陳浩基

13
67

一組數字，六個片斷，構成一位警探的故事，
一座城市的故事，一個時代的故事……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陳浩基



一組數字，六個片斷，構成一位警探的故事，
一座城市的故事，一個時代的故事……

目录

简介
作者简介
黑与白之间的真实
囚徒道义
最长的一日
泰美斯的天秤
Borrowed Place
Borrowed Time
作者后记

简介

本书由“行行”整理，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或者想获得更多免费电子书请加小编微信或QQ：2338856113 小编也和结交一些喜欢读书的朋友 或者关注小编个人微信公众号名称：幸福的味道 为了方便书友朋友找书和看书，小编自己做了一个电子书下载网站，网站的名称为：周读 网址：www.ireadweek.com

我们以为自己走在正确的道路上，

为什么走着走着，人生却变了样？

第一本让我们感到骄傲的华文警察小说最高杰作！

一组数字，六个片断，

构成一位警探的故事，

一座城市的故事，

一个时代的故事……

四个月之前，没有人想到这个城市会有这样的改变！

因为一桩纠纷，蔓延成暴动，整个城市陷入蠢蠢不安，危机一触即发。

有人怒吼著抗争，想要改变现状，也有人只是默默希望一个稳定的未来，而他徘徊在两个极端之间，站在界线上。

曾经，他向往成为一名警察，只是身处在这个动荡的时代里，让他不得不打消念头。

没想到，偶然间听到的一句话，竟把他卷进危险的漩涡，仿佛命中注定要跟警察同进退。

但他更没想到的是，他和身边的人都想反抗自己的命运，却从此走上天差地远的道路……

这是一部让你想向作者脱帽致敬的小说！新生代作家陈浩基为我们展现了他无比的潜力和企图心，六个短篇串连出一位警探传奇的一生，充满意外性与戏剧性的情节，紧紧扣住我们的脉息，而在虚实交错的故事中，我们看见了关于使命、关于服从、关于公义与自由的叩问，更看见个人的抉择、时代的移转、城市的变迁，如何深深地在命运的画布上烙下斑驳的印痕。

作者简介

香港中文大学计算机科学系毕业，台湾推理作家协会海外成员。2008年以童话推理作品〈杰克魔豆杀人事件〉入围第六届“台湾推理作家协会征文奖”决选，翌年又以续作〈蓝胡子的密室〉及犯罪推理作品〈窥伺蓝色的蓝〉同时入围第七届“台湾推理作家协会征文奖”决选，并以〈蓝胡子的密室〉赢得首奖。之后，以推理小说《合理推论》获得“可米瑞智百万电影小说奖”第三名，以科幻短篇〈时间就是金钱〉获得第十届“倪匡科幻奖”三奖。2011年，他再以《遗忘．刑警》荣获第二届“岛田庄司推理小说奖”首奖。

他的长篇力作《13．67》更创个人高峰，不但荣获2015年台北国际书展“书展大奖”、诚品书店“阅读职人大赏”、“第一届香港文学季推荐奖”，更售出美、英、法、加、义、荷、韩等十多国版权，并获知名导演王家卫青睐，买下电影版权，缔造华文推理小说的空前纪录！

另著有科技推理小说《S.T.E.P.》（与宠物先生合著）、科幻作品《闇黑密使》（与高普合著）、异色小说《幸存者》、《气球人》、《魔虫人间》、奇幻轻小说《大魔法搜查线》等书。

黑与白之间的真实

1

骆督察一直很讨厌医院的气味。

就是那股飘散在空气中、呛鼻的消毒药水的气味。骆督察不是在医院有什么不快的回忆，只是，这空气往往令他联想到气味相似的停尸间。就算当了二十七年员警，见过无数尸体，他依然无法习惯这种气味——试问除了对尸体有特殊癖好的变态外，谁会在面对死人时感到愉快？

骆督察吐了一口气，心底的不安却没有因为这一口气而消减半分。比起在停尸间观看验尸过程，这刻他的心情更是沉重。

身穿整齐蓝色西装的他，落寞地瞧着病床上的人。

在这间单人病房里，病榻上躺着的，是一个庞眉皓发的老年人。在呼吸面罩下，老人的脸上满布皱纹，双目紧闭，肤色苍白，长著零星老人斑的手臂上插著细管，连接着好几台运作中的医疗仪器。病床上方悬挂著十七寸的平面萤幕，显示著病人的脉搏，血压、血含氧量等资讯，线条缓慢地从右往左移动，如果这画面不是跳动着，任谁也会觉得这老人已经死去，床上躺着的是一具保存得很好的尸体。

这位老人是骆督察的“师傅”，是多年来指导他调查、搜证、推理、破案，却从不按牌理出牌的师傅。

“小明啊小明，办案不可以墨守成规。警队里已经有太多因循苟且、只按照死板的规则做事的人，虽然纪律部队遵从上级指示是铁则，但你要记得，员警的真正任务是保护市民。如果制度令无辜的市民受害、令公义无法彰显，那么，我们就有充分的理由去反抗那些僵化的制度。”

骆督察想起师傅这句老挂在嘴边的话，不由得苦笑起来，骆督察全名骆小明，他在十四年前升任见习督察后，几乎没有同僚直呼这个逗趣的名字，都会叫他“骆督察”，就只有他的师傅，一直喊他“小明”。

毕竟，对他的师傅关振铎警司⊗来说，骆督察就像儿子。

关警司在退休前担任总部刑事情报科B组主管。简称CIB⊗的刑事情报科是警方的中央情报机关，负责搜集、分析和研究各区的犯罪情报，再联同其他部门策划行动。如果说CIB是警方的大脑，当中的b组就是负责推理的前额叶，把收到的资讯分析、组合，从蛛丝马迹找出旁人无法看清的事实，关振铎从一九八九年开始统领这个核心小组，成为情报科的灵魂人物；而在他退休的一九九七年，当时仍是探员的骆小明调职情报科B组，成为关警司的“关门弟子”。

虽然关警司只正式当了骆小明的上司半年，但他在退休后以合约形

式担任警方的顾问，他有更多的机会指点小明这位年龄相差二十二岁的后辈。对没有子嗣的关振铎来说，对方就像自己的儿子。

“小明，跟嫌犯打心理战就像赌扑克，你要让对方弄错你的底牌——你明明拿一对A，就要让对方以为你只有2、3点凑不成牌型的杂牌；你眼看没胜算嘛，却要装腔作势加注，令对方以为你胜劵在握，只有这样子，犯人才会露出破绽。”关振铎曾这样对骆小明说过，就像父亲教导孩子，关振铎把他破案的诀窍倾囊相受授。

经过多年相处，骆小明待关振铎如父亲，对他的脾性更是一清二楚。警队同僚替关振铎起过好些浑号，像“破案机器”、“天眼”，“神探”等等，但骆小明觉得最贴切的，是已去世的师母—亦即是关振铎的妻子—的一句。

⊗目前香港员警职级由低至高分别为：警员、警长（警长、警署警长）、督察（见习督察、督察、高级督察、总督察）、警司（警司、高级警司、总警司）、处长（助理处长、高级助理处长、副处长、警务处长）。警员及警长合称每“员佐级”警务人员、警司和处长合称为“员警、委级”警务人员。

⊗CIB：Criminal Intergence Bureau.

“他根本就是‘算死草⊗’，叫他‘度叔’还差不多。”

在广东话中，“度叔”是斤斤计较、吝啬守财的人的戏称，而碰巧“铎”和“度”同音。骆小明想起多年前听到师母说出这句双关语，不由得露出微笑。

精明干练，特立独行、锱铢必较……就是这样的一个怪人。经历了六○年代的左派暴动⊗、熬过七○年代的警廉风波⊗、对付过八零年代的凶悍歹徒、目睹过九○年代的主权移交、见证过〇〇年代的社会转变，数十年间默默地侦破了上百宗案子，暗地里为香港警队历史写下光辉的一页。

如今，这位人物行将就木，他曾经参与建立的警队形象，亦似乎在不知不觉间崩解——在二○一三年的今天，香港员警的光环业已褪色。

在殖民地时代，香港员警曾因为尽忠职守而获英女王颁予“皇家”的称号，七○年代末肃清贪污贿赂后，成为全世界数一数二的优秀执法部队，有效率地遏止香港的犯罪活动，以保护市民为己任，获得社会各阶层支援，确立了公正无私，诚实可靠的专业形象。虽然警队里偶有害群之马，身为警务人员却涉及严重的案件，可是大部分市民会认同这些只是个别事件，并不影响对香港员警的观感。

真正影响市民对警方观感的，是政治事件。

在一九九七年香港主权移交后，政治议题逐年升温。价值观的差异，渐渐从政治上的对立扩展至社会上的矛盾。社会运动，示威游行转趋激烈，首当其冲的便是前线警员。近年，警方多次奉命以强硬手段对付示威者，指派负责严重罪案的重案组调查社运分子并进行拘捕，于是社会上冒出质疑警方的声音—而这声音愈来愈获得本来不抱立场的中间

派市民认同。

损害警队形象最深的，是个别事件中，警员执法时有双重标准之嫌。警队有“政治中立”的原则，面对所有情况都应该一视同仁，秉公办理，但当冲突涉及一些亲政府组织，警员似是受到掣肘，失去往常高效率的办案能力。有人言之凿凿地宣称，在香港强权已经压倒公义，香港员警沦为政权的鹰犬，纵容政府包庇的组织，执法偏颇，单纯为政治服务。

骆督察以前听到这些批评，他都会一一反驳。可是，如今连他自己也怀疑这说法是否真实，他再也无法义正词地主张警方绝对中立，站在市民的一方，不偏不倚地执法，警队里抱着打工心态的同僚愈来愈多，他们忘掉了这份职业神圣的本质，只单纯地执行上级的指令，跟以劳力换取薪水的一般工人毫无分别。

“多做多错，少做少错，不做不错”的说法，不时传进骆督察的耳朵。骆督察一九八五年投考员警，是因为对员警这“身分”有一份憧憬，在他眼中，员警是除暴安良、维持正义的神圣工作。但对不少新入职的后辈来说，员警不是“身分”，只是“职业”，“嫉恶如仇”、“警恶惩奸”不过是纸上谈兵，不求把工作做好，但求把工作做完，保持良好的考评纪录，尽快晋升至安逸高薪的职位，安然待到退休，领取优渥的退休金和长俸⊗。

⊗粤语俚语，指事事算尽的人。

⊗一九六七年香港亲中共的左派在文化大革命影响下，发起对抗香港政府的暴动，从罢工示威演变至放置炸弹、枪战甚至暗杀，事件持续了六个月，称为“六七暴动”。事件中共有五十一人死亡，八百多人受伤，更有无辜市民被土制炸弹炸死，包括一对只有有八岁与四岁的姊弟。

⊗香港六、七○年代贪污风气猖獗，政府于一九七四年成立廉政公署，调查各界的贪污案件。一九七七年调查“油麻地果栏案”时，发现涉及上百名警务人员，导致警队与廉署发生正面冲突。最后由港督颁布局部特赦令方能平患。

⊗员警退休后，除了退休金外，每月仍会发薪水，直至亡故。因为是“长期俸禄”，故称为“长俸”。当这种心态愈普遍，警队便在不知不觉间失去特质，大众亦渐渐察觉，员警形象逐年下跌。

“小明……就、就算市民讨厌我们、就算上级要我们干违心的事、就算腹背受敌……别忘了员警的本分和使命……作正确的决定……”

不久前，关振铎气若游丝，在病床上紧握著骆督察的手，奋力地吐出这句话。

骆督察很了解师傅口中的“本分”和“使命”是指什么。身为东九龙总区⊗重案组组长，骆督察知道，他的任务从来只有一个—保护市民，逮捕犯人。当真相被掩埋、无法显露于人前，他就有责任拨乱反正，坚守公义的最后一道防线。

而今天，他就要依赖师傅的余生，去履行一项任务。

午后的太阳照射著窗外碧蓝色的海湾，灿烂的阳光从落地玻璃窗透进房间内。房间里除了从仪器发出、显示病人仍生存的机械声音外，还有零碎的敲打键盘声。在房间的一角，一个女生正协助骆督察进行这任务。

“苹果，还没完成吗？他们快来了。”骆督察转头向叫做“苹果”的女生问道。

“快了。明哥你早点告诉我要改动系统，我就不会这么狼狈，修改接口不难，但编译要花点时间……”

“嗯，拜托了。”骆督察对电脑程式设计一无所知，“接口”或“编译”是什么他并不了解，不过他信任苹果的专业技术。

苹果回答时也没有抬起头，只埋首在键盘之上。她戴着一顶陈旧的黑色棒球帽，帽子压着一头蓬松鬈曲的棕色头发，脸上没半点化妆，鼻梁上架著一副厚重的黑框眼镜，身上穿着一件黑色T恤和一条残旧的工人裤，脚上穿着凉鞋，露出涂上黑色指甲油的十根脚趾头。这女生浑身上下散发著“怪咖”的气息，而更怪异的是她面前的茶几上放著三台打开了的笔记型电脑，一堆电线凌乱地散在地上。

“叩，叩。”

房门外传来两下敲门声。

“来了。”骆督察心里暗叫。刹那间，他回复老练如猎鹰的眼神——那是刑警的眼神。

2

“组长，人齐了。”骆督察的部下阿声打开房门，向上司点点头。他身后的人鱼贯进入病房，每一位都露出疑惑的表情。

“俞先生，谢谢你们抽时间前来……”骆督察离开床边，向房门走过去，“五位都到了，好。如果你们当中有人没空，调查又得多拖两三天。谢谢各位。”

尽管骆督察的话甚为客气，在场的人都知道那只是粉饰门面的客套话。

毕竟他们面对的是一桩凶杀案。

“对不起，骆督察，我不明白为什么我们要到这儿……”

领头说话的，正是骆督察口中的“俞先生”俞永义。一般来说，警方要求证人——或涉案人士——做笔录，应该会在警署或现场进行，俞永义却没想过，他们居然来到将军澳和仁医院五楼的这一间单人病房。令他更感诧异的是，和仁医院是俞家经营的丰海集团旗下的私营医院之一，可是案件跟医院没有半点关系。

⊗香港警队除了总部（HO）外，把香港划分成六个总区，分别为香港岛总区、东九龙总区、西九龙总区、新界北总区、新界南总区和水

警总区。各总区会再划分成分区，而总部、总区与分区均有不同的侦缉部门，视案件的性质和严重程度，由不同的部门单独或共同负责。

“请别在意，这只是巧合。警方的顾问不久前转进你们的医院，所以得劳烦你们来到这儿……和仁是香港设备最优良的医院之一，这么说来，也不算是什么巧合吧。”骆督察从容地回答。

“啊，是这样吗……”俞永义依然感到奇怪，可是他没有追问，穿着灰色西装、戴着无框眼镜、年龄刚满三十二岁的俞永义脸上还带点稚气，但这刻他已成为俞家的一家之主——在母亲病逝、父亲被杀的今天，他只能硬著头皮，以家族主人的身分负责跟员警打交道。俞家是城中的名门望族，丰海集团是上市企业，俞永义想过终有一天要接手家族的生意，只是，他没想过这扁担会突如其来地压到自己肩膀上。

虽然俞永义是俞家的二子，但他现在已是家族中最年长的人了。

自从上星期亲眼目睹躺卧血泊中的父亲尸体，他就不断回想起二十多年前意外早逝的大哥俞永礼。

“如果大哥仍在世，他一定能沉着应付这处境吧。”俞永义暗暗想道。纵使父亲刚逝，俞永义脑海中一再浮现的，却是兄长俞永礼的脸容。每次想起兄长，俞永义的喉头都会涌起一阵苦涩。兄长的死令他的少年时代被黑暗笼罩，他花了好几年才从这阴霾中逃出来，慢慢习惯每次忆起往事所引起的反胃感。

这种久违的悸动让俞永义知道，俞永礼的死亡是无法遗忘的现实。他只能默默接受、默默承担俞家主人这份责任。

例如代表家人，跟警官交涉的责任。

虽然每次面对骆督察俞永义都感到紧张，但对俞永义来说，今天来到熟悉的和仁医院，比起身处气氛肃杀的警署来得轻松一点。

俞永义不是医生，但他对和仁医院的病房布置相当清楚。这跟他是集团高级干部无关，只是因为过去一年多，他每隔两三天便会探望住院的母亲。

在那之前，俞永义顶多一年到医院视察一次，毕竟丰海集团旗下除了和仁医院外，还有不少地产和货运贸易企业，而后者才是丰海的命脉。和仁医院不是集团最赚钱的资产，不过它是集团最有名的产业，无论是微创手术、从DNA找寻遗传性疾病的RFLP ⓧ技术、针对癌症的放射线疗法等等，都由它率先从外国引入本地。

ⓧORFLP：限制性片段长度多盘性（restriction fragnent length pdyrnorphism ），是一种比较DNA分子的技术。

可是，就像三流的讽刺剧，即使俞家拥有设备精良、医疗团队优秀的和仁医院，俞家的夫人终究敌不过癌魔，撒手尘寰，终年不过五十九岁。

“骆sir，你和你的伙计已经烦了我们好几天，我看警方是破不了案，才特意弄些门面工夫，好向上级交代吧？”俞永义身后的年轻男生语

带讥讽地说。他是俞家的么子俞永廉，比二哥俞永义年轻八岁。和世故的兄长不同，一身价值不菲的流行名牌打扮，头发染成红色的俞永廉的语气总带点轻佻，就算对着员警，他仍是口没遮拦，一副天不怕，地不怕的模样。

俞永义转头瞪了弟弟一眼，怪责对方出言顶撞员警，不过，其实他也有相似的想法，觉得警方只是在敷衍了事。事实上，就连在场的其余三人——俞永义的妻子蔡婷、俞家的老工人胡妈和家族的私人秘书棠叔——也是如此猜想。他们上星期已分别被召唤到警署进行详细的笔录，众人也不理解再接受问话对调查有什么帮助。

“俞家是有名的家族，丰海又是支撑香港经济的重要财团之一，媒体都对这案子虎视眈眈，警队高层非常重视本案，希望尽快解决案件，以免事件引起政商界的波动，所以只好向我师傅……总部的咨询顾问求助，请你们再花点时间详述案发经过。”骆督察无视俞永廉的冒犯，不缓不急地说。

“你师傅又是什么厉害的角色？”俞永廉话中带刺，完全没有把这位警官放在眼内。

“他叫关振铎，曾任港岛总区重案组指挥官、总部刑事情报科B组组长，现在担任警方的特殊顾问。”骆督察略带微笑，说：“他手上没有破不了的案子，到目前为止破案率是百分之百。”

“百分之百？”俞永义讶异地说。

“百分之百。”

“你……你是夸大吧！怎可能有人破案率达一百巴仙？”俞永廉反驳道，不过他的语气并没有之前般嚣张。

“请问这位关警官在哪儿？”满头白发、六十多岁的秘书棠叔插嘴问道。他望向在房间角落敲键盘的苹果，但任何人都不会认为这个外表看来只有二十来岁的女孩子曾任重案组组长。

骆督察转头望向病床，众人初时没反应过来，渐渐才察觉对方的视线所在，正是问题的答案。

“这……这位老人家就是关振铎？”俞永义讶异地问。

“对。”

众人没想过躺在床上、风烛残年的老头就是骆督察口中的神探。

“他……患了什么病？”俞永义刚开口便后悔，说到底病情是病患的隐私，直接发问，很可能惹怒这位他不想招惹的警官。

“肝癌。末期的。”骆督察倒没有隐瞒，直话直说。众人没有察觉，他的语调带点苦涩。

“就凭这老……老头来侦查老爸的案件吗？”俞永廉依旧口不择言，不过他已经把“老不死”这三个字吞掉两个。

“永廉，说话尊重些。”说话的不是二哥俞永义，而是俞家的老臣子

棠叔，俞永廉噘噘嘴，却没有反驳。

“骆督察，你要我们来医院，是要让我们复述口供给这位……这位关警官听吗？”俞永义的妻子蔡婷问道，她似乎仍未习惯”当家夫人”的身分，一副害怕失言的样子。

“就是这样子。”骆督察点点头，说：“我师傅没办法到俞宅或警署听取各位的证词，只好劳烦各位到这里来。”

“但……他能说话吗？”蔡婷望向床上的老人。蔡婷嫁进俞家前是位女医生，她看到病人口鼻插著喉管，要借助仪器说明呼吸，就知道要对方问话是无理的请求。

“他不能。而且他还不能动……他再次陷入昏迷了。”

骆督察淡然地说。

“昏迷了？”抢著说话的是俞永廉。

“所以我们迟来一步了？”俞永义问。

“昏迷指数是多少？”蔡婷问。

“三。“骆督察回答。昏迷指数三是最严重的昏迷状况，只有眼睛无法睁开、无法作声、连半点肢体反应也没有的昏迷病人才会得到“三分”这个残酷的分数。

蔡婷很清楚肝癌导致昏迷是怎么一回事。因为肝脏机能受损，令血液中的氨或某些胺基酸浓度提高，影响神经系统，导致昏迷。这种称为肝性脑病的症状初时会影响病人意识，而最严重的情况就是令病人昏迷。

“关警官既不能说话又不能动，如何助你调查？”棠叔问道。“骆督察，你跟我们开玩笑吗？”

“他仍听得到。”骆督察沉着地回答，“而且他的血氨含量已下降至安全水准，不会影响他思考。”

“就算听到又如何？他如何告诉我们他的想法？他是个重度昏迷的病人啊？”蔡婷插嘴说。五人中只有她一人具备专业的医疗知识，她知道这时候要挺身而出，替家人发言。

“听到就足够了。”骆督察指了指坐在他身后的怪咖女生，“她会处理余下的工夫。”

穿工人裤的女生没有回话，只是继续敲她的键盘，无视五人向她投下的异样目光。

“她叫苹果，是位电脑专家。”

“电脑专家？”俞永义觉得这说明有点多余，因为苹果面前三台大小不一、插满五颜六色的电线、外壳贴著卡通贴纸的电脑就说明了这女生是个电脑怪咖。俞永义记得集团的资讯科技部门也有好几位这样子的员工，毕竟IT人就是跟他们管理层两个样。

“电脑专家可以干什么？把那老人的脑袋抽出来，接上电脑吗？”俞永廉嘲讽地说。

“嗯，差不多。”

众人没想到骆督察爽快地给予肯定的答案，呆看着一脸认真的他。

“说明有点麻烦，让你们亲自试一下来得简单一些。只是为了让你们试用，不得不花点时间调节一下系统。”骆督察回头向苹果问：”还不行吗？”

“……好，完成了。”苹果一边抬起头回答，一边把一个像发箍的塑胶圈递给骆督察，那个“发箍”大概有两公分宽，外表呈黑色，在其中一端附着长长的灰色电线，接到苹果面前左边的蓝色电脑上。

“这个就是把关警官的脑袋抽出来的工具。”骆督察向众人扬了扬。“唔……王先生，麻烦你过来这边，示范一下。”

本名叫王冠棠的棠叔应骆督察的要求走到他旁边，表情却有点不知所措。

骆督察著棠叔坐在沙发上，再把发箍戴到对方的头上。令众人觉得奇怪的，是骆督察不像一般人把发箍戴到棠叔稀疏的头发上，反而以水准的方向，把那个塑胶圈套在棠叔的前额，就像孙悟空的金箍圈。塑胶圈两端压着太阳穴，而戴上这东西后，棠叔感觉到胶圈内侧有数个突起物，紧贴著额上的皮肤，骆督察轻轻地移动发箍，就像在调节仪器。

“嗯，可以了。”盯着萤幕的苹果突然说道，骆督察就住了手。

“各位知道什么是E E G吗？”骆督察向众人问道。

“脑电图Electroencephalography？”蔡婷道。

“对，就是那个。”骆督察说：“人的大脑由神经元组成，而当大脑活动时，这些神经元就会产生轻微的放电，通过称为E E G的技术就可以测量得到。科学家们叫这些电波做脑波。”

“这、这发箍可以把脑波变成语言？”俞永义讶异地问。

“不，现阶段科学家们仍无法完整地从脑波解读出大脑主人的思想内容。”骆督察说：“可是测量大脑状态却是应用多年的技术，而这技术近年更有所突破，只要简单的仪器就能做到。”

“测量脑波的难处在于分辨哪些是脑波、哪些不是。”苹果插嘴道：“就像这房间，光是一堆医疗仪器就产生大量的干扰电波，以前做E E G要在特别的环境才能进行，但今天消除这些‘噪音’的技术在电脑运算协助下变得很简单，我这套仪器的主程式由我独自编写，至于减噪的算法来自美国柏克莱大学一个研究团队提供的函式库，接口方面……”

“简单来说，这仪器让人只要动动脑袋，就可以测出最基本的想法。”骆督察打住苹果的长篇大论，伸手示意对方把其中一台电脑的萤幕转向众人。苹果把中间的电脑萤幕扭转——那是一台萤幕可以一百八十度旋转的笔电——众人看到一个奇特的画面。画面分成上下两半，上半为白色，下半为黑色，画面顶部有一个黑色的“YES”，底部有一个白色

的“NO”，而在黑白两色之间的分界线，有一个小小的蓝色十字。

“王先生，请你集中精神，想像这个蓝色的十字往上移动。”骆督察对戴着古怪塑胶圈的棠叔说道。棠叔不明所以，但也照着做。

“动、动了！”俞永廉指著萤幕嚷道。画面中的蓝色十字正缓缓地往上跑。当十字碰到“YES”这个字时，电脑发出一声“哔”声。

“大脑专注时和放松时产生的脑波有明显差别。”骆督察指著萤幕道：“当王先生集中精神，他的大脑就会产生……产生……”

“Beta波，即是十二至三十赫兹的脑波，只会在集中精神时发出。”苹果在萤幕后探出头来。“而放松时大脑会产生八到十二赫兹的Alpha波。”

“对，Beta波。”骆督察笑了笑，暗想自己果然不是念科学研究的材料。“王先生，请你试试放松，例如望向窗外的海景，指标就会往下移。你可以凭‘集中’和”放松“来控制那个蓝十字往上还是往下移动。”

众人半信半疑，盯着画面，只见指标慢慢地移动，一时往上，一时往下，棠叔的神色却告诉众人这仪器功能不假，他的表情愈来愈惊讶。

“真的！当我努力想它向上，它就真的向上跑！我不去想时，它就慢慢往下掉了！”指标来回移动了好几次，棠叔啧啧称奇，向众人说道。

“各位如果想试一下也无妨。”骆督察边说边替棠叔取下仪器。

换作是平时，俞永义早就脱口说让他试试，因为他一向对新奇的事物深感兴趣。不过在这个场合，他不想让自己受到注目，尤其是在这位深藏不露的警官面前。

“等等，那位专家小姐说程式是她编写的，但硬件呢？这塑胶圈就像订造似的……”棠叔问道。

“买的。”苹果回答。

“哪儿有这种东西卖？”棠叔一脸不解。

“玩具反斗城。”苹果从身后拿出一个纸盒。“用脑波游玩的玩具近年已经上架了，这不是什么新鲜事。我只是拿市贩的装置来改装，别小看今天的玩具，我之前就试过把电玩的立体镜头改成V R感应器来取代VR手套……”

“慢著，你的意思是让昏迷中的关警官戴上这仪器，让他推理案情，告诉我们结果？”蔡婷打断了苹果的话，向骆督察问道。

“正是。”

“但这仪器只能让他回‘是’或‘否’，那又如何破案？”

骆督察以俐落的眼神扫向各人，说：“就算他只能答‘是’和‘否’，对我们的调查已经有莫大的作用……”骆督察顿了顿，嘴角微翘，继续道：“而且，他操控这仪器的能力，比我们在场所有人高明得多。”

骆督察从沙发走到落地窗的那一边，绕过苹果和她的电脑，跨过满

地的电线，从病床左方轻轻地把塑胶圈套在床上的老人额上，直至苹果说了句“OK”才放手。

“师傅，你听到我说的话吗？”骆督察坐在床头旁边的一张椅子上，对着床上的关振铎说。

“哔。”电脑喇叭突然发出清脆的声音。蓝色指标一下子跳到画面的正上方，盖在“YES”之上。

“十字怎么突然动了？是坏了吗？”俞永廉说。

“嘟嘟。”在较低沉的电脑音效下，众人看到指标刹那间跳到画面底部，压着“No”字。

“我就说，他很擅长控制这机器。”骆督察道：“他之前每次肝昏迷都是用这机器跟我们沟通，练习时间加起来超过一个月，系统已收集了大量他的资料，误差值接近零。”

“有人能够如此迅速地改变自己的精神集中程度吗？”蔡婷一脸惊愕，来回察看老人和萤幕。

“哔。”十字瞬间移到YES之上。

“瞎子可以凭声音判断距离，聋子可以从嘴唇看出说话，人走到绝境就会发掘出潜能。”骆督察十指交叠，放在大腿上。“何况这是他昏迷期间跟外界沟通的唯一工具了，不可能不熟练的。”

画面上的十字慢慢地回到中间，就像操控者向各人宣示，指标现在就是他身体的一部分，不容他人质疑它的准确性。

“为了方便调查，我今天邀请五位到来，好让关警官了解案情，以及让他有机会针对各位查问案发前后的细节……本来我打算等他醒转后才进行盘问，但我刚才也说过警方高层相当重视本案，我唯有采取这种非常手段让师傅”发言“，加入调查。当然，查问由我来进行，关警官只会适时做出反应和提示，引导我们找出真相。”

“哔。”指标指著YES。

“为什么要我们全部来受审似的？凶手不是小偷吗？我以为这已经很明显了啊？”俞永廉一脸不屑地提出质问。

“我会一一说明，况且我要把案情整理再告诉关警官。”骆督察没有正面回答俞家么子的问题，继续坐在床头旁的椅子上，说：“各位请坐，沙发虽然有点挤但可以坐四人，余下的一位请坐在门口旁的椅子吧。”

棠叔本来就坐着，俞永义、俞永廉和蔡婷往沙发坐下，一直没作声的老工人胡妈先站在门旁，犹豫了片刻，才坐在门口旁的木椅子上，沙发在房门的右边，正好对着病榻的床尾，俞永义坐在沙发中间，被横跨病床上的桌子阻碍了视线，只看到老人上半边的脸庞。不过，众人目光的焦点都放在沙发右前方落地玻璃窗前的苹果，或者该说，他们在意的是那个代替关警官嘴巴、显示著黑与白的十七寸萤幕。

“阿声，记录。”骆督察下命令道。阿声在苹果身旁架好三脚架，启动一台小巧的数位摄录机，确认镜头拍摄到在场所有成员后，向上司点点头。

“师傅，我就开始陈述案件吧。”骆督察从口袋掏出记事本，翻开，缓缓说道：“二○二二年九月七日至八日，亦即是上星期六晚上至星期日清晨之间，西贡竹洋路一百六十三号丰盈小筑发生凶杀案。丰盈小筑是丰海集团总裁阮文彬及家人的寓所，而死者就是户主阮文彬。”

听到父亲的名字，俞永义不由得有点忐忑。

“被害人阮文彬今年六十七岁，是俞家的入赘女婿，在一九八六年接任总裁一职，在翌年岳父俞丰离世后，亦成为俞家的主人。”骆督察翻过另一页，说：“他之前在一九七一年跟俞家的独生女俞芊柔结婚，育有三名孩子。除了长子俞永礼于一九九○年因车祸逝世，二子俞永义和三子俞永廉皆住在上址，俞永义去年结婚后亦没有迁出，跟妻子蔡婷与父母同住。死者的妻子俞芊柔于今年五月病逝，而除了上述四人外，目前在寓所居住的还有秘书王冠棠先生和佣人胡金妹女士。事发当晚，丰盈小筑内就只有死者、死者的两位儿子、死者的媳妇、家族秘书和老佣等六人。师傅，我需要重复一次吗？”

“嘟嘟。”指标很干脆地回答了一个“不”字。

“我接下来说明一下现场和经过。”骆督察轻咳一声，清了清喉咙，不徐不疾地说：“丰盈小筑楼高三层，连同花园占地约两万平方尺，位于竹洋路近马鞍山郊野公园一段，附近只有四，五栋同类型的低层建筑，大都是私人别墅。俞家三代也居于此处，自六○年代开始，丰盈小筑就是俞氏的府第。”

骆督察瞥了众人一眼，留意到胡妈微微点头，就像同意他刚才所说的资料，回忆起大老爷俞丰在六、七〇年代创立集团的风光日子。

“九月八号早上七点半，俞永义发觉父亲阮文彬没有如常在客厅读报，结果在二楼的书房发现已经死去的阮文彬。警员到场调查后，初步认为是强盗入屋行劫，死者偶然撞破而遭毒手。”

俞永义听到骆督察的说明，想起那个早上，不由得心头一颤。

“书房的窗户被打破，而房间内有搜掠过的痕迹。”骆督察放下记事本，目光移到床上的老侦探脸上。因为反复思索过很多次，单凭记忆他也可以准确描述凶案现场的环境。“书房的窗户外是花圃，栽种了几棵凤凰木，犯人很容易穿过园圃避开他人接近。窗户外面贴上了几层五公分宽的胶带，看手法犯人是闯空门的老手，懂得先用胶带黏在玻璃上再打破，令碎片不会掉到地上发出声音，再撕开胶带，从破洞伸手进房间打开窗户的开关，我们在窗户旁的地上就发现一卷防水胶带，鉴证科已确认跟窗子上的胶带吻合。”

电脑萤幕上的蓝色指标一动也不动，没有打扰骆督察，就像一位正在用心倾听说明的侦探一样。

“阮文彬的书房有四百平方尺⊗，除了两个书架、一张办公桌、一个

保险柜、两张沙发、两张茶几、四张附有轮子的椅子外，比较特别的是有一个两公尺高、一公尺宽一公尺深的钢柜。这个钢柜放的是鱼枪——阮文彬一直有潜水打鱼的嗜好，所以申请了牌照，在家中存放打鱼的鱼枪。另外枪柜旁有一个一立方公尺的保丽龙箱子，里面塞满旧报纸和杂志，根据死者家人所说，那是死者闲时练习，拿来当作鱼枪标靶的代替品。”

“不，骆督察，那不是练习用。”俞永义插嘴说。

“不是练习吗？我听秘书王先生说……”

“不，我没说是练习。”棠叔立即澄清道：“我说那是老板平时拿来当作靶子用，没有说是练习。老板他几年前患上关节炎，左脚使不上力，已经不能潜水了，他就是因为没法再去潜水打鱼，才叫我替他弄一个靶子，好让他在书房偶然拿鱼枪把玩一下，缅怀一下以前的日子。事实上，懂得潜水打鱼的人都知道不应该在陆上替鱼枪上膛，因为很危险……”

“啊，原来我弄错了。总之就是这样的一回事，师傅。”

“哔。”电脑彷佛传来老侦探的点头，示意继续。

“房间被人搜掠过，保险柜和鱼枪柜也有用工具撬过的痕迹，不过保险柜没有被打开，而鱼枪柜却打开了。书架上的书本和档散满一地，办公桌上的电脑萤幕被砸烂，抽屉的物件被倒到地上。点算后，房间内有大约二十万元现金被盗，不过死者手上的指环、书桌上镶有宝石的开信刀、以及一个价值三十万元的古董黄金怀表，并没有被犯人带走。犯人就只抢走钞票。”

⊗约十一坪。

阿声在一旁听着上司说明，想起调查的第一天，知道失窃的二十万元竟然是死者放在书房的“零钱”，才察觉自己跟上流社会的距离是多么的遥远。

“鉴证人员没能在房间内找到脚印和指纹，估计犯人作案时戴上了手套。”骆督察再次打开记事本，瞄了一眼后，说：“以上就是现场的环境状况，接下来我会说明死者遇害的细节。”

“哔。”

“死者阮文彬在早上七点四十分被俞永义发现，法医检查后，估计死亡时间是半夜两点至凌晨四点。死者死亡时躺卧在书架旁边，后头部有两处挫伤，但致命伤在腹部，他被鱼枪发射的鱼镖刺中，因为失血过多而死。”

父亲腹部插著细长的金属鱼镖的光景，再次浮现在俞永义的眼前。

“我先详细说一下凶器。”骆督察把记事本翻过数页，找寻记下鱼枪资料的一段，“死者身上鱼镖为一百一十五公分长钢镖，镖头三公分处有倒钩片，因为刺进肝脏导致大量失血。在房间正中央的地板上有一把南非鱼枪公司罗伯艾伦Rob Allen制、型号为RGSH115的碳纤维鱼枪，枪

身长一百一十五公分，闭合式枪头附有三十公分长的橡皮管。鱼枪上只有死者的指纹。”

骆督察初接触这案子时，被这堆专有名词弄得一个头两个大，花了好些时间恶补才了解。基本上，鱼枪是用橡皮管的弹力来发射鱼镖，原理就同“丫”型的弹弓一样，当鱼镖被枪身握把的扳机机关扣住，潜水夫就可以把附在枪头的橡皮管往后拉，将由金属或绳子制成的钩子卡在鱼镖上。扣下扳机时，握把的扣子会松开，鱼镖就靠弹力向前发射。至于闭合式枪头则是指那些有个圆孔的枪嘴，鱼镖要穿过它才能架在枪身的凹槽上，另一种开放式枪头则没有圆孔，只有一个“v”型的架子，用来托著枪镖。骆督察听爱好潜水的同僚说，不少人喜欢开放式枪头，因为射击时能准确看到猎物，而闭合式枪头的好处是能减少鱼镖的晃动，提高命中率。

“我们检查过枪柜，肯定这鱼枪是死者的收藏之一，因为枪柜里有一个可以垂直放三把鱼枪的间隔，调查时只余下另外两把长度不一样的RGSH075和RGSH”30，而中间的架子空了。枪柜里还有一把特长的RGZL1601罗伯艾伦Zulu型“鱼枪，以及一把七十五公分长”莱比泰克Rabitech制RB075型铝合金鱼枪，不过这两把枪已经分拆成部件，分别装在两个方便携带的箱子内。枪柜里还有数支一百一十五公分至一百六十公分长的钢制鱼镖，鉴证人员亦确定死者身上的鱼镖跟这些同款。”

“那把Zulu父亲从没用过。”俞永义略带感触地说：“他说是买来猎鲨鱼的，但结果一次也没用过，他就不能再潜水了。”

骆督察没有回应俞永义，继续说：“枪柜里还有一些潜水打鱼用具，像面罩、头套、氧气瓶的调节器、手套、鱼枪线、螺丝起子、万用刀、还有两把二十五公分长的潜水刀等等。初步调查后，我们猜测犯人撬开枪柜，取出鱼枪袭击死者。”

阿声咽下一口口水。虽然他这两年来在骆督察手下办事，见过不少尸体，但一想到带着倒钩的长镖刺进腹部，把内脏捣个稀巴烂，心里就有点发毛。

“另外，死者身上除了腹部的致命伤，后头部亦有两处伤痕。”骆督察说：“这两处挫伤有点古怪，根据法医的报告，死者是在受到第一次打击后，隔一段时间再受第二击。从衣领上的血迹和伤口推断，两次袭击相隔半小时左右。我们无法确知当时的情况，但鉴证人员已经找到做成伤害的武器——那是本来放在书桌上装饰用的金属花瓶。这个花瓶上没有任何指纹，犯人似乎用它袭击死者后，曾仔细地抹拭表面。”

骆督察再次把视线从记事本移开，扫过房间里的众人，最后停留在病人身上。

“而死者的死亡状况，却是最令我感到疑惑的部分。”骆督察皱起眉头，说：“死者躺卧在书架旁，身旁有一本家族相簿，鉴证人员在里面发现染血的指纹，相信死者在死前曾翻看，从地上的血迹，我们知道死者在受致命伤后，从书桌爬到五公尺外的书架，再翻看照片，法医估计，死者受伤后超过二十分钟才死去。我曾经以为他是想留下什么讯息，但

仔细检查后，相簿里的血迹毫无规律，死者像是纯粹想观看旧照片。更奇怪的是死者的手腕和足胫有被胶带捆绑的痕迹，嘴巴亦曾被胶带封口，可是死者被发现时这些胶带已被撕走，没有留在现场。”

阿声几天前知道这化验结果后，曾提出想法——胶带不一定是犯人所为，也许是死者有被虐待的癖好，那是跟情妇“玩乐”时留下的证据。结果他这番话令组内的女同僚对他投下鄙夷的目光，就像是看到变态的家伙。骆督察倒不以为然，只取笑他一句：“你是不是觉得有钱人都荒淫无度，一定有不可告人的异常嗜好？”

“撇开那些有点奇怪的现场状况，单从环境推断，我们猜想犯人是窃盗犯，他在半夜打破窗子，潜入书房，在搜掠时遇上死者，于是用花瓶袭击对方，将他打晕，捆绑后继续抢掠。犯人发现保险柜，但无法用工具打开，于是利用鱼枪威胁死者，要对方说出密码，死者不从，结果被犯人用鱼枪杀死，犯人最后夺取二十万元的现金后逃去……”

“嘟嘟。”

低沉的响声，打断了骆督察的话。指标指著NO，五位证人面面相觑，为此感到讶异。

“师傅，你想说犯人不是外来者吗？”

“哔。”指标爽快地移到YES。

骆督察一脸错愕，说：“我们深入调查后，确实判断犯人并非小偷的可能性较大——我们在窗户外面没有找到攀爬的痕迹，窗子下方的花圃亦没有找到脚印。我曾想过犯人或许从别处潜入，利用游绳的方法从屋顶垂降，但顶楼的栏杆没有任何痕迹。当然犯人仍可能是用直升机……”

“嘟嘟。”这声音就像老侦探在嘲笑自己的徒弟，错过简单易见的事实，一直往牛角尖钻去。

“师傅你凭我刚才的话就知道犯人不是外来者？”

“哔。”又是一个爽快的YES。

“我刚才说过的话……是打破窗户的方法吗？是死者被鱼枪杀死的证据吗？还是房间被搜掠过的痕迹？”

十字默默地停留在画面的中间。

“是书桌吗？是书架吗？是花瓶？是地板——”

“哔。”

就在骆督察说出“地板”二字，指标作出反应。

“地板？地板什么都没有啊，既没有指纹也没有脚印，干净得不得了。”阿声插嘴道。

骆督察突然回头望向阿声，再转头看着床上的师傅，露出恍然大悟的表情。

“对！那就是啊……”骆督察猛拍一下额头。

“什么？”阿声仍是一脸茫然——虽然俞家的五人亦露出相同的表情。

“阿声，我们何曾看过如此干净的盗窃现场？”骆督察慢慢地说：“没有指纹可以理解，因为指纹是检控的铁证，小偷怕留下证据自然会戴上手套：可是鞋印并不是什么有力的佐证，尤其是一般的闯空门，犯人才不会想方法消去脚印，只要先买一双新鞋子，作案后销毁，那就一劳永逸。”

“可是如果犯人杀人后，为了掩饰，特意清洁地板亦不是没可能啊。”阿声说。

“如果这样的话，散满一地的档和杂物就不能解释了。”骆督察道：“我们假设犯人经过花圃的泥地，闯入空无一人的房间，偷取财物期间遇上死者，捆绑对方后继续搜掠，因为胁迫不成才动手杀人。如果他为了消去脚印，就要先收拾地上的杂物，可是他没有理由清洁地板后，再把杂物放回地上。杀了人，消去证据，遗留在现场把‘搜掠过的痕迹’重现，而不是第一时间逃跑？这完全说不通吧。”

俞永义听到他们的对答，渐渐了解骆督察要关警官帮忙的原因。不过是叙述了环境资料，这昏迷中的老人就能作出员警花上大量人力物力才得到的结论—一想到这儿，俞永义不由得感到一阵恶寒，生怕自己会被这个连指头都不能动的老侦探看穿。

他害怕他杀人的罪行会逃不过对方的法眼。

4

“不是外来者的话……”坐在俞永义身旁的蔡婷突然说道，令他猛然回过神来。

“凶手就是在大宅里的五位成员之一。”骆督察冷静地说。

刹那间，五位证人——应该说是五位“嫌犯”——明白了这两三天骆督察调查的真正意义。从大前天开始，骆督察跟他们见面时，都会问及家族中各人的关系，死者的过去等等，而最不寻常的问题，就是“假如犯人不是小偷，你认为凶手会是谁？”。

“你这混……原来你之前是套我们的话吗？”俞永廉面露嫌恶之色，毫不客气地说，这一次，棠叔没有出言阻止。

“俞永廉先生，请你弄清楚一点。”骆督察以他那猎鹰似的眼神盯着对方，一字一句清楚地说：“我的工作是找出真相，为死者讨回公道。我不需要讨好你们，因为员警就是要站在被害者的一方，为沉默的他们作声。”

阿声听得出，刚才骆督察说话中特别强调了“你们”这两个字。

房间里的气氛霎时掉到冰点，骆督察倒是回复本来的声调，说：“我现在会复述这星期收到关于各人的资料，如果各位有任何意见，可以直接提出。”

“哔。”众人没有回答，电脑喇叭反而响了一声，就像老侦探向徒弟

示意没问题。

“首先是死者。”骆督察打开记事本的某页，说：“阮文彬，六十七岁，男性，职业为丰海集团行政总裁。根据证人供述，死者在商界一向是个狠角色，收购小公司、打击对手的方法可说是无所不用其极，被人称为”丰海鲨鱼“，跟集团创办人俞丰的经营方针大相迳庭。不过，面对九七年亚洲金融风暴、○八年全球金融海啸，丰海的盈利不跌反升，从结果而论阮文彬的手法或许是正确的，撇开他在商业上的手段，公司的管理人员大都认为他是位友善的上司，即使要求比一般老板严格。”

阿声总觉得这是下属的阿谀之词，虽然老板已死，但接手的是老板的公子，如果说了坏话，传到未来老板耳中，一样是吃不完兜著走。用“友善”来形容“鲨鱼”，阿声心想这真是前所未闻的笑话。

“阮文彬本来是俞丰的下属，丰海最初只是一间小型塑胶制品工厂，不过在六○年代后期发展成物业投资公司，俞丰把握机会，令公司在香港多间证券交易所上市，当时俞丰喜欢聘用年轻人，二十三岁的阮文彬凭著灵活的头脑，让对方留下深刻印象，从文员擢升为大老板的私人助理，那时候还有另一人获得提拔，就是现年六十四岁、当时年仅二十岁的王冠棠，亦即是嫌犯之一的家族秘书先生。”

棠叔听到骆督察提到自己，不自觉地挺直身子。

“根据一些熟悉俞家的退休员工所说，当时一直谣传俞丰选的不单是私人助理，更是招‘驸马’。六十岁的俞丰只有一个十六岁的女儿，自己又是一脉单传，传闻他眼看俞家就要绝后，所以特意找年轻有才干的人当入赘女婿，将来打理丰海集团。有人指，当时俞丰的女儿俞芊柔跟年轻的王冠棠较要好，可是最后下嫁的是年长的阮文彬。”

“骆督察，你不是想说这是我的杀人动机吧？”棠叔插嘴说，“当年选丈夫的并不是大老板，而是夫人自己，而且我虽然跟夫人要好，我们从没有谈恋爱。何况事隔四十年，谁会为了这种陈年旧事杀害‘情敌’？而且我要动手，要等到今天么？找还一直在他手下工作啊。”

“我只是陈述事实，并没有暗示什么，师傅自会分析。”骆督察回答道。

“对哪。”一直没作声的胡妈说：“阿棠才不会是凶手，他跟老板和小姐一直很要好啊。老板跟小姐在一九七一年四月结婚，当时香港金银证券交易所刚开业，公司在这间交易所上市，阿棠为了让老板和小姐蜜月旅行，二话不说接过了老板的所有工作，还向大老爷说是老板新婚百忙之中抽空完成的。他们两个就像亲兄弟，阿棠才不会做出这样残忍的事情哪……”

胡妈口中的“老板”自然是阮文彬，而“小姐”就是指俞芊柔，尽管俞芊柔是“老板夫人”，胡妈就是习惯称她做“小姐”。

骆督察瞧了胡妈一眼，翻过记事本数页，说：“没错，刚才胡金妹女士所说的是事实。那我接下来说一下胡女士的资料。”

胡妈没想到矛头突然转向自己，不禁慌张起来。

“胡金妹女十，六十五岁，一九六五年从大陆偷渡来港，遇上俞丰夫妇，成为了家佣。当时香港虽然已禁止蓄婢，但大户人家仍会雇用‘马姐’或”妹仔“，只有十七岁的胡金妹女士就当了俞芊柔的保姆。一九六五年……那时候俞芊柔应该是……十二……十三……”

“十一岁。”胡妈捏着手帕，一脸拘谨地说。

“对，十一岁。”骆督察微微点头。“之后，胡金妹女士就成为俞芊柔的贴身女佣，一直照顾这个家庭，直到四十多年后的今天。依据其他证人所述，胡金妹跟死者夫妇关系一直很好。”

虽然胡妈是个工人，但对俞芊柔来说，这位女佣就像亲姊姊一样，自小照料她，跟她分享心事和秘密，胡妈对她也有一份深厚的感情，在四个月前俞芊柔病逝时，她流下的眼泪并不比家族里任何一个人少，失眠的夜晚比家族里任何一个人更多。

“阮文彬与俞芊柔结婚后，同年诞下长子俞永礼，不过俞永礼已于一九九○年车祸丧生，我就跳过不谈……”

“嘟嘟。”

众人被这声音吓了一跳。

“‘不’？师傅你要我说俞永礼的事情？”

“哔。”骆督察搔搔头发，有点无可奈何的样子。

“俞永礼，一九七一年出世，一九九○年因为严重车祸连人带车从清水湾道坠崖重伤昏迷，送进医院后两天不治……我似乎没记下所有资料，阿声，俞家的人物关系由你负责调查，你有什么可以补充？”

阿声一副准备不足的样子，手忙脚乱地从口袋掏出棕色外皮的记事本，紧张地翻开一页，说：“呃，俞、俞永礼，过世时年仅十八岁。十三岁至十七岁时留学澳洲，但因为成绩太差，被⊗马姐、妹仔：马姐（或妈姐）指来自广东顺德的女仆，妹仔则是丫鬟的别称，在广东话中两者泛指家庭女仆。父亲强制带回香港继续学业，就读圣佐治中学预科都。由于已在外国考取驾照，俞永礼年满十八岁免试获得香港驾照后就经常驾车外游。跟擅长经营的父亲不一样，俞永礼爱好玩乐，风评差劣，曾多次闹事，和父母关系疏离……他的出生和死亡日期也有够巧合的，出生是在中秋节，过世的一天是四月一日愚人节……”

“咳咳。”骆督察故意干咳两声，似要打断他的话。阿声抬头一看，只见五位嫌犯的表情相当难看。

“我这个部下经验尚浅，口不择言，如对死者不敬，请见谅。”骆督察道。阿声亦慌张地点点头表示歉意。

看到各人没有表示，骆督察就说：“接下来我要说二子俞永义的事情，可以继续吗，师傅？”

“哔。”画面上传来一个YES。

“俞永义，今年三十二岁，是阮文彬与俞芊柔的第二个孩子。跟兄长一样在圣佐治中学念书，中学毕业后到美国留学修读工商管理，学成归

来任职丰海集团的副总裁，亦即是死者阮文彬的副手。根据证人所说，呃，俞永义跟俞永礼不同，处事认真，工作能力不比父亲甚至外祖父逊色，深得死者器重，父子关系良好。”

虽然被赞许，俞永义仍紧绷著脸。骆督察以为他为了阿声提到兄长的坏话而感到不快，然而实际上他正担心着自己的恶行曝光—尽管他不是蓄意杀人，他亦为此深感悔疚。他开始想，或许在这场合被老侦探指出真相，纵使要面对牢狱之灾，他会更轻松一点。

“俞永义去年跟蔡婷结婚。蔡婷，三十四岁，蔡氏电子创办人蔡元三的么女儿，本来的职业是普通科医生，在柏华医疗中心工作，婚后已辞职。”骆督察突然盯着这位俞家媳妇，说：“有谣言说蔡婷跟俞永义结婚，是因为蔡氏电子近年负债累累，需要财团注资……”

“骆督察，请你不要含血喷人。”蔡婷胀红了脸，按捺著怒气，说：“你这样说，就好像我是为了钱才嫁给永义。”

“我只是转述情报，而且我已经强调是’谣言’。”骆督察平淡地说：”毕竟说到杀人动机，你可以说是五人中最明显，阮文彬一死，俞永义和俞永廉将会继承遗产，他们本来就不急于用钱，反倒是你的娘家需要大笔现金周转，上个月有报导说蔡氏今年亏损达一亿八千万港元，如果俞永义成为集团总裁，你要调动资金就……”

“混、混帐！你说的全是假的！我、我……”本来举止庄重的蔡婷歇斯底里地大吼，从沙发站起来，对骆督察怒目而视。

“骆督察，那只是不实的猜测。”棠叔拍了拍蔡婷的手臂，示意她坐下。“蔡氏有财务困难是事实，不过老板清楚他们的潜力，在二少奶未嫁进门前已不时合作、提供金援，永义少爷也是因为这些合作而认识二少奶。骆督察，你刚才也说过老板绰号叫‘丰海鲨鱼’，他从不做亏本的生意，我手上有大量文件证明老板生前已计画注资蔡氏，如果二少奶是凶手，她不是搬石头砸自己的脚吗？”

骆督察默不作声，只把目光从蔡婷身上移开，回到他的记事本上。蔡婷觉得，骆督察这动作并非示弱，他的沉默不是认同棠叔所言，而是把自己的想法收起来。就像善于隐藏底牌的老练赌徒，故布疑阵，令对手猜不透他的打算。

“最后是死者的三子俞永廉。”骆督察对床上的老侦探说：“俞永廉，二十四岁，就读于香港文化大学工程系，目前休学中。据说他跟死者并不亲近，不过对母亲却非常孝顺，俞芊柔住院时，他几乎每天都探望母亲。死者要求俞永廉一是完成学业，一是进入集团工作，不过他另有打算，想成为专业摄影师，两人间中有摩擦。”

骆督察日前向棠叔问及“假如犯人不是小偷，你认为凶手会是谁”时，棠叔就透露了死者跟俞永廉父子之间的紧张关系，不过棠叔强调俞永廉不会是凶手。

“哼。”俞永廉没有像嫂子那样子大吵大嚷，只是不屑地吐出一个“哼”字。

“以上就是俞家各人的背景资料，我现在说一下事发前后各人在大宅里……”

“嘟嘟。”指标指著NO，就像阻止骆督察继续。

“什么？”骆督察顿了一顿，似乎忘记了对方无法说话，再说：“师傅你想追问什么吗？是他们的资料？”

“嘟嘟。”电脑喇叭传来否定的答案。

“咦？那……你想问的是和某人相关的问题吗？”

“哔。”

“某人是男性吗？”骆督察问。众人听到他的问题，才意会他是利用最快捷的二分法，来缩小答案的范围。

“嘟嘟。”随着这一声“不”，蔡婷差点吓得把心脏从喉咙吐出来。

“是蔡婷吗？”

“嘟嘟。”

胡妈愣住。

“是胡金妹？”

“嘟嘟。”

在场的两个女人因为这连续两个“NO”而感到不解。蔡婷正要发作，却听到骆督察问：“那……你想问关于俞芊柔的事情？”

“哔。”这个答案，让五位嫌犯松一口气，不过心里都冒起疑惑——这老侦探怎么对已死去的人特别感兴趣？先问到俞永礼，现在又追问俞芊柔的事。

“师傅，俞芊柔的背景资料很简单，没有什么特别可以说的。”虽然骆督察嘴巴上说没有什么特别，手却翻弄著记事本，直到找到某一页才停下。“俞芊柔，丰海创办人俞丰的独生女，死者阮文彬的妻子，育有三名孩子……这些之前也提过吧。嗯……她今年五月因为胰脏癌病逝，终年五十九岁。勉强要说，她婚后一年似乎患上产后抑郁症，除此之外没有什么特别。师傅，你认为她跟案情有关吗？”十字没有跳到YES或NO之上，反而在画面中间有节奏地上下徘徊。

“你想说‘或者’？”

“哔。”

“这样子啊……你们有没有什么可以补充？”骆督察转向五人问道。各人互相对视，却没有人首先开口。

“没有吗？”骆督察再次问道。

“那个……”胡妈战战兢兢地说：“或者没有什么特别，但老板遇害当晚，是小姐过世后的百日祭，我准备了一些纸钱冥币，烧给小姐……”

“啊，对，这个我听王先生提过。”骆督察说：“他还说你订制了跟丰

盈小筑一样的纸扎大屋。”

“小姐一辈子都是住在这个家，我怕她在下面住其他的房子会住不惯……”胡妈眼眶渐红，似乎想起主仆间的情谊。

阿声想起当天到场调查时，房子里仍充满焚香烧纸钱的气味。当时他还以为这家人是虔诚的佛教徒或道教徒，每逢周末都祭祖拜拜。

“那老头不是想说老爸是被妈回来杀死吧？”

俞永廉突然说。这调侃一点都不好笑，棠叔正要出言责骂，但众人却被萤幕的异动吸引住。十字指标在画面正中间有节奏地上下摆动，那是“或许”。

“这是什么荒谬的说法啊！”俞永廉笑道，不过任何人也知道他的笑容只是硬挤出来。

“师傅，你说……凶手是俞芊柔？”

指 标没移动，停在画面的正中间，既不是YES，亦不是NO。

房间里一片沉默，似乎没有人理解老侦探拒绝回答的理由。

“那个……师傅，你是不是像以往一样已察觉破绽，但需要更多的证据来证明？”骆督察问道。

“哔。”这次的YES倒很明确。

“那么，我继续说明案情，之后你再给我们指示？”

“哔。”

听到骆督察这番对答，俞永义拼命掩饰心中的不安，每次电脑响起那两种没有起伏的机械音，他就感到被刺了一下，彷佛老侦探的灵魂站在身后，钻进他的脑袋，不断挖掘他拼死埋藏的秘密。

他觉得他快要崩溃了。

5

“现在我会说明案发当天的情况。”骆督察保持着沉稳的声线，说：“正如一开始所说，案件发生在上星期六晚上至星期日凌晨。根据各人供称，星期六晚上没有什么特别事情发生，如同其他周末一样，六人在家吃晚饭。硬要说当晚稍稍不同的，是当晚准备在饭后拜祭俞芊柔，那顿饭有点……‘食而不知其味’。”

这句话是棠叔告诉骆督察的。

“晚饭和拜祭后，晚上十一点各人回到自己的房间。王冠棠和胡金妹的两间房间在一楼，死者的书房和卧房相邻，在二楼，而俞永廉的房间、以及俞永义夫妇的卧房在三楼。这案件最麻烦之处，就是所有人都没有不在场证明，因为除了俞永义和蔡婷外各人都称案发时独自在房间里，没有留意到任何异动。俞永义和蔡婷虽然可以为对方作证，但彼此都说对方有半夜上厕所的习惯，所以睡眼惺忪之际不会留意对方有没有离开身边，而离开的时间长短亦不能作准。”

骆督察顿了一顿，说；“换言之，五位要动手的话，在时间上没有矛盾之处。”

就算阿声是只菜鸟，也看得出骆督察这话引起他们不快。

“从死者卧房的床铺来看，死者根本没有睡过，一直在卧房旁的书房，直至死去。当然我们不能排除死者本来在卧房或房间的洗手间里，偶然走进书房撞破正在偷窃或找寻某东西的犯人。”骆督察摸了摸下巴。”关于死者与凶手在房间里出现的先后、互动，我们仍未理出合理的推论，因为房间有被搜掠，捣乱的痕迹，无法重组经过。不过我们可以确认保险柜里未被偷取的物件清单——价值八百万美元的钻饰和古董、一千二百万美元的不记名债券、四间企业的股权证明档、死者的遗嘱正本、以及一本旧帐簿。那本帐簿是四十年前丰海的帐册，上面有死者的签名，据秘书王冠棠先生所说很可能是死者留念之用，因为那是死者担任俞丰私人助理后首次处理的帐目。”

从众人的表情，可以知道他们对保险柜里有什么物件了若指掌。警方的开锁专家打开保险柜时，阿声和骆督察都被那些债券和钻饰吓了一跳，心想这有钱人竟然把如此贵重的东西放自己的家，如果传了出去，肯定招来一群鼠窃狗偷——跟银行的金库或丰海办公室大楼相比，这儿的价值更高，但保安水准却不足十分之一。

“纯粹推测的话。”骆督察说：“凶手的目标可能是遗嘱。他潜进书房，尝试打开保险柜，不料死者前来，两人对质后凶手以花瓶打昏死者，捆绑后以鱼枪威胁死者说出保险柜密码。死者反抗，凶手杀死对方—或许是失手杀死对方，为了伪装成强盗所为，于是在窗子上做手脚，又将房间布置成一片凌乱的假像。由于是‘内鬼’的盗窃，犯人先准备好不会留下足印的鞋子和防止留下指纹的手套，以防被警方查出是家族成员所干的案件……犯人或许打算悄悄地偷走目标，只是没想过会遇上死者，令事情如此收场。”

骆督察轻描淡写地提出“遗嘱”，似是暗示俞永义、俞永廉和蔡婷比棠叔和胡妈更有嫌疑，不过三人都没有笨得抢话，反驳对方。他们猜骆督察是想引他们做出反应，让老侦探从中找出端倪。尤其是俞永义，他知道要隐瞒罪行，就必须保持低调。

“嘟嘟。”就在骆督察说过推论后，电脑传来老侦探的“NO”。

“不是？我刚才所说有什么地方错误吗？”

“哔，哔，哔。”指标移到YES后，接连跳回中线，再重复移到上方。就像老侦探皱着眉，责怪徒弟的想法大错特错。

骆督察一副想追问的样子，可是侧了侧头，似要找寻正确的问题。

“……房间的环境，会误导我们的调查方向吗？”

“哔。”

“那么，我们应该留意哪一点？是死者吗？是嫌犯的不在场证明？是行凶手法？是凶器？”

“哔。”

“凶器？鱼枪？”

“哔。”

骆督察稍稍一怔，说：“鱼枪吗……对了，刚才我忘了说，五位嫌犯中，就只有王冠棠和俞永义有潜水打鱼的经验，他们以前有跟死者一同出海。其余三人都不熟悉如何使用鱼枪……”

“等等！就凭这种儿戏的证据指控我们之一是凶手吗？”棠叔说。俞永义倒没有作声，眼神摇晃不定，静观著两人说话。

“可是这是关键之一。”骆督察一脸恍然大悟，说：“凶手拿鱼枪来杀死死者，不就证明他对这武器很熟悉吗？否则的话，枪柜里还有潜水刀，刀子人人也会用，为何舍易取难？”

“不、不过……”棠叔显得有点焦急。

“嘟嘟。”

二人的争拗被这一声NO打住。

“师傅你有话要说？”

“哔。”

“你要指出凶手吗？”

“嘟嘟。”

众人为了这个答案感到惊奇。本来照着这个发展，老侦探应该指出凶手是谁，可是这一刻却冒出一个突兀的“NO”。

骆督察的样子有点为难。棠叔猜想，这样子侦讯有点难办，因为老侦探有话想说，骆督察却连对方想说哪一方面的话都不知道。如果顺着调查，指出推论对与错则很简单，这一下突然“有话要说”，真的不知道该如何着手。

不过骆督察很快让对话回到正轨。

“师傅，你想说的是关于我之前的推论的事？”

“嘟嘟。”

“是死者阮文彬的事？”

“嘟嘟。”

“是五位嫌犯的事？”

“嘟嘟。”出乎意料，这个问题也换来否定的答案。

“是……俞家的事？”

“哔。”

“是凶案现场的事？”

“嘟嘟。”

“是丰海集团的事？”

“嘟嘟。”

对话到此，众人头上似乎要冒出一堆问号，除了“俞家的事”外，其余都是否定的回应。不是死者、不是嫌犯、不是现场、不是死者的工作……五位嫌犯都感到诧异。

“是俞芊柔的事？”阿声插口说。

“哔、哔。”

各人面面相觑，没想到老侦探要再提已病逝的夫人的事情。

“刚才师傅你回答了两次YES……”骆督察说：“你除了俞芊柔的事情外，还想说俞永穗的事情吗？”

“哔。”指标刹那间跳到YES之上，就像为了骆督察敲中答案而雀跃。

“你这老头怎么总是咬著已死去的人不放啊！”俞永廉骂道。

骆督察抬头一看，只见众人脸上满布阴霾。刚才阿声提到俞永礼时，各人一脸不快，似是因为阿声言语冒犯，不过这一刻任谁也能看出这些表情的真貌——他们是不想提及俞永礼，就像是不想触碰的脏东西一样。

不过某人的表情抓住骆督察的注意。

胡妈泪眼盈眶，一脸痛苦的样子。

“胡金妹女士，如果你有什么要说的，请直接说出来。我保证你的话不会向第三者透露。”骆督察猜想这可能牵涉什么俞家的秘密，于是作出保证。

胡妈瞧了瞧家族的其余四人，看到没有反对的表示，于是吸了一口气，缓缓说：“骆督察，我想关警官已看出来了，我还是说出来吧……永礼少爷不是老板的亲生儿子。”

“咦？”骆督察发出讶异的叫声。

“这件丑事只有俞家上下知道……”胡妈一咬牙，说：“小姐当年遇人不淑，被搞大了肚子。”

“什么搞大肚子！那是强暴！”棠叔抢白道，一脸愤愤不平。

胡妈皱着眉，哀伤地瞄了棠叔一眼，继续说：“那是一九七○年的冬天……不，应该是七一年一月快过农历新年的时候吧，小姐刚满十七岁，本来品学兼优，却因为那些什么鬼嬉皮士热潮，交上一堆损友。我受大老爷所托，把小姐看得很紧，没料到有一晚她瞒着我偷偷溜了出去。那晚上我们一家人焦急得四处打探，老爷还到警署找相熟的警官帮忙，结果第二天早上我接到小姐电话，说她在飞鹅一个电话亭，她又哭着叫我别告诉老爷，自己一个人来接她。我是没办法一个人去找她，只好跟文彬、呃、即是老板说明，叫他驾车载我去，那时候他刚回来，一整夜没合眼地四处找小姐，唉，那天大家都累坏了，阿棠也是整夜没

睡，找遍了整个九龙。”

胡妈话到一半，骆督察和阿声、甚至苹果已猜到后续的发展。

“我们找到小姐时，她裙子破掉了一大片，蹲在路边双手抱膝，唉，那模样真教人心痛……她一看到我就抱着我大哭，我们也只好先让她上车休息。她说她跟几位‘朋友’在车子上听音乐喝酒，有人拿出像是卷烟的东西来抽，又怂恿她试试。抽了好几口后，她的神志不清，蒙胧中感到有人扯她的衣服，当她醒来时就发觉自己独自在飞鹅山一个停车处的凉亭里，衣衫不整……唉，冤孽，真是冤孽……”

”那是大麻吧？”阿声道。

“应该是吧……”胡妈流下眼泪。“小姐就这样被陌生人强暴了。她哀求我别告诉老爷，我一时心软就答应了，我还特意回家拿衣服给她更换。老爷只以为她彻夜玩乐，狠狠地教训她一顿就算了，没想到麻烦在两个月后才出现……小姐告诉我，她那个没来，我才意识到事情何等严重……”

阿声心想，那个时代缺乏性教育，真是害人不浅。

“这事情怎么也瞒不过老爷了。没想到老爷没有大发雷霆，反而跟夫人一起抱着小姐痛哭，老爷找相熟的医生检查，打算让小姐堕胎，可是医生诊断后指出，小姐堕胎会影响将来的怀孕。老爷就只有小姐一个女儿，他跟夫人年纪又大，没能力再生育，小姐如果不能再怀孕，俞家就会绝后。老爷一直为自己只有一个女儿耿耿于怀，觉得对不起俞家列祖列宗，不过将来生下孩子，至少也算是俞家的血脉，只要让孩子姓俞就行，可是老天爷似乎要连这可能都夺去……”

“所以俞丰要俞芊柔生下孩子？”骆督察问。

“不是老爷硬要的，小姐也愿意，不过是为势所迫。”胡妈神情哀愁，慢慢擦过眼泪。“俞家当时刚发迹不久，如果闹出这样一宗丑闻，在公在私都会令老爷声誉受损，影响刚上市的公司。那个年代不像现在那么开放，人们会说老爷连女儿也管不住，怎可能管得好公司。于是只好尽快让小姐结婚。”

“所以王先生和死者真的是俞丰选婿而招来的吗？”

“不。”棠叔答：“大老板聘用我们时只是想要找年轻的助理而已，不过因为多接触，我们跟夫人……跟芊柔变得熟稔，所以大老板着令我们其一跟她结婚。”

“所以说，你本来有机会成为俞家的主人？”骆督察目光如电，瞪着棠叔道。

“这样说也没有错。”棠叔苦笑一下，“不过我放弃了。好吧，我得承认我对芊柔有好感，可是当我知道她被强暴后，一时接受不了，更不想养育一个没血缘的孩子。但文彬大哥……老板他比我有度量，在这个时候肯挺身而出，说肚里的生命是无辜的。或许他是受到俞氏接班人的名誉地位所吸引，但那个年代，能接受一个非己所出的孩子，接受一个失贞的妻子相当不容易，可见他是很爱芊柔吧。就这个份上，我永远做不

到。”

“老板对孩子都很好。”胡妈说：“不论是否亲生的，他都很疼惜。”

“因为这次事故，大老板对本地医疗水准感到不足，于是在数年后建立和仁医院。”棠叔说。“如果当时有更安全的堕胎手术，不会影响孕妇的生育能力，芊柔也不用吃这些苦，亦不会在永礼少爷出生后患上抑郁症。”

“所以说，俞永礼的劣根性是来自那个强奸犯啊？”阿声没头没脑地爆出一句，就像在他人的伤口上撒盐。不过，这次众人没有反驳他的话，棠叔更是苦笑了一下。

“对啊……永礼少爷的劣根性……或许真的是来自生父……”棠叔边摇头边说。

“阿棠，永礼少爷再怎么顽劣，他都已经不在了，就别说坏话吧。”胡妈说道，虽然语气并不强硬。

“关警官怎么知道这事情的？”蔡婷突然问道。“就凭我们刚才的话，他就知道大伯和婆婆的过去？”

“哔……”指标先移到YES，再在画面中间徘徊。

“这是什么意思？”

“大概是可以看出大部分，但细节只是猜测吧。”骆督察若有所思，静默了一阵子，然后说：“对了，刚才阿声不是说过俞永礼在中秋节出生，愚人节去世吗？胡金妹则说过阮文彬在一九七一年四月结婚，同年诞下长子。中秋节在九月或十月，跟婚礼相隔不足七个月，就算是早产儿也未免有点夸张，想成未婚怀孕较合理……如果父亲是两位‘准驸马’之一，那王冠棠的可能性比阮文彬更大，因为调查指俞竿柔跟王冠棠较要好。假如是阮文彬强暴俞芊柔令她怀孕，就算俞丰逼他们结婚，婚后也不会将集团的大权交给对方，而是让王冠棠扶助年轻的俞永礼当接班人，于是得出孩子的爸是第三者的结论。”

“哔。”声音就像是老侦探的嘉许。

“那么俞永礼……”

就在骆督察说话时，俞永义突然站起来。这时候，众人才留意到俞永义的脸色苍白，五官紧绷，满头大汗，精神就像接近拉断的橡皮筋。

“永义，怎么了？不舒服吗？”蔡婷关心丈夫，紧张地说。

“我……我……”俞永义结结巴巴，只吐出两个“我”字。

“俞永义先生，你……”

“我、我自首了。人是我杀的。”

众人被这突如其来的告白吓倒。

俞永义双手颤抖，狼狈地除下眼镜，不断回头偷瞥后方，就像有看不见的人在盯着他。

“俞永义先生，你说什么？”骆督察紧盯着对方，问道。

“我说，人是我杀的，请，请你别让关警官继续说，我一切都招了。”俞永义抱着头，似乎是受不了老侦探的威慑，忍受不住突然被揭发的恐惧，于是自承罪行。

“你为什么要杀害自己的父亲！”胡妈的眼泪再次流下，“你们的感情一向很好啊！你在工作上有什么不满吗？是因为欠债吗？是……”

“不、不，父亲不是我杀的……但大哥是。”

俞永义的话就像第二个震撼弹，令在场人士都慑住。

6

“俞永礼？俞永礼不是死于车祸吗？而且当年你只有……只有九岁！”面对突如其来的自白，骆督察也失去本来的沉着。

“对，我九岁时杀死了大哥，这秘密我隐瞒了二十多年。”俞永义再次坐下，双手掩面。

“九岁的你如何杀死俞永礼？”骆督察问。

“那、那天是愚人节。”

“所以？”

“那、那天我想做些恶作剧，于是请棠叔替我找一些……吓人的玩具。”俞永义颤声地说：“那是一些伪装成汽水罐的小玩意，只要一拉盖子，罐子底部就会打开，掉下一堆塑胶做的虫子。”

“啊！是那个！”胡妈说道，显然她是被作弄的对象之一。

“我觉得有趣，就放了一个进大哥的车子……”俞永义咬紧牙关，手指像要掐进头皮。“大哥出事后，我听到有人说不明白他为什么会在那儿坠崖，尤其是那路段并不险隘，道路又宽，就像是被猝不及防的东西影响，扭动方向盘而失事……”

“所以你认为俞永礼在驾驶时打开罐子，被假虫子吓了一跳，于是连人带车掉下悬崖？”俞永义无力地点头。骆督察一脸为难的样子，他没想过会突然冒出这样一宗旧案件。

“唔……俞永义先生，我们现在调查的是令尊的命案，俞永礼的意外不是我的调查范围，我暂时管不著。我不是法官，不能说你有没有罪，但以我的经验来说，这情况多半会判为意外，相信亦不会起诉。待令尊的案件解决后，我们再商量如何处理这件事，好吗？”

俞永义抬起头，以像小孩做错事的眼神望向骆督察，微微点头。

“呃……师傅，你连这件事也知道吗？”骆督察问道。

“哔。”

指标毫不犹疑，跳到YES的上面。

“那，这件事跟阮文彬被杀有关吗？”

出奇地，指标没有反应，只定在画面正中央。

“师傅？俞芊柔被强暴、生下俞永礼、俞永礼意外去世这些事情跟阮文彬被杀一案有关系？”

指标再次在中线摇摆，众人也理解这是“或许”的意思。

“或许？师傅……你看到细节中的破绽和矛盾，发现谜团，所以特意提出来证明自己的推理无误？”

“哔。”就像一位喜欢解谜、炫耀推理能力的侦探，透过机器吐出一个“是”。

“妈的！你这老不死就是要挖人家的疮疤！”俞永廉激动得站起来。“为了满足你的好奇心，就要公然侮辱我妈，让你们这些外人带着有色眼镜对我的母亲指指点点吗？”

“俞永廉先生，请你冷静一些。”骆督察打圆场说：“我为师傅道歉，希望各位见谅。师傅不会错过每一个疑点，所以才会想证明刚才那些事情的真确性，毕竟他已判定凶手是俞家的成员之一，俞家的过去就有可能跟案情相关。我想他应该已经了解整件案子的来龙去脉，知道犯人是……”

“哔。”没等骆督察说完，电脑已传来一个肯定的答复。

“知道谁是犯人了？”说话的是阿声。

“哔。”

“让他说出犯人的名字吧！”胡妈说。

“不，在确认名字前，我想先确认证据。”骆督察说。“没有足够的证据，指出谁是凶手也于事无补，犯人只会砌词狡辩，到头来只有不实在的互相猜疑。”

“哔。”

老侦探就像同意徒弟的说法。骆督察这想法继承自关警官，他年轻时就不下一次被教训：“指出犯人有何难处？难处是要让犯人无话可说，乖乖认罪哪。”

“师傅，从刚才告诉你的资料里，有犯人留下的破绽吗？”

“哔。”

“有破绽吗？”阿声说：“我看到一堆线索，但就是看不到有什么破绽啊！而且死者又没有留下什么死前讯息——”

“哔。”这一声“哔”好像来得特别响亮。

“死前讯息？”骆督察说。

“哔。”电脑传来再一次的肯定。

“有死前讯息吗？”骆督察奇道，他翻开记事本，说：“是相簿吗？可是我们在相簿找不到线索……”

“嘟嘟。”

这一个“不”令人不知道是指“死前讯息不在相簿”还是“警方在相簿找不到线索是不对的”。

“死前讯息在相簿吗？”骆督察再次问道。

“嘟嘟。”答案是“否”。

“是死者留在身上的痕迹吗？”阿声问。

“嘟嘟。”

“是血迹吗？”阿声再问。

“嘟嘟。”

“阿声，我们根本没有提过血迹如何啊。”

“对啊……那，是房间中的物件吗？”

“嘟嘟。”

“竟然不是房间中的物件？”阿声讶异地说。“那么，是在房间外面的物件吧？”

“阿声，你这不是废话么？既然不是房间里的物件，那就是在房间外……”

“嘟嘟。”电脑传来的NO打断骆督察的话。

“咦？”众人露出惊讶的表情。

“怎可能？”俞永廉说：“房间内和房间外加起来就是全都的可能！哪有东西既不在房间里亦不在房间外？”

“是在房门上吗？”棠叔插嘴说。

“嘟嘟。”这一声就像是“好尝试，可惜不对”。

“没有东西可以既不在房间里亦不在房间外啊！”俞永廉嚷道。

“哔。”难得的肯定答案显示在萤幕上。

“没有？”骆督察一副沉思中的样子。他说：“师傅你想说的其实是，死者没有留下死前讯息”？”

“哔。”

“这老头的脑袋坏了啦！刚才说有死前讯息，现在就说没有……”俞永廉嘲讽道。

“不，我明白师傅的意思了。”骆督察亮出笑容。“他想说‘死者没有留下死前讯息’就是最明显的死前讯息’。”

众人不解地瞪着骆督察。

“我们最初以为凶手是强盗，这种情况下，死者是无法留下死亡讯息的，因为他并不认识犯人，不知道该留下什么。可是，经过调查后我们发现犯人是死者的家人，那么，死者就应该知道可以留下什么简单明确

的讯息。”

骆督察瞥了床上的老侦探一眼，继续说：“再来的是客观条件。首先是死者有没有能力去留下一字一句。死者腹部被鱼镖刺中，大量失血，就算他找不到笔，用手指沾血也可以留下指出凶手的线索。虽然死者有被捆绑的痕迹，但死者被发现时，手脚并没有被绑住，可以自由活动，证明他有能力去提供死前的情报。其次是时间上能否容许，从死者的情况来看，他亦有足够的时间去留下讯息，因为相册上沾满他的血指纹，证明他死前翻看过相簿。可是在这些优势下，他完全没有留下半点资讯，这就显得很不寻常。”

“所以这个没有讯息的讯息是指什么？”棠叔问。

“死者可以留下讯息但没有，说明了……死者宁愿死去也不想人知道凶手是谁。”骆督察这句推论，让众人哑然。

“你意思是他要保护凶手？”

“哔。”一直没有发出声音的电脑，因为棠叔的这一句话而复活了。

“或许……或许那个死前讯息被凶手擦去呢？”蔡婷问。

“唔……不对。”骆督察说：“死者身受重伤之时，他没有向门口爬过去，反而爬到书架旁拿起相簿，就像是放弃了求救。他很可能觉得自己快死，为了保护凶手，宁可静静地在一角假装被强盗所杀。”

骆督察突然面露笑容，像是在迷雾中看清真相的样子。

“我想我了解案发前段的情况了。死者跟凶手在书房谈话，凶手因为某事被惹怒，拿起花瓶打昏了死者。凶手或许以为自己错手杀人，于是连忙把房间布置成被劫的样子，拿工具撬开枪柜，又在保险柜上留下痕迹，再把书架上的东西扫到地上。这时候，死者苏醒，凶手一时情急，再次用花瓶打昏死者。或许他害怕自己被告发，或许因为其他理由，这时候他真的动了杀意。他用防水胶带——嗯，我想是从枪柜中取出吧，既然有潜水用具，有防水胶带亦很合理——他用防水胶带捆绑死者手脚，再打开窗子，用胶带在窗子外面伪装被侵入，然后利用鱼枪处刑。”

骆督察停顿一下，继续说：“凶手用鱼枪射击死者后，以为死者已死，于是解开捆绑死者手脚的胶带，逃离现场。凶手不知道，原来死者未死，之后死者以仅余的气力爬到书架旁……”

“等等，为什么凶手要解开捆绑手脚的胶带？”蔡婷问。

“这……”骆督察一时语塞。

“哔。”

“师傅，你有话要说？”

“哔。”这句话就像“当然”。

“是刚才蔡婷所问的问题吗？”

“哔。”

“那么，凶手是故意解开胶带的？”

“哔。”

“凶手这样做……是为了转移视线？”

“嘟嘟。”答案是NO。

“是为了杀害死者？”

“嘟嘟。”答案仍是NO。

“是……因为凶手的失误，不得不解开？”

“哔。”

骆督察左手摸著下巴，亮出沉思的表情，除了俞永义沮丧地垂下头，其余四位嫌犯目不转睛地盯着他，期待他解读出老侦探的想法。良久，骆督察忽然抬起头，向床上的老人问道：“师傅，我刚才的推论是完全无误，连”次序“也说中了？”

“哔。”

骆督察脸上再次泛起笑容。他对蔡婷说：“凶手犯了一个低级错误，所以不得不这样做。”

“什么错误？”

“他搞错了次序。”

“什么次序？”

“把胶带贴在玻璃上伪装入侵，和捆绑死者的次序。”骆督察满意地说著。

众人因为这句话露出疑惑的表情，倒是阿声首先说话：“对啊，如果是入侵者，一定要先打破玻璃窗，进入室内再捆绑死者。如果反过来，鉴证人员搜证，就有机会发现问题——贴在玻璃上最底层的胶带，不可能跟死者手脚上的胶带接口吻合！”

假如犯人先在玻璃窗上贴了两张胶带——称为一号和二号，，再从胶带卷撕下两张捆绑死者——称为三号和四号，那么，一号和二号的接口相连，一一号和三号相连，三号和四号相连。不过，如果犯人先捆绑死者，再在窗子上伪装有人入侵，就会出现怪异的情况——被二号胶带盖著的一号胶带的接口，会跟三号或四号的吻合。

“胶带的搜证技术在美国早有研究，我读过相关的研究报告。”骆督察说：“凶手应该是行凶后才发现自己犯下这个错误，他只有两个选择——一是解开死者手脚上的胶带，一是撕去玻璃上的胶带带走。前者较后者合理，因为后者他不但要处理胶带，更要处理碎玻璃。”

“但我看不到前者和后者有什么不同，不过是多了几片碎玻璃要处理吧。”俞永廉反驳道。

“胶带可以烧毁，但玻璃不能。”骆督察说出这句时，恍似已看穿一切。

“烧毁？”胡妈问。

“我认为，犯人为了伪装成劫案，在现场考虑了很多细节，包括赃物的处理。”骆督察竖起一根手指，指著胡妈：“你帮了犯人一个大忙。”

“什么！你、你别冤枉……”

“我只是说你做的某件事帮了犯人一个忙，并不是说你是凶手。你在前一晚替俞芊柔烧了好些纸钱，令房子和庭园充满焚香烧东西的气味吧。”

“那又……咦？”蔡婷插口说，但话到一半又止住。

“犯人把胶带用火烧了。灰烬和残余物大概丢进马桶冲走了吧。附带一提，我想那二十万现金都烧成灰，冲走了。”

“咦！”

“就是因为这个原因，犯人只取走现钞，没有拿戒指和怀表等等。这些东西太难处理，留在身上或自己的房间有可能被员警发现，况且犯人才不是为了金钱而杀人。”

“所以犯人是谁？”蔡婷问。

“如果以死者宁死不欲告发的人来说，应该是死者的两个儿子吧。”阿声说。

俞永廉再次忿然站起身，而俞永义仍继续抱头，似乎仍未因为“杀害”兄长的事而恢复过来。

“至少我认为死者不会这样子保护老工人和秘密。”骆督察说。蔡婷正要反驳，他继续说：“而我想蔡医生不会糊涂到分不清昏倒和死亡，亦不会在用鱼枪射击死者后，没留意到对方仍然生存。阮文彬的死，有一部分是因为他放弃求救而造成的，凶手有取其性命的恨意，可是事情做到一半，却以为自己完成了。如果犯人是蔡婷，她会确保死者气绝身亡后才离开，而不会出现死者负伤爬去翻看相簿的情况。”

“所以犯人是俞永义或俞永廉之一……”众人心里都冒出这一句话。

“凶手是俞永义吧。”阿声道，“两兄弟之中，只有他懂得使用鱼枪啊。”

“可是扣下扳机并不困难。”骆督察说。

“但组长你也知道，拉橡皮管上膛对没经验的人来说并不容易嘛，一个不小心，更可能伤到自己呢。”虽然阿声说得像个专家，但他对鱼枪的知识，也跟骆督察一样，是在这个星期内所得，同样是现学现卖。

“哔。”一直没发声的喇叭传来老侦探的话。

“鱼枪？师傅你对鱼枪有意见吗？”

“哔。”众人都记得，在话题转变为俞芊柔和俞永礼之前，老侦探就问过鱼枪的事。

“我们错过了什么明显的证据吗？”

“哔。”这一个YES就像在说“笨蛋，你们都瞎了吗？”。

骆督察再次翻开记事本，说：“鱼枪有什么问题？死者是被一百一十五公分的钢镖刺中腹部，失血过多致死，地板上有一把RGSH115碳纤维鱼枪，枪身长一百一十五公分，闭合式枪头附有三十公分长的橡皮管……”

“呃？”众人没想过，这声音由俞永义发出。虽然他一脸颓然，但此时他以错愕的表情盯着骆督察。

“俞永义先生，你有什么意见吗？”

“可不可以再说一次？”

“刚才我说的话？死者被一百一十五公分的钢镖刺中致死，地板上有一把RGSH115碳纤维鱼枪，闭合式枪头……”

“RGSH115不可能发射那支钢镖。”俞永义斩钉截铁地说。

“为什么？”

“长度不对啊！”

“枪身和钢镖都是一百一十五公分，不是正好吗？”阿声说。

“鱼枪的枪身一定比鱼镖短的！一百一十五公分的镖，是用在七十五公分长的鱼枪上！”

“对啊！我刚才也觉得怪怪的，原来是这回事！”棠叔说。

“哔。”喇叭传来一声肯定。

“可是，不可能用一百一十五公分的枪发射一百一十五公分的镖吗？”阿声死心不息，追问道。

“一般来说勉强可以，但这把RGSH115K不可能。”这一刻，俞永义不像嫌犯，倒像一位侦探，“因为它用的是闭合式枪头。”

“这有什么关系？”

“鱼镖前方有倒钩片，如果是开放式枪头还勉强能射出去，可是闭合式的是一个圆洞，如果钢镖比枪身短，发射时倒钩片就会打中枪头的圆框。你们有没有发现枪头和钢镖损坏了？”

骆督察摇摇头，说：“没有，那么说，钢镖是从另一把鱼枪发出的？”

“对，一定是从七十五公分长的RGSH075或RB075其一发射的。”

“哔。”

俞永义听到这一下“哔”，突然有种错觉，觉得老侦探原谅了自己杀害兄长的罪行。

“那么说，凶手就是不懂鱼枪，于是误把115和075两把枪搞混的……永廉？”蔡婷战战兢兢，望向坐在旁边的小叔。

“荒谬。”俞永廉没有半点怒气，只是很不屑地说：”既然我不懂鱼

枪，我又如何给它上膛，当作凶器？如果你说我懂，那其他人也可能弄错两把枪吧？从这个角度来看，我反而是最清白的人啊！”

骆督察没作声，左手摸著下巴，盯着俞永廉，似是在思考当中的漏洞。

“嘟嘟。”

“师傅，你说‘不’？”骆督察说：“你是要反驳俞永廉，指出他就是犯人？”

“哔。”

这一声哔，就像是年迈的老侦探从病床一跃而起，指著俞永廉以雄壮低沉的声线说：“不用狡辩，你就是凶手。”

俞永廉显然被这一声吓著，可是他不用数秒就回复本来的态度。

“好呀，就看你这个老不死有什么实证！”

“师傅，有实证么？”

“哔。”

就像跟犯人对质的名侦探，轻松地丢出一个“是”字。

“可是刚才俞永廉说的也有道理啊？他既然不懂鱼枪，又如何替它上膛，用它来杀人？”

“嘟嘟、哔。”电脑先传来一个NO，再来一个YEs。

“俞永廉他没有替它上膛，但用它来杀人？”

“哔。”

“如果他没有上膛……啊！”骆督察大喊一声：“是死者阮文彬自己上膛的！王冠棠说过，阮文彬偶尔会在书房把玩鱼枪射靶，那天晚上他正好这样做！”

“哔。”这一声就像在说“正确”。

“那么说，枪柜的撬痕也是伪造的！因为柜门本来没锁，这是俞永廉布下的假像！防水胶带和手套等等也是一开始就拿到，就连撬门的工具亦可以从枪柜取得！他没用刀子，是因为怕自己会沾上死者的血，而且使用他不懂操作的鱼枪行凶，更可以减轻嫌疑！”

“哔。”

“换言之死者在房间重温旧日，把玩着鱼枪时，俞永廉入房，二人交谈到一半发生争执，接下来就是花瓶袭击，伪装强盗、鱼枪杀人……等等，为什么犯人要让鱼枪掉包？他开枪时应该已戴上了手套……”

“哔、哔、哔、哔……”电脑传来连续的YES，十字指标像电玩游戏的角色般急速在画面中间和上方跳动，众人也明白，这一串哔的意思是“这里就是突破一切谜团的关键”。

骆督察霍然抬起头，指著俞永廉，再次展露猎鹰般的目光。“你让两

把枪掉包，是因为不掉包不行——你在真正的凶器上留下致命的证据！”

俞永廉脸色一变，但仍撑著身子，面对骆督察的指控。

“你用RGSH07s射伤死者，因为不擅鱼枪的操作，所以只刺中对方的腹部。你企图多补一枪——问题是，你根本不懂得上膛的方法！拉动鱼枪的橡皮管很讲技巧，要用胸口顶着枪托，两手抓住橡皮管同时用力拉，不懂方法的人很容易被部件割伤！因为在凶器上留下了DNA证据，怕被鉴证人员找到，加上误以为死者已死，于是放弃补枪，集中精神处理眼前的危机。你想过拿另一把长度相同的RB075掉包，可是那把枪分折成部件，你又不懂组装，于是只好拿RGSH115代替，偏偏你没想到鱼镖长度和闭合式枪头的问题。鉴证科不会检查无关的物件，不过，如今我们知道真正的凶器是什么，那就会重新——”

电光石火间，俞永廉做了一个犯人会做的动作——逃跑。他一步跨过坐在旁边的二哥和嫂子，伸手往门把抓过去，没想到门把扭不开，而在短短一秒间，一双手掌从后抓住自己。阿声在俞永廉跳起来时已有反应，俞永廉被按倒地上，束手就擒。

“你当我是菜鸟，没想过犯人会逃跑吗？我早吩咐阿声关门时悄悄锁上门锁。”骆督察说。众人望向门把，发现门锁上的转扭呈水准方向。

阿声把俞永廉押住，戴上手铐，俞永义、蔡婷和棠叔站起来，让俞永廉独个儿坐在沙发上。胡妈很想质问他为何要杀死父亲，但这一刻她想到小姐有这个不肖子，就因为哽咽而说不出话来。

“俞永廉，为什么你要杀害父亲？”骆督察问。

“哼。”俞永廉没有回答。

“刚才你逃跑已间接承认自己是犯人了，我想鉴证科亦能在凶器上找到你的D N A证据。你可以保持沉默，而你所说的会成为呈堂证供……不过我想，你如果不把话说清楚，你的家人无法理解你为什么要这样做吧。”

“我……我要当摄影师。”俞永廉吐出一句。

“那又如何？”

“老头子不准，我们口角，我动手打他。然后就像你刚才说的那样子。”

“就是这样的理由？”胡妈按捺不住，问道。

“就是这样。而且他一死，二哥当上总裁，不会再烦我要我加入公司，我又可以分到遗产，让我专心一意去当摄影师，一举两得，这有多好。”

“啪！”胡妈打了俞永廉一记耳光。“这、这种鬼理由，要是小姐泉下有知，她一定伤心得要死！”

“哼。”俞永廉没有回答，只低着头，避开胡妈的目光。

“案件终于水落石出，今天的调查麻烦大家，也辛苦师傅了。”骆督

察仍坐在床边，说："阿声，关掉摄影机；苹果，你也可以收拾电脑了。"

"嘟嘟。"

众人望向萤幕，只见十字在NO上。

"师傅，怎么了？"

"嘟嘟。"房间里，以电脑萤幕为中心，泛起一团疑云。那低沉的响声像是要说出什么。

"师傅，你说……这案子未了结吗？"

"哔。"众人疑惑地瞧着萤幕，而俞永义愣了愣：心想老警官要追究他误杀兄长的事了。骆督察眉头一般，说："未了结？我有什么地方遗漏了吗？"画面上的十字没有移动。

"师傅？"电脑的喇叭依旧沉默。

"叮。"突然间，一个提示框从画面的下方弹出，上面写着"ERROR"Interface LinkageException＼Address：Ox004D78F9"，旁边有一个红色的感叹号，下面有一串众人看不明白的怪符号。

"怎么了，苹果？"骆督察问。

"哎，有Bug。"苹果依然埋首另一台萤幕后，"我要看看怎办。"

"要修多久？"骆督察问。

"快则半小时，慢则……半天。我觉得是硬件问题，要回家取备用的。"

骆督察一脸为难的样子，望向众人，又望了床上的师傅一眼。"那今天就到此为止吧，天也快黑了。苹果，麻烦你修理好系统后明天早上再跟我来一趟，问问师傅他还想说什么……说不定明天师傅醒过来，可以亲自说明。"骆督察转身向俞永义四人道："如果有什么细节需要跟进，我再通知各位吧。"

窗外一片红霞，蓝色的海湾在不知不觉变成红色。阿声收起摄影机，架著俞永廉在一旁等候，苹果只收起二口电脑，留下其余两台和地上的一堆电线，俞永义，蔡婷，棠叔和胡妈已站在房间外，骆督察站在病床边，以敬爱的目光看着床上的关振铎，握着他的手，说："师傅，我走了。我会继承你的志向，继续努力破案的。"关警官的嘴角像是微微上扬，不过骆督察知道这只是夕阳映照下的错觉。

7

翌日早上九点，骆督察和阿声来到俞家的丰盈小筑门前。俞家大宅庭园外有不少记者守候，他们都收到俞永廉被逮捕的消息，于是在丰盈小筑外挖独家新闻。记者们看到警方的车子驶进庭园，纷纷往大闸挤过去，可是他们都被俞家临时聘用的保全人员拦阻，只能隔着闸门，遥望宅第门前的骆督察的背影。

"骆督察，早安。"应门的是胡妈。她一双眼睛充满血丝，显然昨晚

睡得不好。

“早安，胡金妹女士。”骆督察也是一脸憔悴，似是工作劳累的样子。“其他人在吗？”

“都在。”当胡妈回答时，俞永义和棠叔在玄关出现。这天是星期日，他们都不用到集团大楼上班。“为了那不肖子，阿棠昨晚四出奔走联络律师，永义少爷打了一整晚电话，大家都睡不好……唉……”

“我太太在房间……骆督察，你是为了我的事情而来吗？”俞永义问。藏了二十年的秘密在昨天吐了出来，纵使家逢巨变，俞永义还是感到安心，比平时安心。杀害兄长这事情，让他性格大变，九岁开始就提心吊胆，过著战战兢兢的日子，亦因此让他努力学习，养成今天认真处事的态度。

“不，那件事我们之后再说。”骆督察转向棠叔，严肃地说：“王冠棠先生，警方怀疑你跟一宗谋杀案有关，现在正式拘捕你，请你跟我们回警署协助调查。你有权保持缄默，但你所说的一切有可能被记录，并且成为呈堂证供。”

听到如此正式的警诫，三人愣住，俞永义和胡妈更立时回头盯着棠叔。

“凶、凶手不是永、永廉……是棠叔？”俞永义好不容易吐出一句，但骆督察没有回答。棠叔的表情慢慢从讶异变回沉着，只是略略皱眉，问道：“我……可以先穿上外套吗？”

骆督察看了看玄关旁的衣架，点点头。棠叔穿上外套后，被骆督察扣上手铐。

“说不定永廉在警署胡说八道，想拉其他人下水……不用担心。”棠叔离开前对呆立在玄关的胡妈和俞永义说。

三人坐上车子，离开俞宅。车子驶经大闸时，记者的镁光灯闪个不停，隔着车窗拍摄坐在后座的骆督察和棠叔。车子沿着公路往将军澳的东九龙总区总部驶去。

车厢中三人一言不发，阿声不时从后视镜偷瞄骆督察和棠叔，但两人都摆出一副扑克脸，没有让半点情绪浮现出来。棠叔神态自若，毫不焦躁，彷佛刚才在俞家大门被拘捕一刻的诧异全是装出来的。

“是你唆使俞永廉杀死阮文彬的吧。”首先打破沉默的是骆督察。

“是永廉说的吗？”棠叔没有回头，视线仍放在正前方。

“不。他在警署没再说话，连你们聘请的律师也无法让他开口。”骆督察心想这是明知故问，律师不可能没对这位老臣子报告。

“那为什么你认为我教唆永廉杀人？”棠叔从容地回答。

“俞永廉自称的动机，完全站不住脚。”骆督察说：“因为要当摄影师所以杀害父亲？这未免太可笑了，如果说是一下错手杀人倒有可能，用花瓶两次袭击死者，再用鱼枪杀人，不是一时冲动而干下的事。”

“你认为凶手不是永廉？”

“不，是他做的，D NA报告已经出来，真正的凶器上有他的血迹，他因为不懂上膛的方法，左手腕被橡皮管的V钩弄伤，有一滴血液沾在镖槽的侧面。他或者曾清洁过，但肉眼看不到，不代表警方没办法提取证据。”

“那么就是他干的吧。”

“如果真的因为职业问题口角，误伤对方，没理由演变成杀人事件。”骆督察说：“一时冲动敲昏了父亲，误以为杀死了对方，布置成强盗杀人也没有问题，可是，当俞永廉发现父亲转醒，他再次袭击对方，甚至用鱼枪加以杀害，明显做得过火了。那不是有预谋的命案，他布置的假局中有一堆做过头的漏洞，可是他在袭击手法上却非常狠毒，就像是非杀不可。我认为，当中关键是凶手对死者有极大的怨恨，一直没有发作，因为某事口角，引发凶手的怒火，令事情一发不可收拾。”

“那怎么说，都是永廉自己的问题嘛。”

“我就是想不通这一点。一个二十四岁的青年，会跟自己的父亲有什么深仇大恨？一般杀害父母的案件，凶手通常都跟死者有长期嫌隙，更重要的是凶手自小没感到家庭温暖。俞永廉跟这些凶手最不同的，是他跟母亲的关系很好，从他的言行举止可以证实。就算他对父亲有任何强烈怨愤，他也不可能像那些冲动杀父的青少年般动手——事实上，不少弑父案中，贫困是一大诱因，例如不务正业的儿子向父亲苛索金钱不遂，先口角再动武，最后出人命。衣着光鲜的俞永廉似乎没有金钱问题，更何况阮文彬还供孩子念大学，他们父子之间没道理有什么足以令俞永廉动杀机的积怨。”

“阮文彬对孩子只是尽了金钱上的责任，他从来都不是个好父亲。他只在乎金钱、权力、名誉与地位，他喜欢永义，也只是因为知道永义有在商界名成利就的潜质。”

骆督察听到棠叔不再称阮文彬做“老板”，直呼其名，他就知道对方根本看不起死者。

“就算阮文彬态度冷汉，我亦不相信俞永廉会因此动手，会做出这种案子的，背后一定有更深远的原因。”

“这是昏迷中的关警官推理出来的吗？”

“不，这是我自己的推论。”骆督察微微一笑，可是跟他那疲惫的双眼有点不搭调。

“所以你认为我就是这个‘更深远’的原因？”

“对。”

“骆督察，你太看得起我了。”棠叔笑道，可是他的笑容毫不由衷，就像一副面具。“我不过是一个小小的秘书……”

“可是你在俞家待了很久。”

“所以？”

“所以我直觉上认为你是这案件的核心人物。”骆督察道：“你记得上星期你来警署笔录，我曾问过你一个问题——‘假如犯人不是小偷’你认为凶手会是谁’？”

“对，我记得。”

“你当时答我，俞家里面跟死者关系最差的，是俞永廉，不过他不会杀害自己的父亲。”

“这证明我看错人了。”棠叔耸耸肩。

“你知道其他人的答案吗？”

“他们怎样答？”

“俞永廉说不知道，但其余三人说出三个不同的名字，全都是被丰海集团恶意收购的公司的关系人。”

“咦？”棠叔稍稍一怔。

“我的问题是”你认为谁会对阮文彬不利“，他们都想到死者工作上的敌人。‘丰海鲨鱼’不可能没有树敌，以他的强硬作风，商场上大概有不少人想他消失。”骆督察以平淡的语气说：“可是，身为秘书的你没有举出那些名字，反而向我说明俞永廉不是凶手。我才不相信这是口误或一时间没想起来，那时候，你就假设我问的范围是俞家的成员之内。会这样想的，即使你不是凶手或主谋，亦代表你知道了背后更多的事情，甚至插手其中。”

“真是有趣的构想。”棠叔回复从容，“不过这只是你一厢情愿的想法，没有任何证据。”

“对，没有证据。”骆督察苦笑一下。“只是我的直觉。如果单凭直觉，我甚至会有更大胆的猜测。”

“什么猜测？”

“俞永廉不是阮文彬的孩子，是你的。”

“呵！”棠叔放声大笑。“这想法很新奇，请说下去。”

“如果俞永廉是你和俞芊柔偷情所生的，几乎可以解释一半的异常情况。为什么俞永廉跟阮文彬的关系不好？为什么他会对阮文彬有所怨恨？为什么他会砌词说什么因为想当摄影师而杀害阮文彬？只要加上，他不忿相爱的父母被阮文彬操控，母亲郁郁而终，父子俩决定报仇，那么理由就较合理。”

“这个假设似乎太滥俗吧，就像八点档的烂剧本。”

“现实往往就是这么滥俗吧？我还有好些佐证。”骆督察说：“首先，是你对俞家两兄弟的态度不同。你对俞永义颇为恭敬，称他做‘永义少爷’，但你会直接叫俞永廉的名字。你甚至不介意在外人面前直斥其非，而目空一切，对兄长也出言反驳的俞永廉，被你责怪后反而默不作声，这就有点奇怪。你不过是父亲手下的私人秘书，为什么他会对你特别尊重？就算你是老臣子，是家族中的长辈，也不见得这小伙子会乖乖听

话。”

“好像满有道理，不过理据相当薄弱啊。”棠叔笑道：“试想想，如果我跟芊柔有婚外情，生下永廉，瞒着阮文彬让他当成亲生子来养育，我不是已经报了仇吗？杀掉他，只是多此一举嘛。”

“这……”骆督察面露难色，似乎找不到反驳的话。

“骆督察，你的假设太无稽了。”棠叔突然收起笑容，说：“不过，基于你这种无稽荒诞的想法，我可以作出更天马行空的假设——当然，这只是虚构的、没有证据支持的假设，即使你记录下来，律师也能够以‘纯粹臆测”当成理由，令口供无法呈交法庭。你有兴趣听听吗？”

“请说。”

“首先，假如我是主谋的话，我一定不会唆使永廉杀人。”棠叔换上一副深沉的表情道：“直接教唆他人犯罪是最愚蠢的方法。要令一个人去杀人，只要制造条件，植入一丝恨意，再让那点仇恨慢慢发酵。到了某个时刻，那股仇恨就会化成杀意，然后遇上某个机遇，普通人就会变成凶手—当然，以上只是我随便说的意见。”

“好，只是假设，请你继续说。”

“其次是这份恨意的性质。假设俞永廉的恨意由我培育，那么我一定有更合理的理由去把这份恨意灌输给、呃、我的儿子。你假设永廉是我的孩子，这只是一个背景，却不可能变成杀人动机。你应该好好考虑这股足以令俞永廉杀人的恨意的由来。”

棠叔顿了顿，眼睛似乎在瞪着看不见的地平线。

“譬如说，这恨意来自所爱的人被伤害，不可挽回的伤害，骆督察，你知道吗？恨和爱是一体两面的。要令一个人痛恨另一个人，最简单的方法是让前者知道后者伤害了前者深爱的人。”

“深爱的人？”

“例如母亲。”

“什么伤害？”骆督察追问。

“就像……俞永礼是阮文彬的亲生儿子。”

“亲生？可是……”

“假如强暴芊柔的，正是阮文彬呢？”

车厢里的空气突然凝结起来。

“假设，我是纯粹假设，”棠叔以扣着手铐的手，拨了一下稀薄的白发，“阮文彬妒忌年轻的同僚跟老板的千金要好，眼看当驸马爷的机会快溜走，于是处心积虑策画一场卑劣的阴谋。他盗用公款，收买一些不良分子，为他们制造机会接近芊柔，在某次派对中叫他们用大麻和酒精让芊柔昏迷，再由阮文彬亲自迷奸对方，让对方怀孕。他知道胆小的芊柔不敢告诉父母，只要对单纯的胡金妹推波助澜一下，就会瞒天过海。最好的情况，就是芊柔怀孕，俞丰无奈之下找人跟她结婚，而我因为缺乏

养育孽种的决心而犹豫，阮文彬就趁虚而入，顺利接手丰海的未来；较坏的情况，就是芊柔堕胎，不过只要有过这段不光彩的经历，装作体贴的阮文彬也容易跟我竞争：最坏的情况是芊柔没有怀孕，之后跟我或他人结婚，不过就算是最坏的情况阮文彬也没有损失，更可以饱尝兽欲，发泄他的不满。”

骆督察倒抽一口凉气。

“这……这个假设很合理，可是，在这个假设中你不可能知道这些事情。”

“有可能，比如说因为工作关系，我接触了一些黑道，听到一些十年前的江湖传闻之类。”棠叔苦笑一下，“丰海鲨鱼在商场上耍过不少手段，有时对‘黑’也要用‘黑’，我这个当秘书的，自然有机会跟某些人见面，倒是没料到世界这么小，某个当年协助阮文彬侵犯芊柔的小弟，在江湖混了十年当上大哥，某天跟我喝酒，以为我是阮文彬的心腹，就把一些事情说溜了嘴。”

“你唆使儿子杀掉阮文彬，就是为了报复遭夺去的权力和地位？”

“骆督察，我说是假设，是假设。我是因为要报复被偷去权力地位也好，是因为痛恨阮文彬用卑劣手段侵犯心上人也罢，在这一刻都无关重要。或者我是单纯因为被好兄弟出卖，当成棋子摆布了十年，于是决意还以颜色呢？”

虽然一闪即逝，但骆督察留意到棠叔流露出异样的目光，似是忿恨，却带着半点哀愁。

“不过这复仇来得真晚，事隔四十年……”骆督察说。

“哈，这个假设中，复仇早开始了。对付一个人，不一定要杀死他。令他痛不欲生更痛快。”

骆督察瞪着棠叔。他知道棠叔口中的“假设”其实是“自白”，不过棠叔敢于说出来，就代表一个事实！他肯定骆督察无法抓到实质的证据，去证明他说的不是“假设”。

“例如？”

“例如让那个孽种死去。”

骆督察想起俞永礼。

“那不是车祸吗？”

“车祸可以是人为的，在方向盘、油门、煞车器弄点小缺陷，对喜欢开快车寻刺激的不良青年来说，往往是致命伤。可惜车子早被销毁，亦已当成意外处理，所以这只是‘假设’。”

“你不怕俞芊柔伤心吗？”

“她不会。对她来说，阮文彬是个没有嫌弃她的好丈夫，但俞永礼是强奸犯硬塞给她的孩子。如果阮文彬死去，她会很伤心，但俞永礼死去嘛，就只有知道实情的阮文彬心痛——而且他更不能跟他人说出实情，

要在家人面前掩饰丧子之痛，嘿，活该。”

“为什么等到俞永礼差不多二十岁才动手？听你刚才的假设，你在事发后十年已从黑道中人听到真相？”

“我不是个鲁莽的笨蛋，不会因为一些混黑道的陌生人说两句，就完全相信。我只相信自己双眼。上天待我不薄，在九○年送我一份礼物。”

“什么礼物？”

“和仁医院的DNA检测中心。”

骆督察骤然想起，和仁医院是本地首间引入DNA检查RF L P技术的医院，R F L P除了用来找还传病的基因，更可以用来作血缘检定。

“身为集团总裁的家族秘书，安排一家人接受身体检查并不困难，只要抽丁点血液，借老板之名要旗下医院私下做一两个检测亦很容易。”

骆督察深深觉得，这老家伙一点都不简单，跟阮文彬有得拼。

“为什么你没对付阮文彬的二子俞永义？”

“谁说我没有？

”骆督察讶异地瞪着对方。

“你以为一直让他以为自己杀害兄长的人是谁？”棠叔平淡地说，不过骆督察听得出他在忍耐笑意。

骆督察明白他的言下之意。昨天俞永义说过，那个恶作剧的罐子是棠叔给他的，搞不好当时棠叔怂恿对方把罐子放在兄长的车子里，在意外发生后，再提出“少爷请放心，我不会把你放罐子进去的事告诉他人”，影响小孩的判断。要操纵一个九岁小鬼的想法，对这个老奸巨猾来说，易如反掌。

“那么俞永廉……”

“我一直没告诉他我是他的真正父亲，只是默默地关心他，他自小就不喜欢阮文彬，这一点倒跟我相似。即使我没有对他说明‘真相’，在潜移默化之下，他跟我的理念相同，同样对阮文彬深感痛恨。在芊柔去世后，他无意间看到‘不知道谁遗下’的两份DNA报告，就成为了“压垮骆驼的最后一根禾草’，我只能‘无奈地’将阮文彬如何侵犯、欺骗他至爱的母亲的往事告诉他。”

骆督察猜测对方说的“两份报告”，一份是指阮文彬和俞永礼的DNA血缘报告，而另一份，是棠叔跟俞永廉的。

“所以，俞永廉被母亲死去一百日的拜祭刺激，晚上特意向阮文彬对质，质问他是否曾强暴母亲，在冲动下以花瓶打昏对方，然后挣扎着是否干掉这个仇人……在第二次敲昏阮文彬后，他便立定决心担当刽子手，之后便是昨天推理出来的过程……”骆督察喃喃自语。“为了代替母亲报仇，他用上这种方法杀人……俞永廉没有说出自己的身世吧？对，他不会说出母亲红杏出墙的事，因为他敬爱母亲，就算面对仇人。也不愿意损害母亲的名誉。所以阮文彬宁死也不让对方的罪行曝光，他只以

为是儿子为了替母亲复仇而杀害自己……他在临死前更特意重温旧照片，为自己曾对俞芊柔所做的事忏悔……”

“不对！”棠叔突然大嚷，“那家伙才不会忏悔！他只是怀念那个坠崖死去的杂种，在死前仍沉迷于风光的过去吧！那人渣遗留着四十年前做假帐偷公款收买流氓的帐册，我肯定他不是为了隐瞒罪证而收起它—对他来说那是奖杯！是他踏上成功之路的纪念品！”

“怎说都好，俞永廉就在你没有唆使的情况下，独力完成这出杀人戏剧。”

“假设上，就是这样子了。”

“你害你的儿子入狱，你能安心吗？”骆督察问。

“我有什么儿子？”

“不就是俞永廉……”骆督察有点错愕。

“我就说是假设嘛！我哪有什么儿子！”棠叔露出狡诈的笑容。“警方可以检验我跟俞永廉的DNA，肯定会得到‘我们没有任何血缘关系’的结果。依著刚才的假设，最彻底的报仇，当然是，让仇人的儿子亲手杀害对方’吧？”

骆督察瞠目结舌，没料到有此一著。

棠叔从容地继续说：“首先是趁著幼子出生时，害死长子，令那个父亲精神恍惚，再制造谣言，让他以为孩子命格不好，为家族带来不幸，无意间疏远孩子，这时候主谋用心照顾年幼的小孩，令他从另一个途径感受到父爱。只要配合一份虚假的DNA检查报告，这二十年的布局就大功告成。由于主谋跟这孩子没有血缘关系，即使孩子忍不住说出真相，仍无法证实这个虚构的故事，加上主谋根本没有参与命案，那个说法只会落得无人相信收场。当然，我认为这孩子会坚守信念，不会说出半句对‘生父’不利的话，会用什么‘父亲强逼孩子就业’作借口来解释自己的杀人动机’独力承担罪名。”

所以他才可以侃侃而谈——骆督察明白棠叔那份自信从何而来。确实，依照刚才对方所说的一连串“假设”亦无法治他的罪。所有物证都已经消失，余下的人证，都无法令他入罪。只要他坚决不认，俞永廉的说法只会被当成片面之词。

而棠叔把这一切说出来，就是为了完成这出报仇剧的最后一步——让骆督察成为这场演出的观众。

骆督察感到心寒——如果今天不阻止这精于计算的恶魔，到底还有多少人受害？阮文彬也许死有余辜，但俞家三子并没有错。即使控方可能放弃以谋杀提告，俞永廉亦很可能被判误杀——迹象显示阮文彬死前放弃求救—而俞永义肩负了不实的罪咎二十年，更别提俞永礼因“意外”死亡，他们的人生都被这恶徒剥夺。

车子转进总部大楼的大门。

“骆督察，很高兴跟你谈天，不过我想，即使你把我拘留四十八小

时，仍无法找到罪证，阮文彬的死，跟我完全没有关系。”

“不用四十八个钟头，我想你明天前就会提堂，正式被起诉。”

“呵，怎可能？我就说刚才的是假设，是戏言，你不会找到我跟阮文彬命案的半点……”

“什么阮文彬？我拘捕你是因为你涉嫌昨晚在和仁医院杀害退休高级警司关振铎。”

棠叔当场呆住。

“怎……你……你没有证据。”棠叔没有反问骆督察“关警官死了？”，也没有反驳这指控，只是硬邦邦地吐出一句自辩的话。

“我有。”骆督察掏出手机，打开画面。棠叔一看几乎昏倒，画面里是关振铎的病房，有一个男人正蹑手蹑脚，更换点滴的药包。

画面中的男人正是棠叔。

“没可能……昨天……你们明明已收起摄影机……我也没有发觉……”棠叔陷入慌乱。

骆督察无视棠叔的反应，说：“我不管阮文彬的案件如何，可是你谋杀关振铎的证据确凿。我们已在药包找到高剂量吗啡的证据，就连你丢弃的手套、药瓶等等，亦一一寻回，今天法医会替死者解剖，加上这段影片，你法网难逃。”

“不对，这应该是万无一失的……那是末期肝癌病人，医生不会检查末期癌症病人的死因……啊！”棠叔大叫一声，吼道：“是你！你特意设计让我踏进陷阱！那一切都是有预谋的！你……”

阿声打开车门，和几个警员揪住棠叔。他仍不住大吼，骆督察说：“先锁他进拘留室，我晚点再处置他。”

目睹阿声抓着挣扎中的棠叔远去，骆督察坐在车厢里，良久没有离开。

“师傅，这次我干得不错吧？”骆督察自言自语道。

早在上星期，骆督察调查鱼枪的细节时，已发现当中的矛盾，一百一十五公分的鱼枪，不会用来发射一百一十五公分的鱼镖。鉴证科很快就找到真正的凶器，并且在上面找到犯人的DNA证据。按照一般程式，骆督察只需传召俞家各人提供DNA样本，核对一下，就可以锁定嫌犯，但他感到一丝不对劲。

那个古怪的凶案现场令他感到不对劲。

后头部的两处挫伤，半吊子的杀人方式、死者临死没有求救只找相册来看……很不对劲。

于是，他模仿师傅关振铎，采用一些不合常规的调查手法。

他先传召五位嫌犯，让他们到警署作供，一方面套话，另一方面暗中套取D NA。骆督察准备了饮品让嫌犯们在笔录时喝，然后小心翼翼地

把杯子包好，送到鉴证科。

从DNA核对中，他知道凶器上的血迹是俞永廉的。

知道犯人的身分，却让案情更扑朔迷离，在行凶过程、动机和死者的反应上，都无法找到完整合理的解释。骆督察凭著直觉，推测犯人背后有主谋，或是唆使他犯案的人。

而棠叔强调“俞永廉不是犯人”的说法，更让他深信自己的直觉无误。

——那个老家伙是个一流的赌徒。

跟随关振铎探案多年，骆督察见过不少精明的对手，渐渐能从举手投足之间嗅出那股不一样的气味。棠叔就给他那种感觉。纵使没有任何证据，骆督察直觉这个老头才是案件的核心人物。

问题是，在官僚制度之下“直觉”并不是上级会接纳的理据。

阮文彬是商界巨头，在政坛与商界有着千丝万缕关系的今天，阮文彬命案就不是单纯的刑事案件，而是涉及政府、警方、商界与社会舆论的复杂事件。

——“骆sir，你和你的伙计已经烦了我们好几天，我看警方是破不了案，才特意弄些门面工夫，好向上级交代吧？”

俞永廉的讥讽，正好道出部分事实。骆督察收到总区指挥官的指示，说必须尽快破案，平息舆论，以防警队予人“无能”的形象。

由于骆督察凭直觉作出“王冠棠是俞永廉生父”的猜测，他担心俞永廉一旦把罪名全揽到自己身上，上级便就此罢手，认为只要犯人认罪，就没必要继续调查。

“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今天的政府官员和警方高层，都只求交差领功而已。他们对真相毫无兴趣。

但对骆督察来说，令真凶伏法才是员警的使命，他不容许犯下恶行的歹徒逍遥法外——他真正效忠的，是香港市民。

在进退两难之际，他想起再次陷入昏迷的恩师。

“小明……让我死吧……”这是数次昏迷转醒后，病重的关振铎对徒弟的请求。时间是阮文彬命案发生前数天。

“师傅，别胡说……一代神探不能向死神屈服啊。”骆小明紧握著关振铎的手，说道。

“不、不是屈服……”关振铎喘着气，用力地把字句吐出。“我不想再苟延残喘……用机器和药物延续我的命，又有什么意义呢……我的脑，脑袋已变得一塌糊涂了……身体也好痛……我想……已经完成这辈子的任务……是时候走了……”

“师傅……”

“可，可是，小明……生命很宝贵……不容浪费……小明……我的命

就交给你……你给我好好地用……”

“师傅，你在胡说什么？”

“我余下的命给你……就像我以前做过的……不要拘泥于手段……别让我白白死去……”

骆小明心头一紧，他明白了师傅的意思。他虽然不是循规蹈矩的刑警，但关振铎的“还愿”，令他难以回应。

在师傅的脸上，骆小明已看不到昔日“破案机器”的风采。关振铎退休后当了警方顾问十年，真正退下火线，不过是五年前的事。但这五年来，关振铎的健康日差，验出癌症后更急速衰老。骆小明甚至怀疑，师傅是因为卸下责任身体才会变坏。

“小明……”

“……我明白了。”良久，骆小明道。他挤出一个苦笑，再说：“不愧是‘度叔’。”

“哈……这样子我可以早点跟老妻碰面了……她一定等我等得很不耐烦吧……小明……你要保重……别忘了员警的使命……”

刹那间，骆小明彷佛在师傅涣散的眼眸里看到一丝往日的神探。

翌日，关振铎再次因为血氨浓度过高，陷入昏迷。医生向骆督察说，从器官衰竭的程度来看，这次关振铎恐怕不会苏醒，癌细胞已经扩散。

就在骆督察苦思如何执行恩师的遗言时，他遇上俞家的案件。骆督察愈查下去，就愈发觉无法用正常手段揪出真相。他已经没有筹码了，而底牌更是毫无胜算的弱牌。

就像命中注定，关振铎成为这场赌局中最适用的底牌。

明明处于被动，骆督察却布下一个主动出击的陷阱——以师傅的性命来试探犯人。如果犯人上钩，一切就如师傅所愿。

结果，老警官真的连自己的命也“毫不浪费”地用上了。

脑波仪器是真的，就是因为是真的才会令嫌犯们相信昏迷中的侦探能解决事件，但正如蔡婷所说，没有人能够把精神状态操作得如此自由。关振铎的所有回应，其实都是骆督察自导自演。他委托曾被关振铎说明过的苹果制作仪器，在地上放了两个踏板，只要骆督察左脚一踩，指标就会移到YES，踏右脚的话，就会跳到NO。因为有病床阻隔，除了苹果和阿声外，没有人看到他的腿部有所动作。

因为骆督察临时要求苹果加入突然弹出的错误视窗，让她不得不在现场改写程式，还好赶得上，仪器方面亦一切顺利。她没想过骆督察一人演得如此生动，自问自答，令一众嫌犯完全投入，深信关振铎是个即使昏迷了仍能破案的天才侦探，骆督察直觉上觉得棠叔最有可能是控制俞永廉的幕后黑手，所以他特意要他试戴脑波仪器，令他深信“昏迷中的人亦能发出指令”一事。

骆督察在事前已掌握了大量环境证据，推论出犯人作案的过程，他只是装作无知，借“师傅”去点出种种破绽，令真凶认为躺在床上的病人洞悉一切真相。关振铎曾教过他，误导对手是很有效的招数，就像玩弄他人心理的灵媒骗子，以模棱两可的话令对方误信自己有通置能力，骆督察对俞芊柔、俞永礼的往事几近一无所知，他只在调查中察觉俞家众人对死去的俞永礼有点避讳，也发现俞永礼的出生年月跟死者结婚日期相距太短，加上作为俞家中心的俞芊柔不久前病逝，怀疑俞家有些家族秘密，于是特意在“表演”中每次快要揭露凶手时吊众人胃口，故弄玄虚，改谈这两位已然去世的家族成员，引出外人不可能知悉的家族秘闻，用来神化“昏迷神探”的形象，再谎称师傅凭现场供词推理出这些事实，让真凶误判“底牌”。骆督察也知道，什么“从未婚怀孕推断到父亲是第三者”不过是诡辩，只是在那个气氛之中，任何人也不能客观冷静地提出质疑。

因为“关振铎”表现神勇，令棠叔怀疑自己多年的布局有所缺失，而逮捕俞永廉后的“系统错误”就是骆督察撒下的最后诱饵。

——到底神探最后想说的是什么？是要指出自己没留意的破绽吗？

这样的疑惑在棠叔心底发酵、变大，骆督察特意让众人知道他跟苹果会在翌日再访医院，暗中在真凶心里加了一道时限。骆督察知道，时间不足会让人的判断力变差，就算再精明的罪犯亦有可能作出愚蠢的决定。

结果，棠叔为求保险的行动反而为自己的脖子套上绞索。

俞芊柔患的是胰脏癌，一直默默地爱着她的棠叔跟俞永廉每天都到医院探望她，棠叔对医院的运作非常清楚。药品放哪儿、探病时段几点结束、如何替病人注射吗啡……他都了若指掌。他知道吗啡对人体的影响，亦因此想到利用这手法杀害关振铎。过量吗啡会抑制呼吸系统，令病人窒息致死，而癌症病人因此去世并不罕见，亦没有医院会对这类“死于自然”的病患进行验尸。基本上，这杀人手法几近万无一失——如果没有人事先预料到的话。

棠叔没看错，房间里的确没有摄影机，可是他不知道，苹果放在病房中的两台电脑都设置了改装成夜视模式的视像镜头，把一切情况透过网络传送到她和骆督察的眼前。他们一整晚在医院附近的停车场中监视，留意著房间里的情况，就在看到棠叔下手的一瞬间，骆督察感到一阵心酸，却又为师傅不用继续受苦而欣慰。

脑波仪器的功能没有作假，俞家的人也会证明昏迷中的关振铎“协助破案”，骆督察只要在法庭上坚称苹果忘记关掉留在病房的电脑的视像功能，就叫棠叔毫无辩驳之地，人证物证俱在。至于棠叔会否承认在阮文彬命案中的责任，骆督察决定不管了——“那些细节，留待检察官处理吧。”

“咯咯。”车窗传来两下轻敲，骆督察抬头一看，只见阿声独自站在车外。

“组长……请你节哀顺变。”阿声打开车门，探头说道。

“阿声，如果他日我病重昏迷了的话……”

阿声凝视著骆督察双眼，坚决地点点头。

骆督察苦笑一下。他知道这种办案手法是踏进了灰色地带，即使不会被抓住把柄，这方法其实和棠叔那种“不会被逮住”的犯案手法没分别。毫无疑问，这是违背原则的旁门左道，但骆督察谨记着师傅的一句话。—你要记得，员警的真正任务是保护市民。如果制度令无辜的市民受害、令公义无法彰显，那么，我们就有充分的理由去反抗那些僵化的制度。

警员加入警队时，会进行宣誓仪式，誓词因为警队改制、香港主权移交等等曾作出修改，但总是以相同或近似的字眼作结——“毫不怀疑，绝对服从上级的合法命令”。关振铎的宗旨明显违背了这神圣的誓言，但骆督察明白师傅的苦衷。

为了让其他人安稳地活在白色的世界，关振铎一直游走在黑色和白色的边缘，骆督察知道，就算警队变得迂腐、官僚、跟权贵私相授受，把执行政治任务当成优先职责，师傅仍会坚守信念，用尽一切力量，去维持他所认同的公义。员警的使命是揭露真相，逮捕犯人，保护无辜者，但当制度无法使坏人绳之于法、当真相被掩埋、当无辜者求助无门，关振铎就愿意舍身跳进灰黑色的泥沼中，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或许手法是黑色的，但目的是白色的。

让正义彰显于黑与白之间——这就是骆小明继承自关振铎的使命。

囚徒道义

1

“唉，师傅，我想我真的不行了……”

“放心哪小明，这次行动重案组只是协助，黑锅轮不到你背。”

“可是，这是我首次领军的任务啊……你也知道我的纪录有多难看，难得当上分队指挥官，却摔了个狗吃屎……唉，看来我真的不适合当头儿吧。”

“这次真的是小事一桩啦，如果这种小失误你也克服不了，才真的不适合当指挥官。”

“这个……”

在旺角麦花臣球场的看台上，骆小明一边灌著啤酒，一边向着师傅关振铎大吐苦水。时间是晚上十点多，在人潮如鲫的旺角区，麦花臣球场算是个难得的清静地——在探射灯照射下的无人球场旁边，观众席上只有小猫三四只，毕竟在这种寒冷天气下，大部分人都宁愿躲在室内，不想在球场喝冷冽的西北风，换作夏天的话，麦花臣球场会聚满三五成群、吵吵嚷嚷的年轻人，或是拍拖谈心的情侣，甚至有躺在长凳上假寐乘凉的流浪汉。

关振铎和骆小明两师徒，反而时常在寒冬中喝着冰冻的啤酒，在空旷的球场观众席碰面，一来他们不怕谈到一些工作上较敏感的情报时被旁人听到，二来关振铎经常说，在酒吧喝酒太不划算，反正他们不过是要把酒聊天，到便利商店或是超级市场买几罐特价啤酒，在球场喝跟在酒吧喝其实没有分别——“酒吧喝一杯的价钱，可以换成在超市买三罐，我为什么要这么笨让人家赚？要吃花生的话，去买一包也不过是十元八块吧？”每次骆小明邀请关振铎上酒吧，师傅都会如此回答。

这一晚，骆小明就找师傅出来，向他诉说自己的倒楣事。骆小明的二○○二年过得很顺遂，事业家庭两得意，结婚两年的妻子向他报喜，说他快要做爸爸了，而同一时间他收到通知，他在年末从见习督察晋升至督察，调任西九龙油尖区重案组第二队指挥官。

骆小明十七岁从员警学校毕业后，已经在警队度过了十七个寒暑，虽然他的头脑不错，做事也相当积极，可是运气不好，老是遇上揹运事，加上他不合群的个性，害他的个人档案中添上一笔笔负评。在香港警队，升级除了要通过考试外，更要看纪录够不够“干净”，如果处事不够圆滑便升职无望。所以，小明在一九九九年知道获得提拔当见习督察时可说是欣喜若狂，而他更没想过纪录累累的自己能在三年后担任分区重案组分队的头头。

可是，他同样没想过，担任队长后第一次“出征”，便以失败告终，

他没料到二○○三年会以如此糟糕的方式开始。

二○○三年一月五号星期日凌晨，油尖警区采取代号为“山蛙”的大规模缉毒行动，同一时间搜查区内十多间卡拉OK，的士高和酒吧，目的是打击油麻地和尖沙咀区内的贩毒活动。行动由西九龙总区刑事部主导，配合俗称“反黑组”的总区反三合会行动组、特别职务队⊗及各分区重案组，出动超过二百名警员。一般来说，这种部署多时、大幅动员的扫毒行动都会取得成果，能有效遏制黑帮和毒贩，令犯罪分子收敛好几个月，但这次“山蛙行动”可说是异常失败。

整个行动，警方只搜获不足一百克俗称“K仔”的氯胺酮、数十克安非他命，以及小量大麻，虽然拘捕了十五人，但最后决定起诉的就只有九人。套用商业社会的说法，警方这次投入的“成本”大大超过“回报”，换言之是一盘“亏本生意”。

⊗特别职务队：专门打击某类型罪案的小组，例如毒品、卖淫、非法赌博等等。在总区和分区均有设立，前者简称RSDS（Reganal Special Duty Squad ），资源和人手较充裕，后者称SDS （Special Duty Squad ），针对的案件与行动规模较小。

一如“亏本生意”，事后自然有人追究责任，因为不是空手而回，对行动底蕴不清楚的记者倒没有诸多留难，但骆小明在警方内部的检讨会议上，被那股肃杀的气氛弄得提心吊胆。

“我认为，只搜获如此小量的毒品，是情报组提供的情报有误。”首先发难的是总区特别职务队指挥官欧阳督察。

“我肯定情报无误，天晓得是不是R S D S里有人泄漏情报，打草惊蛇了。”西九龙总区情报组o组长马督察气定神闲地反驳。

“你这是暗示我组内有内鬼吗？我完全信任我的手下！”欧阳督察对马督察怒目而视。

“欧阳、阿马，你们先别动气。”主持会议的西九龙总区助理指挥官刘礼舜高级警司说：“互相指责无济于事，我们先看看部署有没有漏洞吧。”

钊警司执掌西九龙总区刑事部，是会议中最高级警官，也是欧阳督察和马督察的上司，他如此一说，两名下属只好暂时噤声。骆小明正要为形势缓和松一口气，没想到接下来他要面对更难缠的麻烦。

“先从尖东宝勒巷的酒吧’Lion、s Pub’开始吧。”刘警司说：“情报组指洪义联的拆家Or肥龙‘在该处活动’当天狗仔⊗曾目击他进入大厦，但我们突击搜查时他却不在场。负责Lion\'s Pub的是油尖区重案组Team2，骆督察，可以说明一下吗？”

会议室中十多人直视著骆小明，那些如针刺的目光，令他几乎无法开口。他结结巴巴地报告当天的部署，指肥龙可能早一步从顶楼逃走，再解释现场的环境。骆小明很想说明，行动期间他已确保酒吧所有出口有警员看守，但如果肥龙是在行动开始前闻风先遁，就不是他和部下的责任——可是，他知道这样说等于把矛头指向情报组，而情报组的马督

察的阶级是总督察，贸然说出来，就是以下犯上。

然而，他没把矛头指向他人，他人就把矛头指向他了。

——“为什么没有先派人到顶楼看守？”

——“如果嫌犯从顶楼逃走，只要连同旁边两栋大厦的出口也守住，就没有问题嘛。”

“会不会是肥龙大模大样从正门离开，你的部下大意错过了？”

他们想要的是代罪羔羊吧——骆小明心想。

“师傅，我已依足计画部署，肯定滴水不漏，肥龙反常地没留在酒吧，这可不是我能控制的啊？”在球场的看台上，骆小明再啜一大口啤酒，借着醉意发起牢骚。

“没关系吧，那天没逮住的又不只肥龙一个，整个行动只抓到几尾小鱼，小刘不会特别怪罪于你。”关振铎也喝了一口啤酒。刘警司是关振铎后辈，年轻时做过关振铎部下，二人也曾同在总部刑事情报科共事——刘警司担任负责监听嫌犯和收买线民的A组组长时，关振铎正执掌负责分析情报的B组。

“不过……”

“不要‘不过’了。”关振铎摸了摸下巴上短短的灰色髭须，笑着说：“你也知道，肥龙才不是刑事部的目标吧？他们想抓的，是那尾‘深海大龙趸⊗’啊。”

骆小明当然知道师傅指的是谁——肥龙是香港黑道组织“洪义联”的中层分子，而在他之上的“大鱼”，就是洪义联的油尖区首脑左汉强。左汉强现年四十九岁，在洪义联是重量级人物，警方相信他涉及多项犯罪活动：可是，他也是最令警方束手无策的家伙，原因是他并不像那些作风低调的黑道老大，反而以企业家的身分在上流社会交朋结友，在政商界人脉颇广。

⊗总区情报组：“egonal Intelgence Unit跟总部刑事情报科（CIB）职能类似，但隶属各陆上总区刑事部，负责该区域的搜集情报工作。

⊗拆家：毒品分销商、中盘商的俗称。

⊗狗仔：情报组盯梢小队的俗称，跟记者的“狗仔队”同义。

⊗龙趸：鞍带石斑鱼的俗称，是石斑鱼之中体型最大的品种。

上世纪代初，左汉强趁著香港经济起飞，收购多间酒吧和的士高，以正当生意掩饰不法勾当，并利用它们作为洗黑钱的通路。他旗下的娱乐场所愈开愈高级，吸引不少歌手艺人、唱片监制光顾，他渐渐发觉，演艺界是条捷径，能赋予他一直渴求的社会身分。一九九一年左右，他创办星夜娱乐公司，从事经纪人业务，至今旗下有数十位歌手和模特儿，近年他更染指电影圈，跟中国大陆的片商合作，有在不同范畴大展拳脚之势。

“左汉强才不会这么容易被抓到辫子吧？”骆小明叹一口气，说：“他

有一群为他卖命的手下，就算被严刑逼供，也不会吐出半句对老板不利的证词。”

左汉强恩威并施，把亲信们治得贴贴服服。那群手下都知道，如果出卖老板，即使躲到天涯海角也可能惹上杀身之祸，相反乖乖地为老板扛下罪状，出狱后生活无虞，服刑期间家人更会有所照顾。所以，长久以来，反黑组和特别职务队 都把起诉左汉强视为不可能的任务，只能尽显打击他的“地下生意”，遏止他的势力扩张。在油尖区，洪义联是势力最大的黑道，左汉强掌握了的士高和酒吧等娱乐场所的八成毒品市场。余下的两成，由另一个黑道组织“兴忠禾”控制，不过兴忠禾的”市占率 b日渐下降，警方预计，半年后他们会被洪义联侵吞多一成的毒品生意。

兴忠禾其实是洪义联分拆出来的组织。五年前，洪义联雄霸九龙，但在前任油尖区老大意外去世后，高级干部之间为了争地盘而水火不容。理论上，继任人该是刚去世的老大的左右手、人称“乐爷”的任德乐，没想到擅长要手段的左汉强暗中笼络了其他分区的老大，令乐爷失势，虽然当时乐爷已经六十岁，但在洪义联中仍有不少支持者，组织内更有一些“反左”的派系，于是乐爷决定另起炉灶，举旗建立新组织兴忠禾。任德乐跟左汉强最大的不同之处，就是他仍有老一辈黑道的道义，如果左汉强没有暗中夺权，堂堂正正地反对他继任老大，他会忍下去继续待在洪义联甘心当第二号人物，而左汉强以卑鄙手段成为老大，他也以防内哄为由，带着异见者脱离组织，没有来场火拼，斗过你死我活。

不过，对豺狼仁慈就是对自己残忍。

兴忠禾成立初时，左汉强表示尊重，又冠冕堂皇地说“兴忠禾从洪义联分出去，也算是一家人，部分生意让乐爷继续做，更是双得益彰”；结果一年后，左汉强就千方百计，一点一滴地吞食兴忠禾的据点，短短五年间，双方势力便从原来的五五对立变成八二之比。

警方相信，任德乐在洪义联担当重要角色多年，他掌握了大量情报，只要兴忠禾势力消减，眼看组织要被吞并，就会逼虎跳墙，反咬左汉强一口。反黑组知道乐爷这种老黑道不屑利用警方打击敌人，但可以期待他利用黑道的人脉牵制左汉强。左汉强在油尖区独大，有足够财力招兵买马，就能威胁其他老大的地盘——乐爷实力虽弱，但凭著深厚的江湖资历，他在黑道还有一定影响力，只要他向其他老大求援，左汉强就有所忌惮。

可是警方误判了，他们忽视了岁月对一个人的影响。

任德乐渐渐对江湖事厌倦。毕竟他已经是个六十五岁的老人，几年间，斗志都磨光了。兴忠禾的成员渐减少，转投洪义联的、金盘洗手的大不乏人，而乐爷似是默许手下离开组织。今天任德乐手下只余下追随多年的干部，以及一些对老大忠心耿耿、不齿左汉强行径骄横跋扈的小弟。

油尖区洪义联前任老大当‘坐馆’⊗时，警方仍能有效管治该区，但左汉强上场后，警方头痛得不得了。左汉强城府很深，出席电影首映礼，演艺圈活动、慈善筹款晚宴时都笑容满脸，一副正人君子的模样，

但暗中耍的手段卑劣霸道。娱乐圈有过不少传闻，像某新晋导演在电影中嘲讽丑化左汉强力捧的女模特儿，结果该导演在夜店中被不明人物掌掴教训，及后向左汉强斟茶道歉才平息风波。警方调查后，曾拘捕掌掴导演的犯人，但他们都一口咬定自己不认识左汉强，独自扛下刑责，女明星被禁锢、电台名嘴被恐吓等传闻时有闻之，当然案件都不会连结到左汉强身上——曾有杂志专题报导，指左汉强乃幕后主使人，左汉强反而以诽谤罪控告杂志，最后杂志要刊登道歉声明，并且赔偿一大笔款项。

然而，这些浮出表面的只是冰山一角而已。警方和黑道所认识的左汉强，比一般人所看到的：心狠手辣十倍。

左汉强当上老大后，警方发现不少线民意外丧生，有的是车祸，有的是失踪，更有不少是因为吸毒过量而猝死。不少线民是瘾君子，氯胺酮、可卡因、海洛因、冰毒等等都是他们的必需品，为了有足够的金钱购买，于是当上“边缘人”，向警方提供情报：可是这些线民在左汉强掌权后，都不约而同地“意外使用毒品过量”致死，情报科深信这里面大有文章，但苦无证据，无法展开调查。

换句话说，左汉强是警方眼中的一根刺，而警方只能以治标不治本的方法去对付。

可是，骆小明没料到连“山蠖行动”这个“治标”的方法也失败了。

“师傅，这个世界该是邪不能胜正吧？像左汉强这种披着正当商人外皮的人渣，总有一天会露出马脚，被送上法庭吧？”骆小明把手中的啤酒干了后，说道。

“依我看，这种城府如此深的家伙，很难被人抓住把柄。”关振铎平淡地说：“他不会笨得留下明显的犯罪证据，就算有，他也会打点手下，或利用手段对住证人的嘴巴。没有人愿意冒险得罪恶名昭彰的左老板站上证人台，左汉强当上黑道头目，只能说是社会的不幸。”

“但我们身为执法人员，明知对方涉及多宗案件，为什么不干脆抓他回来盘问？就算无法治他的罪，至少可以威吓他一下，让他知道警方不会对他客气……”

“明知徒劳无功，随便抓左汉强回来，又有何用？而且在缺乏罪证之下，惹上左汉强这种家伙，只会落得被警监会⊗盯上的下场，然后让自己的个人档案添上一笔笔难看的纪录。左汉强擅长利用法律作挡箭牌，没有伙计会笨得押上自己的前途，去赌一局没有胜算的牌局。”

“连师傅都这样说，我们无法对付他吗？唉……什么鬼”山蝰行动“，现在真的打草惊蛇了，或许左汉强早知道我们想对付他，但现在更知道我们无力对付他。这一局，输得太难看，连以后的底牌也被对手看穿，我真的不知道将来怎办。”

骆小明没想过，调职油尖区重案组会是这样的一个烫手山芋。特别职务队无法找到左汉强贩毒的证据，反黑组手上的情报都没能指证左汉强，重案组则只能调查那些吸毒过量致死的线民和被不明人物掌掴的艺

人。除非左汉强的亲信或熟悉洪义联内部运作的干部愿意作证，否则，左汉强定能继续只手遮天，当油尖区的地下皇帝。

“不要心急，你刚当上小队指挥官，慢慢学习慢慢适应就好。别让手下看出你的困惑，连头儿都失去信心的话，部下就会无所适从。”关振铎拍了拍徒弟的肩膀，“而且钓大鱼要有耐性，现在看不到上钩的可能，就只好静心等待，留意水面的变化，抓紧一瞬即逝的机会……”

“有这种机会就好了。”骆小明苦笑了一下。“对了师傅，别老是谈我，你最近的工作如何？”

⊗坐馆：香港黑社会用语，指组织的领导者。

⊗警监会：投诉警方独立监察委员会的简称，是负责监察和覆检警方投诉及内部调查科的独立政府机构。二○○九年改名“独立监察警方处理投诉委员会”，简称“监警会”。

“还不是差不多，就是在总部CIB、O记⊗，毒品调查科等等帮忙。”关振铎在九七年退休后，以特殊顾问身分效力警队，名义上隶属情报科，但哪一个部门或分区有需要，他就跑到哪儿，虽然理论上警队不会跟五十五岁以上的人员续约，可是关振铎的分析力和破案能力仍旧超卓，上级希望他以这种身分继续协助。

“总部的毒品调查科也有找你吗师傅？有没有什么情报可以给我？”当出现跨区或涉及境外的严重案件，或是地区警署无法有效地进行侦查时，总部的部门就会插手。骆小明知道，自己跟总部之间还隔了一个西九龙总区和油尖分区，如果没有师傅这条“内线”，他根本无法想像总部那些“高层人物”在干什么。事实上，就连他在总部情报科当小卒的三年间，他也只是跟随指示行动，了解的不过是任务的冰山一角。

“小明，你知道老规矩，除非我判断对调查有帮助，我不能透露其他部门的情报嘛。”关振铎摘下头上那顶边缘已磨破、帽舌右方绣有一个小小灰色标靶图案的黑色棒球帽，用手梳弄一下略带灰白的头发，笑道：“你也不想我把你的牢骚告诉小刘吧？”

骆小明尴尬地笑了一下。刘警司是西九龙总区刑事部主管，是骆小明的上司的上司，有什么风吹草动，他就吃不完兜著走。

“哎，还是回去吧。”关振铎站直身子，左手握拳捶了后腰两下。“我太晚回家，你师母又会罗罗唆唆地在念了——虽然她发觉我关节痛还喝酒，也一样会念吧。小明，别想太多，时机总会来临的。”

“嗯。”骆小明无奈地点点头。从去年开始，他察觉师傅真的老了，除了头发变得灰白外，他以前从没听过师傅埋怨身体有毛病。骆小明知道，警员比一般人早退休，其中一个原因是在职时承受的压力异于常人——无论在精神上还是肉体上，经常面对生死、无时无刻把身体锻炼得像精钢一样，这样的生活对四、五十岁的人来说是种折磨。

关振铎住在太子道西，从麦花臣球场步行十数分钟就能回家，而骆小明住在港岛，今天没有驾车，要坐小巴⊗回去。

“迟些见囉。”关振铎戴回帽子，拄著拐杖·缓步往亚皆老街的方向走

去。

二人告别后，骆小明往弥敦道走去，在山东街附近走上一辆停在路旁，标示著往港岛筲箕湾的小巴。车上只有三名乘客，司机在驾驶席上看着杂志，等候十六个座位全满才开车，车上的扩音器播放著电台的音乐，混杂着DJ们的闲谈和讪笑。

骆小明透过车窗，望向街上。

旺角的夜晚，一如往常璀璨。色彩缤纷的霓虹灯、五光十色的橱窗、摩肩接踵的行人，宛如一座不夜城。这繁华的面貌，就像是香港的缩影，靠经济和消费支撑著这城市的生命，而这些支柱，却不如一般人所想般坚固，近几年失业率上升、经济放缓、政府施政失当，几乎戳穿这张名为蓬勃的包装纸。旺角就像一副不会停止运作的引擎，白天的燃料是金钱，黑夜的燃料也是金钱——当来自合法交易的“燃料”消灭，就容易让不合法的趁虚而入。

左汉强吞掉油尖区所有据点后，就会染指旺角——骆小明心里暗忖。旺角近年已成为一个努力混乱的地区，左汉强大概会耍更狠毒的招数，打击对手，抢下全部毒品市场……“……我们先听一首新曲吧！是唐颖Candy的新歌《Baby Baby Baby》，大碟将于本月三十号上市……”

⊗有组织犯罪案及三合会调查科（Organized Crme and Triad Bureau ）的简称。

⊗小巴：小型公共巴士。

骆小明听到这一句，不由得在心里泛起一股嫌恶感。虽然扩音器传来节奏轻快的乐曲，歌手的声线也很甜美，但他只感到恶心。

他记得这个叫“唐颖”的女孩子，正是属于左汉强的星夜娱乐公司的。

那歌声就像闪亮的白色糖霜，覆盖著下面那层黑色的，满布蛆虫的腐肉。

2

“山蛙行动”后已过了一个多星期，骆小明写好检讨报告，上呈给刘警司。正如关振铎预言，检讨会后没有任何内部处分，虽然骆小明自问无法在报告中好好解释失败原因，但至少他的小队没有被怪罪。在这段期间，骆小明没有向部下露出半分气馁的神色，更经常说“这次行动只是运气不好，下次办好一点就可以了”，队中成员都对这位年轻的新队长增添了几分信任。

重案组主要是调查凶杀、严重伤人、绑架、性侵、持械行劫等案件，剿灭黑社会是反黑组的工作，调查贩毒是特别职务队的任务，所以左汉强和洪义联等事情，骆小明就得先放下，专心处理手头上的工作。重案组手上有一堆未完成调查的案子，还有不少文书工作，成员经常不得不加班处理，即使一些较轻微的案件由刑事侦缉队负责，不会交给重案组，但在这个人口密集的都会中，刑警的工作总是没完没了。

“队长，有没有听到那个传闻？”在重案组办公室内，骆小明的部下阿吉说道。时间是早上八点，骆小明刚回办公室，阿吉看到队长回来，就放下手上的报纸问道。

“什么传闻？”骆小明边说边走进自己的房间，放下公事包。

“杨文海昨晚在加连威老道一间的士高内被殴打。”阿吉站在门旁说。

“杨文海？谁？”骆小明努力地回想，可是他想不起手上哪一起案子中有这个名字。

“杨文海啊，那个最近冒起的电影明星啊。”

骆小明愣了愣，以啼笑皆非的表情瞧着阿吉，就像说“我又不是娱乐版记者，怎晓得杨文海是谁？”。

“队长，你不认识杨文海不打紧，但这案子我们可能要接手。”阿吉说。

“唔，加连威老道在我们管辖的范围内，受害者又是公众人物，我们应该会接手……艺人被殴打，那些麻烦的娱记会问长问短吧？那些家伙的问题都好没水准……”

“不，队长，杨文海没有报警，而且那只是传闻，是否事实我也不知道。”

骆小明再次瞧着阿吉，感到不解。

“只是传闻？艺人醉酒闹事又不是新鲜事，既然没人报警，我们重案组也没有出动的理由吧？”

“不是醉酒闹事，是被人伏击殴打。是黑道的手法喔。”

阿吉的这句话，让骆小明了解对方提起的理由。

“左汉强？”骆小明问道。

“大概是。”阿吉嘶嘶嘴，说：“两个礼拜前杨文海在广东道的的士高rjays Disco.的跨年夜私人派对遇上女歌星唐颖—十七岁的唐颖是左……”

“是左汉强的‘星夜’旗下歌手，这个我知道。”

“嗯，杨文海在的士高里遇上唐颖，好像说他当晚喝太多，借醉向女方飞擒大咬，毛手毛脚一轮，被女方推开后又骂了一堆‘臭婊子’，左老板的‘烂玩具’之类，唐颖就匆忙离开。上星期的《八周刊》图文并茂作独家报导，不过内文掺了多少”水分“便不得而知。”《八周刊》是一本专门爆料的八卦杂志，报导一向哗众取宠，男女艺人同桌吃饭，也会被描绘成奸夫淫妇，加油添醋的工夫相当到家。

“所以唐颖‘告枕头状’，之后左汉强差人教训这小子吗？”传闻独身的左汉强跟旗下女明星和女模特儿都有一腿，想获得老板力捧，就要先向他献身。

“应该是了。”

“你说杨文海调戏唐颖是两个礼拜前的事，为什么左汉强隔这么久才动手？”

“杨文海去了上海拍电影，前天才回港。”

“哦……”骆小明坐到座位上，双手交叠胸前，问道：“杨文海伤得重吗？”

“听说不太重，不过一张俊脸多了几道瘀青，身体也挨了几下重拳。”

“没去医院？”

“没有。”

“他没报警，大概是心知肚明？”

“大概。”

“那我们也没有什么可以办啊，”骆小明摊摊手，苦笑道：“杨文海又没被打死，我们不能介入调查吧。即使社会舆论让我们出手，按照往例，抓到的犯人也只是洪义联的古惑仔⊗，他们会扛上一切，左汉强继续装出一副无辜者的样子，甚至会威胁杨文海跟他吃顿饭，拍张‘友好照’给娱乐杂志刊登，诈作事不关己。”

“不，这次有一点不一样，之后可能很麻烦。”阿吉皱了皱眉。

“为什么？”

“这说法仍未证实，也是在杨文海被打伤后才传出来的，但如果是真的话，事情似乎不会像以往那样子平息……”阿吉顿了一顿，说：“杨文海是个私生子，他的亲生老爸，姓任。”

骆小明怔住，直盯着阿吉，问：“任德乐‘乐爷’？”

阿吉点点头。

骆小明用右手敲著额头，往后倚在椅背上，这的确麻烦大了——骆小明暗忖。任德乐跟左汉强早有嫌隙，如今儿子吃了对头人的亏，搞不好会以行动还以颜色。

“兴忠禾那边有没有动静？”骆小明问。

“暂时没有，不过我已跟情报组交代过，如有任何消息，第一时间通知我们。”阿吉搔搔脸类，说：“‘预防胜于治疗’，可能的话，在双方火拼前制止，或在他们起冲突的一刻拘捕所有人，会是最好的做法。”

骆小明点点头。阿吉在油尖区重案组待了多年，经验丰富，办事周到，骆小明心想有这样一位部下，算是接此烫手山芋的一点安慰。

“其实。”阿吉若有所思地说：“以任德乐的个性，直接跟左汉强起冲突的机会很小。他近年似乎有淡出江湖之意，兴忠禾的人马也不断流失，一旦动武，洪义联应该会大胜。”

“但儿子被侮，这一口气不会吞得下吧？”

“很难说，当年左汉强踢走任德乐，任德乐也宁可”顾全大局“，忍辱负重。”阿吉指了指骆小明房间里布告板上的任德乐的照片。“这老头是老一辈的黑道，不像左汉强那么激进。”

“就算乐爷忍得住，也难保他的手下私自代老大出头。”骆小明用拇指指往任德乐照片下的几个名字。

“这个也有可能，如果是的话，应该会比双方直接在街头殴斗更难预防，只怕……”

⊗香港俗语，即黑道成员，通常指最低层的流氓。

“只怕有人跑去袭击左汉强，然后累及无辜。”骆小明接过阿吉的话继续说。

“对。”阿吉点点头。“无论成功失败，他们一旦在公众场所动手，都会引起麻烦。左汉强有‘娱乐公司老板’的外衣，若公然遇袭，公众只会觉得警方无能，黑社会气焰更盛。”

“我待会正式知会情报组那边。你先为这案子开一个档案，另外通知玛莉，你们两人负责留意洪义联和兴忠禾两边有没有异动，以及调查一下你之前说的传闻的真确性。我希望这次能先发制人。”

“是，队长。”阿吉立正，示意接受命令。

“不过。”阿吉正要转身离去，忽然想起某事似的，向骆小明说：“搞不好先让兴忠禾的人出手，对我们更有利。反正我们无法对付左汉强，就让黑吃黑，捡个现成便宜，或许更是皆大欢喜？”

“阿吉，虽然我恨不得把左汉强煎皮拆骨，但假黑道之手杀害黑道，我们就枉为员警了。更何况，万一双方在闹市枪战，害路过的小孩受伤，我想，我这辈子也不会原谅自己。”

“……对，队长，你说得对。”阿吉再次立正，举手向骆小明行礼，然后离开。

其实骆小明也想过阿吉的说法。让黑吃黑，警方不费一兵一卒就尽享渔人之利，没有比这个更理想了。只是让黑社会的恩怨浮出社会表面，对警方来说，是得不偿失的做法。

就算池塘底堆积了一大片污泥，只要不随便搅动，池水仍能保持清澈。要清理污泥，就要小心，一点一点地挖走，如果翻动太多，令水变得混浊，只会破坏池塘本来的生态。

翌日，情报组传来明确的情报，杨文海两星期前在的士高调戏唐颖是事实，他被埋伏殴打也是事实。而最关键的一环——杨文海是任德乐的私生子—也被证实。

骆小明从阿吉手上得到较详细的个人报告。杨文海今年二十二岁，是任德乐四十三岁时跟一位姓杨的夜店妈妈桑所生的孩子，杨文海由母亲养大，很少跟生父见面，任德乐亦没有利用自己在黑道的人脉让儿子在娱乐圈冒出头，所以两人的关系一直没有曝光，杨文海去年因为在一部电影饰演第二男主角走红，之后片约不断，虽然只拍过四出电影，已

被誉为新人王。

杨文海被打伤后，洪义联及兴忠禾都没有任何异样。线民没有提供特别的情报，只是据说乐爷下了命令，禁止部下擅自为他的儿子出头。他说儿子跟左汉强的恩怨他会亲自处理，手下如果先出手，就是不给他这位老大面子。一如阿吉所言，任德乐是个很能忍的黑道大哥。

骆小明翻开另一个资料夹，里面有唐颖的个人资料。唐颖在三年前加入星夜娱乐公司，去年年中被力捧，凭著甜美的声线和俏丽的样子，成为“少男杀手”。虽然档案中没说明她跟左汉强的关系，但在骆小明眼中，这个小姑娘和黑道的低层成员没有分别——小混混为组织卖命，运毒、殴斗、扯皮条，目的是在黑道往上爬，却不知道自己被人压榨、利用；而唐颖向左汉强出卖自己的身体和青春，目的是在娱乐圈成为更闪亮的明星，却不知道自己沦为左汉强手中的摇钱树。途径不同，但手段和遭遇都一样。

杨文海被殴后第四天——亦即是一月二十号——情报组仍没有收到新消息，而娱乐杂志有零星的报导，说杨文海被打伤，矛头直指左汉强，当然因为有前车可鉴，没有杂志明写左汉强的名字，只说杨文海“可能”得罪了“某位”圈中有势力人士，说他咎由自取云云。骆小明看到这些报导时倒抽一口凉气，暗自庆幸，因为它们都没有写出最可能掀起轩然大波的一点——杨文海的身世。

虽然两个黑道组织都没有行动，但骆小明就是放不下心。他决定致电师傅，旁敲侧击一下，看看能否打听到什么。

“哦，小明吗？这么闲啊？不忙吗？”电话另一端传来关振铎的声音。

“一点点啦。“骆小明故作轻松，说道：”我打来问候一下，顺便看看你下星期有没有空吃顿饭。”

“我这阵子都在忙湾仔卖淫集团的案子，集团跟大陆一个诱拐少女的组织有联系，欺骗女生说到城市打工，实际上是以暴力逼她们卖淫。我下星期恐怕都没有空……你不是也在忙任德乐儿子被打的案子吗？”骆小明一怔，没料到师傅一语道破，既然师傅提到，骆小明就决定顺藤摸瓜，直接问问。

“没错啦……师傅你有没有听到什么情报？例如是谁干的？”

“九成是左汉强下手的。”关振铎干脆地说出结论。

“我猜也是，但现在问题是双方可能会火拼。我可不想在我的辖区里有暗杀或群殴。”

“火拼是不用担心的啦，五年前就难说，但今天的任德乐不会随便动手，他不会为了儿子让手下们送死。吹鸡晒马⊗的话，兴忠禾要以一敌十，没有老大会这么笨。”

“他会不会派人对付左汉强？”

“黑白两道，除非有把握将左汉强一党连根拔起，否则哪有人敢碰左

老大一根头发？”

“师傅，其实我有一个疑问。”骆小明问道：“左汉强会不会早知道杨文海是乐爷的私生子？”

“你是说他明知对方是乐爷的人，所以故意殴打他？”

“对。”

“不会啦，左汉强对他人的家族关系一向很大意，他才不会留意这些细节。”关振铎笑道：“而且，为什么明知对方是敌对组织老大的儿子，就特意下手？”

“为了削弱对手的气势？打击对方的威信？”

“杨文海又不是兴忠禾的干部，打伤他对洪义联没有好处，更何况这次是杨文海非礼唐颖在前，‘先撩者贱’打死无怨’，任德乐没作声，也是因为这个原因吧？这跟过往左老板派人一教训‘得罪自己的娱乐圈中人一样’见怪不怪了。”

骆小明觉得师傅所说有点道理，但他仍为局势感到不安。

“那么，师傅你认为这事件很快会告一段落？”

“这个嘛……好吧，不瞒你说，总部毒品调查科正在调查任德乐，他们手上有可以直接对付乐爷的证据。”——嘟、嘟——“啊，我有电话进，先谈到这儿吧。吃饭的事就之后再联络囉。”

“师——”

骆小明没来得及说话，就被师傅挂了线。

关振铎的最后一段话让骆小明有点困惑。毒品调查科要对付任德乐？是趁著兴忠禾被洪义联打压，先下手为强，让警方立威示众吗？但兴忠禾被瓦解，真正得利的渔人，会是左汉强吧？

骆小明摇了摇头，把念头驱出脑袋。重案组不是特别职务队，不是反黑组，他们负责的是维持治安，打击严重罪行。无论兴忠禾会不会被歼灭，重案组的工作仍然是防止罪案加剧，以免市民的日常生活被扰乱；至于扑灭毒品，对付横行的黑社会老大，就由同僚负责。在警队，必须信任同伴。

一月二十二号，杨文海被殴后第六天，骆小明的预感成真了。事情果然有麻烦的后续。

⊗吹鸡晒马：香港俗语，“吹鸡”指吹哨子，“晒马”指霭人马亮相，意即召集己方劈力，借人多势众来威吓目标撮。如果两股努力一起“晒马”就是利用声势助威来谈判，容易警成武装冲突。

不过并不是黑帮街头火拼。

重案组在早上收到一片没有署名的光盘，光盘套上写着：“我只是一个胆小的记者，怕惹祸上身。”

而光盘里只有一个长三分二十八秒的影像档。

这短短的三分二十八秒，记录了一个手无寸铁的人遇袭的经过。

这个人不是左汉强，而是唐颖。

3

“队长，有一封可疑的信。”阿吉敲了敲骆小明房间那扇没关上的门。

“可疑的信？”骆小明正在阅读文件，抬头问道。

“嗯，我想队长你出来看一下较好。”

在办公室内，骆小明的部下们团团围住阿吉的桌子，桌子上有一堆信件，而在最上面的，是一个大约5尺寸的土黄色公文袋信封。信封上写着“油尖区重案组骆督察收”，笔迹相当潦草，字是用黑色麦克笔写上的。

“没有邮戳，不是寄来的。”阿吉说。

面对不明邮件，重案组众人不敢掉以轻心，不过从信件的大小和厚度来看，并不像是爆炸品。

骆小明轻轻拈起信封。摸上去像是一片光盘，不过骆小明仍小心翼翼地撕开对口的胶带，慎防里面掉出刀片或像炭殂粉末之类的有害物质。

信封里面是一片以纸套包住的光盘，没有其他可疑物品。在纸套上，有跟信封上相同的笔迹，写着一段似是匆促间留下的留言，——我只是一个胆小的记者，怕惹祸上身。

“是匿名举报吗？”玛莉探头看到文字，说。

“可能是。”骆小明从套子抽出光盘，仔细地瞧了瞧两面。就是市贩很平常的可烧录光盘，表面没有写上任何标签，而底面很干净，没有任何指纹。

“阿吉，电脑你比较在行吧？”骆小明把光盘递给阿吉。阿吉接过光盘后，放进电脑的光驱。

“有一个档案……只有一个档案。”阿吉指著电脑萤幕。档案总管的视窗里，显示出一个名为”movie.avi：的档案。建立时间是今天早上六点三十二分。

“打开看看吧。”骆小明说。

阿吉点开播放机，把档案拖放过去。视窗下方显示影片长三分二十八秒。

画面先是一片漆黑，两秒后，亮出一个街景。影片中是晚上，街道两旁相当荒凉，只有地盘工地图板和数支街灯，马路上没有半辆汽车，行人路上只有一个背影。

“这应该是佐敦道近渡船街一带，前面就是填海区。”玛莉指著画面一角说。佐敦道往西就是西九龙填海工程的所在地，接连西区海底隧

道、地铁东涌线九龙站等等，不少建筑项目仍在兴建中，预计将来会变成九龙西部一个热闹的区域。填海区前身是佐敦道码头，曾是九龙最繁忙的交通枢纽之一。

“阿吉，没有声音的？”骆小明问。

“这影片只有画面。”阿吉按了一下“档案内容”，上面没有音轨资讯。

拍摄者就像跟踪者，跟在行人路上仅有的一个人影后方。那人影是个女生，穿着一件宽阔的大衣，肩上挂著巨型的包包，头顶戴着毛线帽。这女生有一头黑色长直发，个子不高，正缓慢地往前走。由于街灯的光线偏黄，骆小明无法看出她身上衣裳的颜色。

“这是什么偷拍A片吗？”骆小明的年轻部下小张笑道。

骆小明正要训斥对方两句，画面中的女生突然停下了脚步，紧张地转头往左方望过去，她似乎被什么声音吓到。

骆小明看到女生的侧面，登时感到血液冲往脑门。他仿佛有预感之后会看到什么。

“这是唐颖！”阿吉嚷道，他也认出女生的身分了。

说时迟那时快，画面里的唐颖突然拔腿就跑，消失于街角的右边。拍摄者似乎有点慌张，镜头摆动了几下，然后移往左前方——四个戴着口罩，棒球帽和工人手套，手执棒和西瓜刀的男人，杀气腾腾地追在唐颖后面，从画面的左方奔往右方，镜头停顿了一一秒，然后也是一阵猛冲，走到街角，往右继续追拍。

画面追着男人们拐弯后，看到四人正追着唐颖。其中一个抓铁棒的矮个子脚程快，率先追上，伸手抓到对方的衣领，似要将她按倒地上，没料到唐颖狠狠地回了一记肘击，直击施袭者的面门，矮个子似乎被这举动吓了一跳，踉呛地跌了一下，左手掩著口鼻。唐颖成功甩开对方，可是，这拖慢了她的脚步，其余三人和她的距离不过几公尺。

镜头所见，街道上依然没有其他人，行人道尽头是死路，尽头左方是一条行人天桥，唐颖就往阶梯奔跑过去。虽然拍摄者跟他们有一定距离，但因为角度恰好，可以清晰看到唐颖的样子。她连跑带爬地走上天桥阶梯，表情扭曲惊惶，恰似是面对死亡时的恐惧。她跑上阶梯时几乎仆倒，但她狼狈地用手抓住梯级，没有放慢脚步，继续往上爬。她的肩上已没有了包包，骆小明猜想是在转弯时掉下，但他并不在意这个细节——因为在数秒间，那几个男人已跟随唐颖跃上梯级，似乎快要逮住那个手无寸铁的女生。

五人跑上天桥，身影被桥墩遮蔽，由于影片没有声音，所以骆小明他们只能焦急地盯着画面，等待拍摄者追到天桥上。可是，镜头快到阶梯前却停了下来，没有追上去。

“为什么没有继续走？”玛莉紧张地问。

“大概……拍摄者因为一些事情分心了？”阿吉目不转睛地凝视著萤

幕，头也不回地说道。

拍摄的人没有往阶梯走过去，反而把镜头转往旁边——当画面出现在众人面前，没有人不被那光景吓倒。

在天桥旁边的行人路尽头，俯伏著一团物体。盯着画面的各人，起初无法意识到那是什么——虽然那物体表面上披着一件长大衣，但骆小明和阿吉他们都无法把这东西跟“唐颖”联想起来，因为这东西以怪异的姿态伏在地面，双手以异常的角度撑着地面，其中一条腿屈曲到腰部旁边。戴着毛线帽、披着散乱长发的头部歪到一边，深色的液体缓缓渗出，在地上慢慢往外延伸。而最令在场各人慑住的，是这副肢体扭曲的身体抽搐了好几下，然后忽然静止不动。

“她、她掉下来了？”小张惊呼道。

“可能……是被推下来？”阿吉遏抑著语气中的不安，缓缓说道。

那条行人天桥有差不多三楼的高度，如果从上面以“头下脚上”的姿态掉下来，上半身先着地，就有可能变成那骇人的模样——而且，头颅猛击硬地，九成即时毙命。

骆小明猜测，刚才拍摄者停顿是因为他听到巨响，是唐颖坠下撞上地面的声音。

镜头往上移，骆小明看到天桥栏杆边有两个探出来的人影，其中一个仍举著铁棒。而下一刻，又是另一个出乎重案组各人意料的情况——其中一个探身查看桥下受害者的人，转头直盯着镜头，然后退回栏杆后。

“糟了。”阿吉不自觉地吐出一句。

镜头猛然晃动，天空、地面、街灯、天桥，景物迅速变换，画面模糊不清。骆小明知道，这是因为拍摄者被行凶者发现，连忙逃命，连摄影机也没关上就拼命逃跑，约半分钟后，镜头落在一个车厢之内，透过画面角落的一扇车窗，可以知道拍摄者逃到自己的车上，侥幸避过一劫。

“啪。”画面黑掉，时间卷轴停在三分二十八秒的最后尾。

“唐颖……被杀了？”玛莉结结巴巴地说道。

“阿吉，通知军装⊗立即封锁佐敦道连翔道交界的行人天桥，另外传唤鉴证科到场，玛莉留守办公室负责联络，其余人跟我出发。”骆小明命令道。他抑制着怒气，冷静地指示都下。他很久没有如此愤怒过—虽然他讨厌唐颖，但四名凶徒肆无忌i惮地杀人，就更加不可以原谅。

从尖沙咀警署往现场的路程很短，只要数分钟车程。在车上，骆小明努力厘清脑海中的千头万绪。

“拍摄者应该是娱乐杂志的狗仔队。”骆小明说：“他为了查访杨文海事件，所以跟踪事件的女主角唐颖，想挖掘新闻……”

“而这只狗仔不小心拍到黑道杀人的经过，怕惹祸上身，所以把影片交给我们？”阿吉说。

“很可能是。”骆小明皱着眉，说：“影片没有声音，看来他是平面媒体的记者，希望从影片中剪辑几个值钱的画面，刊登在杂志上。”

骆小明猜想，不少八卦杂志想用“杨文海被殴打、唐颖风骚得意”或“唐颖与左老板密会”作对面，刺激销量。

“玛莉说，大堂的同事没留意光盘是什么时候混进邮件中的。”小张接过电话后，向骆小明报告。光盘的信封没有邮戳，就代表信件是人手直接送到警署。

“送信人可能是经常到警署的资深记者，偷偷放下光盘。”阿吉说。“可能那个娱记托社会版的记者送信，或者是从社会版调职娱乐版的记者……”

“这个容后再查吧，找出拍摄者并不是这案件的首要任务。”骆小明说。

“案发后一直没有收到有人坠桥的报告……那些凶徒移走了尸体？”阿吉问道。

“不知道。但如果被毁尸灭迹，调查就更麻烦了……”

骆小明在影片中看到唐颖的一刻，就有不祥预感。任德乐下命令不让手下胡来，是为了亲自动手，确保行动依其想法进行——‘左汉强斗胆碰我的儿子，我就对付你的‘女儿”——教训一下唐颖，乐爷保得住面子，也不会跟左汉强起严重的冲突，勉强算是互相扯平，照理是双方也好下台的方法。

可是，下杀手就是另一回事。

是行动出错了吗——骆小明暗想。本来只是想羞辱对方的部署，却因为唐颖“狗急跳墙”而出岔子。

重案组众人来到空旷的现场，由于仍是发展中的区域，附近没有民居，也没有商店，虽然已有一辆冲锋车和八名军装警员到场戒备，但实际上也没有路人接近。那些军装警员都一副摸不著头脑的样子，不知道为什么要封锁这一条没半点异样的天桥。

骆小明瞧了瞧手表。早上九点五十三分。光盘档案的烧录时间是早上六点半，假设案件在凌晨发生，那么距离案发时间顶多只有九个钟头。现场应该仍有不少证据。

他和阿吉走到天桥下伏尸之处，地面没有明显的血迹，但若有人用水冲刷过，在这种北风天，几个钟头便会干掉。他吩咐鉴证人员检查后，就沿着阶梯走上天桥。阶梯和天桥上都没有异常之处，骆小明和阿吉两人走到预计唐颖坠下的位置，查看栏杆上有没有留下血迹或其他痕迹。

⊗指巡置警置。

“犯人都戴上了手套，应该没留下指纹。”阿吉说。

“不过还是要检查一下。”骆小明蹲下，一边抬头查看栏杆的底部，一边说：“唐颖没有戴手套，栏杆上如果找到唐颖的指纹，就能知道她是

被人蓄意推倒还是因为害怕而自行翻越栏杆。这关系到事件是谋杀还是误杀。”

骆小明在栏杆边放下标示用的指示牌，然后继续往天桥的另一端走过去。桥面没有任何特别之处，他想不到唐颖有狗急跳墙、冒险跃过栏杆的理由，除非她被那四人追上，或是被犯人的同伴在桥上围堵。毕竟桥下的行人路已是尽头，被追捕的人只能逃上天桥，如果行凶的家伙们先派人守在天桥，唐颖就手到擒来。

“长官！有发现！”在桥下的鉴证人员向骆小明喊道。

骆小明和阿吉回到桥下，鉴证人员指着地面说：“有血迹反应，还是很大的一片。。”

鉴证人员以血液显影剂喷洒地面，地上就现出一片约五十公分乘三十公分形状不规则的萤光颜色。那位置跟影片中受害人头部所流出的血液位置相符。

“这种出血量，应该受伤不轻，如果是从上面掉下来的，恐怕没救了。”鉴证人员补充说道。

“检查有没有其他血迹，我要知道受害者之后被移到哪里——无论她是生是死。”骆小明命令道。

“队长。”年轻的重案组组员小张趋近，说：“我们在唐颖被追逐的路线上有发现。”

骆小明跟对方往街角走去。那是拍摄者初时跟踪唐颖所到的街角，旁边是一个建筑工地，路旁有修路工程，堆放了一些路障和钢板。

“这里。”小张指著路边一个一公尺深的坑洞。在遮盖水管和电线管道的帆布旁，有一个茶色的手提袋，掉在坑洞的角落。那个手提包的款式，和影片中唐颖所带的一模一样。

骆小明吩咐手下拍照存证后，伸手抓住手提包的带子，把它从洞中拉上来。里面有化妆品、零嘴、记事本、衣服、手机和皮夹。骆小明打开皮夹，抽出身分证，上面印着唐颖的样子和姓名。

“凶徒追逐时没留意她掉了手袋吧。”阿吉说：“晚上光线不足，这个坑洞又暗，应该是唐颖拐弯时不慎掉下，但因为被人逼近而没行拾起。”

“可能她为了减少负担，直接丢弃包包哩。”小张说。

“怎说也好，这让我们确认受害人的身分。”骆小明把皮夹塞进手提包，再掏出手机。最后一次通话是昨晚十点二十分，来电者是“公司”，通话时间是一分十二秒。在那之前的，全都是“经纪人”和“公司”。骆小明按下通讯录，里面就只有“经纪人”和“公司”两个项目，而手机里没有保存任何短信。

“阿吉，跟电讯公司核对一下通讯纪录。”骆小明把手机递给阿吉。

“既然知道是‘公司’打来的，直接去星夜娱乐调查不是更快吗？”阿吉问。

“如果唐颖把通讯纪录删除了呢？”骆小明反问。

“咦？队长你认为……”

“这只是买个保险而已。”

骆小明有一点想不通，就是为什么唐颖会在半夜独个儿跑到这边。佐敦道填海区仍是发展中的区域，附近没有夜店，也没有完整的交通配套。唐颖是公众人物，她要到某个地方，只要坐出租车或让经纪人驾车就可以了，但她偏偏一个人步行至这荒芜之地。骆小明直觉唐颖是被某人相约，秘密赴会——如此一来，她就可能曾收过电话。

整支手机里，通讯纪录都是“公司”和“经纪人”，如果唐颖不是如此孤僻，就是有删除通话纪录的习惯。不少娱记会想尽办法偷取明星艺人的手机，通话纪录和文字短信在他们眼中都是宝物，某某与某某有暧昧、某某跟某某说某某的坏话，都可以炒作成娱乐头条。谨慎的艺人有清理手机内容的习惯并不出奇。

谁能让唐颖半夜孤身赴会？而且这更是一个陷阱，唐颖现身后，就遭遇伏击。

一个名字闪过骆小明的脑海—杨文海。

可是，如果杨文海找唐颖单独见面，她会赴约吗？对方被自己的老板派人打伤，她该有点戒心吧？—除非她是被威胁而不得不前来。

骆小明摇摇头，摆脱这些想法。他觉得自己想太远了。目前手上的资讯有限，得彻底分析后，才能作出合理的推论。

经过在现场一轮搜证后，重案组各人回到办公室，部分成员马不停蹄，查访相关人士，以及以佐敦道为中心，向外查探有没有目击者，骆小明亲自到星夜娱乐公司调查，经纪人说唐颖今天没有通告，应该在家休息，但当经纪人发现唐颖家中电话无人接听，加上确认手提包属于唐颖，不禁焦急起来。骆小明前往位于观塘的唐颖寓所，发觉房子没有异样。唐颖一个人住在一间套房式公寓，房间很小，房内摆设一目了然，骆小明没有查到任何奇怪之处。从床铺和垃圾桶看来，唐颖昨晚没有回家，但经纪人说昨夜十一点驾车送她回来。

“你有没有看着她进入大楼？”

“这个倒没有……我只是在停车炀停一下，就离开了……我真的不知道……”经纪人皱着眉，一副大难临头的样子。骆小明觉得，面前这个男人似乎在头痛自己如何向老板交代，多于担心唐颖的安危。

骆小明到公寓的管理室调度大楼正门和电梯监视器的影片，快速检视后，没有找到唐颖的身影。如果经纪人没说谎，唐颖下车后没有回家，然后直接前往佐敦道的遇袭现场。

“她特意瞒着经纪人赴会？”骆小明暗想。

经纪人说唐颖在失踪前——骆小明没有告诉他影片的详情——和平常没两样。他说唐颖一向寡言，喜怒不形于色，是那种默默耕耘的艺人。

“她不像那些发明星梦的同龄女生，做事很踏实。”经纪人补充道。

“唐颖的家人呢？”骆小明问。

“应该……没有。”经纪人支吾以对。

“没有？”

“唐颖从不提家事，她只说过家人都不在了。”

“那么谁是她的监护人？她三年前加入星夜，那时她只有十四岁，应该有监护人同意才能工作吧。”

“我……不知道。警官先生，我只是打工的，老板派我当经纪人，我不敢问太多。”

原来如此——骆小明明白这男人困扰的理由。唐颖可能是个离家出走的少女，碰巧被发掘，以左汉强的做事方法，监护人这些繁文缛节自然不多理会。

骆小明在唐颖居所找不到有用的线索，就回到警署。警方没有公布唐颖遇袭，只对外宣称佐敦道天桥半夜发生坠桥意外，涉及黑帮打斗，正在调查中，鉴证科交来报告，指天桥栏杆上没有唐颖的指纹，所以搞不好是凶徒在纠缠间把她推落桥下；而路面的血迹检查中，发现血迹延到马路边后消失，猜测凶徒把尸体——或濒死的唐颖——用私家车运走。

“为什么要移走尸体？”玛莉问道。“黑道杀人，就是为了立威，这手法很不常见啊。”

“这不就说明了凶手不是想”杀人立威b吗？“小张说：”可能老大只是下命令好好“招呼”目标，结果那些古惑仔做得过火，错手杀人了。”

“就算真的是误杀，为什么要运走尸体？”玛莉一脸疑惑。

“因为那些凶手都知道闯祸了嘛。”阿吉接口道：“唐颖是左汉强的人，乐爷要报复，顶多该做到禁锢拍裸照之类，杀了人，就无法回头了，江湖道义，你的手下错手干掉我的人，就要一命赔一命，那些古惑仔怕死，当然要藏起尸体，让唐颖‘失踪’，这样子只要死不认帐，洪义联就没有理由要兴忠禾交人。”

“但他们行凶过程被拍到……”玛莉沉吟，她细心推敲当中的利害关系。

“总之这回麻烦大了。”阿吉说。

骆小明默默地听着部下们的讨论，虽然阿吉的说法很合理，但他直觉上觉得有点不对劲。

“队长，不好了。”翌日上午，当骆小明对着贴在布告板上的一堆照片和人物关系图思考案情时，阿吉走进房间，焦躁地说道。他指了指办公室，示意外面出了状况。

在场的重案组成员再一次围在阿吉的桌子前，对着正在播放唐颖遇袭影片的电脑而议论纷纷。

“怎么了，影片中有什么新发现吗？”骆小明问。

“不。”阿吉紧皱眉头，指著萤幕说：“这不是我们收到的光盘，这是今天在网上流传的——有人把那影片放上网络了。”

4

唐颖遇袭的影片一公开，顿时引起轰动。

消息最初出现在香港一个匿名讨论区上。标题是“我收到这样的影片”，而内容只有一条连结，连往一个免费网络空间，影片就放在那空间的服务器上。

最初的回应，都是“这是什么电影宣传”，“那是唐颖吧”、“好奇怪嗯心的影片”，但当有人提出“今天预定唐颖当嘉宾的某个电台节目临时抽起了”，就渐渐有人察觉片段的真实性，虽然有怀疑论者仍坚持这是电影公司或电视台的宣传手法，但亦有人反驳：“唐颖的演技一向爆烂，她在《秋日恋歌）的演出连三岁小鬼都不如，如果她有这种精湛演技，去年就该拿下新人奖啦！”

这说法获得不少支持，影片中女生疯狂逃命、拼死甩开追捕者的样子明显不是伪装，亦有人提出上周末见过唐颖穿相同的外套和帽子出席活动，于是各人从讨论“片中人是否唐颖”，变成讨论“唐颖是否遇害”，留言者更有不少是忧心忡忡的歌迷。而令一众线民确信影片为真实犯罪的关键，却是因为讨论区管理员删文——管理员以影片可能引起不安为理由，删走整串留言。管理员删文并不代表影片是真实，但这大大减低了电影宣传的可能性，线民就凭此咬定事情并不简单。纵使影片连结已删，但有不少人备份，陆续贴出连结甚至把片段拷贝到其他空间。

骆小明在早上十一点收到通知，指有十四份报案报告，全都来自看到网络影片的市民。骆小明昨天没有向媒体公布任何讯息，毕竟凶徒运走的可能不是“死去的唐颖”而是“受重伤的唐颖”，受害者生死未卜，纵使生还机会渺茫但仍有一线希望，太早公开事件只会危及被害人；可是如今影片曝光，警方就要有一个明确公开的说法，平息公众疑虑。

“警方证实有一名十七岁的女性失踪，并且因为一段来历不明的影片，警方相信该名女子在佐敦道天桥被四名凶徒袭击。目前该女子下落不明，警方高度重视本案，重案组已经着手调查。基于案件仍在调查中，警方无法公开更多资料，但希望于本月二十一号晚上至二十二号凌晨期间，步行或驾车经过佐敦道及连翔道一带的市民能提供情报，如果当晚任何人看到异常情况，请尽快与警方联络。另外，警方急欲会唔拍摄该影片的人士，我们会保证他的人身安全，请他或认识他的人与警方联络。”

骆小明在记者会中如此说道。

“请问被害者是女歌手唐颖吗？”一位元记者问。

“警方仍在调查中。”

“据闻警方昨日已经封锁现场搜证，是不是昨天已知道案件？ ”

“我们有接到报告，但不能透露详情。”

“你们锁定凶徒没有？”

“无可奉告。”

面对媒体的提问，骆小明都尽量回避，尤其是跟受害者身分、影片细节、警方调查进度等等相关的问题，他都以“无可奉告”网应。

“骆警官，我想问事件跟洪义联和兴忠禾两大黑帮结怨有没有关系？”

一名双眼眯成一线、样貌有点像狐狸的记者举手问道。

“我们不排除凶徒有黑社会背景。”骆小明以四两拨千斤的手法，挡开了问题。

“我的意思是，唐颖被杀，会不会跟杨文海是兴忠禾老大任德乐的私生子有关？”

妈的——骆小明心里骂道，纸果然包不住火，他最不想媒体知道的情报，似乎已被某些嗅觉灵敏的野狗咬住了。

“这方面我无可奉告。”骆小明保持着扑克脸，没多说半句废话，然而，其他记者都因为这个问题而譁然，在会后追问那位提问的同行。

“难搞。”骆小明回到重案组办公室，松开领带。“那群鲨鱼闻到一滴血，就汹涌而上。我怕调查会遇上不少阻碍。”

“队长，我已经核对过唐颖手机的纪录。”阿吉向上司报告：“最后一通电话就是从公司打进的，没有其他。”

“没有？”骆小明感到有点意外。

“没有。”阿吉说：“所以唐颖没有删除纪录。或者她有两支手机，这一支是公事用的吧。”

这亦有可能——骆小明想。不过如此一来，另一支手机搞不好在唐颖的衣袋，连同尸体——假设唐颖已遇害——被凶徒处置了。

“另外我调查了今早在网络上发放影片的源头。”阿吉拿着记事本，说：“我联络过那个讨论区和放影片的空间公司，取得发文者和上载者的IP，不过两个地点都不是本港，前者是瑞士的巴塞尔大学，后者是墨西哥首都墨西哥城。”

“瑞士和墨西哥？”比起唐颖没有删电话纪录，这更令骆小明意外。

“应该是用骇客技术，绕道遮罩真正的IP。要查下去也可以，但很花时间，而且很难确定对方绕过多少地方，如果他围绕地球跑了五六个点，恐怕要查好几个星期。”

“唔……暂时先搁下这条线吧。”记者的人脉很广，骆小明猜拍摄者可能碰巧认识某位元骇客，在对方怂恿下用这个曲折的方法公开消息。

如果那人不是因为怕惹上黑道，他大概巴不得把影片卖给电视台赚一笔独家消息的报酬——骆小明心想。

“另外玛莉调查过唐颖的家庭状况。”阿吉把手上的记事本翻过几页，说：“唐颖的父母没有结婚，母亲邓佩佩在十年前去世，父亲唐希志五年前也已经死去，以前住在深水埗。所以唐颖对经纪人说她没有家人倒是事实。”

“她父母生前是干什么的？”骆小明顺口问道。他其实正在想，唐颖父母双亡，警方就不用干向家人传达“生死未卜”的苦差。

“在油麻地一间酒吧当酒保和侍应。”阿吉把视线从记事本移开，说：“玛莉向唐颖老家一位邻居打听过，据说唐颖的父母很年轻，在酒吧打工，不是‘正当人家’。”

骆小明心想，那邻居很可能是上了年纪的老人，看到那种黄昏上班清晨回家的人，自然心存偏见吧。

“那我去唐颖寓所附近，调查一下她当晚的行踪？”阿吉问。

“不，让玛莉代你去，你随我来，有更重要的工作。”骆小明道。

“更重要的……？”

，“请乐爷回来协助调查。”

“可是，队长，我们没有任何证据……”阿吉面有难色。

“我知道。”骆小明打断阿吉的话：“没有证据指事件跟任德乐有关，但我想看看他的反应。”

阿吉知道，唐颖遇害，跟任德乐相关的连结，统统只是猜测而已。虽然警方有権调查任何可能涉案的人物，但如果对方是个黑道头目，这做法就未免太鲁莽。若然对方是主谋，在找到证据前惊动对方，只会令犯人有所防备，例如令凶徒潜逃海外：若对方并未涉案，就可能引致黑道向警方报复，以示“礼尚往来”。过往，就曾发生过黑道头目被带回警署调查，结果分区警署门外聚集了上百个古惑仔“晒马”。

事实上，本来骆小明也没打算惊动任德乐。昨天凶手应该不知道警方收到告密光盘，就算知道，对方也不晓得影片拍到什么。如此一来，主动权就在骆小明这边。可是，如今影片已经曝光，他就决定兵行险若，快刀斩乱麻地抓最大的回警署，看看能否先打乱对方阵脚。

因为这是“协助调查”而不是“拘捕”，所以骆小明有点担心事情不会顺利。万一乐爷耍狠，双方擦枪走火，难免节外生枝。

不过现实出乎他的意料。

当骆小明和阿吉闯进“敌方大本营”——做为兴忠禾的合法门面“兴乐财务公司”——之际，虽然那些一脸横肉、杀气腾腾的“公司职员”毫不友善，“董事长”任德乐倒很乐意见他们，甚至愿意跟他们回警署。

“这儿人多嘴杂，到你们的办公室谈就最好。”乐爷说。

这是骆小明首次跟任德乐见面，之前他只看过照片和资料，以为对方是个阴沉的黑道老大，怎料对方就像一位平凡的老伯。唯一跟一般人不同的是，骆小明察觉到乐爷的眼神仍带着几分锐利，即使脸带笑容，

这老人的双眼却没流露半点笑意。

乐爷和一位穿黑色西装的亲信上了骆小明的车，回到尖沙咀警署。警署众人看到兴忠禾的老大驾临，无不投下注目礼。

“任先生，请进。”骆小明打开警署三楼一间接见室的房门。

“阿华，你在这儿等我。”乐爷向黑西装男说道。

“可是老大——”

“叫我‘老板’。”乐爷脸色一沉，但随即变回平常的表情，说：“我一个人跟两位警官聊聊就好，这儿是警署，难道你怕他们关上门后会对我不利吗？”

骆小明觉得这老人毫不简单，短短几句话，就反客为主，暗示警方别想耍什么小把戏。换成缺乏经验的警员，一定会被他牵着鼻子走。在房间内，骆小明和阿吉坐在桌子的一边，任德乐坐在另一边。

“任先生，我们请你来是为了佐敦道……”骆小明说。

“不就是唐颖被杀的事吗？”乐爷没有拐弯抹角，直接说道。

“你知道唐颖已被杀？”骆小明试探对方道。

“我的部下今早给我看了影片。摔成那样子，很明显死了吧。”乐爷没有说出对自己不利的话。

“你为什么肯定那是唐颖？影片里人有相似也不出奇。”骆小明问。

“我本来不肯定，但既然你们来找我，那就一定是了—”乐爷咳了一声，说：“因为犬儿被殴打，所以你们怀疑我找人对付那女人。”

“杨文海真的是你的儿子？”

“警官先生，你别跟我兜圈子了。”乐爷不怀好意地笑道：“警方一定已查到文海跟我的关系。虽然是那女人勾引犬儿在先，然后又突然变脸，再向左汉强那厮打小报告，害文海被打，但我可以清楚告诉你，我没有派人对付那女人。你想问的就是这回事吧。”

骆小明没想到警万的猜洳已被这老人看穿。

“你说的”对付，“是指‘威吓’还是”谋杀“？”骆小明说到“谋杀”时，特意提高声“总之我没有派人对唐颖做”任何事情“，她跟我毫无瓜葛。”乐爷神色丝毫没变。

“刚才你说唐颖先勾引杨文海？谁说的？”骆小明问。

“文海说的。警官先生你或许不相信，但我认为我的儿子不会为这种小事说谎。”

“但他当时喝醉了啊？”阿吉插嘴说。

“唔……好吧，或许那女人没有”勾引“犬儿，但至少我相信坊间流传的说法不完全是事实。可能文海急进了丁点——男人有时得对女人来硬一点，女人才会受用。”

骆小明和阿吉庆幸玛莉不在场，否则主张男女平等的她一定发飙，大骂这个黑道老大是沙猪。

“你说你没有派人向唐颖报复，但杨文海被伏击，你就没半点愤怒吗？”骆小明问。

“如果我说不气你也不相信吧，警官先生。”乐爷保持着平淡的语气，说：“儿子被打，哪有父亲不心痛？不过凭著一时冲动，盲拼瞎干，只会坏大事。”

“坏什么大事？”

“警官先生，咱们就打开天窗说亮话吧。你是重案组督察，对这区的势力平衡不会不清楚，咱们社团只是受压的一方，小弟们都纷纷转阵营，或是‘洗底’当回奉公守法的良民。顶多两年后‘兴忠禾’这名字就会从江湖上消失。我也对这些没完没了的江湖事厌倦了，自己以前作孽太多，要报在我身上，我没有怨言。我猜我会在赤柱或石壁⊗度过余生，可是，我不想手下们被我拖累，更不想文海这笨儿子走上我的老路。”乐爷顿了一顿，说：“娱乐圈品流复杂，但至少是正行。我如果伤害唐颖一根手指头，传开了，只会影响文海的前途吧？”

⊗指赤柱监狱和石壁监狱，前者位于港岛南部，后者位于大屿山南部，皆是香港的高度设防监狱。

骆小明对这说法感到诧异，他没想过乐爷口中的“大事”，指的竟然是杨文海的演艺事业。

“任先生，你在我面前坦承自己是江湖中人，不怕我以此起诉你吗？”在香港，宣称自己是黑社会分子已干犯刑事罪行。

“嘿，你目前要办的是唐颖的案子吧！抓我对你有什么好处？”乐爷露齿而笑，说：“更何况，姓蒋的家伙已在你们毒品调查科手上，对付我，轮不到你们分区动手。”

骆小明想起关振铎的情报——总部毒品调查科有起诉任德乐的证据。“姓蒋的家伙”大概是某个证人，骆小明虽然不清楚细节，但也猜到八八九九。看样子，乐爷已有入狱的心理准备。

从任德乐的态度，骆小明找不到破绽—要么他是个老奸巨猾，要么他刚才说的全是实话。

“任先生，我再问你一次。”骆小明直视著任德乐双眼，问：“你有没有派人袭击唐颖？如果你的手下错手杀人，早点自首，检察官改控误杀的机会较大，谋杀和误杀，我不说你也知道刑期天差地远吧？”

“我没有指使任何手下伤害唐颖一根头发。”任德乐收起笑容，认真地说：“正如我刚才所说，我不会做出任何危害儿子的事业的蠢事。”

“那么，任先生，你认为你的手下会小会瞒着你，为了替你的儿子出一口气，于是对付唐颖？”

乐爷沉默下来，虽然只有一瞬间，但骆小明留意到他的眉头蹙了一下。骆小明知道，就算乐爷不是主谋，看过影片都会跟他有相同的结论

—凶徒是黑道，那是典型的黑帮寻仇的手法。良久，乐爷缓缓地回答道：“我信任他们。他们多年来都听我的指示，从来没有擅自作主。”

“或者有人知道老大即将入册⊗，想为你干一点事呢？”

“不会，我的手下之中没有这种帮倒忙的蠢货……唐颖是组织外的人，正所谓’祸不及妻儿’，兴字头旗下没有这种违背江湖道义的孬种……”

虽然乐爷口硬，但骆小明和阿吉也看出他有点动摇，人心隔肚皮，即使是自己的左右手，也无法确保对方依足命令列事。

骆小明知道今天无法从乐爷口中套取名字，于是先让对方回去，并表示之后会再请他协助调查。阿吉说过乐爷是个老派黑道人物，不屑出卖他人，更遑论要他供出可疑的手下的名字；只是，骆小明希望这次会面，能传达一个清晰的讯息——如果凶徒是兴忠禾的成员，错手杀死唐颖，向警方自首是最妥善的做法，一来可以向洪义联表示唐颖被杀只是意外，免却两派纷争持续，二来犯人在法庭上可以要求减刑，与其担忧被左汉强的手下报复，惶惶不可终日，不如让罪行曝光。

不过，骆小明没有天真到把全盘希望寄托在这个年迈的黑道大哥身上。他向情报组发出一道指示，收集任何兴忠禾成员在案发当天的情报，以及调查有没有成员在案发后失踪潜逃等等。不少组织周边的小弟愿意向情报组出卖消息，当然接触他们存在着反向泄漏警方动态的风险，但这是最直接掌握情报的方法。凶徒至少有四人，如果是兴忠禾的成员行凶，这种多人参与的行动很难不走漏风声，事后更可能有人吹嘘过程、或是因为心虚向同伴说出经过，再辗转传到某些线民的耳中。

然而，四天过去，没有任何线报。黑道方面就只有洪义联的某些小弟不满兴忠禾对组织外的关系者下杀手，似要报一箭之仇，但这些只是个别的情报，中级以上的头目都没有动作。而在凶案现场更没有找到任何目击者，甚至没有报告说明唐颖是乘坐什么交通工具从观塘前往佐敦。每天凌晨，在事发现场旁边的马路每隔半小时就有一班通宵巴士经过，但所有司机都说当晚没看到任何异样，包括追逐、袭击、移尸、冲洗地面等等。骆小明猜想，如果司机们说的是实话，犯人就在事前掌握了巴士班次、警员巡逻路线等细节，务求袭击能在短时间之内完成。

⊗香港俗语，即入狱。

娱乐圈因为唐颖遇害而沸沸扬扬，流言四起，有同情的声音，有谴责行凶者的声音，也有暗示唐颖自招恶果的声音，记者都想采访星夜娱乐的老板左汉强，但星夜的公关人员说左老板在外地处理要务，过几天才会回来。

“队长，青山湾发现女尸。”警方公布事件后第五天的中午，阿吉收到电话，连忙向骆小明报告。

“是唐颖？”骆小明紧张起来。

“不知道，听说尸体是水警捞起的，已经浸泡了好几天，面目全非了。不过应该是十五岁至二十五岁的长发女性。”

“服饰呢？”

“是裸尸。”阿吉说：“要我去确认一下吗？”

“唔……不，我亲自去。”骆小明抓起挂在椅背的西装外套。

骆小明和阿吉赶到位于红磡的九龙公众殓房时，尸体仍未送到。在等待期间，两人的心情都有点忐忑，一方面希望尸体就是唐颖，能在她身上找到更多的线索，另一方面却希望唐颖仍然生存，毕竟除了凶手外，没有人会因为有人死亡而感到高兴。

“尸体到了。”殓房的人员通知他们。骆小明和阿吉往停尸间走去。

一如阿吉所说，尸体的状况相当不妙。不但因为浸在水中数天，令脸容浮肿，身体多处更有不同的损伤，不知道是被鱼类噬咬，还是给船只的螺旋桨击中。幸好，有两只手指头的状况较好，勉强可以凭指纹验证身分。

在骆小明查看尸体时，法医到场。他对警方比他还早出现有点讶异，但当他知道骆小明是唐颖一案的负责人时，就明白对方的苦衷。

“详细的解剖较花时间，我先作初步检查吧。”法医说。

根据法医说，死者并非溺死，身上有多处骨折，头骨有数处明显伤痕，乃死者生前所造成。虽然不能确定尸体是否是唐颖，但算是跟唐颖的情况吻合。

“我先把指纹给你，让你查核死者身分。”法医抓着尸体的右手，小心翼翼地花上二十分钟弄干指头皮肤，再拿起墨水印台替尸体套取指纹，法医只负责调查死因及尸体状况，核对身分，还是得靠警方的鉴证科。

骆小明向法医道谢后，收好印有指纹的文件，离开停尸间。

“队长，你认为这是唐颖吗？”阿吉问。骆小明正要回答，却因为在殓房玄关看到熟识的人影而打住。

“师傅？”

关振铎站在殓房的接待处，正在跟工作人员谈话。

“哦，小明，你也来办案吗？”关振铎说。

“对，青山湾发现浮尸，我们来认认是不是唐颖。”

“结果呢？”

“不知道，因为浸水太久，样子认不出来。”骆小明边说边拍拍公事包：边拿到指纹，交给鉴证科就一清二楚。师傅你为何而来？”

“跟你一样，就是那具浮尸嘛。”

”不过已从法医那

“咦？”

“湾仔那桩卖淫集团案，污点证人供出有三名妓女被虐打致死，但其

中一具尸体下落不明。听到青山湾发现尸体，我就先来跟进一下。”比起正式的警员，关振铎这位顾问的动作更快。

“那么说，我们都希望尸体是自己的案子的，唉。”骆小明叹一口气。

“面对他人的不幸，是咱们刑警的工作嘛。”关振铎苦笑一下。“我不阻误你们了，我也要去停尸间跟法医聊聊。”

骆小明跟师傅道别，但他刚走了数步，却被关振铎叫住。

“哎，忘了说，我这星期有空了，小明你可以随时到我家找我，只要傍晚后我就在家。”关振铎说。

在驾车回尖沙咀警署途中，阿吉问：“队长，那位戴球帽的前辈是谁？”

“我之前在总部情报科的上司，前警司关振铎。”

“‘天眼’关振铎？”阿吉诧异地嚷道。“那位过目不忘、光从步姿就能认出犯人的‘超级神探’？”

骆小明会心微笑，师傅这些绰号似乎在警界流传很广，在骆小明眼中，师傅的确厉害，但像“天眼”这类别称，未免太神化了。

回到警署，骆小明就把指纹文件传给鉴证科。报告在下午五点多传回，结论令重案组众人黯然，但又为案情有多一分进展而欣慰。

鉴证科回报，浮尸的指纹跟唐颖的纪录相符。

找到唐颖尸体的新闻一传出，全港各界轰动。唐颖被谋杀一案受尽关注，但重案组一筹莫展，重案组各人猜想，总部应该很快会插手，尤其事件涉及黑帮仇杀，O记接手也是很合理；可是，任何警员都不希望正在调查的案子移交他人手上，毕竟这就像自己的价值被否定，之前的努力统统白费。

翌日重案组士气相当低落，加上线索连番落空，骆小明亦感到相当乏力，虽然他在警界多年，熟知调查方法，但这是他首次主导调杳一，压力自然不少。他觉得自己愈心急，思绪就愈混乱。在苦无对策之际，他看到案头上他跟关振铎的合照——他决定今天让脑袋休息一下。

“喂，师傅？我在弥敦道，正往你家……”下班后，骆小明驾车往旺角驶去，在车上打电话给师傅。

“哎，真不巧，我今天要晚点回来……你在我家等我吧！你师母在家，不过她七点到朋友家搓麻雀，我先打电话叫她等一等。”电话中师傅如此说道。

骆小明停好车后，想到很久没见师母，就特意到饼店买了半打精致的水果塔当伴手礼，又想起师母偏好栗子蛋糕⊗，再追加一块。师母见到骆小明很是高兴，自从骆小明调职前到关家吃过一顿饭后，二人已有一个多月没碰面，她收到礼物更是一脸雀跃，说可以给“雀友”们当饭后甜点。骆小明知道，师母并不嘴馋，她的反应只是出于她可以向其他老太太们炫耀有个关心自己两夫妇、像儿子般的晚辈。关振铎夫妇膝下犹

虚，待骆小明如亲生子，骆小明亦早将他俩当作干爹娘了。

师母离开寓所后，骆小明独自在关家等候师傅，虽然关振铎是退休警司，但因为他悭吝的个性，他跟老妻只住在约五百平方英尺⊗的小房子内。骆小明好几次问师傅为什么不搬到较大的寓所，关振铎却回答道："房子小，打理也较容易嘛，省工夫省时间，电费也少花一点。"骆小明也满佩服师母，堂堂退休警司夫人，甘愿过这种平淡简朴的生活。不过若师母是个好高骛远的女人，师傅当年就不会娶她吧——骆小明心想。

⊗即是蓉布朗（Mont Blanc ）。

⊗约十四坪。

骆小明坐在客厅沙发上，脑袋却被唐颖的案子细节填满，他愈坐就愈心浮气躁，觉得自己干等著浪费时间。他站起来，在客厅踱步，绕了几个圈子，再走进关振铎的书房。关家只有两房一厅，除了师傅师母的卧室外，就只有一间小小的书房。房间里有一张桌子、两张扶手椅、几个书架和一台电脑，平日关振铎就在这儿阅读警方各部门送来的档，整理线索，再推敲出结论。

骆小明无意识地扫过书架上大大小小的资料夹，再坐在师傅的椅子上。房间的墙上挂满装裱在相框的照片，当中有不少已经褪色，也有数幅是黑白照。在窗户旁边的一幅照片最古老，相中的关振铎只有二十多岁，骆小明知道那是一九七○年师傅到英国受训时所拍摄的。传闻关振铎在六七暴动时有出色的表现，获得洋人上司嘉许，开展他的"神探"传奇：不过骆小明从没听过师傅讲述那件事，他好几次主动问及，师傅都避而不谈。他猜想，师傅可能不想吹嘘，毕竟在那场暴动中，不少警员殉职，也有不少平民受连累，亲身经历过的人，大概都不欲回想。

关振铎的案头堆满杂物，一片凌乱，档，笔记等等胡乱地布满整个桌面，虽然客厅打理得井井有条，但关振铎的桌子十年如一日乱成一团，骆小明听过师母说，师傅禁　　而师母也怕影响他办案，所以多年来任由这个"乱葬岗"保持原貌。

案头上的杂物远超过一般人的想像，除了档和笔记之外，还有墨水笔、药瓶、照片、幻灯片、台灯、放大镜、显微镜、化学试剂、开锁道具、指纹检查粉末、针孔镜头，伪装成原子笔的答录机、复制钥匙的泥胶板……骆小明总觉得，比起员警顾问，拥有这些装备的师傅更像私家侦探或间谍，不过因为他熟知师傅那种"非常"的调查手段，所以对这些物件倒是见怪不怪。

骆小明坐在师傅的椅子上，跷起双腿，模仿师傅平日思考的样子。他抓起一个五公分高的玻璃瓶，随手把玩，就像师傅平日的模样。瓶中有一颗子弹头，是关振铎办案的纪念品——其实弹头是违禁品，不能以这种方法保管，但对一向不会循规蹈矩的关振铎来说，这只是小事中的小事。

骆小明轻轻摇动着玻璃瓶，子弹跟瓶身碰撞发出清脆的响声，再漫无目的地流览著桌上杂乱的档。偶然间，一个写在土黄色资料夹上的名

字蹦进他的眼帘，让他霍地回过神来。

——任德乐。

关振铎的案头上，放了乐爷的个人档案。

虽然擅自翻动师傅的档大概会招来责备，但骆小明没有多想，打开档，细看里面的每一页。然而，翻不到半分钟，他就失望地合上资料夹，因为那只是乐爷的个人档案副本，他的皮包里就有一份一模一样的，内容分毫不差。

他拨开乐爷的档案，正要挨在椅背上，六个红色的文字抓住他的注意。

乐爷的档案下方有一个盖著“机密：内部文件”印章的公文袋。

他伸手拈起公文袋，发现袋口没有密对。他受不住好奇心驱使，打开公文袋，抽出里面的纸张。

骆小明本来以为那是乐爷的个人机密资料，可是一看之下，那根本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东西。那是某个证人保护计画档案的相关档，是警方保护证人组与入境事务处的信件副本。骆小明察觉内容敏感，正要把信件放回公文袋内，刹那间他看到某个关键字。

“蒋福”。

这个名字对他来说很陌生，但“蒋”这个姓氏，让他想起任德乐的话。—“姓蒋的家伙已在你们毒口明调查科手上，对付我，轮不到你动手。”

这档跟乐爷的个人档案放在一起，不会是碰巧——骆小明暗想。他重新掏出档，快速地板阅内容。那些信件中，说明了叫蒋福的人会参加证人保护计尽，需要入境处提供新身分，并已获警务处长及行政长官批准。其中一页似是入境处某回信的附件，上面列出五个名字，并在名字后写上另一个中英文兼备的名字。五个名字中，四个姓蒋，一个姓林，骆小明猜想，这是连同证人家人一起更换身分的保护计画。

“蒋福改成江瑜、林紫改成赵君怡，蒋国轩、蒋丽明、蒋丽妮分别改成江志强，江小宜和江小玲……”骆小明默念著文件中的名字。

“昧嚓。”大门传来扭动钥匙的声音，骆小明连忙把档塞回公文袋，免被师傅责怪。

“小明，让你久等啦。”关振铎一打开大门就说。

“不、不要紧。”骆小明从书房匆匆走出来。

“嗯……”关振铎瞥了徒弟一眼，把帽子和拐杖挂在玄关墙上的钩子，边脱鞋边说：“你看过我桌上的档也不打紧，别说出去就是了。”

骆小明一怔，没料到自己露了馅。

“你未吃饭吧？咱们去哪儿吃饭？街口明记有特价烧鹅套餐。还是叫外送？虽然我不大喜欢吃“西洋烧饼” ，但我有披萨的折价券，这个礼拜到期，不用就太浪费了。”师傅轻松地说。

“师傅，你也在调查乐爷？”骆小明答非所问。

“我就说过嘛，总部毒品调查科那边要对付他，任德乐十多二十年来在黑道涉及大量毒品交易，毒品调查科一直没证据，结果去年竟然找到证人愿意顶证他，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

“那个蒋福？”骆小明想起那份“机密文件”里的名字。

关振铎挑起一边眉毛，说：“对。他是越南华人，跟东南亚的毒贩有点瓜葛，现在是污点证人。如果被越南那边的毒贩知道他变节，他应该活不过数天，所以他会和家人在香港以新身分生活。其余的细节，我就不能说了——事实上，告诉你这些我已经违规了啦。”

“对付任德乐要如此大费周章吗？就算放著任德乐不管，兴忠禾都会被洪义联吞并吧？”骆小明顿了一顿，说：“还是说，这个证人还掌握了洪义联……左汉强的贩毒罪证？”

“没有，蒋福的证言在香港就只能定乐爷的罪而已，其余能对付的老黑道都已经去世了。”关振铎摊摊手。

骆小明很想批判说毒品调查科拘捕乐爷，只不过是门面工夫，让市民觉得警方有办事，实际上，油尖区的毒品问题才没有任何改善。可是，他不敢在师傅面前放这种狠话，总部毒品调查科的头儿是关振铎的旧友，据说两人在七○年代时在九龙区刑事侦缉部共事过。

“师傅，杀死唐颖的凶手是乐爷的手下吗？”骆小明不再執著在污点证人的事情上，改口问道。

“你已经盘问过乐爷吧？你认为呢？”关振铎坐在沙发上，从容地反问。

“我……觉得他不是主谋。但我不肯定他有没有愚蠢的手下，独断独行为老大出气，然后意外令唐颖坠桥身亡。”

二般而言这个想法很合理。“关振铎笑道，　”不过，根据你目前已知的事实，你仍这样想就证明你功课做得不够。”

“我有什么看走眼了？”

“你知道兴忠禾是从洪义联分裂出来的吧？”

“嗯。”

“而兴忠禾近年势力不断被洪义联蚕食，不少小弟转投左老板门下，对不对？”

“对。”

“乐爷在儿子被打后，下了命令禁止手下对付洪义联的人，你知道吗？”

“我从情报组那边听过了。”

”综合上述五点，你认为兴忠禾里仍有那种不听老大命令，自把自为的家伙吗？首先，年

轻的激进派家伙根本不会跟随乐爷出走，只会跟随“臭味相投”的左汉强；而会做出杀人这种勾当的，能干‘小弟’一是早被洪义联挖走，留下的，就一定会忠实执行老大任德乐的每道指示。就算乐爷真的有这种失控的手下，那家伙要杀的，该是左汉强，而不是无关痛痒的唐颖。追杀唐颖，只会为组织和老大添麻烦，得不偿失。”

“唐颖的死可能是意外啊？那些打手不一定想杀人吧？”

“不杀人的话，拿西瓜刀干啥？切西瓜吗？”骆小明想起影片中那些挥动武器的凶徒。

“从影片看来，那是一开始就打算取人性命的部署啊。”关振铎淡然地说。

“那么，师傅你认为犯人不是兴忠禾的人？”

“小明，我今天很累啦，你这案子没有什么好推理的，只要抓到有用的线报，让证人作证，再拘捕犯人就是了，黑道的案子，主谋都能置身事外，几乎没有物证可用，唯有找到证人指证才能解决。耐心一点吧。”

“可是，师傅……”

“你现在是重案组帮办⊗，有些事情你要独自解决，别老是倚赖我这个老家伙啦。”关振铎笑道；“你要相信自己，上级提拔你就是信任你的才能，如果连你自己都怀疑自己，又怎可以带领手下呢？”

骆小明欲书又止，师傅说到这地步，他就不好意思再追问。

这一夜骆小明没有什么收获，关振铎似乎对唐颖的案子兴趣缺缺，之后完全没有提过相关的事，加上两人到了街口的烧味餐厅用餐，关振铎就更像是特意回避讨论案情。骆小明猜想，毒品调查科着手处理任德乐，万一师傅说溜了嘴，把某些情报—像那个姓蒋的证人所在之处——外泄，就会危及检控程式。

因为家中有怀孕的妻子，骆小明没有待太晚，十点半左右就离开——以前他跟师傅会聊至一、两点。临走前，关振铎拍拍他的肩膀，说：“小明，放松一点吧，下班后就别老想着案件，听听音乐、看看电视，这样工作才会顺利嘛。”

虽然师傅如此忠告，回家路上，骆小明脑海内仍然充斥着唐颖，任德乐、杨文海等名字。

“咦，你还未睡？”骆小明回到家已是十一点多，发现妻子美美倚在床上。虽然电视正亮着，但她正在看八卦杂志。

“等你嘛。”美美向丈夫撒娇道。

“孕妇熬夜不好。”骆小明边说边给妻子一个亲吻。

“才十一点多，算什么熬夜。”美美作势抱怨道。自从她怀孕后，骆小明就开始紧张她的起居饮食，生活作息。

⊗帮办：香港俗语，即督察。

“要喝熟牛奶吗？我去冲给你。”

“喝过了。”美美温婉地说：“你忙了一整天就好好休息吧，我已给你放好洗澡水。”

骆小明脱下外套，瞥了妻子手边的八卦杂志一眼。那是最新一期的^八周刊），对面人物是杨文海，还附上唐颖的旧照。

“这种没营养的杂志就别看吧，搞不好会影响胎儿发育。”骆小明说。

“朋友们都在聊这些话题，不看就脱节了。”美美噘噘嘴，反驳道，“说起来，这个女孩子真可怜，眼看要到外国发展，居然飞来横祸被害死了。”

“这个唐……你说她要到外国发展？”本来骆小明想骂唐颖遇害是咎由自取，却突然发现他不知道另一项情报。

“对啊，有朋友的朋友的亲戚是娱记，据说有间大型的日本公司相中唐颖，打算高薪挖角，捧她做亚洲区的偶像明星。”

“唐颖不是跟星夜有合约吗？可以跳槽？”

“喔？这我就不知道了……”美美侧着头道。

骆小明浸泡在浴缸中，想着妻子的话。虽然是无关痛痒的传闻，但不知何解，他就是很在意唐颖有机会跳槽这一点。

离开浴室，回到卧房时，骆小明发觉妻子已经入睡。他小心翼翼地替妻子拿掉手中的杂志，再伸手取过电视遥控，打算按下关机钮—然而在这一刻，电视画面让他心头一震，他浑然忘掉在旁刚睡着的妻子，把电视音量调高。

“……我对唐颖遇害感到非常痛惜和愤慨，我们失去一位如此有潜质的歌手，不单是星夜的损失，更是全香港乐迷的损失……”

在电视画面里，被十数支麦克风团团围住、西装笔挺、面容严肃的男人，正是左汉强。骆小明瞧了一下画面角落，这是娱乐新闻节目，下方的文字写着“星夜左老板返港，首为唐颖事件开腔”，骆小明猜，这是一两个钟头前的事。

“星夜娱乐公司谴责凶徒的暴行，这种罪行令人发指，我们要求警方全力追查犯人。对于有传闻指唐颖之前跟杨文海先生发生过一些不愉快事件，我本人并不知情，但唐颖是一位很善良淳朴的女孩子，我相信责任不在她身上。”

左汉强侃侃而谈，一派企业家的模样。

“请问您知道杨文海两个星期前被殴打吗？”一个记者问道。

“我听记者朋友说过。对于近期连续发生这类暴力事件，我们星夜跟全港市民的想法一样，就是希望尽快将凶徒绳之以法。”

妈的，把事情说得跟自己毫无关系一样——骆小明心里骂道。

“唐颖的大碟会如期推出吗？”

“这片大碟是唐颖的心血，既然凶徒要阻止乐迷们欣赏唐颖的歌声，我们就不能让他们得逞，唱片会如期在本星期上架。”左汉强肃穆地说：“不过原来配合发片的小型演唱会将会取消，我们正筹备一个悼念唐颖的烛光晚会，邀请各位歌手出席演唱，预定下个月月中举行……”

忽然间，骆小明耳边响起师傅的忠告。

——“下班后就别老想着案件，听听音乐、看看电视，这样工作才会顺利嘛。”那不是“忠告”，是“提示”。骆小明惊觉自己一直往错误的方向调查了。

——“钓大鱼要有耐性，现在看不到上钩的可能，就只好静心等待，留意水面的变化，抓紧一瞬即逝的馁会……”

骆小明凝视著电视画面，但他已经没再留意左汉强在说什么。

因为他的心神，全放在如何把握这个一瞬即逝的机会之上。

这个控告左汉强“串谋及唆使谋杀”的机会之上。

5

就连一向不善于察言观色的小张，也知道队长今天心事重重。

从早上骆小明回到办公室开始，队员们就察觉气氛有异。骆小明的脸，比平时还要紧绷，上次“山蛙行动”失利，他被上级围攻后，表情也没有如此严肃。

“队长。”阿吉敲了一下队长房间的门，说；“我查看过兴忠禾低层打手的档案，比对影片中四名凶徒的身型，找到七个可疑的人物……”

“不用查了，你不会在那儿找到犯人的。”骆小明叹一口气，顿了一顿，说：“阿吉……你觉得我这个队长称职吗？”

阿吉搞不懂骆小明的用意，一时之间答不上话来。“思……队长，我在你手下工作的时间尚短，客观而言，实在答不出来。不过，队长你对我们很好，上次行动出漏子，你也没有给我们脸色，手足们都觉得队长你值得信任。”

骆小明微笑一下，似乎对这个答案很满意。“这么说，就算我被调走，我算是心安理得吧。”

“队长？”阿吉对骆小明的话感到讶异。

“今天的行动，由我全盘负责，如果要被追究，我一力承担。”骆小明站起来，“阿吉，我们去拘捕杀害唐颖的主谋。”

“谁？”

“左汉强。”

这答案让阿吉吃了一惊。他连忙问：“左汉强？为什么他要杀唐颖？不，队长，你有证据吗？”

“没有。”骆小明淡然地说。

“这样的话……”刹那间，阿吉明白了为什么骆小明要为接下来的行

动承担责任，在没有证据下找左老板的碴，麻烦事可能会源源不绝地出现，更何况动手的人只是小小一个分区重案组的队长。“队长，你是想引诱左汉强自白？”

“不。”骆小明苦笑道：“这种大鳕，不会笨得说出对自己不利的话。只是为了保住自己的仕途，明知对方作奸犯科也不闻不问，就有违我的原则。就算无法入罪，我也要让左汉强知道，在油尖区，他不能为所欲为。”

阿吉很想告诉骆小明，如果这一刻他再被问到之前的问题，他一定会答“你是一位非常称职的队长”。即使在警队这副庞大的机器里，每天被官僚制度打磨而变得圆滑，好些警员的内心，仍有着一股嫉恶如仇的热血。

骆小明带着阿吉，前往星夜娱乐公司，“邀请”左汉强到警署协助调查。星夜的大门外，一早塞满跟进报导的记者，期望挖到第一手资料，骆小明到来，记者们便认得他是唐颖一案的负责人。

“骆督察，你来是向左老板查问唐颖的事吗？”

“骆督察，请问警方锁定凶徒了没有？”

“传闻警方先前拘捕了杨文海的父亲任德乐，请问杨文海是否涉案？”骆督察面对这些质问，他一概没有回应。他向接待处的女职员明言，警方要找左汉强。

“员警先生，是要我提供唐颖的资料吗？我只负责行政工作，恐怕帮助有限……”左汉强一身名牌西装，头发梳理整齐，没有半点江湖味，从外表来看就是一位奉公守法的殷实商人。

“左汉强先生。”骆小明保持着平稳的语气，说：“我是油尖区重案组骆小明督察，现在怀疑你跟一宗谋杀案有关，麻烦你跟我们回警署协助调查。”

左汉强露出不可置信的表情。不过，在下一刻，他便回复本来的商人面貌，脸上堆出笑容，说：“这样吗……我想请我的法律顾问同行，可以吗？”

“请。”骆小明没有多说半句，示意左汉强可以致电律师。

左汉强在电话交代两句，就跟骆小明和阿吉两人离开。在公司门外，记者们看到这一幕都大为诧异，因为左汉强没理由要跟警员离去，不少人觉得事有蹊跷。

“没事，我只是去协助警方，提供一些线索而已。”左汉强继续摆出轻松的态度，但记者们没有错过这机会，拿起相机猛拍。

虽然左汉强神态自若，但骆小明知道，此刻他的内心极度不悦。

三人回到尖吵咀警署，左汉强的律师已往等待，警署上下再一次为骆小明的行动感到惊讶，数天前他才抓了兴忠禾的老大回来，今天居然连“碰不得”的洪义联油尖区地下首脑左汉强也在警署亮相。

“左先生，请坐。”在接见室内，骆小明让左汉强和他的律师坐在桌

子的一边。这个房间，正是之前骆小明盘问任德乐的那一问。

“骆督察，我不明白你要我的委托人浪费时间到警署协助调查的理由。”律师率先开口。

“如果只是取证，我的委托人可以要求在他的办公室作供。”

“我相信左先生涉嫌串谋及唆使他人谋杀。”骆小明没有拐弯抹角，直接把结论丢出来。左汉强眉毛一扬，但他没有说话，他的律师也立时举手，示意他不要作声。

“被害人是谁？”律师问。

“星夜娱乐公司旗下的歌手，唐颖。”

“骆督察，这未免太荒谬了。”律师笑道：“为什么星夜娱乐公司的老板要伤害自己旗下最有前途、最具赚钱能力的员工？”

“照你所说，凶徒应该反而是跟星夜娱乐公司或左汉强先生有仇的人，伤害唐颖以换取打击左先生的生意为目的？”骆小明反问道。

“这我不清楚，我们是事件的被害人之一，捉拿犯人是你们警方的责任，不是我们的。”律师以凌厉的目光扫过骆小明和阿吉。

“演员杨文海被殴打一案，请问左先生能否提供任何线索？”骆小明突然转换话题。

“我只是从记者朋友口中得悉此事，之前对此并不知情。”左汉强的答案，就像昨天面对记者时所说的差不多。

“那么，左先生有没有任何猜想？例如为什么杨文海会被殴打？”

律师正要抢白，左汉强伸手拦住律师，说：“以一位市民的角度，我猜他可能因为平日行为不检点，跟某些人物结怨，招来报复，我听说杨文海的生父是黑道人物任德乐，如此说来，他被殴打，可能跟黑社会有关，这一点我想警方比我这个普通市民更清楚。”

好家伙——骆小明心中暗骂。

“那么，导演梁国荣、女演员沈雪诗和电台节目主持丁占美等等，左先生又认识吗？”

“他们是公众人物，我当然听过名字，或许曾在某些场合见过面，但我不记得了。”

“梁国荣三年前被掌掴、沈雪诗和丁占美去年分别被掳上休旅车禁锢五小时和遭到六名大汉恐吓，这些事件都发生在他们公开发表跟左先生或星夜娱乐公司旗下艺人相关的言论之后。你有什么意见？”

“这些事件都没有关联性。”律师代左汉强回答：“丁占美遇袭之前，就不断在电台节目中批评香港政府，这么说来，警方有没有请待首到警署问话？”

“当然，如果有粉丝觉得某些言论伤害了他们的偶像，于是做出违法的行为，我本人也深感遗憾。”左汉强微笑道。

骆小明发觉，左汉强根本不需要律师陪同，单靠自己也可以把事情撇得一干二净，他要律师在场。纯粹是为了令现场多一位自己人，让他可以畅所欲言，找机会奚落警方，将攻守位置逆转。

“之前左先生你说杨文海被殴打，可能是跟他父亲的黑社会身分有关，但刚才你又说或许某些粉丝会做出违法的行为，这不是自相矛盾吗？”

“那只是不同的可能性，我不过猜猜罢了。”左汉强再度微笑，说：“而且，我们旗下的艺人获得不同阶层的市民支援，如果有粉丝是黑道人物，这也不是我这个老板能够控制的。”

“督察先生。”律师跟左汉强就像相声般一唱一和，“你一直在说的事情，都跟左先生无关，我实在无法想像你有什么理据认为我的委托人涉及唐颖的案件，如果你要继续纠缠下去，我会考虑向投诉科立案，指你在缺乏证据之下骚扰左汉强先生。你刚才高调地邀请左先生到警署，明天应该会有大量媒体报导，这已经构成星夜娱乐公司的公关灾难，我们保留循法律途径追究的权利。”

一如骆小明所料，左汉强的嘴巴很紧，不会吐出半句对自己不利的话，他摇了摇头，决定单刀直入。

“我之前认为，唐颖是被兴忠禾的手下所杀的。”骆小明说，对于突然冒出的这一句话，左汉强、律师和阿吉都不明所以。

“那么……”

骆小明伸手打断律师的话，继续说：“唐颖先前被杨文海调戏，之后有黑社会人物围殴杨文海报复，却不知道杨文海的生父是兴忠禾的老大任德乐。按照这个想法，任德乐或其手下向唐颖报仇，在动机上非常足够。”

“所以你应该去拘捕那位任先生啊。”左汉强说。他的眼神充满笑意。

“但从情报和形势来看，我判断任德乐并没有主使这场袭击。行凶的没错是黑道，但不是兴忠禾，而是洪义联，亦即是左汉强先生你的手下。”

“警官先生，你刚才的发言严重损害我的委托人的名誉……”律师猛然站起，双手按著桌面，向骆小明作出威吓。

“等等，让他继续说。”左汉强突然说道。阿吉也看到，律师明显没料到左老板这一个决定，狐疑地盯着对方。

“首先，我说说唐颖遇害当晚的经过。”骆小明不徐不疾地说。“唐颖在二十二号晚上，乘坐经纪人的车子回到寓所外后，没有回家，是因为左汉强先生之前要求跟她密会。左汉强用的借口我不大清楚，但左汉强是老板，先前更替自己向杨文海报复，唐颖没有不赴会的理由。然而，这只是引诱唐颖步向陷阱的手段，因为左汉强根本没打算现身，在那个地点等候的，就只有‘左老大’安排的洪义联低级打手。”

律师数度想发难，但每次他想说话，都先瞄瞄左汉强，看到他没有示意，就让骆小明继续说。

“案发现场是个伏击的好地点，路人少，没有民居，也没有店铺，更重要的是，被埋伏的人无处可逃，只能走上天桥。”骆小明一边说，一边直盯着左汉强的双眼。“只要让一两人在天桥上守着，猎物就会自投罗网。”

“骆督察，”左汉强突然笑道：“你神志清醒吗？你刚才的话毫无逻辑可言——就算如你所说，我是黑道老大，我竟然杀害自己旗下最具赚钱能力的员工，这已经难以理解。而且我还大费周章地引她到一个公众场所，让她被我的‘手下’伏击，这不是相当多余吗？为什么我不直接掳走她？我大可以让她登上我指定的车子，然后对她为所欲为*由动机以至做法都充满漏洞，就连我这个对查案一窍不通的门外汉也能指出矛盾了。”

“先说动机。”骆小明声调不变继续说：“唐颖没错是星夜最赚钱的歌手，但只限于‘现在’——在不久的将来，她反而会成为阻碍星夜其他歌手发展的敌人，因为她即将跳槽。她一旦转到新的经纪公司，她对星夜就毫无价值，之前在她身上的投资不但白费，更变相成为同行对手的资产。”

骆小明知道，左汉强向来重视“市场占有率”，从洪义联蚕食兴忠禾势力版图的手段，可见这个男人对垄断市场有着异常的执著。

“骆督察，我不知道你从哪儿听到不可信的传言，但唐颖跟星夜签了十年合约，离合约完结还有七年……”律师反驳道。

“如果合约没有法律效力呢？”骆小明冷冷地丢出一句。从律师和左汉强的表情，骆小明知道这一点他算中了。“香港法例规定，十五岁以下的未成年人如需要工作，必须有父母或监护人同意。唐颖十四岁加入星夜，她签的合约，在法律上不会被承认。打算挖角的日本公司一定从唐颖口中知道这细节，而这一个漏洞就成为他们合法地让唐颖跳槽的理据。你们留意这一点的时候已经太迟，唐颖知道自己有机会在更庞大更具规模的公司发展，自然不愿意跟星夜补签新合约。”

“日本公司挖角只是坊间传闻，没有事实根据。”律师说，“即使真的有公司挖角，凭此便诬陷我的委托人串谋杀人，未免太荒唐了。”

“这是动体之一，还有其二其三。”骆小明继续说：“失去唐颖这只‘会生金蛋的鹅’已是无可避免的事实，将其干掉一拍两散是减少损失的最佳办法，但左先生是位非常精于计算的生意人，就连死去的‘鹅’，他也会用尽它身上的每一分血肉，偶像明星的死亡永远是最佳的宣传，人虽然死去，但只要拥有死者还作的发行权，反而可以赚取数十倍甚至数百倍的利润。重点是，这一场死亡的戏码要够瞩目，配合公关宣传，将死者塑造成为“殡落的巨星”，作品就能大卖。”

骆小明昨天看到左汉强在记者会上说唐颖的新唱片如期上市，才惊觉这个隐藏起来的利害关系。

“所以，你不但用计令唐颖在公众场所遇袭，更偷偷通知八卦杂志的狗仔队去跟踪她——唐颖遇袭的影片，是你刻意安排的。你希望这场血腥的袭击登上杂志对面，不过，那些娱记并不像你那么丧尽天良，拍到这种情景，反而第一时间送到员警手上。”

因为师傅点破了“凶徒持刀袭击唐颖是有预谋杀人的证据”，骆小明就发现之前猜想的“兴忠禾小弟意外杀人”并不是事实。

“而这场‘秀’，更是一石二鸟的好方法。”骆小明没有让律师抗议，说：“你或许已收到风声，知道任德乐被警方盯上，这是完全吞并兴忠禾的最好时机，万一任德乐在退位前将权力交予接班人，事情就会添变量。唐颖被杀，任何知道杨文海跟任德乐关系的人都会猜想兴忠禾的小弟是凶手，无论是否乐爷主使、是蓄意杀人还是意外误杀，道义责任都在兴忠禾身上。左老大有此为借口，往后对付兴忠禾便有节有理、名正言顺，其他区域势力也无法干涉——江湖就像战争，你一直欠的，就是一个‘出兵’的借口。”

“我的委托人对你的臆测不会作任何答复。”律师紧皱着眉，说：“你说的全是无稽之谈，如果你有足够的证据，麻烦你放出来。”

“没错我没有证据，但你的手下犯了一个错误。”骆小明保持着语气，说道：“我之前一直猜想兴忠禾的古惑仔行凶后移走尸体，是凶为错手杀人，一时情急，于是让唐颖‘人间蒸发’以免招来洪义联的报复；可是，当我发现唐颖的尸体没有衣服，我才明白当中的原因。凶手想带走的‘不是’，尸体’，而是‘尸体身上的衣服’。左先生，你有看过唐颖遇袭的影片吧？”

“我有看过，那又怎样？”

“没有人料到，娇小柔弱的唐颖，居然在危急关头肘击凶徒。那一下反击力度很猛，那个犯人正面吃了一记，虽然镜头没拍到，但我相信他的鼻子或嘴巴被打个正著，即使戴着口罩，多半他有流鼻血，或被打掉门牙。”

影片中，那个矮个子的确有用手掩住口鼻。

“唐颖被杀后，犯人之一发觉自己满脸血迹，这一刻，他才察觉自己的血液可能沾到唐颖的衣服上。问题是唐颖坠桥而死，身上已沾满她的鲜血，凶手无法确认在纠缠中有没有留下血液证据。一般黑帮寻仇，犯人未必在意身分暴露，可是这一回却是整个计画中必须隐藏的关键——犯人是谁不要紧，重要的是他所属帮派是哪一个。若警方成功抓住行凶的古惑仔，利用血液Dn A证明他就是凶手，而他是洪义联而非兴忠禾的成员，那就坏了左老大的大事。凶手们没办法在现场花时间脱去尸体的衣服，只好整具尸体运走，之后再处理。”

“如果事情像你所说，不也是没有证据了吗？”左汉强冷冷地说。他的样子变得相当难看。

“衣服是没有了，但血液不一定在衣服上。”骆小明取出几张角度不同的照片，上面是凶案现场的天桥阶梯。“鉴证科几经辛苦，在一个扶手

上找到血迹，而血迹所在之处，正是影片中被唐颖打中的矮个子曾用手触摸过的位置。那影片记录厂完整的行凶过程，是难以推翻的铁证，现在，我们只欠找出血液的主人。是的，我手上没有证据可以证明左先生唆使他人谋杀，但这个矮个子凶手的证言便能够。”

“你们已抓到这个矮子？”左汉强以低沉的语气问，虽然他的外表仍是西装笔挺，但他摆出的姿态，已经不再像一位光明磊落的商人。

“我们已有同事在跟进，明天之前就会抓到目标。”骆小明露出一个意味深长的微笑。

“那么，你们现在仍未有任何证据吧？”左汉强说。“你所说的不过是猜测。”ohn ，你有没有计算过这位骆督察刚才说了多少足以构成诽谤罪的话？”

律师怔了一怔，他没料到左老板在这时会叫他。“嗯、嗯，那些话一旦被公众知道，便足够提告了。”

“骆督察，你要跟我玩吗？我奉陪到底。”左汉强露出奸险的笑容：“你尽管扣押我四十八个小时，但如果你一无所获，你就会面对排山倒海的诉讼。”

“我没打算扣押你。明天这个时候，你就会被正式拘捕。我今天找你来，只是想告诉你一个重要的讯息—”骆小明站起来，说：“我管你是黑社会大哥还是上流社会的大老板，总之，我不买你的帐，其他同僚不敢抓你回警署，但我敢。你别以为能够一直只手遮天下去。”

话毕，骆小明打开接见室的房门，示意左汉强他们离开。左汉强似乎没受过如此侮辱，二话不说，往门外走去。律师跟随其后，临走前瞪了骆小明一眼。

“队长，原来扶手有血迹吗？我记得报告中没有这个？”阿吉在他们离开后，在走廊上向骆小明问道。

“没有，那照片是假的。”

“咦？”

“阿吉，通知手足和情报组，全面警惕洪义联今晚的所有活动，尤其注意那些负责行动的武斗派。我刚才撒了饵，就看左汉强上不上钩了。”

“上钩？啊！你是指左汉强今晚会干掉那四个行凶的古惑仔！”阿吉恍然大悟。

“对，以左汉强的性格，他应该会令凶手们来个死无对证。”骆小明说：“我设了时限，他应该会很心急，会在明天前解决那四个人。无论如何，我们必须保住至少一人的性命，让他作供指证左汉强。”

骆小明想起师傅的提示——“黑道的案子，主谋都能置身事外，几乎没有物证可用，唯有找到证人指证才能解决。”

“好，队长，我现在立即去办。”阿吉点点头，往重案组办公室奔去。

虽然骆小明刚才摆出一副毫不认输的架式，实际上，他并不如外表那样剽悍。他押上自己的职位和前途去赌这一局，而他知道，胜算不过是一半一半。

“干得不错嘛。”

骆小明不防有人站在身后，不过那道声音没有让他太惊讶。在他身后不远处、左手撑著一根短短拐杖的，是关振铎。

“师傅？你为什么……不，你说我干得不错，是指左汉强的事？”骆小明本来想问师傅为什么在警署。

“当然。”关振铎指指接见室旁的房间，那儿有监察接见室的仪器。“我刚才一直在看。”

“可是左汉强会否露出破绽仍是未知之数……”骆小明叹一口气。

“来吧，小明，我们到外面走走，你的手下会处理余下的事，不用你费神。”

“到外面？去哪儿？”

“去破案。”关振铎亮出一个神秘的笑容。

6

骆小明跟随师傅，来到警署的停车场。

“给我车匙，我来开车。”关振铎对小明说道。虽然关振铎有驾照，但他没有车。他经常说，在香港开车成本太高，除了汽油费外，还要租停车的位置，况且香港的公共交通非常便利，驾车太不划算。不过，他老是坐同僚或下属的便车，小明就时常当他的私人司机。

“咦？”骆小明递过车匙，有点不解。

“与其我告诉你路线，不如干脆由我开来得方便。”关振铎打开车门，坐上驾驶席，车子离开尖沙咀警署后，往红磡海底隧道的方向驶去。

“我们去哪儿？”小明问。

“上环。”关振铎握著方向盘，从后视镜瞄了骆小明一眼。“明天你应该会声名大噪，新官上任一个月，接连抓了任德乐和左汉强到警署协助调查，嘿，大概黑白两道都会知道你这位元‘辣手神探’的名字吧。”

“如果今晚找不到左汉强的罪证，我这个‘辣手神探’就会被调去守水塘了。”

“小明，老实说，你太低估左汉强了。”关振铎说道，这句话就像在骆小明的大腿上扎了一针，让他紧张地盯着师傅。

“我太低估左汉强？”

“没错你这几年跟我学到好几道板斧，你这招‘引蛇出洞’对一般罪犯挺有效的，但对城府深密的左汉强来说，只怕会被看穿。”

“你是说，左汉强会按兵不动，不会对杀害唐颖的手下们出手？”

“左汉强跟其他黑道大哥不一样，他处事深谋远虑。”关振铎把车子驶进海底隧道，说：“你想想，他在洪义联夺权后，花上五年来侵蚀任德乐的势力，这家伙做事表面上横蛮狠毒，实际上粗中有细。你刚才的计策有一道破绽，对手是左汉强的话，一定会察觉。”

“破绽？”

“你无法解释为什么今天要高调抓他回来啊。”关振铎笑了笑，说：“假设警方真的如你所说，掌握凶手血迹这种重要的证据，并且已经盯上嫌犯，那你为何要把这一切告诉左汉强这幕后老大？是为了过侦探瘾吗？”

骆小明低头思考当中的逻辑。

“他很可能以为我是个菜鸟队长，为了立威所以这样做……”

“如果你真的如此不济，就不可能推理出之前所说的每个细节。你的推理让他知道你是一个高明的赌徒，但你没有用尽手上的筹码，在抓到犯人、获得确切的证言后才拘捕他，反而在决胜之前先惊动对手，这便证明你只是虚张声势。”

骆小明张口但没说出话，他想向师傅说明左汉强仍有机会中计，但理智上他知道师傅说的半点不差。

“小明，唐颖这案子你是无法解决的，因为对手太坏了。”

车子离开隧道，午后的阳光照进车厢内，骆小明却觉得眼前一黑，关振铎的这句话，就像法官的判词，一锤定音。可是，骆小明没想到，这一刻他并没有为自己的前途而担忧，反而是为了犯人逍遥法外而发愁。

沉默了好一阵子，小明颓然地说：“师傅，那你有方法逮捕左汉强吧？”

“当然有。”关振铎笑道：“不然我为什么带你出来？”

“我们去上环干什么？左汉强的势力应该没有伸到港岛区吧？”小明从车窗看到，他们雕转进皇后大道中。

“去见一个姓蒋的家伙……啊，不对，现在该说是“江”的。”

“咦？”师傅的答案出乎小明意料。从姓蒋换成姓江的，骆小明当然记得那是指总部毒品调查科起诉任德乐的污点证人。

“你不是说过蒋福的证词动不了左汉强吗？”骆小明追问道。

“对，他只是任德乐贩毒案的污点证人。”

骆小明无法理解师傅的做法，但又不想表现得太愚笨，于是闭嘴思考各种可能。不一会，关振铎把车子停在路边，说：“到了。”

小明下车张望四周，发觉身处上环必列者士街附近。这一区域虽然邻近中区，但仍有不少旧式的唐楼9，在不久的将来应该会拆卸重建。

⊗香港的水塘位于人迹罕至的郊区，“守水塘”就是指警员被编至偏

僻的地区担任闲置的工作。

⊗唐楼：香港古旧的中式建筑。

“这边。”关振铎走在前方，来到永利街一栋只有五层高、外墙破落的唐楼入口前。骆小明猜想，这可能是保护证人组的安全屋之一，毕竟这种不起眼的大楼，比起闹市中的高级寓所更不容易出事。

二人走上楼梯，来到三楼的梯间。这栋唐楼每层只有一个单位，住所大门外有一道简陋的铁闸。关振铎按了按门铃，房子内却没有响起相应的铃声。小明刚想问门铃是否故障，铁闸内的木门却应声打开。站在铁闸后的，是一位大约四十来岁，身型肥胖的中年妇女，她的打扮很随便，身上罩着一件印有卡通图案的橙色T恤，完全不像保护证人组的警员。

妇人看到关振铎，表情没大变化，就像早知道按门铃的是他。她打开铁闸，让二人进屋内。

“麻烦你了，古小姐。”关振铎向妇人说。小明为“古小姐”这称呼纳罕，不过细心一想，说不定师傅跟她结识了十多二十年，那时候妇人仍然是“小姐”。

“关sir，我今天有点事忙，你们自便吧。”古小姐关上大门后，走进客厅右边一个房间，关上房门。房子内的布置，跟小明所想的完全不一样，他本来以为室内是那种六、七十年代的老香港风格，可是客厅装潢得非常时髦，发亮的木地板，流线型的桌椅，真皮沙发前更有二口差不多五十寸的平面电视，天花板安装了小巧的射灯。这些亮丽的家俱都让小明啧啧称奇，因为他没想过，警方会砸大钱在安全屋上。

“这不是安全屋。”关振铎从小明的表情知道他心中所想，微笑着说道：“这是古小姐的房子。”

“那位古小姐是什么人？她不是警务人员吧？”

“她当然不是警员，更贴切地说，她算是距离员警最远的人……可以说是罪犯吧。”关振铎装出一副煞有介事的样子，说道。

“罪犯？”小明愕然地反问。难道这古小姐又是污点证人——小明心里暗忖。

关振铎露齿而笑，没有回答，他迳自走到客厅左边的一扇房门前，敲了敲，房门不一会“哼”一声打开。

“关警官，您好。”小明看到说话的是一个绑马尾、戴眼镜的少女，对关振铎的态度很是恭敬。

“小明，跟你介绍，这位是江小玲。”

小明伸出右手，江小玲先有点犹豫，但随即也伸手跟他握一下。小明记得，这位“江小玲”真名叫“蒋丽妮”，应该是任德乐案的证人蒋福的女儿之一。

“蒋福不在吗？”小明探头向房间里张望。房间非常宽敞，但明显里面没有其他人。江小玲听到小明这样问，露出不解的神色。

“当然不在啊。”关振铎插嘴道。

“我们不是来见蒋福吗？”

“不，我们是来见蒋丽妮。”

“这女孩子？”

“对。”

“为什么？”

“蒋福跟妻子林紫和一对子女，一家四口接受香港警方的证人保护计画。”关振铎似是答非所闻，向小明说。

“你说的我都知道啊，我看过你那份档嘛。”

“你没听清楚，我说的是‘一家四口’。”

刹那间，小明发觉当中的落差。

“蒋福不是有三个孩子吗？就是这位蒋丽妮，蒋丽明和蒋国轩……”小明问。

关振铎没有回答，只对着江小玲——即是蒋丽妮——指了指头发。江小玲解下马尾，除下眼镜，抬起头，把长发拨往一边。

小明不明白对方这样做的用意，但当他要发问时，江小玲的眼神勾起他一点记忆，而这一点记忆，就像言击一样，让他感到一股力量直冲脑门。

“你……你是唐颖？”小明结结巴巴地问。

江小玲点点头，露出一个腼腆的微笑。

骆小明完全看不出，面前这个不施脂粉、外表朴素的女孩就是唐颖。她跟娱乐杂志上娇俏艳丽的样子判若两人。

“为什么唐颖在此？不，她没有死去吗？我们不是找到她的尸体吗？”骆小明一口气丢出一堆问题。唐颖仍然活着这事实，颠覆了他对案件的一切认知，令他脑袋里充满著矛盾。

“小明，这案子比你想像的复杂十倍啊。”关振铎拍了拍小明的肩膀，说：“我们先坐下，再慢慢谈吧。”

小明跟师傅坐在沙发上，唐颖端来两杯热茶，再坐在旁边的椅子，当她放下茶杯时，小明仍紧盯着她的脸，想搞清楚她到底是不是真正的唐颖。

“小明。”关振铎啜了一口热茶，说：“你一直负责的是唐颖凶杀案吧。不过实际上，这案子并不存在，这只是一项行动的某一环节。”

“什么行动？”

“钓那尾”深海大龙趸“的行动。”

“左汉强？”

“当一然。”

“师傅，你的意思是，唐颖被杀是一宗不存在的案子，是伪造出来、欺骗法庭让左汉强被判串谋杀人的虚构事件？”

“唐颖被杀没错是一宗不存在的案件，这行动亦有很多不能见光的旁门左道，但现在又不是七○年代，你以为捏造证据这种下三滥的手段行得通吗？”关振铎笑道：“我刚才说过，唐颖的案件是这项行动的‘某个环节’，事情比你想像中更早开始。”

“是从杨文海被殴打的事件开始？”

“不，是从筹备‘山蛙行动’开始。”

小明听到这答案，不禁错愕地嚷道：“那行动去年十一月已在筹备啊！”

“我就说那也是行动的环节之一。”关振铎莞尔一笑，“连它的失败也是。”

骆小明完全摸不著头脑，如坠五里雾中。

“让我从头说起吧。”关振铎跷起双腿，说：“小明，你记得我说过，要让左汉强这种心思细密的大篮入罪，只能靠证人的证词，但左汉强手下没有人敢出卖老大，连提供小情报的大部分线民都被干掉，左汉强治下，几乎可说是滴水不漏。”

“所以就说没有人愿意作证嘛。”

“你把两件事混淆了。”关振铎竖起食指，边摆动边说：“左汉强麾下是，不敢”作证，而不是，不愿‘作证。然而’在洪义联之外，偏偏有相反的人物，那个人不会，不敢‘作证’只是“不愿”作护。”

骆小明感到糊涂，但静下来一想，就发觉师傅指的是谁。

“任德乐？”小明狐疑地吐出这名字。

“没错。”关振铎像是满意徒弟的答案，点点头。“任德乐在洪羲联混了四十年以上才脱离组织，他不但看着左汉强加入黑道，更清楚知道附派运作的一切细节。问题是，没有黑道老大会跟‘黑道的共同敌人’员警合作，而任德乐更是那种重视江湖道义多于性命安危的老派黑道，他不可能出卖左汉强。小明你知道什么是‘囚徒两难’吧？”

“知道，就是博奕论的一套理论。”

在“囚徒两难”中，假设警方拘捕了两名嫌犯，并向他们说明，如果他们不招供出卖对方，两人只需服刑一个月：如果他们一同招供，两人服刑一年；如果一人招供，出卖同伴的嫌犯会变成证人，即时释放，被出卖的人就要服刑十年。两名嫌犯在隔离之下，必须选择“沉默”或是“出卖”，讽刺的是，如果两人保持沉默，二人的刑期就会最短，可是因为他们都无法确定自己会否被出卖，为了减少刑期于是只能招供，变成两者服刑一年的情况。“囚徒两难”指出合理的利己主义无法达致团体的最大利益，理性的选择反而得出不理想结果。

“在左汉强和任德乐之间：‘囚徒两难’完全崩溃。”关振铎说：“任德乐是那种明知自己有可能被‘背叛’，仍会保持‘沉默’的嫌犯，套用那个例子，左汉强便会是最大得益者。而现实跟理论最不同的，是左汉强很清楚任德乐的个性，他完全肯定任德乐不会’背叛，。任德乐并不是要保护左汉强，而是保护他所信奉的”道义“——左汉强早算准这一点，所以他五年前才会成功夺权，并且逐步逐步地侵蚀兴忠禾的势力。”

关振铎顿了一顿，再说：“所以，要对付左汉强，最简单的方法就是”粉碎任德乐所信奉的江湖道义“。只要乐爷不再坚守他的信念，他们两人之间的平衡就会失效，左汉强的防线就会崩解。乐爷作供会让左老大的手下产生错觉，认为左汉强必定完蛋，为了确保自己的利益，自然愿意跟随任德乐‘背叛’。全世界的流氓都差不多，尤其是以利益维系，位居其下的，没几个是真心为老大卖命。这个围剿左汉强的行动，就是要制造出入为的”囚徒两难“。”

“人为的‘囚徒两难’？”

“让所有被隔离的嫌犯都以为自己会被出卖，教他们认为只有背叛才能获得自身最大的利益。”

“可是，我不明白这目的如何跟唐颖假装被杀有关。”小明转头望向唐颖，不解地说：“而且，她到底是什么人？为什么会配合师傅你们的行动？她是卧底警员吗？但她这么年轻，没可能是卧底啊……”

“去年一月，国际刑警那边提供情报，说东南亚一位负责替毒贩管帐的男人打算变节。”关振铎没有回答小明的问题，自愿自地说道。

“蒋福？”

“对，不过，总部毒品调查科发觉，蒋福手上的证据和证词，只能令任德乐入罪。他们很清楚，兴忠禾早晚会在油尖区消失，让任德乐入狱，不过便宜了左汉强。他们按兵不动，直到十月小刘找上唐颖，行动才有进展。”

“刘警司？”骆小明没料到这时会蹦出他上司的上司的名字。

“对，就是西九龙总区刑事部指挥官。你知道小刘以前管哪一个部门吧。”

“不就是总部情报科A组？那时候我在B组，在你手下工作嘛。”

“小明，A组负责什么的？”

“监听，还有接触和收买线民。”

“唐颖的父亲就是一名线民，负责提供洪义联的毒品情报。”关振铎望向唐颖，以平淡的语气说。

“啊？”骆小明没料到这一点。不过，他想起阿吉提过，唐颖父亲唐希志在油麻地一间酒吧当酒保，跟洪义联的势力范围吻合，而且酒保人脉广，能打听的情报也相当丰富，担任警方的线民并不出奇。

“那个唐希志……”小明瞧着唐颖，想向她查问她父亲的事，但又不知道该从哪儿问起。

唐颖听到父亲的名字，身体不由得颤抖了一下，她跟骆小明的眼神对上，立即别过头，就像想回避对方的问题。可是，当她看到关振铎向她微微点头，她就鼓起勇气，抬头望向小明，说出她多年来鲜少提及的心底话。

“……爸爸在五年前被谋杀了。”唐颖语气带点愤恨，缓缓说道。

“谋杀？”小明讶异地问。

“医院说是服用过量氯胺酮……但我知道爸爸没有毒瘾，他从来没碰毒品。”

“警方没有调查吗？”

“没有！那些员警都说没有可疑！他们都有偏见！因为爸爸在有毒品交易的酒吧打工，就认定他是那些混蛋的一分子……”骆小明的疑问触及唐颖的痛处，让她激动起来。

“其实不是没有可疑之处，只是当时分区警署并不知情。”关振铎说：“当时左汉强刚当上‘坐馆’，小刘手上针对洪义联的线民便死了八成，CIB里任谁都知道不对劲。线民的身分很敏感，情报科不想让资料流到分区，只好自行调查，可是犯人很聪明，所有死者都没有被谋杀的征状，他们不是死在自己的车上，就是死在家中，或是死在工作的地方。”

“爸爸是被强逼服毒的……那天我放学回家时，在街上看到爸爸被五个男人带上车子……”唐颖愈说，眼眶就愈红。

“你没有向员警说明吗？”小明问。

“他们不相信我，说我只有十二岁，而且爸爸是在工作的酒吧的休息室内死去，他们都说没可疑……”一“那五个人应该是左汉强的手下，而他们收买了酒吧老板，制造了唐希志吸毒过量的假像。”关振铎说。

“我不会原谅那些害死爸爸的混蛋……”唐颖用手指擦了擦泛红的眼睛，咬牙切齿地说：“我之后找到爸爸的日记，上面记戴了他当线民的事，还有一堆人名……但我不会再求员警了，员警把爸爸当成弃卒，我决定用自己的方法复仇。”

骆小明对唐颖的态度感到诧异，但他开始理解事情的脉络，“于是，你加入星夜，打算……杀掉左汉强？”唐颖摇摇头，“杀掉那人渣也不能让爸爸复活。我要令他的罪行曝光，还爸爸一个清白。”

“你一个女孩子，如何令左汉强的罪行曝光？”小明问。他心想，这女孩实在太天真了。

“传闻左汉强好色，只要能跟他上床，就有机会接近他，找到他的犯罪证据。”小明愣住。他没想过面前这个十七岁的少女在几年前已有这觉悟，出卖身体为的不是名利，而是复仇。

“结果……有没有找到？”

“我连跟他见面的机会也很少，更别说色诱他了。”唐颖沮丧地说。“我加入星夜的头两年，就只有经纪人替我安排一些琐碎的工作，到

第三年才有机会跟左汉强见面。经纪人说老板打算捧我，我满以为左汉强这厮看中我的身体，结果他每次跟我见面时都是谈公事，我完全没有跟他私下会面过。”

“她太小看左汉强了。”关振铎插嘴说：

”左汉强根本不像传闻那样好色，那只是他刻意安排的谣言。”

“谣言？”

“我说过很多次，左汉强是个城府极深的混蛋，为了误导敌人，他布下的假局多不胜数。”关振铎笑道：“为了掩饰真正的弱点，特意制造出虚假的弱点。小明你想想，假如现在有新冒起的黑道，借着对左老大的女伴不利来打击他，或是警方收买传说中跟他有亲密关系的女明星，这样对左汉强会有什么效果？”

“……没有效果？”小明察觉到这幌子的用途。那些女明星有什么意外，对左汉强来说都不痛不痒，如果警方收买她们，只会白费气力，往错误的方向挖掘不存在的罪证。而且，这样做产生了屏障效果，只要左汉强留意这些女明星有没有异常行为，就知道敌人是否有所行动。

二个系统的强度，并不取决于驳强的部分，而是在最弱的环节所决定。左汉强深明此道，所以他伪造出他的系统中最弱的一环，用来扰乱敌人。“关振铎说：”为了维持这一层烟幕，他更刻意教训那些失言的艺人和DJ，只要说他‘亲爱的女明星的坏话’，就会被好好‘招呼’，这做法有三个好处，一是令这个伪造的弱点更真实，二是让人误会他是个急躁蛮干的老大，三是增加组织成员对他的敬畏。比起色欲，他更渴求权力欲吧。这家伙是个老练的赌徒哩，什么时候拿到好牌，什么时候虚张声势，他人完全摸不清。”

“即是说，左汉强其实从来不着紧自己或女艺人们的声誉受损？”

“对，虽然这种强硬手段会让自己是黑道老大的事成为公开的秘密，但他更借此制造出‘法律也站在自己的一方，警方也对自己无可奈何’的神话。警方对传召他有所顾忌，他就更容易管理手下，令自己跟违法生意切割—直到今天某位新上任的，辣手神探‘’在毫无证据下仍敢去捋虎须‘才让这’，神话’破灭。”

小明怔了一怔，他不知道师傅是在称赞他还是在取笑他。

“小刘从CIB调至西九龙总区当刑事部主管，其中一个目的就是铲除左汉强。”关振铎徐徐说道：“可是他一直找不到对方的破绽，而且，去年他更发觉，星夜的新进女歌手唐颖，好像是某位死去的线民的女儿。他仔细调查后，发觉唐颖真的是唐希志的孩子，虽然可能是巧合，但他害怕唐颖是因为某目的而接近左汉强—而他猜中了。那批线民遇害，小刘一直耿耿于懊，他自然想阻止唐颖以身犯险，毕竟左汉强是个冷血的家伙。”

“刘警司找上我的时候，我装作他认错人。”唐颖说：“我不会容许他人干涉我的计画，更何况员警都不可信……”

“于是小刘向我求助了。”关振铎喝了一口茶。

“向你求助？”小明问。“所以……师傅你是行动指挥官？”

“什么指挥官！我只是个顾问，是顾问。”关振铎朗声大笑道：“正因为是顾问，所以可以胡作妄为，用一些你们不敢用的手段。”

小明很清楚师傅的为人，当他说出“胡作妄为”，就代表他不按牌理出牌，用上一堆抵触法律的方法去破案。

“首先我找上唐颖，向她说明她正在做的全是徒劳无功的事，而且万一她能够接近左汉强，对方一定会察觉她的动机可疑，我说过左汉强对他人的家族关系很大意，可是如果做得太过分，他亦有可能注意到。”

小明这时才发觉，原来师傅之前提过左汉强对他人的家族关系大意，不单是指杨文海，更是指唐颖。

“关警官告诉我，只要跟他合作，就能彻底解决左汉强。”唐颖神情坚毅，眼神不像十七岁少女该有的眼神，“而且，他还对我说，这计画我不但要参与，更要担当最重要的关键角色。这样子，我就能靠自己的双手去报仇。”

小明望向师傅，只见他露出浅浅的微笑。小明知道，师傅的口才了得，而且洞悉人心，往往能击中他人的心理弱点，让对方在不知不觉中就范，唐颖想要复仇，更想凭自己的力量去复仇，所以师傅才会用这种方法去完成刘警司的请求。

“我一开始就提过，只要让任德乐踏上证人台，左汉强的防线便会崩溃，所以这是行动目的。”关振铎说：“蒋福是制约任德乐的第一个条件，警方得到蒋福，任德乐就会知道自己即将失去自由，接下来就是要想办法让任德乐放弃他所坚持的江湖道义。这行动的第一步，就是‘山蝰行动’。”

“山蝰行动不是失败了吗？”小明问。

“山蝰行动就是为了‘失败’而设计的。”

“为了失败？”小明瞠目结舌，追问道：“你是说，西九龙总区动用上两百人，早预料到行动失败？”

“没错，不过知道这目的的人，就只有小刘和我。”关振铎嘴角微扬，说：“你以为像肥龙这些拆家，为什么会反常地提早逃离现场？当然是有人泄漏情报了—不过没有人想到，泄密的居然是行动指捧官吧。”

小明几乎想跳起来埋怨师傅，毕竟那场检讨会议中，他被一众老鸟围攻得体无完肤。不过一想到刘警司没有责备，这似乎又有点意料之内。

“……为什么要设计一场失败的行动？”小明把焦点放在行动上，问道。

“这是做给任德乐看的一场戏，让他认为连警方也无法遏制左汉强的势力，黑道老大们很清楚，警方每隔一段时间便会，扫场‘’就像季节变换一样无可避免，然而这次大型缉毒行动竟然动不了左汉强分毫，任德乐就会有”连警方也对左汉强束手无策“的印象。左汉强不会起疑，反正

他的手下们只会为保住"货物\'而邀功。"关振铎瞄了唐颖一眼，说："而在筹备这场'失败任务'的同时，我指示唐颖做了几件事，埋下伏线。"

"哪几件事？"小明问。

"首先是向娱记透露自己有可能被日本公司挖角。"关振铎说："那其实是假的，不过娱乐圈一向充斥"煲水新闻⊗"，传闻真实与否，根本无关痛痒，我只要这消息流传就好。另一方面，我要唐颖惹上杨文海。"

小明察觉到当中的连结。"是增加左汉强和任德乐之间的冲突？"

"对，警方很早已掌握到杨文海跟任德乐的关系，不过杨文海并非黑道中人，而且任德乐一向不是主要目标，自然不多加理会。可是，在我的计画中，他是引发事件的开端。我要唐颖在派对上对杨文海示好，当对方有进一步行动时就跟对方翻脸。左汉强以教训得罪旗下明星的艺人作烟幕，我就将计就计，制造条件让他对杨文海出手。他一动手，就会直接跟任德乐扯上关系。"

"但你怎样确保派对上的事件传到左汉强耳中？"

"小明，你以为《八周刊》的记者在场是巧合吗？那是I场私人派对，《八周刊》有独家报导，当然是有人带记者进去嘛。"关振铎边说边瞧向唐颖，小明才意会到，那是唐颖自导自演。

"但之后连我也被关警官骗了。"唐颖苦笑道。

⊗香港娱娱乐圈俗鼯，指虐假或真实性成疑的消息。

"骗了？"

"他告诉我，杨文海被殴打，就能挑起任德乐和左汉强之间的嫌隙，但原来那只是第一步。"唐颖说："我不知道自己要死一次。"

小明疑惑地瞧着面前的两人。

"要欺骗敌人，先得骗过自己人。"关振铎耸耸肩，说："就算儿子被打，任德乐也不会放弃他"不出卖他人"的金科玉律，他当了这么多年老大，很懂得衡量轻重。杨文海被打，只是个引子——让唐颖被杀的引子。"

"袭击唐颖的人，是师傅派去的？"

"对，都是我的一些'朋友'，他们就像这房子的主人古小姐一样，算是某些不大见得光的行业的菁英……当然，他们口风很紧，不会向黑白两道泄漏半句。"

"那天关警官通知我晚上一个人到佐敦道，之后又指示我步行至连翔道，我完全不知道理由。"唐颖对小明说："当我走到一半时，突然有四个蒙面的人冲过来，我就以为左汉强识穿我们的计画，或是杨文海的老爸来找碴。我拔腿就跑，冲上天桥后，发觉关警官站在桥上。他一看到我，就说做得好，然后拉着我从行人天桥的另一端离开了。他之后才告诉我原因，我完全没料到这计画要做到这地步。"

"你指的是假装被杀？"小明问。

唐颖点点头。

“师傅，所以那影片是你刻意安排，内容全是伪造的了？”

“看你怎样定义‘伪造’这词语吧。”关振铎莞尔一笑。“唐颖被杀当然是假的，桥下的‘尸体’由另一人假扮，我们事前暗中监视唐颖，确认她的服饰，再让那人穿上一模一样的。当摄影师走到桥下死角时，他便俯伏在路上假冒濒死的唐颖。影片没有声音也是出于这个原因，现场根本没有什么‘坠桥巨响’，但只要利用拍摄的停顿，就很容易让人作出联想。”

“那么，那个吃了唐颖一记肘击的矮子……”小明突然想起。

“我们也没想过会发生这种事，他鼻子瘀青了一整个礼拜。”关振铎笑道。“不过这样正好，影片的真实性更不会让人怀疑。”

“师傅，你们不怕演这场戏太冒险吗？万一有路人看到，怎么办？”

“小明，你弄错因果了。就是因为没有目击者，我们才决定继续计画的。而且，你们不是连唐颖如何从寓所跑到现场也查不出来吗？”

“是师傅你开车载她的？不，不对，刚才你说过她是在天桥上才遇到你……”

“我是坐出租车在弥敦道下车，再步行至现场的。”唐颖插嘴说。

“但你‘被杀’的新闻如此轰动，那个司机怎会没作声？那又是师傅你安排的吗？”

“啧啧，小明，你还未看穿啊，这是简单得无可再简单的方法。”关振铎举起手指头，说：“你在二十二号早上收到影片，并不表示影片是在二十一号晚上至二十二号凌晨拍摄的嘛。那片子是在杨文海被打的两天后，即是十八号拍摄的。”

“咦？”小明以不可置信的表情看着师傅。

“唐颖‘被杀’是在十八号，但没有人知道，而她得悉计画后，十九号继续平常的生活，她在二十一号特意穿上十八号穿过的服装，再在跟经纪人分别后‘失踪’，二十二号凌晨，我们只在现场做了两件简单的事——在”伏尸‘的位置泼上跟影片吻合的血液’加上延伸至马路旁的血迹，再用水冲刷掉，以及在路边的坑洞丢下唐颖的手提包。两件事加起来花不到两分钟，比起十八号晚上演出的重头戏轻松多了。”

小明哑然失笑。既然唐颖并不是受害者而是同谋，那一切环境证据和时序都变得不可信。他霍然想起师傅在车上说的一句话，不由得苦笑起来。——“唐颖这案子你是无法解决的，因为对手太坏了。”

师傅说的“对手”并不是左汉强，而是关振铎自己。

“二十二号早上，把光盘混进警署信件的人是师傅吗？”小明没好气地问。

“不，是小刘。对套上面的字都是他写的。”

小明满以为自己不会再被师傅的话吓倒，但他确实没想过总区刑事

部指挥官居然是干这事的人。

“那尸体呢？青山湾发现的尸体不是证实了是唐颖吗？”

“不，那是我提过的港岛区卖淫案中被杀的大陆妓女。”

“但指纹……”

“我掉包了。”关振铎摊摊手，说：“你告诉我法医给了你指纹，我便第一时间到鉴证科把你传过去的档掉包，你也知道这种小事情对我来说是轻而易举吧。”

小明拍了一下额头。

“我本来打算利用其他通道伪造遗体的，但碰巧有现成的案子，借用一下就更简单。尸体火化后我只要把纪录复制归档就不会引起怀疑—毕竟对方是个无名无姓、以假档入境的妓女，恐怕要花好几年才能查出她原来的身分，通知她在中国大陆的家人。”

“好了，就当我明白唐颖‘被杀’一事的来龙去脉，但我仍无法理解当中的目的啊？”小明向关振铎问道。

“就是为了让你出场嘛。”

“我？”

“对，整个行动中除了唐颖，你就是另一个关键人物。”关振铎指著骆小明，道：“没有人比你更适合当这角色。”

“什么角色？”

“不畏强权，热血固执、负责破案的‘辣手神探’。”

小明听得一头雾水。

“唐颖被杀，任何人都会认为是任德乐为了报复儿子被打而下手，但任德乐很清楚自己并不是凶手。这时候，有一位警官指出左汉强才是真凶，即使说服力未必充足，但也足够让任德乐产生疑窦。日本公司挖角、凶徒手持西瓜刀、左汉强对死讯的冷静处理等等，都是我安排、诱导你得出左汉强是主谋的布局，不过你无法取得实证，因为事实上，实证”并不存在，左汉强没有派人杀害唐颖，左汉强明知自己清白，他就不会干多余的事，让你这位警官自取其辱，但我就是要利用这一点，令任德乐深信左汉强为了吞并兴忠禾，连一个隶属自己、人畜无害的少女都不放过。你今天对左汉强的指责，只要传到乐爷耳中，他就会深深质疑自己对道义的执著是否正确。”

小明想起他的结论——左汉强杀害唐颖，是一石三鸟之计，既可免除唐颖加盟对手公司，又可增加遗作的销量，更重要的，是陷兴忠禾于不义，令人以为乐爷胡乱杀害黑道外的弱女，让洪义联名正言顺吞并任德乐的势力。

“如果乐爷认为你说的是事实，他就会担心归顺左老大的手下会否被迫害，更怀疑他日杨文海会否被连累。在‘囚徒两难’里，只要一人相信自己会被背叛，就会选择先背叛他人。乐爷不重视自己的安危，但他这

种老一辈的黑道，就是重视兄弟和孩子，所以我就对症下药。”关振铎说。

“……为什么让我做这工作？是因为我是师傅你的徒弟吗？”小明沉默了好一会后问道。

“不，因为你同时具备两个特质！敢作敢为和优秀的推理能力。这个计画愈少人知道实情就愈好，只有这样才能骗过左汉强和任德乐两个老江湖，推理能力不足，就无法依据我设下的细微线索，推论出左汉强才是犯人的‘真相’；而不够胆识的话，就不会跟左汉强对质。这种人物不易找啦，今天警局里大都是畏首畏尾，只重视仕途安稳的家伙，天晓得数年后他们坐上高位要职，我们这些老鬼多年来为警队建立的形象会不会断送在他们手上，像你这种敢作敢为的笨蛋大概会吃不少苦头……”

小明再一次不知道师傅是在称赞他还是在揶揄他。

“你刚才跟左汉强硬碰的事，今晚便会传到乐爷那里。”关振铎微笑道：”明天左汉强没有被逮捕的消息传出，乐爷就会以为左汉强用了某些方法再次逃过法眼。到时，有一位能言善道的家伙跟他分析利害，他就会变成‘出卖别人的囚徒’了。”

本来小明想问那侗能书善道的家伙是谁，但他回心一想，这差事毫无疑问由师傅负责，只要他出马，就十拿九稳。

“那之前我抓左汉强到警署，左汉强自己会以为……”

“以为你打算栽赃嫁祸，伪造证据逼他承认教唆杀人罪。”关振铎接过小明未说完的话。

“他大概以为杀害唐颖的是兴忠禾的成员，或是其他跟他结怨的黑道。他亦可能怀疑真的是自己的手下自把自为动手，为的就是你刚才说的理由，让洪渡联有”出兵“讨伐兴忠禾的借口，甚至是有手下陷害自己，制造夺权篡位的机会，在你跟他对质期间，他渐渐失去从容，应该就是考虑到这一点。他明知自己没做过，但你举出的条件又吻合，他就会猜想搞不好有亲信瞒着他进行这样的计画。聪明的左老板绝不会笨得说出这想法，他回去后大概会不动声色一一侦查。不过，正如我之前说过，他一定看穿你在虚张声势，他这几天会按兵不动。”

小明苦笑摇头，他没想到，原来连自己的推理也在师傅的计算当中，在师傅面前，他只像个耍小聪明的中学生。

“对了，为什么唐颖会变成什么蒋福的女儿？”小明想起这一点，问道。

“其实唐颖被‘伏击’后，她有两个选择。”关振铎说：“一是让人以为她失踪、负伤被凶徒掳走，在左汉强因为贩毒、串谋杀害线民等等被判罪后‘奇迹般获救’；一是目前的状况，彻底地消失。”

“我选择后者。”唐颖说。“我并不留恋这个身分，只要能复仇，什么也可以放弃……况且，我根本讨厌演艺圈。”

“唐颖假装被杀一事，当然不能写进报告里，既然如此，就让她以另

一个身分重生就好。”关振铎咳了一声，像是佩服唐颖的觉悟。“蒋福是牵制乐爷的棋子，亦是令乐爷愿意指证左汉强的一著，横竖要替蒋福一家申请新身分，我就偷偷让唐颖混入其中。蒋丽妮一开始就不存在，蒋福也不会知情，但我就可以让唐颖拥有合法的新身分，江小玲”。这种双重虚构的身分，就是让唐颖消失的最佳掩饰。”

“师傅，我还有一点想问清楚。”小明皱着眉，问道：“把影片放上网络也是你的意思吧？”

“当然，如果消息不公开，计画就无法进行。而且影像比语言更具威力，让任德乐看到过程，就更易令他动摇。”

“那为什么在公开前一天先把光盘交给我？”

“小明，你是我的好徒弟嘛。”关振铎亲切地说。

骆小明这一刻才察觉师傅的心意。他大可以直接公开影片，重案组就要同时处理媒体的追问、调查和搜证，小明提早收到影片，就为重案组挣了一整天的时间，可以理清调查过程，不至于手忙脚乱。

“唉，师傅我认输了，我完全被你玩弄于股掌之中……”小明叹一口气，再笑道：“对了，你哪儿找来骇客，令影片经过瑞士和墨西哥贴上讨论区？”

关振铎微微转身，朝身后的房门努了努下巴。

“你就别问我你屁股下的意大利沙发是用什么来源的资金买的。”关振铎向徒弟打一个眼色。

*

“师傅，我回去后要干什么？”离开古小姐的寓所后，在车上骆小明向关振铎问道，他们正回去警署。

“你的部下应该在紧盯左汉强的人马，继续这事就可以了。”关振铎坐在副手席，说：“我明天就会去找任德乐。材料已经齐备，之后就看我这位厨师如何料理。”

“师傅，其实你有其他方法令任德乐就范吧？为什么要弄这一场难以收拾的戏？新进女歌星被杀，最后还要变成悬案，对警方来说也是一项打击啊！”小明知道，就算左汉强因为贩毒、操控黑社会、串谋杀害线民等罪入狱，唐颖“被杀”一案也不会算到左老大头上。

“因为要逼唐颖尽快离开左汉强身边。”关振铎淡然地说：“只要她多待在星夜一天，就多一分被左汉强发现她的动机的危险，幸好左汉强没留意小刘曾接触唐颖，但万一唐颖父亲的身分被揭穿，左汉强铁定不会放过她，即使是手上最赚钱的女歌星、一个只有十七岁的少女，他一样照杀不误，这次行动除了令左汉强绳之以法，更是一项拯救行动。员警的道义就是保护市民，就算对方视死如归，我也不容许一个女孩白白牺牲掉。撇开一切法律规条不谈，生命是最具价值，不可浪费的事物。”

骆小明听到这个答案，感到释然。对师傅来说，他可以无视一切，用尽卑鄙手段去完成目的，但他重视每一个人的性命，哪管对方只是一

个素昧平生、微不足道的十七岁少女。

事情的发展一如关振铎所设计。任德乐在两天后愿意向警方提供大量洪义联的情报，包括左汉强贩毒的证据，而左汉强手下的干部为求自保，纷纷供出老大的罪证。虽然有些指控的证据不足，但余下的，亦足够检察官提告，对警方而言，这次撒网是大丰收。除了左汉强，洪义联有不少干部同时被捕，包括那个曾在骆小明眼下逃去的拆家“肥龙”。

唐颖的案子因为证据不足而无法检控，但坊间舆论一致认定是左汉强主谋。骆小明虽然知道左汉强是无辜，但他乐于看到这结果，因为有好几宗线民被杀的案子基于证据不足而无法加在左汉强身上。

“反正他逃过了好几条人命的责任，就让他承受一条他没杀害的人命的责任吧。”

骆小明如此想。

两个月后，骆小明跟师傅到古小姐的寓所探望唐颖。古小姐在家门外设置了针孔摄影机，骆小明刚按门铃，古小姐就从萤光幕看到访客的样子。骆小明从师傅口中得知此事时，觉得这位骇客果然谨慎，说不定她房间里有“自爆”装置，一按钮就会把电脑中的所有资料删掉。

“你……是唐颖？”骆小明进屋后，再次认不出唐颖，她剪短了头发，更把黑发染成棕色。

“骆督察，我叫‘江小玲’。”唐颖纠正小明道。

“呃……对，江小玲、江小玲。”小明重复了对方的名字两次。

“小玲你干脆学我叫他做‘小明’吧，小玲和小明，真是逗趣的组合。”关振铎笑道。

“至少也该叫我明哥吧，如果我再老几岁，就可以当她父……”小明话到嘴边，不禁止住。

“没关系，爸爸的案子重开，我很感激你们，明哥你不用介意。”唐颖道。

“你今后有什么打算？”小明问。

“没有……我现在只想等左汉强宣判的一刻。那之后再想吧。牛姊对我很好，让我免费寄住在这儿，我就替她打理家居，偶尔充当她的助手之类。”

“牛姊？”

“就是古小姐，她的网名叫‘牛顿’，很帅气吧。”关振铎插嘴道。

骆小明怔了一怔。他本来想劝说唐颖还是不要太接近古小姐较好，毕竟骇客干的大都是非法勾当，可是他想到古小姐或许正偷听着他们的对话，再次把话打住。

“虽然最近有致命的传染病，政府都呼吁多留在家，不过咱们还是到附近找家餐厅吃饭吧。小玲你平时很少到外面对不对？”关振铎说。

唐颖高兴地点点头。在小明眼中，这副率直的样子似乎才是唐颖的本性。

“师傅，怕不怕她会被人认出？”小明上下打量著唐颖。唐颖换了发型、架上眼镜，脸上没化妆，加上土气的运动裤和毛衣，其实任谁都不会注意，但小明还是有点担心。

“加顶帽子遮一遮就好。”关振铎除下自己的黑色棒球帽，戴到唐颖头上。唐颖将帽舌向下压了一下，腼腆地笑了笑。

在玄关，唐颖脱掉拖鞋，没穿袜子直接换上运动鞋，小明无意间瞥见怪异的特征。

“小玲，你怎么只涂了三只脚趾的指甲油？还是黑色的？”小明问。

“爸爸的案子重开，调查指除了那五个带走我爸爸的男人、酒吧老板和左汉强之外，还牵涉两个拆家和一个酒吧员工。”唐颖淡然地边穿鞋边说：“目前只有左汉强和那两个拆家被捕，其余七人在逃。我涂这黑色指甲油，就是要提醒自己事情并未完结，每多一个人渣受法律制裁，我就会多涂一片趾甲……”

骆小明从她的眼神知道，对唐颖来说，这场复仇战只是刚开始，而他只能寄望，他能早日把余下的犯人逮捕，让唐颖从这场战争中解放。

毕竟，跟罪恶对抗的人，该是员警，而不是受害者的家人。

骆小明想对唐颖许下承诺，但他还是没说出口。

因为他知道，正义并不是用嘴巴说的。

最长的一日

1

对大部分香港人来说，一九九七年六月六日只是平平无奇的一天。两天前下过滂沱大雨，天文台曾发出红色暴雨警告，部分排水设施不足的街道发生水浸，但今天一切已回复常貌。天气还是一贯闷热，即使从早上开始天色已是一片昏濛濛，偶尔洒下几阵梅雨，气温却没有下降的迹象。虽然清晨时分港岛西环一栋公寓发生火灾，上班繁忙时间中区德辅道中有一辆盛载化学原料的货车翻车导致交通严重挤塞，对一般人而言，六月六日只是个平凡的星期五。

但对关振铎来说，这一天毫不平凡，今天是他在岗位的最后一天。

在警队服务了三十二年，五十岁的关振铎高级警司明天开始就会卸下职务，光荣退休。他本来的退休日期在七月中旬，但他积揽了很多补假，按照警队守则，他必须在离职前清掉所有休假。屈指一算，他的退休日提早了一整个月，不过他心想这来得正好，如果他在七月一日之后才退休，警队要为他准备新的委任证和制服警章——在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香港主权移交后，“皇家香港员警”会变成“香港员警”，警徽上的王冠换成紫荆花。关振铎不是对“皇家”的称谓有什么留恋，他只是觉得，新的委任证他用不到一个月便要注销，这实在太浪费了。

过去八年间，关振铎都在刑事情报科工作“担任”组组长。B组的工作是分析情报，像是从大量的监视器影片中整理出嫌犯的身影、从累积数个月的监听纪录中抽出暴露罪证的一分钟。B组成员在工作上所冒的风险比其他警员低，他们不用像D组的同僚贴身跟踪可能怀有致命武器的歹徒，亦不用像A组的探员在目标地点隔壁夜以继日地截听、接触敌我难分的线民，更不用像早前成立的“攻击队”需要直接进行拘捕任务；可是，B组成员承受的精神压力却高于其他人，因为他们知道分析出来的每一个结果，对任务成败起著关键作用。以前就试过情报出错，低估了匪徒的火力，结果令前线警员殉职。

在B组工作，必须了解人命的价值。稍有轻率，即使是最微不足道的细节，也可能带来严重的后果。前线警员可以临机应变，在千钧一发间作出改变命运的决定，但B组的警员只能在事前抉择，或是在事后检讨错误——而这错误，往往是无法挽回的。

关振铎对这个岗位，可说是又爱又恨，情报科让他充分发挥所长，身处警方的情报核心，他掌握了全香港所有案件的情报，他的洞察力令其他部门获得更精准的资料，大大减少了行动失败的风险，保障了前线警员的安全。然而，关振铎并不喜欢这职位，因为他只能从其他人手上得到资讯。在加入情报科之前，他在地区的刑事侦缉部，重案组等部门工作，可以亲力亲为，在案发现场搜证、盘问证人和嫌犯，得到第一手

的证言和证据，在情报科的八年里，他不时对其他部门传来的口供纪录感到疑惑。为什么查问的警员没就某一点追问？为什么没有检查现场的某一个角落？

“我还是适合在现场调查吧？”

关振铎偶然会这样想。不过，他知道这只是自己一厢情愿的想法，尤其他在四十五岁后，察觉身手已远不及年轻时灵活。在前线从事侦缉工作，意味着跟悍匪对峙的可能，关振铎很清楚自己已没有这一份魄力了。

何况，他的职级不容许他踏足前线。

在行动中干活的，只会是督察级和员佐级警务人员。宪委级的警司或更高的阶级，负责的是策画行动、指挥部下等统筹工作。关振铎知道，其实自己在情报科B组管太多，近年他都尽最让手下办事，只在关键时刻插手，指出下属们的分析有何漏洞。在他眼中，不少线索是显而易见的，但部下们都一脸讶异，直到他说出理由——或是行动后证实他的“预言”正确——部下们才彻底心悦诚服。

这也是关振铎选择在五十岁退休的理由。

他可以在部门多待五年，直到五十五岁才退休，但他知道他留在情报科只会阻碍下属们成长。情报科是警队的核心“如果”组的成员无法独当一面，只会危害整个员警都。

“……以上就是来自海关的报告。”早上九点半，B组第一队的蔡督察在关振铎的办公室向他进行汇报。B组分成四队，各有一位督察担任队长，由关振铎分配任务。今天，第二队正在休假，第三队协助商业罪案调查科分析一桩内幕交易的调查，第四队则和有组织及三合会调查科合作，筹备一次打击西九龙黑社会渗入学校的卧底行动。第一队早前跟海关合力捣破一个走私集团，行动于两天前结束。

“好。”关振铎满意地点点头。蔡锦刚总督察是B组年资最长的队长，关振铎退休后，他就会获拔擢“接掌”组。关振铎知道蔡督察很适合这位置，他在人事管理上有条不紊，跟其他部门合作的手腕相当灵活。

“第一队目前正在跟进两名大圈○四天前非法入境的情报。”蔡督察递上另一份文件，里面有两张模糊的照片，“有线民指他们藏有手枪，可能打算在主权移交期间，警务繁忙之际动手。从贼人的背景情报所知，他们是有前科的抢匪，目标应该是金饰店或钟表店，初步排除涉及恐怖袭击。”

“这人数未免太异常吧。”关振铎说。

“对，两人实在太少了，所以我们推断主谋另有其人，或者是本地的犯罪集团，这两个大圈只是‘雇佣兵’，他们应该未察觉警方已注意到他们。”

“有他们的据点的情报吗？”

“有，在柴湾⊗，估计是货物装卸码头附近的工业区一带。”

“未找到确切地点？”

“还没。那边的空置单位很多，业权很散乱，筛选可疑的单位要花点时间。”

关振铎摸了摸下巴，说：“动作快一点，我怕他们等不到月底就动手。”

“你认为他们会在这一两个礼拜内做案？但七月一号之后才是游客高峰期，到时店铺的现金存量会比现在更充裕……”

“那个人数教我太在意了。”关振铎说：“如果这两人其中一人是主脑，他不会只带一人来港，至少要有一名车手、两名副手，大陆的贼头不会潜进香港才找手下。如果他们是，佣兵”，即是主脑是本地人，那首脑不会不拟妥计画，准备行动才召来那两个大圈。他们现身，就代表临近行动。”

“嗯……组长你有道理。”蔡督察细想一下，回答道，“那我跟D组联络一下，叫他们分一队狗仔到柴湾监视。”

“还有其他在处理的案子吗？”

“没有了……不，还有之前的，“镪水⊗弹”案吧。但暂时没有新线索，恐怕要等犯人再动手才能继续调查。”蔡督察叹一口气。

“的确，这种案子反而最难解决哩……”

半年前，旺角通菜街发生高空投掷腐蚀性液体瓶的案件。通菜街是个市集，有大量售卖衣⊗镪水：强酸的俗称，逐渐引伸指任何具腐蚀性的液体（包括强碱）。服，装饰、日用品等等的露天摊档，是称为“女人街”的著名游客购物区，道路两旁旧式楼宇林立，是一条很有香港特色的街道。那些旧式大厦缺乏保安设备，不少大厦连大闸也没有，任何人都能自出自入，结果让犯人有机可乘。有人在晚上九点潜进这些五至六层高的大楼，在顶楼把打开了瓶盖的水管疏通剂丢到街上，腐蚀液四溅，由于正值周末晚饭后的夜市繁忙时间，令不少档主和路人受伤。两个月后的一个星期六晚上，在市集的另一端发生相同事件，两瓶品牌相同的腐蚀液从天而降，受伤人数比第一次更多，其中更有人头部被液体灼伤，差点瞎掉。

⊗大圈：香港人对来自中目大陆的贼匪的俗称。

⊗港岛东北都的一个社区。

西九龙总区重案组着手调查，但无法锁定任何嫌犯，因为附近大楼有不少楼上店铺，而顶楼都彼此相连，犯人很可能从远离案发现场的大厦逃走，第一宗案件发生后，警方呼吁民众加强保安，可是基于大厦业权分散、商户认为不过是亡羊补牢一直拖着，结果两个月后案件重演。

刑事情报科接到西九龙总区刑事指挥官的要求，调查现场附近百多间商店和数十台路边监视器拍到的防盗影片，寻找可疑人物。经过大量的交叉比对、筛选，两次案发前后，有一名身高一百六十公分、身材肥胖、戴着相同黑色棒球帽遮掩面部的男人在影片中出现，但情报科无法

确认该男子与案件有关。警方发出了寻找这男人的通告——以找寻证人而不是嫌犯为名——可是没有任何收获。

可幸的是，之后四个月再没有同类案件发生。或许那个帽子男就是犯人，因为发现行踪曝光而放弃继续做案，或许因为众大厦的业主们终于愿意付钱安装大闸和聘请保安员，总之通菜街市集再没有“镪水弹”飞坠，令无辜者受伤。

只是，这令情报科的调查无法继续了。

“集中精力处理大圈的案子吧。”关振铎合上文件，对蔡督察说。

“明白。”蔡督察从椅子站起来，换了语气说：“组长，这大概是我最后一次向你汇报吧。”

“对啊，下星期就换你坐我这个位置，听他们汇报了。”关振铎笑道。

“组长，这几年手足们都很感谢你的指导，我们受益良多。”蔡督察边说边打开房门，向外面招招手，“为了表示感激，我们准备了这个。”

关振铎没料到，原来第一队的成员们都站在房间外，其中一人捧著一个写上“荣休之喜”的蛋糕，脸带笑容走进房间，众人不断鼓掌。负责捧蛋糕的，正是年初才加入B组的骆小明，他任职后经常被关振铎使唤，就像组长的私人助理，所以同僚们就叫他担任“蛋糕大使”。

“嘿呵，你们这么破费啊。”关振铎微笑道：“其实下星期已约好了全组66餐，这个蛋糕就不用吧？”

“组长你放心，这蛋糕手足们一起吃，保证半点奶油都不会浪费。”蔡督察调侃道。他很清楚上司节俭的个性，所以蛋糕也没有买特别大的。“今天你荣休，其他小队有任务在身，无法替你庆祝，如果连我们都没有半点表示，未免太薄情了。”

“哈哈，好，那就谢谢各位了。”关振铎点点头，说：“只是现在才十点多，大家吃得下吗？”

“我没吃早餐。”其中一位部下插嘴说。

“趁汇报后才有空档，下午大家可能各有工作，很难人齐咧。”蔡督察补充道。

“组长，恭喜退休！”

“组长，有空记得回来探望我们啊。”

“快拿刀子给组长切蛋糕……”

“哦，发生什么事吗？”

这句话一传出，除了关振铎之外，所有人都不禁僵住。站在众人身后的，是身穿笔挺西服、头发梳理整齐、一脸凛然正色的曹坤总警司，比关振铎年长四岁的曹警司是刑事情报科总指挥官，为人不苟言笑，一天里有二十三个钟头眉头紧蹙，大部分刑事情报科的警员对他既敬且畏。蔡督察和部下没想到顶头上司突然亲临B组办公室，慌忙立正，而

骆小明则最狼狈，因为他双手捧住蛋糕，一时间找不到地方放下，却又不得不对上级行礼。

“曹sir，有特别事情找我吗？”关振铎站起来，从容地说：“手足们刚好准备了蛋糕，给我庆祝退休。”

“这样啊……我晚点再来？”曹警司转身指了指后方。

“不、不！”蔡督察连忙说：“我们先离开，请您们慢慢谈。”

曹警司摆出一副理所当然的样子，点点头，第一队的成员们立即抓住机会退出关振铎的办公室，最后一人更谨慎地把门带上，没有发出半点声音。

下属们离开后，关振铎笑道“”曹兄，你吓死他们了。”

“只是他们胆小吧。”曹警司耸耸肩，坐在桌子前。曹坤跟关振铎相识多年，虽然他老挂著冷脸，但在老朋友面前他不会摆架子—纵使他是对方的上司。

“你特意过来，有重要事情吗？”每个星期刑事情报科会举行例会，各组组长向指挥官及副指挥官报告，但都是在会议室进行。曹坤难得一回亲自走进B组的办公室。

“今天你退休嘛，我当然要走一趟囉。”曹警司说罢，从衣袋掏出一个小盒子，关振铎打开一看，是一支银白色的墨水笔，“我们这些老家伙，还是喜欢用笔吧，虽然现在都用电脑写报告了。”

“啊……谢谢。”关振铎收下礼物，虽然他觉得笔只要能写就好，精致的墨水笔有点浪费，他笑着说：“其实我退休后也很少有机会再用笔了，你想我用它来撰写回忆录吗？”

“除了给你纪念品外，我来是再次确认你的意愿。”曹警司身子前惯，直视著关振铎双眼说道。

“曹兄，你知道我去意已决，多说无益。”关振铎苦笑一下，摇了摇头。

“真的不再考虑一下？在部门里，论资历、论才能、论人脉，还是你最优秀。我明年一走，CIB里就没有够分量的指挥官了。阿铎，你还年轻，‘翻阄’五年坐我的位置，一哥⊗也求之不得啊。”

香港警务人员在退休领取退休金后，可以申请以合约形式继续在警队工作，俗称“翻阄”。合约聘用最多四期，每期两年半，完成合约后更会有合约完成金。即使是“翻阄”，警员通常也会在五十五岁后不获续约，但高级警员——例如宪委级的人员——可能会破例，因为他们的经验难以取代。

关振铎很清楚，曹警司在明年就会退休。曹坤的家人已移民英国，他自己亦早获得居英权，只是一直留在香港警队。香港不少人对主权移交后的社会环境存有疑问，于是选择移民外国，虽然英国政府否决了让全香港数百万市民获得英国国籍的提案，但为了防止香港公务员大量流失，削弱政府工作能力，特意推出居英权计画，让合资格的香港公务员

申请，要他们安心留在香港工作。所以，这些公务员的家人往往先一步移居英国或其他英联邦国家，他们的子女更往往在外国留学，然后落地生根。

“不啦，把机会留给其他人吧。”关振铎说：“小刘也很适合嘛，而且他比我年轻，我，翻阉‘五年’结果到时一样要面对青黄不接的问题，倒不如及早处理，让年轻的家伙们边做边学。”

ⓧ一哥：香港警务直立长的俗称。来由是警务处长的官方座驾车牌为1号。

“虽然小刘不错，但他太感情用事了。”小刘是情报科的A组组长。“阿铎你知道，情报科的头儿要头脑冷静、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其实小刘比较适合在地区工作……”

“曹兄，你别多费唇舌了。我本来就只喜欢做分析推理，你叫我只做策画工作，我一定受不了。你不是很清楚吗？我升级高级警司却仍然当组长，也是你的主意啊。”

在情报科，一般组长都只是警司级，只有副指挥官是高级警司，多年前关振铎晋升至高级警司，但保留组长的职务，就是曹坤衡量各人能力后的特殊安排。

“唉，阿铎，我败给你了。”曹警司惯常地皱一下眉，说：“那你要不要听，二号方案？”

“什么“二号方案”？

“‘翻阉’，但不是坐我的位置。”

“那你叫小蔡怎办？他已准备好接替我的工作……”

“不，我不是叫你继续做B组组长。”曹警司缓缓说道：“我跟洪处长讨论过，让你以特殊顾问的身分，为警队服务，名义上仍是属于情报科，但你有自由协助调查任何案子—当然，这要由负责的部门提出委托，你才可以插手，我们可不想干预各警区的内务，打击士气。”

“咦？”虽然关振铎推理能力非凡，他倒没预料上级们会提出如此破格的提议。曹警司口中的洪处长是洪家成高级助理处长，是警队“刑事及保安处”的主管，刑事情报科及毒品调查科等等均隶属于其下，洪家成只有四十一岁，是拥有大学学位、加入警队时已是督察的菁英分子，跟曹坤和关振铎这些从低级警员做起的员警很不一样。

“这是我们想出最好的方案了，我不想强迫你，但请你好好考患一下。九七后，大家都不知道会面对什么挑战，你的经验一定有显著的作用。”

关振铎沉默下来。这个提案对他来说莫名地吸引，但他一心离开警队，一时之间无法作出决定。能回到前线调查，但又不用考虑身体负担，这大概是最完美的做法了，只是，关振铎是个思虑周详的人，就像分析情报一样，他不会贸然说出结论。

“我……先考虑一下。”关振铎回答，“我什么时候需要回复？”

“七月中之前，你可以慢慢考虑。”曹警司站起来，说：“你本来的退休日是下月中吧，在那之前答复就行。”

关振铎送曹警司到房门前，曹警司说：“阿铎，不管你接不接受提案，我也再跟你说句，恭喜退休。你我都知道，在警队能平安退休，是一件值得庆贺的事情。”

“嗯，曹兄你说得对，谢谢。”关振铎跟曹警司握手，打开房门。

B组办公室里各人在自己的位置埋首工作，有人一脸凝重地讲电话，有人大力翻阅文件。曹警司离开办公室后，关振铎以为手下们会解除这副故弄玄虚的神情，但他细心一看就察觉有异，那股紧张的气氛并不是装出来做给顶头上司看。

“组长，有案子。”蔡督察看到曹警司离去，匆忙向关振铎报告：“刚才港岛总区传来消息，再有‘镪水弹’事件发生，目前港岛重案组一队正在跟进，唉，我们才刚说没线索调查不了，真是一语成谶……”

“港岛？”关振铎皱一下眉。“不是旺角？”

“这次就在附近，在中区嘉咸街市场。”蔡督察回答道：“暂时不知道是旺角的犯人还是模仿犯，我已派人询问详情，另外手足们正在整理旧资料，只要新证据一到，我们就能做交叉分析。”

“好，有进展再告诉我。如果能镇定同一个嫌犯，我们就要知会西九重案。”关振铎拍了一下蔡督察的臂膀，回到自己的房间。他坐在椅上，心想这案子有任何后续，也得由小蔡一人负责——毕竟自己明天就不在，无法再作出任何指示了。

虽然关振铎决定放手不管，但他没关上房门，一边审核最后一批行动报告，一边留意著第一队成员的动态。在电话声、交谈声此起彼落间，他听到案件的初步消息——四瓶水管疏通剂在早上十点零五分被人从一栋旧式大楼顶楼投下，分别掷向嘉咸街与威灵顿街一带的摊档。嘉咸街市集是香港历史悠久的露天市场，既有售新鲜食材也行卖生活杂货，是附近居民经常光顾的街市，亦是一个著名的游客观光点。由于是早上市民买菜的繁忙时段，这次袭击导致三十二人受伤，其中更有三人负伤较严重，被腐蚀液灼伤脸部和头部等等。关振铎知道，三一十二人”这个数字并不一定正确，在任何案件发生初期，伤亡人数通常有误，待伤者名单经医院和警方核实后才能作准。现在报告有三十二位被害者，搞不好最后发觉有四十多人受伤。

半个钟头后，蔡督察眉头深锁，紧张地敲关振铎的房门。

“怎么了，有伤者不治吗？”关振铎问。

“不、不，组长，刚收到另一宗更麻烦的突发事件报告——有囚犯趁著到医院诊症时发难，越柙逃走了。”

“哪儿？玛丽医院？”玛丽医院位于港岛薄扶林，赤柱监狱的囚犯会被送到这公立医院求医。

“嗯、嗯，玛丽。”蔡督察结结巴巴地说：“但问题不是‘哪儿’，

是‘谁’——落跑的囚犯是石本添。”

关振铎听到这名字，不由得怔住，八年前关振铎加入情报科，履新第一天便参与了围捕石本添、石本胜兄弟的行动。这两兄弟当年位列通缉名单第一、二位，兄长石本添是个奸险狡诈的智囊，弟弟石本胜是个杀人不眨眼的悍匪。石本胜在八年前的行动中追击毙，但石本添不知所终。行动后一个月，警方成功找出石本添的藏身之所，将他拘捕。

而凭著散乱的情报逮住石本添尾巴的人，正是关振铎。

2

在蔡督察向关振铎报告石本添逃跑后的一个钟头里“刑事情报科”组各人的心情就像云霄飞车似的，大起大落。

最初，B组因为一个巧合才得知事件。因为镪水弹案件的关系，蔡督察派人到俗称“电台”的指挥控制中心调度报案纪录，正好遇上惩教署⊗紧急求助，指石本添从玛丽医院逃走。“电台”主管大为紧张，立即通知所有冲锋队、骑警和巡逻警员支援，尝试在对方消失在人海前加以拦截—结果，这行动成功了，也失败了。

根据报案者描述，石本添在玛丽医院跳上一辆停在急症室大楼不远的白色本田思域，他一进后座车子就急速发动，撞毁医院车道那形同虚设的栏栅，沿着薄扶林道往北绝尘而去。因为早上西环发生火灾、中区又有交通意外，巡逻车遇上不少阻延，指挥控制中心即使努力调配，仍然鞭长莫及。

⊗负责管理监狱和更生院所，监管囚犯的政府机关。职能近似台湾的矫正署。

蔡督察收到的初步报告，亦即是他在十一点向关振铎说明的，就是以上的情况。他不知道的是，在同一时间，冲锋队第二号车在西半山区发现目标车辆。二号车收到电台指示，赶往薄扶林道与山道交界设置路障⊗，截查可疑车辆，但警员们还未布置好，就看到目标车辆直冲过来，把告示牌撞个稀巴烂。二号车的成员立即上车追赶，两车沿薄扶林道转往般咸道追逐，险象横生，然而，当犯人的车子驶至汉宁顿道附近，为了闪避一辆迎面而来的货车，意外地撞上灯柱，冲锋队警员得以从后赶上。

接下来就是麻烦的开端。警车上的五人完全没想过，追捕中的贼人身怀重火力枪械，他们还未下车，已遇上一轮密集式子弹扫射。带队的警长连忙出动车上的M P5冲锋枪和雷明登霰弹枪，跟歹徒枪战。过去，冲锋队只配备基本左轮手枪，在匪徒日益猖獗、动辄使用自动武器的今天只有挨打的份，九○年代初警队为了抗衡，为冲锋车装备MP5，雷明登和防弹背心等等，以备不时之需。

刹那间街上子弹横飞，变成战场，警员和犯人彼此进退维谷，但警方获得幸运之神眷顾，另一队冲锋队及时抵达，形成前后夹击之势。在猛烈火力围攻下，三名犯人中枪身亡，警员成功阻止他们继续发难。事件中只有五位市民和警员受轻伤，是不幸中之大幸，但十五分钟后，负

责接手的刑事侦缉探员到场时，却揭发了令各人震惊的事实。

三名被枪杀的歹徒中，没有一个是石本添。

由于枪战时一片混乱，犯人从车上逃离，参与枪战的警员都不能确认有没有人利用声东击西的手法，趁著所有人注意开枪的家伙，装成逃难的市民，从车子另一边逃去。又或者，石本添根本在冲路障时已不在车上，早一步换了车子或利用公共交通工具，大模大样地混进人烟稠密的市区。

“石本添逃亡一案，O记正式接手，我们刚才已收到情报分析的要求。”正午十二时，蔡督察召开正式简报会议，对下属作出调查指示，在过去的一个钟头里，先是知道石本添逃逸，再得悉歹徒跟冲锋队枪战，传出犯人全数被击毙，再发现石本添并不在名单当中。对情报科来说，掌握正确的消息是首要任务，毕竟前线警员只看到事情的片面，能观览全域的，就只有位居核心的CIB。CIB必须在短时间之内，整合各方的情报，厘清每一条线索，判断出案件的原貌——以这次事件为例，只要每拖延一分钟，石本添就获得多一分钟的逃亡时间，搜索范围就得增加一百公尺。

在简报室内“除了”组成员外，还有D组跟踪组第二队的队长和O记的探员列席。在联合行动中，B组除了负责分析情报，更要协调各部门运作，务求情报有效率地流通。关振铎坐在蔡督察旁边，虽然他放手让蔡督察全权负责，但他今天依然是组长，自然不会缺席会议。

事实上，B组上下都希望关振铎提供调查意见。这除了因为他拥有优秀的破案能力，更因为他是目前组里唯一一位曾跟石本添“交手”的警探。关振铎没有正式跟石本添碰过面，但他对石本添的个性可说是了若指掌。

“石本添，四十二岁，八年前因为多宗持械行劫和绑架被捕，被判入狱二十年。”蔡督察边说边按下投影机按钮，展示石本添的照片。“在一九八五年至八九年间，他跟弟弟石本胜二人列为头号通缉犯。跟负责执行的石本胜不同，石本添是参谋型角色，负责策画行动部署、决定下手时间地点、选择目标等等。一九八八年商人李裕隆绑票案，暗中与李裕隆家人谈判勒索四亿赎款的亦是石本添。这家伙不是动刀动枪的贼匪，他动的是脑袋和口才。”

⊗即临时拦检站。

而这种人最难对付——关振铎心想。萤幕上的照片由惩教署提供，是上个月才拍摄的相片。虽然关振铎记忆中只有石本添八年前的模样，但他发觉眼前的男人跟印象中差别不大，一样是国字脸型、薄嘴唇、眉间狭窄、黑框眼镜。最大的差异是比以前清减了一点，眼角多了几道皱纹，削薄的发间隐约带点斑白。看来，监狱生活令他苍老得特别快。

“今天早上九点，于赤柱监狱服刑的石本添声称腹痛，监狱主诊医生替他注射止痛针后一个钟头仍无法止痛，于是惩教署安排押解及支援组将石本添送到玛丽医院接受详细检查。”蔡督察环视简报室各人一眼，继续说：“由于石本添服刑期间一直行为良好，所以署方只采取一般押解犯

人措施，即是只有两名惩教人员看管犯人，石本添身上亦只扣上一副手铐。”

蔡督察没说出口的话，各人都听得明白。石本添兄弟是困扰了警方好几年的社会毒瘤，警队上下才不相信这种人渣会改邪归正。因为行为良好就掉以轻心，这分明是惩教署的责任。香港警队一直有协助惩教署处理甲级重犯的押解事务，如果惩教署提出要求，警方一定会派员确保羁押顺利——换言之，石本添根本没机会从医院逃走。

“惩教人员与石本添于十点三十五分到达玛丽医院。约二十分钟后，石本添表示要上厕所，而由于一楼的急症室挤满今晨西环火灾的伤者、中环镪水弹案的受害者以及其他求诊的病人，两名惩教人员押送石本添到二楼的洗手间。石本添趁著惩教人员一时不慎，跳窗逃走，并且坐上同党安排的汽车，撞毁医院大门的电动栏杆后，沿薄扶林道往西区驶去。”蔡督察用麦克笔指著投影萤幕旁的地图。

“十一点零一分，EU⊗Car2在山道交界截获目标车辆。”蔡督察把麦克笔笔尖移到地图上方，“疑犯没有停车，但在般咸道近英皇书院附近发生意外。Car2的警员与对方发生枪战，同一时间Car6从西边街赶到，前后夹击，三名匪徒中枪，当场不治。”

蔡督察按一下按钮，萤幕换上三张照片。

“遗憾的是，三名死去的犯人里没有石本添，他仍然在逃，三名死者的身分已经确认，第一个是绰号”一细威“的朱达威，他曾是石本添手下，十年前因为伤人罪被判监，五年前出狱；另外两名死者是先前入境的大圈，我们早就收到线报知道他们准备犯案，可惜情报太少，没能提早阻止本案发生。”

萤幂上的其中两帧照片，正是早上蔡督察交给关振铎的报告里的那两张。一如关振铎预言，他们没等到月底便做案。

“犯人身上有一把蝎式Vz61冲锋枪，两支54式黑星，还有近百发子弹。我认为这种火力不会只用在劫走石本添这事件上，从这两名大圈和石本添的背景，他们应该是打算劫狱后再部署大型的持械行动。这场意外为警方争取了不少时间，让我们调查他们的党羽和计画，但目前最大的问题是，怀疑是主脑的石本添不知所终。”

萤幕换上几张现场照片。白色的车身满布弹孔和血迹，可见枪战如何激烈。

“在细威身上我们发现另一串车匙，估计那是用来替换的车辆，只是匪徒在换车前遇上意外，另外，我们在车厢后座发现一套号码牌被撕去的囚衣，以及一副破烂的黑框眼镜，相信石本添目前应该已换上便服及戴上隐形眼镜。”蔡督察走到地图前，说：“E U的同事无法确定石本添是在枪战中还是枪战前逃走，如果是枪战中混进路人中，他目前很可能仍在西营盘一带。”

蔡督察用麦克笔绕着枪战地点画了一圈。“西区警署的同事正进行地毯式搜索，替现场人士录口供。暂时未知道结果。”他接着将麦克笔往下

移，“不过，如果石本添是在枪战‘前’逃走，那就相当麻烦。在车子离开医院至Car2在山道发现之间，有五至六分钟的空白期，这段期间石本添会不会另有接应，我们不得而知，根据纪录，石本添是个狡猾的罪犯，一般人逃狱后应该会跟同党逃走，他却很可能反过来要同伙当诱饵，为自己争取更多时间。如果真的如此，他最有可能在士美菲路下车，然后在西环尾一带混进人群。石本添的照片已发给各单位，所有巡逻警员都会留意他的踪影，另外，相关照片亦已交给媒体，希望市民能提供情报。”

⊗冲锋队（Emergency Unit ）的简称。

关振铎知道，冀望市民提供有力的情报，跟缘木求鱼没有分别。石本添不是一般逃犯，如果他真的在枪战前逃去，他一定已准备好不让公众认出的伪装。

“本来我们的处境相当被动，但幸好我们先前获得一项情报，可以让我们主动出击。”蔡督察走回萤幕前，指著两名大圈的照片，说：“我们收到情报，知道这两名大圈藏身于柴湾货物装卸码头附近的工业区。既然他们是石本添的同伙，我们就有理由相信他们的巢穴就是石本添的基地。石本添一定没料到细威他们会被警方击毙，这场意外为我们增加了相当有利的条件，细威负责接应，证明他是石本添逃走计画的重要人物，如令他跟两名凶悍的大圈被杀，石本添应该会方寸大乱。石本添在狱中多年，对外面的环境未必熟识，他应该会以静制助，藏匿于秘密基地之内，躲避风头。麻烦D组的同事负责在柴湾全天候二十四小时盯梢，尤其留意丰业街、新安街一带。”

D组跟踪组的队长点点头。

“0记的同事会继续从三名死者身上着手，从他们身上的物品、遗留在汽车上的证据去缩小调查范围。”蔡督察向O记的探员示意后，转向自己的部下，说：“阿豪，你负责跟进O记同事的搜证—光仔和Elise负责分析报案纪录，整合参与枪战的同事的证供；波叔负责联络A组，看看有没有线民知道内幕；其余人给我检查薄扶林道至般咸道一带所有有可能拍到线索的监视器影片，我要知道那五分钟的空白期内石本添有没有可能下车逃走。有没有问题？”

没有人提问。

“OK，行动开始。解散。”

蔡督察话音刚落，手下们各自散去，光仔等有特别任务的成员更匆匆地夺门而出，D组的队长跟蔡督察谈了几句就带着文件离开，O记的探员也在交代细节后，神色凝重地走出简报室。在香港主权移交前夕O记已有不少工作，防范有组织罪案发生，如今因为惩教署捅出漏子，同僚们工作量大增，自然不是味儿。

“组长，你有什么看法？”简报室只余下蔡督察和关振铎二人。

“看法嘛……暂时没有。”关振铎耸耸肩。“意见倒有一个。”

“什么意见？”

“你最好趁现在吃午餐，半小时后证供纪录和监视器影片送到，你大概会分身不暇，一直忙到晚上。”关振铎微微一笑，拍了拍蔡督察的肩膀。蔡督察苦笑一下，就跟关振铎说先去食堂买个饭盒。

关振铎一脸轻松地目送蔡督察，但实际上，他内心百感交集。

八年前石本添的弟弟石本胜就是在一场枪战中丧命。那事件中更有多位无辜人质死亡，是关振铎不想忆起的往事。

今天，石本添越柙逃走，居然引发另一场枪战。关振铎在CIB的八年，彷佛就是以一场枪战作开端，再以另一场枪战作终结。

真是巧合得相当讽刺。

或许世事就是冥冥中自有主宰，开端和结束总有着凡人无法参透的巧合。在时间洪流之中，人类不过是渺小的砂砾，无力地随着时代漂流。不过，八年前关振铎可以亲手解决事件，更将漏网之鱼石本添逮住，今天他却没有时间了。

“有些事情，不能强求吧。”关振铎自言自语道。这案子他自问管不了，负责的是蔡督察。可是，如果接受曹警司的建议，以顾问的身分绩约，就可以继续追捕石本添—这念头在关振铎脑海中闪过。

“不，不对。这决定太草率了。”关振铎心想。

下午一点，情报科办公室一片纷乱。各人的案头堆满报案纪录或证人口供档案，告示板上贴满枪战现场照片和画满线条的分区地图。B组大部分探员各自盯着萤幕，检查著一段又一段的监视器影片。搜索范围扩展至医院以南的置富花园及华富都一带，因为石本添很可能在上车后随即换车往相反方向奔逃，蔡督察就指示手下查看那些路段的交通监视器纪录。只是，由于石本添换车基于假设，探员们郡不晓得该留意什么，他们就像一群不知道兔子气味的猎犬，盲目地东闻西嗅，希望找出那一点点蛛丝马迹。

当接到“有可疑分子躲在西环观龙楼”的情报时，办公室里冒起一阵仓皇的气氛。有人报案，称十二点半左右看到一名形迹町疑的男人在公共屋宛观龙楼C座出没，西区警署急忙调派大批荷枪实弹的警员搜索。观龙楼共有两千多个单位，居民超过一万人，要彻底搜查绝非易事，而且既然细威三人身上有武器，石本添很可能怀有枪械，警方更要慎重处理。即使石本添不是“实战型”的歹徒，警方都不敢轻率行事。

“观龙楼的消息可能是误报，你们给我打醒十二分精神，继续找那混蛋的踪迹。”蔡督察命令道，从搜索行动开始至今一个多钟头，调查几乎完全没有进展，探员们在蒲飞路附近的加油站监视器影片中找到那辆白色思域，但从玛丽医院至蒲飞路一段三分钟车程仍然空白，他们无法确定石本添有没有在这期间离开。相对地，枪战现场也没有有力的情报，能指出贼车意外撞毁时车上到底有三人还是四人。

妈的，看样子要变成长期战了——蔡督察在心里骂道。他回过头，正想查问负责分析证人笔录的手下有没有发现时，却发现关振铎站在告示板前，握著咖啡杯，仔细地瞧着某几张枪战现场照片。

“这家伙。”关振铎指著一名胸口中枪的歹徒说：“他的发型跟那张照片不一样。”

蔡督察望向旁边，那是早上交给关振铎的两张大圈照片之一。

“嗯……但肯定是同一人，你看，除发型外五官、身材、甚至连左颊的疤痕都吻合。”蔡督察指了指两张照片上的肖像。那名匪徒在数天前的照片中头发是三七分界，但在枪战后的却是露出额头的平头装。

“的确，就算是双胞胎也不会在脸上有相同的疤痕吧。”关振铎边说边啜了口咖啡。

蔡督察带着困惑的表情瞧了关振铎一眼，不明白对方在说什么。他正想追问，小明抱着一蔓文件，走到二人跟前。

“阿头，O记刚送来负责看管石本添的惩教人员的口供。”小明说。蔡督察的部下习惯称呼他作“阿头”，这称谓在各部门各小队也很常见。

“OK……我不是吩咐阿豪负责跟进O记的搜证吗？”

“豪哥分身不暇，所以我帮忙跑腿。”

蔡督察苦笑一下，说：“小明，你现在‘肩膊有柴’，就不要听阿豪差遣吧。”

骆小明上月通过升级试，被推荐升级当警长。警长制服肩章上有三道V形条子，这些条子俗称为“柴”，警长就俗称“三柴”。虽然小明职级比阿豪高“但他加入CIB只有半年，年纪也比阿豪小十岁，而且他从来没有在公余跟同僚们到娱乐场所耍乐，阿豪自然恃老卖老，不把这个比自己高级的离群者放在眼内。

“我想知道，那两个惩教人员为何如此大意，居然被石本添逃掉。”关振铎忽然说道。

“组长，这重要吗？”蔡督察回头反问。“现在不是追究责任的时候吧？况且惩教署那边自然会有内部纪律处分……”

“我只是有点好奇而已。”关振铎边说边翻阴小明手上捧著的文件。

“组长……”小明顿了顿，恍似在考虑越过蔡督察直接向关振铎搭话是否合适，再说：“除了文字笔录外，O记有拍摄询问两位惩教人员的经过，录影带在我桌上。组长如果想看的话……”

“哦，那更好。”关振铎合上文件，用眼神示意叫小明去拿录影带。

蔡督察看到关振铎的反应，换了语气，慎重地问道：“组长，你认为石本添逃脱的过程有重要的线索？毕竟我们已经确定大致的情况，目前应以搜索为重……”

“线索嘛，可能有，亦可能没有。”关振铎耸耸肩，说：“但我肯定的是，对付石本添这种老谋深算的犯罪首脑，任何细节都不容错过。”

蔡督察循着关振铎的视线，望向告示板上石本添的相片。

“当然。”关振铎继续说：“这是你全权负责的案子，我管不了。如果

你认为抽人手审视石本添从医院逃走那一刻的细节太浪费，我都没有异议。”

小明拿著录影带回到两人面前。

蔡督察环顾一下办公室里对着萤幕和文件忙得不可开交的部下，说：“OK，组长，你有道理，不过他们没空看这个，就由我们亲自看一遍吧。”

关振铎嘴角微弯，转身指了指自己的办公室，示意蔡督察和小明跟他一起在房间里看影带。其实蔡督察有点怀疑，关振铎只是想一睹那两个犯错的惩教人员的样子——关振铎是逮捕石本添的幕后功臣，他大概想知道哪两个笨蛋令他在退休前留下遗憾。

3

——请说出你的姓名、年龄、职级和工作部门。

吴方，四十二岁，一级惩教助理。在惩教署押解及支援组工作。
——请你讲述一下今天，即是一九九七年六月六日星期五，早上的工作情况。

今早十点左右，我收到上级指示，要押送一名男性囚犯到玛丽医院进行检查。该名囚犯编号二四一一三八，叫石本添，于赤柱监狱服刑。我和二级惩教助理施永康负责看管押运，救护车于十点零五分出发，十点三十五分到达玛丽医院。

——只有你们两名惩教人员负责押送？

是的。—以石本添的犯罪纪录来看，他是个危险人物，为什么没有要求警方协助？

二四一一三八号囚犯在狱中行为良好，多年来没有任何犯事纪录，在狱中更积极参与更生活动，获得多次表扬。当值的惩教主任认为他只要用一般的押解程式就可以。

——在玛丽医院发生什么事？

二四一三一八号囚犯被送到急症室后，经救护分流站初步诊断，列为非紧急类别，于大堂左方等待，我和施永康在旁戒备。等候期间他仍不断声称腹痛，在十点五十分左右，他要求上厕所大解。我和施永康商量后，决定押送囚犯到二楼的洗手间。

——为什么不使用一楼大堂的厕所？

今早急症室候诊病人极多，洗手间不断有市民出入，我们不想影响其他人，所以选择二楼的洗手间，为了防止囚犯在候诊期间与一般人接触，我们都会严格看管，犯人要如厕，就要先清空洗手间，确保室内没有其他人，以及没有可以被囚犯拿来当武器的杂物。

——你们到二楼后，有检查过洗手间吗？

有。二楼是医务社会服务部，人很少，我们选择了东翼梯间的厕所。那个洗手间只有三个厕格，施永康在门外看守囚犯，我就逐一检

查。洗手间里有两个玻璃瓶和一个拖把，我认为那有机会被当作武器，所以特意移走：另外我亦确认过三个厕格没有人。接近门口的厕格门被掩上，上面贴著“修理中”的告示，我亦有推开，确定里面没有人或可疑物品。

——窗户呢？当时你没有考患到犯人有可能从窗口逃走吗？

嗯……我有考虑过。所以我们已经有采取对应的措施防止囚犯利用窗户逃走，只是……那些措施失效了。

——什么措施？

我检查完洗手间后，跟施永康一起押解囚犯进洗手间。当时我站在已关好的窗户前，而施永康站在囚犯身后，囚犯没机会摆脱我们跳窗逃走。囚犯表示戴着手铐无法如厕，施永康就解开囚犯的左手手铐，扣在马桶旁的扶手上，那是为行动不便的病人安装的扶手。我容许囚犯半掩厕格的门，我就站在厕格外，确保没有异样，而施永康则守在洗手间外，阻止任何人进入。

——那石本添如何逃脱的？

囚犯进入厕格后一分钟左右，我听到洗手间外传来吵闹声，争吵一直持续著，我确认了囚犯仍锁在扶手后，就到外面支援。一名长发男子跟施永康发生争执，他似乎因为我们禁止他人使用洗手间而大发雷霍。他指责我们没有权利妨碍他使用洗手间，还想硬关，我们就出手阻止。我喝止对方，并指我们正在执行职务，可以控告他妨碍罪，他才停手，一边咒骂一边从梯间离去。这段时间不到一分钟，但当我回到洗手间时，就发现二四一二三八号囚犯已经解开手铐，逃离现场。

——请你详细说明。

我回到洗手间内，首先看到的就是门打开了、空空如也的厕格，然后是敞开的窗户，以及窗前地上的手铐。我连忙奔到窗前，就看到囚犯往远处一辆白色汽车跑过去。我于是向着窗外大叫示警，不过囚犯没有理会，附近亦没有警员或医院警卫，施永康听到我的叫喊，冲进洗手间，见状就攀上窗缘，叫我从楼梯追赶，他扶著窗边跳到外面。我冲出洗手间，沿着楼梯跑到一楼，可是走到大楼外面时，汽车已经离开，施永康站在车道的远处，似乎他追了一段，但徒劳无功。—你之后做了什么？

我连忙用对讲机向上级报告，并且询问守大门的警卫，查问汽车的车牌。—为什么你会离开监视石本添的位置，让他有机可乘？

我……我一时大意。我离开时曾确认他仍扣着手铐，在押送前亦搜过身，确保他身上没有收藏任何可以用来开锁的工具：他就是能够抓住我松懈的一刹那，在数十秒闻解开手铐再跳窗逃走，我完全没有考意到他有这样的判断力和体力……——这根发夹是在现场发现的，石本添很可能是利用它来打开手铐。请问你有没有印象？没有，完全没有。我肯定他身上没有藏这东西，押送他之前，就连他口腔里也检查过。——那么，这发夹应该是在厕格内他拾到的吧？

我……我不知道。我有检查过那个厕格，当时我没察觉任何异样。

——石本添在押送期间，有没有可疑之处？

现在回想，他腹痛是装出来吧，这么说他的行为一直很可疑，但撇开这点不提，我完全没有留意今早的任务有何异常特别，就连在候诊期间，都没有人走近囚犯，或是跟他有眼神接触。

*

——请说出你的姓名、年龄、职级和工作部门。

我、我叫施永康，今年二十五岁，在押解及支援组工作……

——你的职级是？

二级惩教助理。

——请你讲远一下令天，即是一九九七年六月六日星期五，早上的工作情况。

嗯、嗯。今天早上我和方哥收到指示，要押送那个叫石本添的囚犯到玛丽医院。我们在十点多出发，在车上石本添不断呻吟，好像肚子很痛的样子。

——“方哥”是指一级惩教助理吴方吗？

是、是的。

——你们几点到达医院？

我……忘了。大约是十点半左右。

——之后发生什么事？

石本添喊肚痛，要大便，但急症室塞满人，我们就带他到二楼的男厕，急症室好混乱，好像有好些被火灾浸烟呛到的伤者，甚说还有被镪水泼到的人，人多到不得了……

——在二楼男厕发生什么事？

方哥先检查厕所，确保没有人，没有可以用来当作利器的东西，才让石本添进去。我将石本添锁在扶手上，因为他说双手被手铐锁住上不了厕所。

——你肯定手铐行锁上吗？

有，有。方哥也可以作证。—接着你和吴方在厕所看管石本添吗？

方哥在厕所里看守，我就负责守门口。但我站在入口不久就有一个黑色长发、穿红色E，恤的男人走过来，想进入洗手间。

——你阻止他了？

当然，我们要防止犯人接触其他人。但那男人很不满，说他也有权使用厕所，骂我滥用职权。我好言劝阻，他不听，于是我们吵起来了，我说了几句后，方哥就从厕所走出来。他在惩教署工作了很多年，很懂得处理这种麻烦。我之前押送犯人到医院，都没遇过这种事……

——结果那男人被吴方喝退？

是的，方哥说可以召来员警将他拘捕，他就摸摸鼻子、一脸不快地走了。

——接下来你们发现石本添跳窗逃亡？

嗯……方哥回到厕所后，不到几秒，我就听到他大喊“别逃！”，连忙冲进厕所支援，方哥站在窗前，指著外面，我走近他身后一看，只见到穿着咖啡色囚衣的石本添向着一辆白色汽车直奔。我叫方哥从楼梯包抄，我就直接跳出视窗追过去。

——但你追不上。

是的……我追不上。或者我沿着窗缘攀下去的动作太慢吧！我走到车道时，石本添已经跳上车子，任凭我如何努力也追不上，唉……

——你和吴方之后就联络署方？

没错……唉，这次麻烦大了……不过责任不在我身上吧？我没有犯错啊？我已经依足规则执行任务啊？方哥是老鸟，他一定无事吧，但我只在惩教署工作了几年，长官，你要替我向署方好好说明啊…… ——施先生，我们只是负责调查，惩教署的内部聆讯是你们署方的事，警方无权干涉。

哎……但署方会参考警方的调查报告吧？拜托，别把我当成代罪羔羊，我不想丢掉差事……

——谈回案件吧。你从窗口追出去时，有没有留意手铐在地上？

咦？啊，好像是，我不太记得了。

——我们在现场找到这根发夹，你认为石本添用它来开锁吗？
是……吧？我不清楚，我只肯定钥匙一直在我身上。署方的手铐并不特别，如果说石本添懂得用发夹开锁，一点也不出奇……

——这根发夹会是石本添事前藏在身上的吗？

应该不是……方哥有替石本添搜身。

*

看完两段影片，蔡督察站起来，说：“就和简报前知道的差不多吧。”

“差很多喔。”

冷不防地，关振铎吐出这一句。蔡督察和小明不由得盯着坐在自己位子上，双手十指互扣，一脸从容的关振铎。

“差很多？”蔡督察问。

“他们的口供，提供了一个很明显的破案方向。”

“什么方向？”

“那个穿红色T恤的长发男人。”关振铎神态自若地说：“那家伙是共

犯。”

“共犯？他可能只是普通市民……”蔡督察反驳道。

“你是想说，石本添趁著这个巧合逃走吧。没错那长发男人有可能纯粹巧合地制造出让石本添逃走的机会，但有两点令这个巧合变得很诡异。第一，那场骚动前后不过两分钟，吴方离开洗手间亦不过一分钟，在如此短促的时间框架里，石本添能有效地闹锁和跳窗，一定是事前有所准备。如果事出突然，石本添必须在一分钟作出计画、决定行动再准确执行，这太无理了。以他这种擅长策画的智慧型犯人，不会利用‘偶然’这种不稳定因素，万一事败，他就失去，惩教署认为他是个不用提防的囚犯b这极为有利的筹码——这是他逃走计画中的最大优势。”

关振铎轮流瞄了蔡督察和小明一眼，看到他俩没有疑问，就继续说下去。

“第二，那男人的行为未免太异常吧？小明，假设你人有三急，走到洗手间前却被某人妨碍，你会怎么办？”

“唔……匆忙跑到另一间厕所解决。”

“对，而那个男人却跟两名穿制服的惩教人员纠缠了两分钟。正常人就算不知道妨碍公职人员有罪，看到穿制服的纪律部队，或多或少会有一点敬畏心，如果守在门口的是穿便服的普通人，会找碴的人或许存在，但明知对方执行公务中，还特意挑衅，这家伙就大有问题。我的想法是，他一直在候诊室待机，等到石本添有所行动，便用这方法引开贴身监视的吴方，为石本添制造那一分钟的逃走机会。”

“可是，或者他并不是内急呢？他可能只想到洗手间洗手之类，又或者他是二楼的职员，所以对两名陌生的惩教人员的举动感到不满……”小明提出异议。

“假如他是在急症室候诊的病人或家属，他会到二楼使用洗手间，就是因为一楼人太多，他不得不到二楼解决，这样的话，他更不会在惩教人员身上浪费时间，因为他必须尽早回到急症室等候护士叫名，或是陪伴亲人。如果他是职员，也不会做出这种行为——二楼是警务社会服务部，就算那男人不是医院社工，也是从事向病人及家属提供心理辅导或援助的相关工作。从事这种职业的人，会莫名其妙地跟他人为洗手间这种小事起冲突吗？”

“那么我们……”蔡督察本来认定是“石本添抓住机会逃跑”，但经关振铎一说，发现对方的说法更合理。

“翻看医院所有监视器影片，找那长发男人的踪迹。他很可能会乔装，说不定那长发是假发，但只要依据时间筛选，便能够缩小范围。”

“嗯。另外要找那两个惩教人员做肖像拼图吧？他们应该会记得那人的样子……”

“找年长的那個吴方就好了。”关振铎说：“那个二级惩教助理太菜，别浪费时间在他身上。拼图做好就发给柴湾的狗仔队，除了找石本添外，也要铋意这男人。”

蔡督察正要走出组长室，给下属下指令时，两位元探员敲了敲房门，似要向蔡督察报告。

“阿头，O记有新发现。”其中一人道：“O记在贼车上找到一张收据，由般咸道与柏道交界的便利店发出，时间是令早六点。O记的同事在那便利店附近调查，找到跟细威身上的车匙吻合的第二辆接应车辆，那是一辆黑色的小型客货车，停在巴丙顿道的路边车位。”

“接应车居然在半山区？我还以为他们本来打算从山道驶至西i盘换车，只是被吕逼得无路可逃，原来他们本来就是要走半山区的路……”蔡督察揉了揉额角，思考着接下来的调查方向。

“为什么他们会舍易取难？”小明插嘴问道，“跟半山区巴丙顿道相比，将接应车停在西营盘更方便吧？只要沿着德辅道或千诺道，就能轻松走上东区走廊直达柴湾，如果有任何岔子，也可以经海底隧道逃到九龙。可是，半山区的路既狭窄又少分岔，万一设下路障，他们就很难逃了。”

“德辅道中今早有车祸嘛，中区交通大混乱，半山区反而比较好逃啦。”报告的探员答。

“吩咐手足去索取附近的监视器影片，尤其是便利店的。”蔡督察打断他们的对话，说：“只要了解细威和那两个大圈今早的行动，就能掌握他们的巢穴的位置。”

“已经有同事跟进了。”

“好。”蔡督察点点头，再望向另一个手下：“你有什么发现？”

“不，阿头。”另一人脸色有点尴尬，说：“我想告诉你，港岛重案打电话来，索取旺角镪水弹案的资料，以及今早嘉咸街同类案件的分析。”港岛重案组手上没有之前在旺角发生的两宗案件的资料，得由镪情报科整理再提供，筛选出重点情报。

蔡督察皱着眉，摊摊手，说：“前头号通缉犯逃狱，顺序自然比那种恶意犯来得优先啊！跟他们说我们暂时腾不出入手，请他们体谅一下。”

“但电话里的是港岛重案组黄督察……”

随着那位探员的目光，众人望向关振铎桌上的电话，三号内线按钮旁的红灯在闪，表示电话另一端仍未挂线，正在等候回复。

蔡督察叹一口气，正想着如何有技巧地安抚对方，关振铎却突然拾起话筒，按下三号内线按钮。

“我是CIB关振铎高级警司。”

他的举动让在场各人暗暗吃惊，而且他们心想电话另一边的黄督察搞不好比他们更惊讶。刚才接电话的不过是一般探员，却突然换上警司级警官了。

“对，对。B组目前分身不暇，因为要处理石本添的案子，很抱歉。”关振铎莞尔一笑，蔡督察猜想对方一定是反过来向组长赔不是。“B组各队都有重要任务，Team2刚办完大案休假中，不过即使紧急

召集，也要今晚才能提供协助……而且一直处理旺角镪水弹案的是第一队，他们正在全力追查石本添的下落……啊，你能体谅就最好了。”

各人听到关振铎这样说，想必对方已经让步—当然，面对一位高级警司，就算是总区重案组督察，也只能唯唯诺诺。

然而，当他们正要松一口气，却听到关振铎继续说：“我就派一位……不，两位探员暂时跟进镪水弹的案子。帮助未必很大，但至少我们掌握旺角同类型案件的情报，相信那两位同事能给予帮助。对，对。不，不用客气，同是警队一分子，自然会尽力协助，好好，说不定将来CIB要倚靠你们提供的消息，到时请多多关照了。再见。”

关振铎放下话筒，抬头便看到众人讶异的神色。

“组长，我们要抽人手去处理镪水弹事件吗？”蔡督察紧张地说：“光是找那长发男人，以及翻看接应车辆相关的影片，我们的工作量已经大增了……”

“不用担心，反正小明只负责跑腿，抽掉他对你们影响不大。”

“你要小明去跟进？但他……”蔡督察想说小明只是个新人“调职ci”时旺角第一宗镪水弹案已发生，他没有参与调查。

“我没车嘛。”关振铎边说边站起来。

“咦……？”蔡督察这时候才明白关振铎的意思。“组长，你要亲自去处理镪水弹案？”

“石本添这边的线索已够多了，你们继续查下去，早晚会挖出柴湾那个巢穴的实际位置，到时便能一网打尽。相反镪水弹的案子就像大海捞针，不抓住这一刻，恐怕调查又会多拖几个月。”关振铎从案头捡起几个资料夹，再从抽屉取出枪套和左轮手枪。“况且，我可以藉这个援会看看我有没有能力回到前线调查。就当作实验吧。”

蔡督察和三位手下对关振铎的话全不理解，毕竟他们都不知道曹警司令早的建议。

关振铎用文件拍了拍小明的头顶，说：“还在发什么呆？我还有几个钟头就退休了，要争取时间哪。”

4

骆小明随着关振铎离开情报科的办公室，二人来到警署大楼正门。

“组长？我的车停在那边……”小明正要转左往停车场，关振铎却笔直往大闸走过去。

“嘉咸街跟这儿不过十分钟步程，用走的便可以了。”

“但您说要我开车……”

“那只是借口罢了。”关振铎满不在乎地回头瞟了小明一眼，“还是说，你宁愿回去继续当跑腿？”

“不、不，能当组长的助理当然更好。”小明赶紧加快脚步，走到关

振铎旁边。这半年来，他经常被关振铎差遣，但他毫无怒言——事实上，能待在这位警界第一头脑身旁，看他办案，听他分析案情，对任何一位从事侦缉的探员来说也是求之不得的机会。小明不知道为什么关振铎看中自己，他猜想或许前任组长跟班被调，碰巧他加入情报科填补空缺，所以顺势继承了这项任务。

从中区员警总部走到嘉咸街市集，只有数个街口，关振铎和小明不一会就来到现场。愈接近事发地点，就愈多媒体的采访车停在路旁，小明心想记者们对这案件也相当重视——至少，他们没有因为西半山区发生枪战，就一窝蜂地跑去报导那边的新闻，丢下这边不管。

“黄督察应该在附近。”关振铎说。

“咦？”小明表情略带讶异，问道：“他在现场吗？”

“刚才我在电话中听到颇嘈杂的背景声，他肯定不在警署。”关振铎边张望边说：“而且，他绕过地区情报组，亲自打电话来催促，可见他焦急得不得了。这也不能怪他，事发至今已有四个多钟头，他再不给记者们一个说法，那些无冕皇帝恐怕会暴动。黄督察手上没资料，可不能一直以‘仍在调查中’拖延……嗯，我看到他了。”

小明循着组长的视线，看到医戒线内有一位穿灰色西装，头顶半秃的男人，那个蹙著眉、以难看脸色跟下属说著话的，正是港岛总区重案组第三队队长黄奕骏高级督察。

“黄督察，很久没见。”关振铎边说边将员警证挂在胸口，向守住警戒线的军装警员示意让他和小明进入。黄督察转过头，先是呆了两秒，再连忙向关振铎的方向走过去。

“关警司，怎么……”黄督察诧异地说。

“第一队太忙，我就亲自过来囉。”关振铎递上文件，说：“与其传真给你，不如直接拿给你吧，反正传到重案组，你人也不在。”

黄督察本来想问对方为何知道自己身在现场，但一想到眼前的人是CIB“天眼”’关振铎，就没有问下去。

“要劳烦您亲自走一趟，实在太抱歉了。”黄督察边说边对下属扬扬手，叫他们去办自己的事。“我明白石本添的案子很重要，但这边也不容忽视，跟旺角那两次案件相比，这次严重多了，犯人丢了四瓶镪水，暂时没有死者可说是不幸中之大幸。”

水管疏通剂的成分主要是高浓度的氢氧化钠溶液，沾上皮肤会引致严重的化学灼伤，如果灼伤范围大并且缺乏及时治疗，有机会导致肌肉组织坏死，引起并发症，甚至致命。

“跟旺角一样是五百毫升的‘骑士牌通渠水’吗？”关振铎问。

“对，完全一样。不过，我们还是无法确认是同一个犯人还是模仿犯，这必须先由CIB确认……”

“我们没表示，你们不敢贸然跟记者说吧。”

“呃……对。”黄督察有点尴尬。

关振铎很清楚这些部门之间的潜规则。因为案件涉及另一地区的严重罪案，在收到CIB的说法之前，黄督察作出任何公开雪口论，责任便落在港岛重案组身上。如果黄督察的判断出错，日后他和下属就会受到上级责难；若他采取摸棱两可的说法，又容易引来“警方无能”的批评，一样会打击重案组的士气和威信。可是，只要有CIB背书，无论言论正确与否，黄督察都不用承担责任，毕竟CIB是警队的中央情报部门，重案组依照CIB的报告作出结论，即使有误，也无可厚非。

“能锁定犯人投掷镪水弹的位置吗？”关振铎问。

“大致上能确认……请来这边。”黄督察示意关振铎和小明跟他向前走。 三人走到威宁顿街和嘉咸街交界一栋唐楼前。

“调查所知，先有两瓶镪水从这儿往嘉咸街的摊档投掷。”黄督察指著唐楼的顶楼，再指了指警员们仍在调查搜证的嘉咸街，“然后，当人群争相走避，再有两瓶丢向威灵顿街的方向。”黄督察指向他的左边。

“是从这顶楼投掷的？”关振铎抬头望向五层高的顶楼，问道。

“相信是。”

“咱们上去看看。”

三人沿着楼梯，走上那栋土黄色外墙的唐楼顶楼。那唐楼两年前已荒废，前身是一栋公寓，一楼以前更是一间有名的粮油杂货商行。弃置两年，全因地产商未能收购邻接的另外两栋旧楼——发展商打算把三楝大厦拆掉，改建成三十层高的新式大厦。

关振铎站在顶楼边缘，探头看了看两边街上，再走到另一边，看看邻接大厦的屋顶。他来回走了几趟，跟一位正在搜证的鉴证人员聊了几句，再细心检查他们放在地上的标示，然后一语不发，缓步走到黄督察跟前。

“关警司，怎么了？”黄督察问。

“……完全吻合。”关振铎说道。小明察觉，虽然关振铎给了黄督察一个正面的答案，可是他说话时表情有点微妙。

“确定是旺角的犯人吗？”

“七成……不，八成。”关振铎环顾一下，说：“旺角的两起事件，犯案地点都是这种顶楼相连的唐楼，一样没有保安员、大门没有上锁。旺角第二起案件中，跟这次一样，犯人是在一栋位于街角的大楼顶楼投弹的，同样是先投掷一边，引起混乱后再掷向另一边。媒体都只集中报导‘两瓶镪水从天而降’，对投掷的先后次序，方向，距离细节没有着墨，但这次的犯人”巧合地“跟上次相同。”

关振铎指向街上摊贩中一面明显被水管疏通剂腐蚀过的帐篷，说：“犯人上次已用这种手法，把打开的瓶子丢向帐篷，让帐篷反弹，溅出更多腐蚀液体，制造更大的伤害。”

“那么，就是说那家伙来到港岛做案了。”黄督察叹一口气，说：“大概是旺角女人街的居民提高警戒，犯人发现无法再下手，于是换地点

吧……”

“刚才我给你的档案中有几张从影片撷取的照片。”关振铎说：“我想你或者知道，我们在旺角的案件中筛选出一位身材肥胖的可疑男人，虽然向外公布是‘证人’，但那胖子很可能就是犯人。CIB暂时分不出入手，但你们可以自行检视今早附近的监视器影片，看看有没有那男人的踪迹。”

“明白了，关警司。”黄督察翻开资料夹，瞧了几眼。

“事件中最新的伤者数字是多少？”关振铎问。

“三十四人，其中三人伤势最严重，一人正在深切治疗部留医，另外两人也未出院，很可能要接受手术。其余三十一人都是皮外伤，大部分是被镪水溅到手脚，敷药后就能回家……不过，身体治得好，精神上会留下疮疤吧，平平一个日常的早上，突然遇上这种恶意的袭击……”

“三名重伤者是什么身分？”

“哦，他们嘛……”黄督察掏出伤者名单，说：“在深切治疗部的病人叫李风，男性，是个六十岁的老头，他独居在附近的卑利街，今早他到现场买菜，被镪水迎头洒中，伤势十分严重。他的双眼也沾上了镪水，所以很可能会失明，加上他本身有高血压和糖尿病，情况不大乐观。”

黄督察翻过另一页，继续说：“其余两人都是市集的档主，一样是男性。一位叫钟华盛，三十九岁，街坊称他做华哥，经营一个接小型水电工程生意的档子，据说已有十年。另一人叫周祥光，四十六岁，他的摊档是卖拖鞋的，两人跟李风差不多，都被镪水直接泼中，伤及脸额、脖子和肩膀。关警司，这些资料有什么用途吗？”

“可能有，可能没有。”关振铎摊摊手，笑道：“案件中的细节，有九成是无用的，但万一错过余下的一成，却往往令案件破不了。”

“这是情报科恪守的信条吗？”黄督察报以一个微笑。

“不，这是我的信条。”关振铎笑着摸了摸下巴。“我想周围逛一下，行吗？我不会影响你的手下工作。”

“请便，请便。”面对比自己高数级的老前辈，黄督察当然不敢说不。“我要准备向记者发声明……CIB认为犯人很大机会跟旺角案件的做案者是同一人？”

“没错。”

“嗯，麻烦您了。”黄督察得到关振铎再次确认后，在脑袋中组织著该向记者透露的内容。关振铎转身离去，小明亦步亦趋跟在身后，两人回到街上。

警方封锁了嘉咸街和威灵顿街各约三十公尺路段，现场除了仍在搜证记录的警员外，只余下一片狼藉。翻倒的摊子、散落一地的中式糖果：被践踏得一塌糊涂的蔬菜，还有被腐蚀液弄至发黑的地面，令小明想像到数小时前那个混乱的景象。虽然距离事发已有一段时间，小明仍然嗅出空气中那一丝水管疏通剂的难闻气味，那股化学气味就像包含了

犯人的恶意，散布在空气之中，教人反胃。

小明满以为关振铎会细看各个摊档的受灾程度，但出乎他所料，关振铎头也不回向着警戒线外走过去。

“组长，您不是说要看看现场吗？”小明问。

“哪才在上面已看到很多了，我找的不是证物，是情报组。”关振铎边走边说。

“情报组？”关振铎离开警戒线，环顾一下，再对小明说：“看，找到了。”

小明循着关振铎的视线，看到一个卖廉价衣服的摊贩。货品大都是些过时的女装服饰，挂满瓣子上上下下，左方有一个挂著形形色色帽子的架子，而架子前面有三个女人坐在折椅上交谈著，其中一人腰上系著黑色的腰包，像是摊档的主人，年纪约莫五十。

“你们好。”关振铎走近那三个女人，说：“我是员警，可以问你们一些事情吗？”

当听众的那两个女人明显怔住，但系腰包的却一脸从容，回答道：“长官，你的同事们早就问过啦！你是想问我们有没有见过什么可疑的陌生人吧？我就说过好几次，这儿是游客区，看到陌生人是自然不过的事……”

“不，我想问你们有没有见过什么不可疑的熟人。”

关振铎的答案教对方先呆了一呆，再爆出笑声。

“哈，员警先生，你是认真的吗？你是想逗我们笑吧？”

“其实我想问你认不认识伤者。听说有三位伤者伤势尤其严重，其中两位是这市集的档主，一位是街坊，我就想看看附近有没有人认识他们。”

“呵，这就问对人了。我在这儿摆摊二十年，就连街角猪肉荣小儿子考上哪一间中学我都知道。听说留医的是老李、华哥和卖拖鞋的周老板吧，天杀的，今早还好端端的人，现在就躺在医院，唉……”

一说就指出了三位伤者的名字，真不愧是“情报组”——小明心想。在这种市集内总有一些长舌妇，她们从早到晚只能守在同一位置顾摊，跟熟客和邻人们说三道四就是唯一的消遣。

“所以你跟他们都认识？啊，对了，你怎称呼？”关振铎老实不客气，从旁边拉过一张椅子，干脆坐在那几个女人身旁。

“叫我顺嫂就可以了。”顺嫂指了指自己的摊档上方，在那些土气的衣帽之间，就有一个写着“顺记成衣”的招牌。“老李和华哥都是十几年街坊了，那个周老板就只是近几个月才认识，拖鞋档的前任档主因为移民加拿大，将档子顶让出去，周老板接手不过几个月。”

“老李是六十岁的李风吗？”关振铎为厂确认，问道。

“对，就是住在卑利街的老李囉。”顺嫂说。“听说他在发记菜档买菜

时被镪水弹打中头，真是恐怖……”

“嘿，我不是想说人家坏话。”顺嫂左边的女人插嘴道：“但如果老李不是好色，老是趁著发记不在菜档就跟发记的老婆搭讪，也不会被镪水淋中吧！”

“哎哟，花姐你就别在长官面前说这个，虽然老李是有点色，但你这样说就好像指老李跟发记老婆有一腿似的……”顺嫂脸带鄙夷之色，半笑地骂道。小明看在眼里，心想这个李风大概是个色老头，每天在市场吃吃这些比他年轻的女性豆腐，风评似乎不大好。

“李风是个老街坊？他每天都来买菜吗？”

“嗯，不管好天下雨，老李都会在早上来买菜，我们跟他认识也有十年啦。”另一女人答道。

“你们知不知道李风有没有什么不良嗜好？或是有没有跟人有金钱瓜葛、结怨之类？”关振铎问。

“这个倒没听过……”顺嫂倒了侧头，想了一下，说：“他跟老婆离婚多年，没有子女，虽然外表寒酸，实际上有几间房子在放租，光是租金就够他花了，至于结怨嘛……因为他常常跟发记老婆搭话，发记应该很不喜欢他，但我想那称不上结怨……”

“另一位伤者钟华盛你们也认识？”关振铎问。

“钟华盛就是在街角开档的水电师傅华哥啰。”顾嫂向警戒线围住的现场指了指。“他平时很少在摊档，大部分时间都是在客户家里修理水电，没想到今天巧合地遇上个乱掷镪水瓶的神经病，人算不如天算……”

“华哥人很好，希望他早日出院吧！我想他老婆跟儿子应该担心死了……”刚才调侃李风好色的花姐说。

“你们认识好久了？”

“算久吧，华哥在嘉咸街开业也十年有多了。他工夫好，收费便宜，街坊有什么小型水电工程，像是换水喉、安装热水炉、修理电视天线之类，都会找华哥，他好像住在湾仔，老婆在超级市场当兼职，有一个刚进中学的儿子。”顺嫂道。

“听你这么说，这个华哥应该很受欢迎啰。”

“是呀，听说老李受伤，大家都没有什么反应，但知道华哥要住院，街坊们都很担心。”

“所以说，华哥应该是一等良民，没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吧？”

“应该……没有吧？”顺嫂言词闪烁，跟花姐对望了一眼。

“咦？竟然有？”关振铎表现出好奇的样子，直接说出顺嫂的心底话。

“这个……长官，这只是谣传，你听过就算。”顺嫂哽一口气，说：“华哥虽然人很好，但听闻他坐过监。他以前好像混过黑道，但他在父亲临死前改过自新了。”

“我曾找他修冷气。”花姐说：“那天有三十四、五度，他热得脱下外衣擦汗，背脊上竟然纹了一条张牙舞爪的青龙，吓了我一跳。”

“这么说，他也不介意人家看到他的纹身嘛。”关振铎说。

“嗯……这个嘛，或许吧，”顺嫂不置可否地摊摊手。小明心想，也许华哥根本不在意他人知道他的过去，倒是这些三姑六婆戴着有色眼镜看人。

“那最后一位周祥光……”

“原来周老板叫周祥光吗？”花姐插嘴问道。

“好像是，我记得叫周什么光的。”顺嫂说。

“看来，你们不大认识这位元周老板喔。”关振铎说。

“认识时间短，不代表认识不深啊。”顺嫂抢白道，就像被人质疑自己的专业似的。小明心想，对这位顺嫂来说，聊八卦是她的专业，卖衣服只是兼职而已。

“周老板的拖鞋档就在旁边。”顺嫂探前身子，往左方指了指。关振铎和小明依她所指望过去，看到一个挂满各形各色的拖鞋的小摊，“如果说嘉咸街最熟识周老板的人，我认第二，没有人敢认第一。”

关振铎忍住笑，问道：“你刚才说，周老板只在这儿经营了几个月？”

“对，应该是……今年三月开始吧。周老板有点孤僻，平日就只有简单地打招呼，他从来没有跟我们聊天。”

“我跟他贸过拖鞋，问他有没有小一个码的，他竟然叫我自己找。”花姐说。“反而他的伙计阿武更像老板，听说他是周老板的亲戚，暂时找不到工作，所以就帮周老板顾摊。”

“那个阿武刚毕业？”

“看样子才不是啦，虽然个子矮小，但他有二十多三十岁吧。依我看，是给前一份工作的老板炒鱿鱼，所以才在亲戚手下打零工。”

“周老板经常不在吗？”

“那又不是，他几乎每天都在，只是开档收档的都是阿武，周老板只会每天现身两三个钟头。有时阿武没上班，他就干脆连档也不开了。”顺嫂说。

“依我看，周老板一定跟老李差不多，是‘有楼收租’的房东，拖鞋档只是消磨时间用。”花姐努努嘴，一划憎人富贵厌人贫的样子，“他每逢赛马日就失踪，看样子他十分好赌啦！只要第二天有赛事，他便马经不离手，对人不瞅不睬。”

“呵，就算没有赛事，他也一样懒得理人啦。”顺嫂调侃道。

“等等。”小明突然问道：“为什么周老板会受伤的？他的档子在这边，但犯人投掷镪水弹是在市集的另一边啊？”

“他和阿武去搬货，货车驶不进市集，我们要从马路用手推车运货过来，货车一是停在威蔓顿街，一是停在荷李活道。”顺嫂往摊档两边指了指。“今早我才跟周老板和阿武打个照面，他们说要去搬货，没料到转眼间遇上意外。”

“阿武一直没有回来吗？”关振铎瞄了无人顾摊的拖鞋档一眼，向顺嫂问道。

“花姐说看到他跟周老板一起上救护车，所以来不及收档吧。一场街坊，我就替他顾摊，不过老实说，这种小摊档也没有什么好偷的。”

“咦，你看到事发经过吗？”关振铎转头问花姐。

“算是啦，当时我在转角的杂货店跟店主聊天，突然听到外面有两声巨响，然后就有人在喊‘好痛’、’镪水”之类，接下来有人慌张地冲进店内要清水洗伤口。我们连忙用盘子装水，又递瓶装水给躲进店内的人，他们的手脚都被镪水洒中，衣服都‘烧’穿了一个个洞。当街上稍稍平静下来，我就大著胆子出去看看，见到老李躺在路边，发记老婆正在用水淋他的脸。”

“你看到华哥和周老板吗？”

“有，有，我拐过街角，看到差不多的境况，华哥和几个街坊在卖香烛的店子里躲避，当我走近时，便看到阿武扶著周老板从另一边走过来，焦急地喊著救命，周老板和华哥的样子好糟糕，当时周围也是哭喊声，十足活地狱。”花姐说得绘声绘影，比手画脚。

“这样啊……”关振铎沉吟。

“长官，你接下来要问周老板有没有跟人结怨吧？”顺嫂扬起一边眉毛，说：“我看没有，但如果你问我他有没有什么不良嗜好，我就真的答不上了。你会问他们的情况，是有什么原因吧？警方认为有人要对他们不利吗？我口风很紧，你告诉我，我不会跟其他人说。”

关振铎忍住笑，将食指放在嘴巴前摆了摆，示意他不会说。“谢谢你们的情报，我们要去继续调查了。”

关振铎和小明刚离开，三个女人再一次七嘴八舌讨论著。

“我口风很紧……呵，除非她变成哑巴，否则她这辈子也跟”口风紧“这三个字沾不上边吧……不，就算她说不出话，她仍会跟人用纸笔来说八卦的。”回到警戒线内，关振铎笑道。

“组长，我们为什么要追查那三名伤者的资料？我们不是应该追查可疑的人物吗？”小明问道。

“那三个人是关键啦。”关振铎说。“小明，你现在回警署开车过来，我在皇后大道中街口等你。”

“咦？我们要去哪里？”

“玛丽医院。想侦破这桩镪水弹案，就要从伤者入手。”

“为什么？这不是那种没有特定目标的恶意犯罪吗？”

“没有目标？才怪。”关振铎定睛凝视著犯人投弹的顶楼，说：“这是一起精心策画，有特定目标的案件哪。”

5

小明回到警署，开着他的蓝色马自达0121，来到嘉咸街和皇后大道中交界。关振铎挽著一个紫色的小胶袋，站在路边向小明扬扬手，小明停下车子，关振铎就坐上副驾驶座。

“玛丽医院。”关振铎重复一次目的地。小明踩下油门，车子沿着皇后大道中向西驶去。

关振铎一边系上安全带，一边说：“刚才我知会黄督察我们离开，原来他刚接到指令，今早西环的火警也要跟进。西区刑侦认为火警起因可疑，所以港岛重案组会接手调查。听说有二十多名居民留医，重案组探员在玛丽医院刚替嘉咸街的伤者做好笔录，便要跟火灾的受害者录口供，也算是因利乘便，不用跑两趟……喂，小明，你在听吗？”

小明如梦初醒，赶忙向组长回答道：“啊、啊，对不起，我正在想组长您之前的话。您说投镪水弹的犯人是精心策画、有特定目标？”

“对。”

“为什么？”

二开始，我以为这次的是模仿犯。”关振铎答非所问，令小明疑惑地透过后视镜瞧了组长一眼。

“模仿犯？”

⊗汽车制造商马自达（Mazda ）的香港译名。

“嘉咸街的案子在本质上跟旺角的完全不同，在到现场之前我还对这假设满有信心的。”关振铎缓缓说道。小明顿时明白关振铎对黄督察说“完全吻合”时的微妙表情，就是因为环境证据跟预测不一样所致。

“有什么不同？一样是露天市集，在唐楼顶楼投掷水管疏通剂、令大量无辜市民受伤……”

“旺角的案子，是在周末晚上发生的，而这次却在周五早上。”关振铎打断小明的话，说：“光天化日之下做案，要冒上较大的风险，例如因为怕被附近大厦的居民看到，只能在顶楼逗留较短的时间，而且离开现场时，就算不担心被路人目击，也有可能被附近的监视器拍到。在光线充足的白天，犯人外表曝光的可能性大增。”

小明猛然察觉，因为同样是镪水弹，所有人都只考虑案件相同的元素，而没有思考当中相异的理由。

“另外。”关振铎继续说：“周末和周五也不一样。星期五早上的嘉咸街市集再繁忙，也不及周末晚上旺角女人街那么多人。假设犯人是个神经病，纯粹以伤害他人为乐，他挑选这个犯案地点和日期就不太对劲。如果他挑周末才动手，那就有更多的猎物，制造更大的混乱；而且，他可以挑唐楼更多、更容易逃逸的铜锣湾渣甸坊市集，或是湾仔太原街市集等等。”

“所以，这案件是不同人做的？”

“不，从现场环境看来，犯人是同一人……或是同一伙，当中的矛盾，正好令犯人的动机浮现。”

“什么动机？”

“小明，你有读过一些以连续杀人事件为题材的推理小说吗？假如凶手不是喜欢杀人的变态，那大量杀人的理由是？”

“……为了掩饰真正想杀害的目标？”小明在想到答案的瞬间，倒抽了一口凉气。

“答对。我认为镪水弹案也是类似的情况，犯人在旺角做案，用途有二，一是‘藏叶于林’，制造同类案件，在嘉咸街犯案才是真正的目标；一一是预演，在旺角测试投掷腐蚀液瓶子会造成的伤害程度、实习逃走过程、检视警方应对的手法等等。本来我以为这是模仿犯罪，那还可以推说这犯人不如旺角案的做案者深思熟虑，所以挑了一个对自己不利的犯案地点和时间；但既然手法完全吻合，犯人很大机会是同一人，那么旺角的案子就是预演了。”

“嘉咸街的案子不也可能是预演吗？”

“不，因为风险太高。如果是预演，就算地点决定是中区嘉咸街，也可以挑周六或周日，游人更多，混乱更大，逃走就更易。这是‘正式演出’，所以，受伤最严重的伤者就值得调查。”

小明亮出恍然大悟的表情，明白组长刚才向顺嫂查问三名伤者的底蕴的理由。小明猜想，犯人在旺角做实验，随机挑选某路人作为目标，尝试用镪水瓶向对方投掷，看看能否令目标受重伤。第一次可能失败了，所以第二次就用上两瓶，一瓶是向虚拟的目标攻击，另一瓶是制造混乱的幌子，犯人确定方法可行，就一直部署，然后今天早上向真正的目标动手。因为是早上，所以用上四瓶制造更大的混乱，老李、华哥和周老板，当中一人就是犯人想对付的仇人。

这样的话，到底三人之中谁是目标？小明暗忖。犯人为了伏击在嘉咸街出没的仇人，半年前已经在旺角预演，那么三个月前才在嘉咸街开业的周老板就不会是目标；华哥在街坊之间的风评很好，虽然年轻时可能混过黑社会，但他在市集经营已有十年，换言之他金盆洗手至少有十年，即使以前跟人结下梁子，对方也没道理待十年后才复仇。伤势最严重的李风机会最大，从结果而论他现在徘徊生死边缘，这或许正凶为犯人有目的地向他投掷瓶子，确保他受重伤，而街坊对这个色老头的风评也不是很好，搞不好某个善妒的丈夫要教训这个老家伙：不过，如果因为这理由部署半年，似乎未免过于小题大作。

“嗳，小心驾驶。”关振铎的声音将小明从思绪拉回现实。小明刚才想得出神，完全忘记自己手握方向盘，在马路上飞驰。

“嗯，嗯。”小明将注意力放回路上。车子刚经过香港大学黄克竞楼，跟玛丽医院相距只有数分钟车程。

“组长，您那个胶袋里是什么？”来到一盏变红的信号灯前，小明向

关振铎问道。他从刚才开始便发觉关振铎手上多了一个紫色胶袋。

“哦，刚才离开嘉咸街前跟顺嫂买的。”关振铎从袋子掏出一顶簇新的棒球帽，往自己头上一戴，说：“原价三十，我杀价至二十，还可以吧。退休后我打算多到郊外走走，这种帽子遮太阳应该挺合用。”

“可是黑色吸热，大暑天戴这个会很辛苦吧。”小明瞧了瞧那顶黑色的帽子。帽子的材质很粗糙，正前方没有任何文字或图案，但在帽舌的右边有一个硬币大小的灰色标靶符号，似乎想模仿某些知名品牌的前卫设计，可是怎么看都只是失败的山寨版。

“很热嘛……这个也是。”关振铎把帽子放凹胶袋。

小明不了解关振铎为什么在这节骨眼还有闲情逸致买帽子，不过在这半年间，他知道这位组长一向待立独行，对这种事情已经见怪不怪。

数分钟后，车子来到玛丽医院入口。玛丽医院是香港最大型的公立医院，服务市民逾半个世纪，从急症室到各种专科以至精神治疗一应俱全，而医院同时是香港大学医学院的教学医院。玛丽医院共有十四拣大楼，规模足可媲美一个小型社区。

“S座。”刚下车，关振铎说道。

“咦？”小明正要向急症室所在的J座走过去，“不是该问一问急症室的职员吗？”

“矫形及创伤外科在S座，化学灼伤的意外都由那个部门处理，直接问那边的接待处就好。”

在矫形及创伤外科的接待处，关振铎向当值护士出示员警证，查询三名伤者的情况时，对方却摆出一副爱理不理的样子。

“员警先生，我不就跟你的同事说过，医生吩咐暂时不可以替病人做笔录吗？”年轻的女护士不客气地说。

“很抱歉，我们不是同一部门的。”关振铎和气地回答，“伤者的情况很糟糕吗？”

“在深切治疗都的李风情况严重，不过没有生命危险。”护士见关振铎没有摆员警架子，语气也变得温和一点。“另外姓钟的和姓周的因’e脸部被镪水灼伤，现在勉强说话会影响皮肤愈合，而且情绪激动会影响康复进度。”

“哦，这样嘛……那我可以直接问医生一些问题吗？”

护士不大情愿地拾起电话，对话筒说了几句，不一会一位年约三十、高大帅气、身穿白袍的男人从走廊另一端走过来。

“冯医生，这两位警官想查问被镪水泼到的三位伤者的事情。”护士说罢便埋首继续处理自己的工作。

“我姓关。”关振铎跟冯医生握握手，说：“警方不能向伤者问话吗？”

“是的，以医生的专业立场判断，我不能让您们做出有可能令伤者情

况恶化的事情。请您们体谅。”

“那没关系，我问冯医生您也可以了。”关振铎微笑道。

冯医生没料到对方有这反应，说：“如果我可以帮得上忙，请说。”

“李风的伤势很严重吗？听说他双眼有失明的可能。”

“是的，腐蚀液溅到双眼，待他情况稳定，我们就会让眼科的同事跟进。”冯医生摇了摇头。“他左眼比较严重，应该救不了，但右眼还有六成复明的机会。”

“钟华盛和周祥光呢？他们没有伤到眼睛吗？”

“没有，不幸中之大幸。钟华盛被腐蚀液泼到肩膀，再溅到脸部的下半部，脖子和口鼻的伤势最重。周祥光则迎面洒中，但他幸运地戴了太阳眼镜，液体没有沾到双眼。”

“他们的手脚没有受伤吗？”

“有，不过脸部最严重，手脚的都只是轻度灼伤。钟华盛左手臂和左脚都有伤，周祥光则是双手受伤……他应该是被腐蚀液泼到脸，慌张地用手去擦，结果双掌也被灼伤了。”冯医生边说边做出用手掩面的样子，示范他预计中的情形。

“他们要留医很久吗？”

“暂时很难说长短，但我想两个星期是合理的预测。”冯医生向接待处墙上的月历瞧了一眼，再说：“而且，我预计三人在后天要进行植皮手术。周祥光应该会先做，他的应急处理最不足，虽然受伤范围不及其余两人，但皮肤的伤势最严重。”

“应急处理不足？”

“就是被腐蚀液泼到后，有没有即时冲洗、急救员有没有充分中和皮肤上的腐蚀液，用纱布包扎防止细菌感染等等。听急症室的同事说，检查时才发觉情况严重，连分流站都看走眼，没有让他优先接受诊治。不过令早急症室出了一堆状况，也不能怪责他们了，先有火灾，再来是镪水弹，还加一桩囚犯越柙，有够手忙脚乱的。”

“今早真是不得了哩。”关振铎点点头。

“我们部门也一样。”冯医生苦笑一下，“西环火灾已有几个烧伤的伤者要接受治疗，之后还有一堆被腐蚀液灼伤的，还好今早八点多运载化学原料的货车车祸没有伤亡报告，否则我现在仍在处理伤者吧。”

“您指的是今早德辅道中的车祸？”

“对，我跟认识的警员说今天很忙，他就说如果中区车祸的货车载的不是无害的乳化剂而是腐蚀性液体，医院令早就会塞爆了——不过现在也几乎塞爆了吧。其实如果中区交通不是因为这车祸而大挤塞，那三十多名被镪水灼伤的市民部分会改送到湾仔邓肇坚医院，我们的急症室就不会如此忙乱……”

“我想问一下，替三位伤者办入院手续的是谁？”关振铎将话题拉回

案件上。“既然我们不能向伤者问话，我想跟他们的亲人聊聊。”

“您提起这个，确实有点麻烦呢。”冯医生露出困扰的表情。“李凰没有家人，我们暂时仍未联络上他的任何亲属，有不少档待签。”

“钟华盛和周祥光呢？”

“关警官，您正好错过了。钟华盛的妻子今早在医院，周祥光则好像有一位当伙计的亲戚陪伴，但现在不是探病时间，他们都离开了。我想他们六点会再来吧——六点开始是晚间的探病时段。”

“那我们只好等一下啰。”关振铎说。小明看了看手表，现在是下午三点半，还有两个半钟头才到六点。

“我是时候巡房，先失陪了。”冯医生向二人点点头。

“啊呀，多问一句，请问钟华盛和周祥光住哪一间病房？”关振铎问。

“六号房，就在前面左边第三个房间。他们住在同一间病房。”

冯医生离开后，小明悄声问关振铎：“组长，是要趁没有人留意，溜进病房向二人问话吗？”

“就算溜得进去，他们都不一定愿意回答我们吧。”关振铎爽快地说。“咱们就在这儿等一下，两个钟头很快过去。”

关振铎走到接待处旁的一张沙发前，坐下，留下小明呆站着。小明没想到行事不按章法的组长这回居然乖乖地遵守指示。

小明无奈地坐在关振铎旁边，正想问他如何从三位伤者口中找出犯人的线索，关振铎却开始谈化学灼伤的相关知识。他从应急治疗开始，一直滔滔不绝地谈到使用抗生素和非类固醇消炎剂的药物治疗，再聊到值皮手术和人工皮肤对伤口愈合的效果，小明心想，旁人大概会以为关振铎是专科医生，而他是正在了解治疗程式的病患家属。

“组长，我去一趟洗手间。”当关振铎说到烧伤者因为皮肤无法阻止水分流失，所以要持续补充水分时，小明打住组长的长篇大论，借上厕所逃避一下对方的疲劳轰炸。

“到底组长为什么会懂这堆冷知识啊……”小明步往洗手间时，内心不断嘀咕。他绕过两个弯角，按指示找到洗手间，解决后对镜子洗了把脸。离开厕所，正打算回到接待处时，小明不自觉地瞄到一个指示牌。

——“往J座”。

玛丽医院有不少大楼设有空中走廊，把各大楼互相连接，让警务人员和病者节省移动时间。J座一楼就是急症室，小明当然对急症室没有兴趣——他有兴趣的，是二楼东翼的洗手间。

石本添越窗逃走的那一间洗手间。

虽然他跟随组长到医院是为了调查镪水弹案，但他身为一名刑侦探员，自然会在意另一宗案子。小明前几年在各个警区大大小小的侦缉部门待过，参与过不少案子，虽然他担当的只是毫不起眼的角色，但他清

楚自己身上流着的是刑警的血。石本添曾是头号通缉犯，是警队和市民的公敌，如果他可以选择，他也会选择追捕石本添而不是调查这个劳什子镪水弹案。

“反正尚有时间，去瞧瞧吧。”小明看看手表“下定决心，往”座走过去。

通过走廊“小明来到”座，在梯间有说明各层部门的指示牌。一如他在盘问惩教员的影片所知。”座二楼是警务社会服务部，一楼就是急症室。J座九楼是惩教署管辖的羁留病房，用来扣留患病的嫌犯，或是让需要留医的囚犯暂住。

“如果那两个惩教员谨慎一点，押石本添到九楼的厕所，就不会让他逃掉了。”小明心想。

沿着楼梯，小明找到二楼的事发现场，洗手间位于东翼楼梯转角，附近没有办公室或病房，环境相当冷清，小明心想难怪惩教人员会押石本添到这里如厕。洗手间没有警员驻守，小明猜想同僚搜证后就将现场解对，毕竟封锁这厕所对追捕石本添没有帮助。

洗手间比小明想像中略大一点，一边有三个厕格，另一边有一列尿槽，尿槽旁有一个长彤的洗涤槽。洗手闻入口没有门，采用的是以墙壁辽蔽入口的弯角设计，而入口正对着一扇偌大的窗户。

小明逐一检查厕格，仔细察看有没有他人错过了的蛛丝马迹。三个厕格中只有贴著修理告示的木门虚掩，他推开一看，只见马桶厕板脱落，水箱的冲水链子也断掉，除此之外跟其余两格没有分别。三个厕格里的墙壁上都镶有金属扶手，让行动不便的病人使用，但小明看了十分钟，也无法确认惩教人员把石本添锁在第二格还是第三格。小明本来猜洌，金属扶手上可能留下石本添慌忙解锁造成的刮痕，但他的想法落空了。

在厕格里一无所获，小明便转往窗前侦查。站在窗前，他发觉可以清楚看到J座大楼外的行车道，而他望向远处，估计石本添同党待机的位置应该约在三十公尺之外。他探头到窗外往下观察，窗缘距离地面约有四至五公尺，而窗子正下方有一道浅浅的石簷，左方有数根水管，只要小心一点，任何成年人也能利用它们顺利攀到下面，如果身子够好，说不定直接跃下也毫发无损。

小明在洗手间里逗留了差不多二十分钟，可是没有看出丁点有用的线索。他灰心地离开洗手间，转到梯间打算回到S座，却突然忆起组长的话。

——“翻看医院所有监视器影片，找那长发男人的踪迹。”

为什么那个长发男人没有一起逃跑？

小明沿着楼梯往下走，发现在一楼和二楼之间有一扇窗户，可以看到跟洗手间视窗相同的景色。窗子镶有金属格子，小明用手摇了一下，格子文风不动，上面积了不少尘埃。他穿过梯间，通过一楼走廊，绕到洗手间窗子下方，花了约半分钟。

“如果我是那个共犯，为什么不一起坐车离开？”小明心想。“虽然他不能从梯间的视窗跳出去，但全力奔跑的话，加上这段三十公尺的距离，顶多只要二十秒。他是害怕驻院员警阻挠，尽量缩短行动时间吗？可是，他们手上连冲锋枪也有，即使来硬的，在医院大干一场，也肯定能救出石本添啊？”

小明对长发男人的去向感到相当疑惑。囚犯越柙，最困难的环节是解开手铐，摆脱羁押人员，石本添在跳出视窗的一刻已经确保这两项条件了。既然长发男人是共犯，他的任务已经完成，就没必要继续保持低调，直接奔逃也可以。

不对、不对——想到这儿，小明更感到案件的不对劲之处。

石本添是著名的悍匪，就算他是智囊，他的手下都是一群亡命之徒，光看到他们在逃走遇上意外时，毫不犹豫地跟警方枪战，就知道他们肆无忌惮，无法无天，如此一来，石本添要逃，可以用更简单的方法——叫长发男人用子弹杀死两名惩教人员，再带同石本添一起离开就行了。

为什么石本添用上更麻烦的方法逃跑？是他良心发现，不想杀人吗？还是说他不确定羁押时有没有全副武装的人员看守，怕用枪的话会导致行动失败？

小明努力思考，可是他无法找出合理的结论。

站在行车道上，一辆救护车从小明身旁驶过，他猛然从沉思中回到现实。他看看手表，发觉自己已离开足足半个钟头，于是三步并成两步，匆忙跑回矫形及创伤外科的接待处，他一边跑，一边想该如何对组长说明自己的想法，同时亦担心组长怪责自己擅离职守，独个儿晃到某处开小差。

当小明回到S座，情况却出乎意料。关振铎挨在接待处柜台，跟之前板起脸孔的护士有说有笑，那个护士满脸笑容，跟之前判若两人。

“哦，小明，你上厕所这么久嘛。”关振铎转向护士，说：“还是不打扰你工作了，有空再聊。”

“组长，您们……在谈什么？”坐回沙发，小明讶异地问。

“没什么，就是闲话家常，健康养生之道等等。”关振铎莞尔一笑，再压下声线，说：“还有聊关于冯医生的事，例如他的兴趣，嗜好之类。”

“冯医生……有什么可疑之处吗？”小明紧张地问。

“当然没有，只是我刚才留意到他的手表、左手手指的茧、鞋子、夹在衬衫口袋的笔，知道他喜欢潜水、弹吉他、对某个英国品牌情有独钟，还有个性相当节俭，就跟那护士聊起来了。”小明露出不解的表情。

“唏，你怎么还不明白嘛。”关振铎笑道：“那护士对冯医生有意思。”

“咦？”

“小明，你要多多学习观察他人的反应细节，每个人一举手一投足，都无意间说出不少事实。刚才那护士打电话通知冯医生，和跟冯医生面对面说话时，表情都跟之前有着明显的不同。”

“那么，是那个护士有什么可疑……”

“不，我只是打发时间罢了。”关振铎因为小明的“冥顽不蔓”忍俊不禁。“不是每一件事都跟案件有关的。”

小明搔搔头，对关振铎的行径感到不解。他们面前明明有一堆难解的案子，关振铎竟然还有心情说三道四。小明心想，或许对“神探”而言，从来没有教他为难的情况吧。

“组长，我刚才突然有个想法……”

“是镪水弹案还是石本添案的？”关振铎一语道破，小明才知道组长猜到他刚才“失踪”半小时的理由。

“嗯……石本添案的。”

“姑且说出来让我听听吧。”

小明满以为组长会责备自己分心，没料到对方爽快地回应，他于是将则才想到的疑点一一向关振铎说明。

“这长发男人的做法实在太不合理了。”小明说。

“嗯，不错，你的疑问很合理。”关振铎露出满意的笑容。

“那么，组长您有什么看法？”

“我？我现在是来调查镪水弹案的，石本添的事情，就先搁下。”关振铎摊开双手。

“咦？组长？”

“先处理好这边，再处理那边吧。有没有听过英谚‘一鸟在手胜过二鸟在林’？或是日本谚语”追二兔者不得一兔“？不过你可以趁这个时间思考一下，或者你会想出什么结论。”

小明老是搞不懂组长，不过既然对方如此说，身为下属就不应该苦苦追问。

“天才果然难以捉摸啊。”小明暗忖。

在接下来的一个钟头里，关振铎没有再跟小明说什么化学灼伤知识，也没有主动找护士聊天，只是沉默地坐在沙发上，看着在面前经过的人。小明托著下巴，继续苦思石本添逃走的情况—不过他就像被组长下了咒，每当想到长发男人的行径，就不期然想起顺嫂谈及三位伤者的情景。他的思绪恍如一头困窘的猎犬，不知道该往左边树林追那只叫石本添的狐狸，还是到右方草丛找那头胡乱伤人的野猪。

时钟的短针指向“六”字，本来人不多的走廊开始繁忙起来。有些人行色匆匆，一脸愁容，但也有不少人气定神闲，缓步经过关振铎和小明跟前。

“我们到病房门口等钟华盛的妻子和那个阿武？”小明问。

“不用心急，再坐一阵子。”关振铎沉着地说。

探病的人一一在他们面前走过，五分钟后，关振铎站起来，说：“可以进去了。”

小明依从组长的指示，跟在他身后。他突然发觉，关振铎手上已没有那个紫色胶袋，可是他回头一看，又发觉没有遗留在沙发上。

正事要紧—小明把话吞回肚子。他本来想叫住组长，问他是不是丢失了那顶新买的帽子。

两人走进六号病房，房间里有四张病床，左边近门口的床上躺着一个失去左腿的老年人，另一张则空空如也，而右边有两位手臂插著点滴、头部包裹着纱布宛如木乃伊的病人。近门口的病人除了头脸被包扎，双手也缠着绷带，小明猜他是拖鞋档的周老板；床边有一个中等身材、穿深蓝色夹克、斜背着咖啡色肩包的青年正凑近床上的人耳边说话，小明相信他就是阿武。至于近窗子的病人床边有一位三十余岁的妇人和一个穿校服的男孩，男孩紧抓住床上病人的右手，小明估计他们是钟华盛一家。

“你就是阿武吗？”关振铎跟小明走近那个穿蓝色夹克的男人，对方表情略带疑惑。小明记得他就是刚才在自己面前走过、行色匆匆的访客之一。

“我们是员警。”关振铎向对方出示员警证。“你是周祥光先生的亲戚阿武吗？”

“嗯、嗯。我就是。”看到证件，阿武抖擞梢神回答道。“两位元长官想问今早的情况吗？我已经跟另一位长官说过了……”

“哦，令早的事就不用说了，我已经很清楚。”关振铎露出笑容，说：“你真人比上镜瘦得多……不，短时间减肥减那么多，应该很不容易吧。”

小明站在阿武的左后方，完全不了解关振铎在胡说什么。

“长官，您说什么？”阿武跟小明一样，露出疑惑的表情。

“你别再装了，我们连证物都拿到了啊。”关振铎从怀中拿出一个透明胶袋，里面有一顶按扁了的黑色棒球帽。“你三次犯案也戴着它吧？你不小心把帽子丢失在那个顶楼，鉴证科的同事捡到了。”

“不可能——”阿武脸色大变，伸手摸向自己的肩包，

“哦？原来在肩包里吗？”

关振铎话音未落，阿武突然转身奔逃，但小明站在对方身后，阿武还没来得及反应，已被小明紧紧抓住。病房里其余的人，纷纷因为这突变愣住，讶异地看着小明将阿武制伏。

“组长，这个阿武……”小明用力把挣扎中的阿武按倒，确认他身上没有武器，扣上手铐，抬头向关振铎问道。

“他就是半年前，四个月前和今早三起镪水弹案的犯人。”关振铎耸耸肩。

“为什么……不，组长您怎么知道他是犯人？”

“我就说，每个人的举手投足都会透露不少资料。”关振铎笑说：“每人的步姿都有独特之处，刚才我看到他在走廊经过，就知道他是旺角镪水弹案件中监视器拍到的胖子。那两段影片我看过上百次，即使在街上碰到，我都能把他认出来。”

小明呆住，他没想到组长居然会以步姿相同就认定犯人的身分，这未免太武断了——可是，阿武的举动恰恰证明关振铎的判断正确，令小明大感不可思议。

“发生什么事？”接待处的护士和另一位男看护听到骚动，慌忙地走进病房。

“皇家香港员警拘捕嫌犯。”关振铎举起证件，冷静地回答，护士看到这一幕，不禁怔住。

“麻烦你通知驻院警员前来协助。”

护士六神无主地点点头，急步走回接待处打电话。

“好了，小明，这边告一段落罗，那么，我们可以进行另一边的调查了。”关振铎转过头，对床上的病人说：“我们终于见面了，周祥光先生……不，石本添先生。”

6

小明几乎以为自己听错了，对于关振铎的话，他完全反应不来。床上的人就是石本添？虽然小明仍擒住阿武的肩头，将对方按在地上，但现在他的注意力只放在面前那个满脸纱布、只露出眼睛、鼻孔和嘴巴，犹如恐怖电影中怪人角色的男人身上。

“组、组长，您说……他是石本添？”小明结结巴巴地问。

“对啊，他就是逃犯石本添。”关振铎从容地说，床上伤者没有反应，一双眼珠不住左右移动，像是跟小明一样摸不著头脑。

小明没有追问，他把阿武拉起，按倒在病床旁的一张椅子上，再仔细打量那个不知道是周祥光还是石本添的男人，那个男人微微张嘴，似乎要说什么话，但他没有发出声音。

“你想说我弄错了吗？”关振铎对那男人说。“石先生，要确认你的身分，警方有很多方法，像是抽血验D z A，或是利用牙齿纪录，法庭都会接纳。不过，我很怀疑你有没有机会熬到上法院的一天——如果我没有来揭穿你的诡计，你大概活不过明天。”

男人定睛瞪着关振铎，眼神冒出一丝疑惑。

“你的诡计很有趣，可是你缺乏专业的医学知识，这足以造成致命的意外—我说的是真正会令人死去的‘致命’。”关振铎泰然自若，说：“你知道病人到急症室时，检查分流站有什么用途吗？除了判断病人的危急程

度以决定治疗的先后次序，更用来确定病人有没有对药物过敏，以及之前接受了什么治疗。跳过那个程式，后果比你想像中严重。你今早在监狱讹称腹痛，医生替你打了一剂止痛针吧？那是注射用的阿斯匹灵。而现在你手臂上的静脉注射，是一种叫’酮洛芬b的非类固醇消炎剂。如果医生知道你令早注射了阿斯匹灵，就不会使用酮洛芬，因为酮洛芬依赖肝脏进行代谢，而阿斯匹灵的药效阻碍了肝脏的代谢机能，令肝和肾受到酮洛芬的损害。十二个钟头内不接受治疗的话，便会导致肝衰竭和肾衰竭，当病者觉得腹部不适，就代表肝脏已有八成受损，需要进行肝脏移植才能保命……”

关振铎还没有把话说完，床上的男人猛然坐起，伸手抓往手臂上的点滴喉管，可是由于他双手包著绷带，无法使用指头，狼狈地抓了两三次，才成功把喉管拔掉，小明看到，那男人的目光不再犹豫，只是混杂着恐惧和敌意，焦躁地瞪视著关振铎和小明两人。

此刻，小明在这男人身上感到一股跟之前不同的气息。男人的眼神令小明想起受伤的野兽，在败阵的同时，却流露出狡诈与不忿。病房内无人说话，众人就像掉进一个不现实的空间。

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打破这突兀的沉默，两个军装警员随着护士赶到。

“CIB关振铎警司。”关振铎向他们扬了扬证件，“另外这位是骆沙展⊗。”警员看到两位比自己高级的同僚，连忙立正，再询问详情。

“这家伙是令早中区镪水弹案的嫌犯。”关振铎指了指阿武，再指着床上一副狼狈相的石本添，说：“而这是通缉中的逃犯石本添。先把他们押到羁留病房，我会通知有关部门的同事来拿人。”

听到关振铎的话，两个军装警员无不哑然愣住。小明将阿武推到其中一人面前，他们才有反应，另一人转身向医院要求转移病人，并立刻用两副手铐将石本添锁在病床上，负责运送的人员在三分钟之后到场，将石本添移到担架床上，一名护士看到他手上的点滴被拔掉，正要替他插上，他便连忙拨开。

“不……不要……”石本添以微弱的声音喝道。

关振铎走到床边，按住石本添戴上手铐的右手，向护士点点头，示意她再插上点滴，“石先生，我刚才是骗你的，你才不会死。你手臂上的静脉注射，只是用来防止脱水的营养液，酮洛芬早就注射了，而阿斯匹灵和酮洛芬都是非类固醇消炎止痛剖，两者混和不会造成肝衰竭，顶多只会令你有轻微胃溃疡而已——没错验血或对照牙齿纪录能确认你的身分，但我就是要你亲自承认才会满意。”

⊗沙展：警长（Sergeant ）的俗称。

石本添瞪大双眼，以既惊讶又怨愤的眼神瞧着关振铎。可是他没能多看一眼，医护人员便把他推离病房。

关振铎向仍未搞清楚情况的钟华盛一家致以简单慰问后，和小明两人前往J座九楼的羁留病房。羁留病房主管对石本添被捕感到相当惊

讶，他更没想到这位逃犯躲在医院里，就在羁留病房旁边的一栋大楼之内。阿武被送到一间空置的病房中作暂时羁押，由一位驻院警员看守。

小明以为关振铎会立即致电那个半秃头的重案组黄督察，以及通知O记和情报科中止搜索石本添，关振铎却往羁押阿武的房间走过去。

“他们两人分开了，有一件事要先做*”关振铎向小明说。

阿武沮丧地坐在椅子上，双手被手铐锁在背后，身子前倾，关振铎和小明进入房间时，他只微微瞥了一眼，便继续低头凝视地板。

“我要你们的藏匿地点地址。”关振铎以命令的口气说。

阿武没有回应。

“你别弄错，我不是要逼供。”关振铎淡然地说：“我只是想让你清楚了解你的情况。你的石大哥注定要回去监狱，细威和那两个大陆来的枪手已死，你的同伙们大部分已经完蛋。你很幸运，镪水弹案虽然严重但至今没有人死，医生也说那个伤得最重的李风多半能保住老命，你的刑期最多十数年，看样子甚至比石本添更早出狱。可是，如果你的同伙把那个可怜虫干掉，你就会被控串谋谋杀，终身监禁，直至老死。你现在应该不到三十岁吧？吃十余年牢饭，出来还不过是四十来岁，如果你有八十岁命，你还可以享受三十多四十年的自由；但换成无期徒刑，你未来五十多年就只能被困在跟这房间差不多大小的监仓，日复一日地等死。”

阿武对这番话有反应，虽然他没回答，但他抬头以复杂的表情望向关振铎。

“狗仔队早在柴湾监视，我们早晚会挖出你们的巢穴，我只是不想到时找到一具尸体，而真正动手杀人的家伙逃之夭夭，罪行却落在你头上而已。”关振铎继续说。

“我……”阿武欲言又止，皱起眉头。

“我知道在道上混要讲义气，但我不是要你出卖同伴，我只是要你放过一条无辜的性命罢了。你犯不着为你没干的罪行负责，尤其是杀人这种大罪—况且，你跟那可怜的家伙相处了这么久，也不想他毫无价值地被杀吧？”

“……柴湾丰业街恩荣中心四二一号室。”阿武吐出一个位址，便再垂头不语。

关振铎点点头，跟小明离开房间，他先打电话给属下的蔡督察，交代石本添被捕和犯人一伙巢穴的资料，再通知黄督察已拘捕缀水弹案的嫌犯。

“组长，你说要救的人命是谁？”在羁留病房外，小明向关振铎问道。

“当然是真正的周祥光啊。”关振铎轻描淡写地说。

“为什么周祥光有生命危险？不，我应该问的是，里面那个真的是石本添吗？周祥光又是什么人？”

“我们先找个地方坐下来慢慢聊吧。”关振铎说。他告诉羁留病房主管他和小明会在一楼等候，又叮嘱对方小心看守。小明不明白为什么不干脆留在九楼，不过这时候他只想尽快了解真相，便默默依从组长的决定。

两人搭电梯来到一楼，关振铎步出大楼，看着渐沉的天色。电梯大堂跟急症室在J座的两端，跟繁忙的急症室相比，这边宁谧得有点不像现实。关振铎坐在花槽旁的一个石墩上，示意小明也一同坐下。

“该从哪儿说起呢……”关振铎摸了摸下巴。“嗯，先说一下那两个大圈的照片吧。”

“大圈的照片？”小明讶异地反问，他完全不晓得那些照片有什么异常。

“中午简报过后，老实说我也没有什么头绪，当时蔡督察认为石本添可能在枪战中混入人群逃走，或是在从医院至E U发现之间的五分钟空白期换车逃走，我个人认为后者可能性较大，石本添是个会耍这种手段的歹徒，当所有人以为他向北逃跑，他便向南潜逃，所以他反其道而行，躲在港岛南区，或是利用船只躲到离岛也毫不奇怪。可是，当我看到枪战现场的照片，就勾起我的注意。”

“枪战现场的照片？”

“那两个大圈中枪身亡的照片。”关振铎指了指自己的额角。“其中一人的发型改变了，跟早几天拍到的照片不一样。”

“那又如何？歹徒乔装或变装很常见啊。”

“不，你要搞清楚，歹徒在‘犯案后’乔装很常见，但在”犯案前“乔装却是不寻常的。”关振铎微笑道：“犯人做案后换装很合理，因为案件发生时可能有目击者记得犯人的样子，他为了逃避耳目所以改变发型。做案时乔装也有可能，例如戴假发改变形象，方便之后以平日的容貌活动。问题是，我完全找不到这个大圈将三七头剪成短发的理由。”

小明想起他在告示版上看过那两帧照片。

关振铎继续说：“犯人不知道他们已被情报科盯上——事实上我0；知道的情报也很少——那人根本没需要剪短发，如果说是为了做案时乔装，那他应该反过来，在救出石本添后才剪发，因为三七头可以变成平头，但平头没办法变回三七头，在看到照片的一刻，我甚至想过是不是被表像误导了，因为死者跟我们手上的相中人外貌相同，就以为是同一人，或许死的根本不是我们所知道的那个大圈，可是死者左颊的疤痕跟相中人吻合，如果猜想那是’有相同疤痕的双胞胎兄弟’未免太不切实际。所以，问题只有一个——为什么他要在拯救行动前理平头。”

“可能是……天气太热了？”小明说，虽然连他自己也觉得这理由很牵强。

“虽然这也有可能，但我当时想的是另一回事，他理平头的确是乔装用的。”

“但组长您刚说歹徒犯案前没理由乔装去逃避追捕……”

“所以他乔装的目的不是逃避追捕。”关振铎笑道：“小明，哪种人最常理平头装？”

“初级警员、军人……啊！囚犯！”小明想到答案，喊道。

“对。我留意到这点时，便猜想我们是不是被另一个表像欺骗了——在医院逃跑上车的不是石本添，而是这个大圈。因为事出突然，只要有一个理平头、戴黑框眼镜，身穿咖啡色囚衣的男人奔逃，所有目击者都会直觉地认为那是消失了的石本添。”

小明想起简报时石本添的照片。石本添的头发很短很薄，如此说来，那个发型正好跟死去的大圈相似。

“枪战后，O记在贼车上找到号码牌被撕去的囚衣，也令我有点在意。囚犯越狱后换上便服很自然，但为什么要撕去号码牌？要毁灭证据、隐藏行踪，可以烧掉囚衣，那么在处理前撕掉号码牌是多余的。如果不怕暴露踪迹，那也不用拿走号码牌，反正今天越柙的囚犯只有石本添一人，不论找到的囚衣有没有号码牌，都会知道是他的。所以，如果说那囚衣根本不是‘石本添身上附着编号二四一三八牌子的衣服’，而是”伤装成石本添的道具之——“，那也可以说得通。”

“于是组长您想知道石本添从洗手间逃跑的详细过程。”小明想起他捧著文件向蔡督察汇报的情景。

“对。”关振铎点点头。“刚才说的只是一种可能，惩教员的口供却令我几乎确定这推论是事实。”

“是那个长发男人吗？”

“那是很重要的线索，但还有好些明显的证据。只是当时我仍未整理好思绪，为免小蔡他们陷入混乱，甚至打草惊蛇，所以只嘱咐他进行最有把握、最实际的行动，找寻那个长发男人。”

“还有明显的证据？”小明诧异地问道。

“明显得要死。”关振铎朗声大笑，再摇摇头，说“”你，小蔡、替惩教员笔录的警员，以及所有看过笔录的同僚竟然无视于那个证据，真教我担心啊……或者你们被枪战抓住注意力，待调查走进死胡同，你们就会再审视所有证供，到时便会察觉吧。那副掉在窗前的手铐不是很奇怪吗？”

“有什么奇怪？”

“石本添原本是双手扣上手铐，惩教员解开一边，把他锁在扶手上，如果他要逃，他只要解开其中一边的镇，一是解开手腕上的，这样手铐会留在扶手上，一是解开扶手上的，这样他便会戴着手铐逃跑。结果他竟然没有争取时间，多此一举地解开两边的锁、丢弃手铐才越窗逃跑——哪有这么笨的逃犯嘛！”

小明经关振铎提醒，才发现这个事实，不由得敲了自己的脑袋一下。

“所以……当时石本添没有逃走？”

“对，他和用手铐吸引看守人员到窗边，然后当替身的大圈就从窗子下往车子奔跑，制造石本添跳窗逃亡的假像。当时石本添应该躲在那间修理中的厕格里。惩教人员吴方说过，他进去前推开了那厕格的门检查，而检查完顺手让木门回到本来虚掩的位置是一般人无意识的动作，这便给石本添提供了一个很好的盲点。”

“组长，您是说……那时候石本添就躲在木门虚掩的第一间厕格里，聆听着外面两个惩教人员追捕自己？这做法风险太大吧？”

“不大，尤其那两个惩教员之中，有一个是自己人。”

“咦？”

“惩教署有内鬼。”关振铎压下声音道。小明以难以置信的目光回望关振铎。

“是……那个四十来岁的一级惩教助理吴方吗？”小明小声地问，他明白为什么关振铎离开羁留病房，这些话可不能被惩教署的人员听到。

“不，是年轻的那个，施永康。”

“可是施永康只负责守在厕所外面……”

“这才是高明之处。”关振铎认真地说：“这内鬼没有直接利用自己的职权让石本添逃走，只是制造出一个又一个有利的条件，这样便令自己被怀疑，被追究的程度减至最低。我想，想出这诡计的人不是那个施永康，而是石本添。虽然我讨厌这家伙，但也不得不说句佩服。”

“什么有利条件？”

“我重组一次案情吧，以下说的未必完全正确，但至少有九成是实情。施永康早就知道计画，所以当石本添要求如厕时，就提出到二楼的洗手间。他是菜鸟，检查厕所的工作由年资较深的吴方负责，这时他就有跟石本添独处的机会。他大概在这一刻给石本添一根发夹，让他藏在裤子或衣领，那根发夹就是之后搜证人员找到的。”

“石本添用这根发夹开锁？”

“不，我认为不是。这只是幌子。”关振铎摇头道：“吴方检查完毕后，和施永康押著石本添进厕所，施永康解开左手的手铐，让石本添的右手扣在扶手上。这时候，施永康偷偷将钥匙塞到石本添右手，再装作把钥匙放进自己的口袋。医院的厕格虽然比一般的大，但施永康也能轻松遮住身后吴方的视线，而且，吴方在意的只是手铐有没有锁好，囚犯有没有可能逃走。合上手铐不用钥匙，吴方更没想到钥匙已在石本添的掌中。”

小明疑惑地听着组长的讲解，但心想这推论似乎有点凭空想像。

“这只是一种猜测，但如果我是石本添，就会如此设计。”关振铎看穿小明的想法，向他解释道。“假如吴方之前没有顺手虚掩修理中的厕格的门，这时候施永康就可以找借口检查那个厕格，例如推说看错了有危险物品，再随手掩上门。之后，吴方住洗手间里看守石本添，而施永康

就在门外，准备和那个长发共犯合作演戏。那共犯出现，两人演出争执的一幕，引吴方离开现场。吴方一走，石本添便用钥匙解开手铐，打开窗户，将手铐放在窗前地上，把钥匙丢出窗外，再闪身躲进修理中的厕格里。我之所以猜他用钥匙开锁，是网为在那个短促的时间框架里，他必须采用最有效率的手段，他知道施永康和长发男顶多拖延一分钟，时间上不容他做多余的事情。长发男离哄，用方法通知在大楼外面待机的细威一伙人，示意站在窗下、装扮成石本添的大圈向车子全力奔跑。”

小明想起他在梯闻见过的窗子。那鼠窗户虽然镶著铁格子，但如果要向外面的人打手势可说是轻而易举，长发男很可能离开洗手闻门外，便转到梯间，向车上的人示意，在车上的细威见状，就向在另一扇窗子下的替身挥手，窗下的人脱去遮掩囚衣的外衣，把外衣塞进囚衣前襟里，再往车子直冲。

“这个诡计最大胆的设计就是这里。”关振铎瞄了正在思考的小明一眼，“当时石本添躲在木门半掩的厕格中，只要吴方冷静一点，他就无所遁形，但施永康的行动令吴方失去正确的判断——施永康从窗子追出去。同僚单枪匹马追捕逃犯，自己当然要全力支援，这是任何纪律部队都具备的常识，甚至可以说是一种本能反应，吴方当时脑袋中只有，支援同僚‘的想法’失去平常的观察力和注意力，石本添很容易逃过对方的法眼。”

“刚才您说石本添将钥匙丢出窗外……所以施永康是趁著这时回收钥匙？”

“对，不过这只是合理的猜想。”关振铎点点头。“虽然施永康有可能事先准备多一支钥匙，但用上同一支较简单，施永康也不用冒准备这种工夫而招来怀疑的风险。施永康只要在窗下拾回钥匙，再追一下明知追不上的车子，就彻底扮演’尽忠职守的看守员，这角色了。”

小明想起关振铎吩咐蔡督察只找吴方做长发男的肖像拼图，这刻他才明白不找施永康的原因，是不想泄漏长发男人已被警方盯上的情报。

“组长，可是这种内应不是很愚蠢吗？看守中的囚犯越柙，自己会惹祸上身吧？另外，您为什么会认为施永康是内应？假如事情一如您的说明，吴方也可能是内应啊？”

“所以说，石本添这诡计很高明，他让施永康的责任比吴方的小。就算是内应，如果会惹上大祸，施永康也不会愿意吧？两名惩教员都要因此事负责，但任何人都会觉得，失职的是吴方而不是施永康，因为让囚犯独处的人是前者，而后者一直按著规程办事，甚至‘奋不顾身’地追捕逃犯。”关振铎以嘲讽的语气说道。“至于我为什么会认为施永康是内鬼，只要从他跟吴方的作供影片就可以看出来了。”

“他们的证供没有什么破绽啊？”

“没有，但在态度上有明显的差异。”

“是指施永康很胆怯地追问自己会不会被追究？”

“不，是在对石本添的称谓上。吴方一直用‘囚犯’来称呼石本添，但

施永康却用上名字。对吴方来说，石本添只是一个每天工作上都遇上的寻常囚犯，但施永康却视之为一个有名有姓的人物。这种态度上的差别，加上所有环境证据，令我确信施永康是内鬼。”

小明回忆起两段影片，发觉关振铎所言非虚。

“那么，石本添是在吴方从楼梯追出去后才逃走？”小明问。

“与其说是逃走，不如说是轻松地离开吧。”关振铎苦笑道。“他先将用来解释他如何开锁的发夹丢到地上，再跟来接应的人离开。”

“来接应的人？是长发男？”

“是长发男，阿武和周祥光。”

小明狐疑地盯着关振铎，等待他的说明。

“当我从吴方的作供影片中知道手铐掉在窗边，我就发觉之前的猜想全错了。”关振铎说。

“我之前猜石本添采用声东击西的手法，让同党作利诱，自己往南区逃走，但窗边的手铐告诉我们一个事实，他当时没有跳窗，因为他真的从视窗逃跑，就不用解开两边手铐。这儿出现很离奇的矛盾——石本添为什么不从视窗逃跑？如果他想利用同党误导追捕者，他可以简单地越窗而逃，再在中途换车往南走，然而他却大费周章地用上替身制造骚动，这种舍易取难的行径显出内里大有文章。就像小明你一个钟头前提出的疑问，为什么他们不大干一场？不直接硬抢把石本添救出去？细心一想，他要人家误以为他离开了，就是说他其实仍在医院，为什么一个逃犯不抓住时机远走高飞，反而要留在逃走地点？”

“为了……伪装成周祥光？”小明从结果推回原因，虽然他仍无法了解来龙去脉。

“正是。”关振铎点点头。“不过看完影片后我并未想到这一步，直到知道O记找到第二稀接应车在巴丙顿道，才带出一些新想法。”

“那辆车有什么可疑之处？”

“o记是在第一辆贼车上找到一张便利店收据，从而缩小范围，结果在西半山区的巴丙顿道找到第二辆车吧。”

“嗯。”

“当时你提出了一个好问题。”关振铎以赞赏的目光瞧着小明道：“你说接应车停在半山区是舍易取难，如果停在西营盘对逃走更有利。”

“啊，对。不过当时不是有答案了吗？因为令早八点多九点的上班繁忙时间德辅道中发生车祸，中区交通混乱，如果目的地是柴湾，经半山区的路反而较快捷……”

“O记找到的便利店收据，时间是早上六点—当时中区未发生车祸。”

“咦……？”小明察觉到问题所在。

“这很奇怪吧，细威一伙人就像预知中区塞车，特意将更换逃跑的车停在半山区。或者这只是出于偶然，但石本添是个精于计算的犯罪者，他宁愿选择路狭易被围攻的逃跑路线，便代表这隐藏着某种意义。当时我便想，中区的车祸会不会是石本添策画，是整个行动的部署之一？”

“但在德辅道中制造车祸有什么用途？为了让员警来不及对细威他们一伙进行围捕吗？”

“不，如果这是目的，他们在中区交通要道上弄出车祸效果不大，西区警署一样有人手可以调配，若石本添要拖慢警方，他应该将车祸地点放在西营盘，时间也该晚一些，毕竟车祸跟他的逃走事件相距有两个多小时。”

“对啊，在中区制造车祸根本没有用嘛。”小明说。

“你说错了，在中区制造车祸是对‘逃走’没效果。”关振铎特意强调“逃走二一字。”我们因为发现第二辆车子在半山区，知道歹徒打算绕过中区的路线，所以找寻‘车祸’跟‘逃走’的直接关系，这是一个谬误。在我脑袋中浮现的另一个关键字，并不是“逃走”。”

“是什么？”

“‘医院’。”

“医院？”

“你忘了我之前从手铐的异常情况，作出石本添要留在医院的推论吗？将”医院“和‘中区交通瘫痪’放在一起，画面便清晰起来了。港岛设二十四小时急症室的公立医院有三板：西区的玛丽、湾仔的邓肇坚和东区的尤德夫人那打素医院@，在西区和中区发牛意外，伤者都会送到玛医，但万一玛层医院病者太多，急症室人手接近饱和，救护车就会转送伤者到湾仔的邓肇坚医院。然而，如果中区主要干线发生涉及化学品的车祸，工人要对路清理，平日已经水泄不通的中区交通更会接近瘫痪，救护车难以确保伤者准时送抵急症室，救护员便只好继续使用玛丽医院。”

小明想起冯医生提过，早上因为交通关系，镪水弹案的伤者没能转到郾肇坚医院，结果玛骸的急症室从早上一直手忙脚乱，应接不暇。一想到这儿，小明仿佛被电击打中，他突然理解关振铎介入调查的理由。

“组长……您认为……清晨的西环火灾也是石本添主使的？”

“对。”关振铎嘴角徽翘，似乎对小明赶上他的田心路感到满意。弋假如在德辅道中制造化学原料货车车构是为了糜痪玛匿医院急症室，那么，制造伤者便更不可能是意外。清晨西环的火灾，中区运载化学原料的货车翻车、嘉咸街镪水弹事件，全部的始作俑者都是石本添。”

小明记得黄督察说过西环火灾的起因可疑，重案组会接手调查——那么说，纵火狂徒应该就是细威一伙。

“细威和两个大圈先在五点多纵火，再驾着车子……两部车子来到西半山区的巴丙顿道，并在便利店买食物，然后等待十点多在医院上演逃

亡剧？”小明一边推敲一边说。

“差不多是这样子。”关振铎十指互扣，放在膝盖上，点点头。“不过，这想法没有实质的证据支持，只是一种合理推论，所以我没有跟小蔡说明，决定亲自到嘉咸街镪水弹事件现场看一下。”

“组长，您说过您本来以为嘉咸街的犯人是模仿犯，就是出于这个推测？”

“没错。我当时想，或许石本添别有所图，于是派人模仿旺角的案子，制造混乱，好让他在医院进行某种诡计—但当我发觉嘉咸街的案件跟旺角的吻合，我便发觉，这不是偶然、或是简单的诡计，而很可能是一项筹备了半年、精心策画的犯罪行动。”

关振铎干咳了一声，再说：“如果嘉咸街的案件只是出于模仿，那可能纯粹是石本添想进一步令急症室陷入混乱，让大量伤患挤满医院，但若动机如此单纯，他就不用安排在嘉咸街动手的犯人事先在旺角做案，而且还要做两次。旺角的案子，一定出于某种理由，于是我就提出‘旺角的是预演’的推理。”

“组长，您不是说过犯人是为了伏击仇人，所以在旺角做实验吗？”小明想起早前在车上的⊗湾仔邓肇坚医院急症室于二○○二年停止服务，由毗邻的律教治警院接瓣。对话。

“什么伏击仇人？”关振铎怔了怔。

“您举了连续杀人事件的推理小说做例子嘛，我当时答，为了掩饰真正想杀害的目标……”

“你怎么只取字面上的意思啊！”关振铎失笑道：“重点是”掩饰“，而不是‘杀人’哪，原来你以为我调查那三名伤者，是为了找出他们有没有仇人吗？我找的不是受害者，而是共犯。”

小明拍一下额头，暗骂自己想错方向了。

“组长您怎么会猜伤者中有共犯？”

“将‘石本添故意谒虎离山、留在医院’、‘令急症室挤满伤者、陷入混乱’和，部署半年，使用腐蚀性液体制造大量伤者”并排，最合理的答案便是“趁乱伪装成另一个人”。安排一个普通人入院，然后让石本添跟他掉包，之后石本添便能够以那个人的身分光明正大地生活，而警方永远无法找到业已消失的“石本添”。循这个方向去推论，伤者之中就一定有石本添的棋子——而那颗棋就是拖鞋档的周老板。”

“慢著，这么说的话……周祥光是假装受伤入院？”

“不，当然是真的。没可能骗得过急救人员嘛。”

“咦？但组长您说案子是石本添策画，但伤者又是共犯……”

“即是说故意用镪水毁容啊。”小明听罢，愕然地盯着关振铎。

“您是说，周祥光用镪水溪向自己的脸？”

“动手的当然不是周祥光，而是阿武。”关振铎稍作停顿，再说：“不

过，周祥光是自饶的。”

“自愿？”

“我估计，周祥光是因为欠债所以愿意当棋子。石本添的手下——可能是细威、可能是阿武、可能是那个长发男—物色一个身材祀年龄跟石本添接近，欠下高利贷的债户，以金钱威逼利诱对方合作，不少欠债户愿意为钱键而走险。半年前他们找到周祥光，于是按石本添吩咐，筹备一个让石本添取代周祥光身分的计画。阿武在旺角制造镪水弹案，故布疑云，之后让周祥光‘合理地’在嘉咸街市集工作，为抹消他的容貌作准备。”

小明这一刻才明白关振铎向顺嫂问及三名伤者有没有任何金钱纠纷之类的用意，问题不是他们有没有跟人结怨，而是他们有没有被人利用的把柄或弱点。

“今早，阿武按计画执行，跟周祥光以搬货做借口，一同窜进嘉咸街和威灵顿街交界的荒废唐楼之中。周祥光很可能只待在梯间，或是在唐楼门前装作搬货替阿武把风，而到顶楼投掷镪水弹的只有阿武。阿武做案后，在梯间进行了重要而大胆的一步——用腐蚀液泼向周祥光的脸和双手，我猜，这瓶腐蚀液的浓度应该较低，但一样可以造成二级化学灼伤。或者阿武有准备瓶装水，在确认周祥光的睑部皮肤受损后进行清洗，总之周祥光就是如此自顾地受伤了。”

小明想像著当时的情况，不禁吞了一口口水。

“随后急救人员赶到，替周祥光清洗和包扎，而阿武就陪伴他上救护车，一同到达玛丽医院，完成这一幕。”

“组长，您何时确认周祥光就是用来掉包的替身？李风或钟华盛也有可能吧？”小明问道。

“跟顺嫂她们聊过后，就确认了八、九成。”

“那时候便知道了？”

“首先，李风年纪太大，不适合用作掉包，而且医生说他伤到眼睛，那应该是真正的意外受伤。”关振铎举起右手食指，“余下是钟华盛和周祥光，两人都有嫌疑，但钟华盛的机会较小，因为他身上有纹身，一旦掉包便很易被第三者发现。周祥光最可疑，一来他在嘉咸街工作的日子最短，二来他在市集的举止奇怪，完全不像一位商人，三来，他的眼睛没有受伤。”

“眼睛没受伤不是理由吧。”小明插嘴说，“医生说他戴上了太阳眼镜，所以才没有被腐蚀液体溅到眼。”

“你错了，冯医生的话反而让我更确定周祥光就是共犯。早两天暴雨后，这几天都天色昏沉，哪需要戴什么太阳眼镜？”

小明细心一想，这几天的确没有阳光。

“伤者被送到医院，同时间石本添也因为讹称腹痛到达，接下来就是那场‘逃走’的戏了。”关振铎回头往急症室的方向望瞭望，说：“伤势不及

李风或钟华盛严重的周祥光，在分流检查后会排在他们之后接受治疗，而事实上因为伤者太多，急症室处于混乱状态，周祥光就容易避过耳目，离开本来的位置，进行掉包诡计。刚才已说过石本添、施永康祀长发男如何在二楼洗手间进行计贪，同时间，阿武应该扶著周祥光在附近守候……可能在三档的洗手间，或是二楼的杂物房吧。两个惩教人员一走，长发男就回到二楼洗手间接走石本添，跟他一起到周祥光所在的地点掉包。”

“让石本添换上周祥光身上的衣服？”

“不，不是衣服。周祥光被腐蚀性液体所伤，衣服早脱光了，他那时应该只穿着袍子，或是裸著上身吧。要掉包，就要再执行之前做过的步骤一次——用镪水毁掉石本添的容貌和双手。”小明倒抽一口凉气。

“组长，您说……石本添为了逃跑，连自己都要忍受剧痛，淋腐蚀性液体？”

“对啊，如果不这样做，没可能瞒过医护人员的。”关振铎保持着淡然的语气，就像对这极端的做法毫不讶异。

“石本添毁掉脸孔，用水清洗，再以类似急救人员的手法包扎后，便跟阿武回到本来周祥光等待治疗的位置。而周祥光则换上衣服——大概是连帽的风衣——忍住痛楚跟长发男离开医院。当时医院正凶为石本添越枊大乱，他们要进行这步骤相当容易。虽然周祥光包得像个木乃伊，但在医院出现包扎著绷带纱布的出院病人并不稀奇吧。长发男更可能准备好车子，两人可以轻松离开现场，从容不迫地驾车回去柴湾的巢穴，跟细威三人集合。”

“难怪冯医生说‘周祥光’应急处理不足，原来不是分流站看走眼，而是，那个人，根本没接受正确的急救治疗啊！”小明恍然大悟。

“石本添的计画到这时都很顺利，但他再聪明也料不到那个意外。”关振铎语带讽刺、又有点无奈地说：“细威他们居然撞车了，还爆发枪战，三人死亡。长发男和阿武知道后应该很焦急，但主持大局的石本添只能待在医院里，更教他们束手无策的是，阿武甚至无法收到石本添的进一步指示，因为黄昏六点前医院不接受访客，他们大概六神无主，连本来杀掉真正的周祥光的步骤也延后了。”

“杀掉周祥光？”

“阿武表面上是拖鞋档员工，实际上是监视者，在市集打工是为了令周祥光成为一个不会被人怀疑的普通摊贩老板。周祥光知道自己的脸容会毁掉，身分会被人取用，但为了报酬，他只好默默地按计画行事。我想，阿武应该告诉他，掉包之后石大哥会找黑市医生替他治疗，再让他偷渡到大陆或东南亚生活。不过，石本添才不会真的这样做，对于这种没利用价值的棋子，用完便自然丢弃掉，干净俐落。”

“所以组长您刚才要阿武说出巢穴位址啊……”小明摸著下巴，点头道。

“纵使周祥光是个微不足道的小人物，但人命就是人命，我也不想他

无辜被杀。”

“组长，您真的从阿武的步姿认出他是旺角案件的犯人吗？”

“我当然认得，但我不是因为那原因气找出b犯人，而是用来，验证‘自己的推理是否正确。在跟冯医生谈过后’因为所有客观证据全指往相同的结论，我几乎肯定周祥光就是石本添，阿武就是镪水弹案的犯人，我需要的只是确认这推论熙误。我在嘉咸街等你开车来时已想到用方法引阿武露马脚，于是买了这顶黑色的棒球帽，再来就是等候一个跟旺角案那胖子步姿相同的人走过，如果那个人出现，他又往六号病房探望‘周老板’，我就能完全确定自己的推理。我倒是没料到阿武竟然瘦了这么多，难怪警方多月来发放资料，仍找不到他啊。”关振铎从怀中取出包著透明胶袋的帽子。

“您怎知道阿武犯案时戴上了帽子？”

“他没理由不戴。在光线充足的白天犯案，很容易被人看到，如果他连帽子也不戴，附近大厦的居民目击，就有可能认出他。我猜，他犯案时大概还披上外套了，甚至可能戴上口罩。而且，他知道自己戴帽的模样已曝光，警方正在找他，他就更需要戴上帽子行动，因为一旦被目睹，便能顺水推舟令嘉咸街的案件跟旺角的连结起来。”

“为什么他要把案件连结起来？让人以为是模仿犯不是更好吗？”小明奇怪地问。

“小明，我现在把你的问题丢回给你——为什么石本添不来硬的，直接从医院抢人？”

“呃……他伯节外生枝？”

“他连惩教署内应也有了，要逃易如反掌啊。”关振铎笑道。

“思……他良心发现不想伤人？”

“太阳从西边升起的机会较大。”

“我真的搞不懂，他为什么用上如此复杂的方法去逃走。”小明摇摇头，表示放弃。

“小明，逃狱跟杀人一样，其实很简单的。”关振铎缓缓地说。“要杀一个人，只要用一颗子弹，或用刀子轻轻一划，对方便死了。逃狱也是一样，只要你有足够人力物力，就算是森严的监狱，你也可以在墙上轰出一个洞来，把囚犯带出去。这些犯罪最难的不是‘过程’，而是‘善后’。杀了人，如何逃过警方耳目？逃狱后，如何不被警方追捕？这些才是令谋杀和越狱变得困难的原因。”

小明默默地听着组长的讲解，就像徒弟倾听师傅的教诲。

“石本添要逃，很容易，但他一逃就要躲在黑暗之中，因为全香港所有人都会知道这位元前头号通缉犯藏匿在我们身边，而警方会锲而不舍地一直搜索，他只是从一间监牢逃到另一间较大的监牢而已。石本添不笨，他不会愿意让自己陷入这种困境，他是个追求彻底胜利的家伙，所以他才用上这个计画。在香港这个都市，要获得新身分是很困难的，除

非你参与了证人保护计画，获得港督——思、九七后便是行政长官——批准，更改了一切纪录和档案，否则难以成事。但石本添采用了匪夷所思的做法，他毁掉自己和目标的容貌和指纹，再取代对方，如此一来，他便获得新生。”

“但他其实只要制造一起独立事件，譬如叫阿武直接向周祥光泼镪水便可以了，为什么要做一连串、伤及数十人的镪水弹案？”

“如果是独立事件，伤者和加害者都会被警方留意，即使成功掉包，也有可能在调查中露馅，风险反而更大，意外毁掉容貌和双手的案例几近没有，即使有，警方都会先把事件当做有意图的伤害事件，这就增加了不稳定因素。比较之下，制造一连串、装作恶意犯罪的案子才最有利，如此一来，真正的目的——让石本添取代身分——便难以察觉，警方亦会把周祥光当成芸芸伤者中的一员，而最好的是，万一犯人落网，亦不会牵连到石本添，因为每人都以为犯人只是个愤世嫉俗的神经病。所以，石本添反过来希望警方发现嘉咸街的案子跟旺角的是由相同犯人所做，他就可以暗渡陈仓，而阿武为了在细节上让事件连结起来，便会戴上帽子。”

小明觉得，关振铎跟石本添跟自己就像不同层次的棋手，他们在每一步都在运算，推敲对手的意图、策略，而自己不过是见步走步而已。从关振铎的说明，小明渐渐理解早前所见所闻的每个细节，例如关振铎对顺嫂说笑的那句“有没有见过不可疑的熟人”，就是因为知道犯人早混进市集，不会以陌生人的姿态做案；石本添要阿武在嘉咸街做案，而没有选择湾仔或铜锣湾的市集，是为了令掉包用的伤者被送进玛露医院而不是东区医院，因为赤柱监狱的犯人都会被送到玛屠；医院J座二楼是警务社会服务部，石本添利用火灾和镪水弹案制造大量伤者，二楼的社工们就忙于到急症室及各病房辅导伤者和家属，进一步“掏空”二楼，减少彼人撞破的可能。

如果石本添计画顺利进行，植皮手术后他会面目全非，彻底抹消本来的面貌，以周祥光的身分光明正大地过活，同时暗中策划新的犯罪活动。小明预计，石本添应该不会以周老板的身分返回嘉咸街，反正阿武只要向街坊推说老板受伤留家休养便成，之后再出让摊档、消声匿迹便可。最讽刺的是，公立医院甚至会提供善后的整形手术，由政府负责买卖，如果关振铎没有识破诡计，石本添可说是获得完全胜利。

“这个胶袋，也不过是刚才向接待处的护士讨的。我根本没有带证物袋。”关振铎一边笑着说，一边从透明胶袋中取出帽子，戴到自己头上。

“组长……您萬什么刚才要吓唬石本添？骗他说什么药物有危险会致死之类？”

关振铎用鼻子哼了一声，说：“石本添是个人渣。他弟弟石本胜虽然也是个坏蛋，曾经在逃走中面不改容地枪杀五个人质，但如果论个性狠毒，石本胜在兄长面前不过是个小毛头，石本添可以漠视一切，利用他人的性命来达到他那微不足道的目的，在他眼中，烧掉一栋公寓、用镪水弹制造恐慌，令数十甚至过百位无辜者卷入事件，都没有什么大不了。我平生最痛恨这种自私自利的混蛋，就算石本添这回失败了，他回

到监狱里肯定仍不会反省。我骗他，不过是小惩大戒，让他知道在这世上至少有一个人能够看穿他的一举一动，他并不是什么犯罪天才，只是一只输给年老刑警的丧家犬罢了。”

小明少有地从组长眼中看到愤怒，不过关振铎的怒气很快熄灭—港岛重案组黄督察和负责追捕石本添的O记探员同时驾车抵达。

“关警司，我们在您提供的地址拘捕了两名嫌犯，其中一人脸部有严重的化学灼伤，已送到东区医院治理。”O记的探员向关振铎报告。“我们在那个单位内还搜出两把AK47突击步枪、数支手枪和大量子弹，看来我们及时阻止了一宗严重的械劫案。”

关振铎满意地点点头，小明猜想，这说不定也在组长的预料之中。

在办过手续，说明了大概的案情后，关振铎将羁留病房中的两个嫌犯留给黄督察和O记处理。小明跟他回到停车场，天色已接近全黑，时间已来到晚上七点。

“组长，现在回家吗？”小明问。他载过关振铎回去旺角的家好几次了。

“不，回去总部吧。”关振铎说。

“咦？您急着回去完成报告，好安心退休吗？”

“不哪。”关振铎笑道：“案子解决了，手足们就会下班——我想赶在他们离开前回去吃蛋糕啦，哎，不吃就太浪费了……”

*

翌日早上，小明回到刑事情报科B组的办公室。第一队因为昨天忙碌了一整天，蔡督察就批准队员休假，反正余下都是一些文书工作。小明其实也不用回来，他只是趁周末上午回办公室收拾一下，中午跟女朋友到郊外兜兜风。

“咦，组长，您回来了？”小明发觉关振铎正在房间收拾私人物件。

“哦，是小明吗？”仍戴着棒球帽的关振铎稍稍抬头，瞄了一眼便继续执拾。“虽然我可以晚几天才收拾，但我想尽早把房间让给小蔡使用——他之后就升级当组长啦。”

“可是组长您不用写昨天的调查报告吗？”小明说。小明心想，案子如此复杂，恐怕只有关振铎能有条理地完成报告。

“报告可以回家慢慢写。”关振铎笑道。

“对了。”小明突然想起一事，“昨天O记的同事说在柴湾拘捕了两人，那应该是长发男和真正的周祥光吧，那当内因的惩教员施永康呢？好像没有看到拘捕的消息？”

“没有啊，他的确没有被捕。”关振铎轻描淡写地说。

“没有被捕？但他不是一样有罪吗……”小明有点错愕。

“小刘会处理了。”

“刘警司？A组的刘警司？”

“对，我叫他派人接触施永康，逼对方做线民。”

小明疑惑地瞧着关振铎，他以为自己已了解案情，但他完全不明白为什么对这内鬼网开一面。

关振铎看到小明的表情，便说：“施永康是内应，但惩教署的内应不只一人，只抓一个施永康并没有好处。”

“不只一人？”小明对这突如其来的情报感到奇怪。

“施永康是押解及支援组的，他平日根本没机会跟石本添接触，石本添的计画必须要有充分的沟通才能实行，石本添身边肯定还有其他棋子。小明，你知道为什么我推断惩教署有内应？”

“不就是施永康的作供影片……”

“不只哪，是时间啊。”

“时间？”

“镪水弹案在十点零五分发生，恰好在吴方他们接到通知，要押解石本添到医院之后，两者的时间太吻合了。监狱方不一定会让石本添送医，送医的时间也不确定，所以内应确定石本添会到医院，就通知阿武行动，好让伤者和石本添在接近的时间到达医院。万一有任何情况，镪水弹案就不会发生，留待将来再执行，反正西环火灾和中区车祸对石本添来说都是容易再准备的部署，唯独镪水弹案不可以轻率进行。”

“啊……”小明在脑海中思考案子的时间关联。

“事实上，医院二楼洗手闻那个修理中的厕格也很可疑。如果没有那一格，石本添的诡计就不能实行，但把厕格伪装成修理中，只要警方一调查就会发现可疑之处o换言之，”修理中b是真的，而要令厕格真的需要维修，就要安排人手加以破坏。在医院破坏一个厕格可能不难，但如果要确定时间、状况、没有引起怀疑就很困难。所以，医院里必须有内应，在适当时间弄坏厕所后，再通知院方的总务部，好让“修理中”成为事实。”

“所以医院里也有内应？有医护人员被收买？”小明吓了一跳。

“医院里不只医护人员的——别忘了在J座也有惩教人员驻守。”

“啊！羁留病房！”

“我恐怕石本添在这几年间，利用口才笼络了一些惩教员。”关振铎仍是一边执拾，一边说：“监狱是一个与世隔绝的天地，惩教员很容易跟囚犯建立微妙的关系，在石本添这种恶魔面前，年轻的菜鸟很容易掉进他的心理圈套，成为他的同党。施永康可能只是其一，搞不好押解及支援组还有其他内应，毕竟谁负责押解囚犯都是主管随机决定，石本添未必只有施永康一颗棋。起诉施永康是件易事，但石本添回到狱中，到时只会有另一场计画。他喜欢安插内鬼嘛，我们就以彼之道还施彼身，嘿。”

“这样啊……”小明沉吟道。他加入情报科只有半年，虽然知道A组有从线民获得情报，但这一刻他才感到这一环节如何重要。

“……组长，您要我送您一程吗？我待会可以顺道载您回旺角，我中午约了女友到西贡兜风。”小明指了指关振铎面前的瓦楞纸箱。

“哦，那就太好了，我本来打算搭地铁的。”关振铎说：“以后如果顺道，也可以载我吗？”

“以后？组长您不是退休了吗？”

“我是退休了，但之后会以顾问的身分替警方效力，相信仍会经常出入警署。”

“啊！”小明对于日后还有机会从关振铎身上学习办案技巧，感到相当雀跃。“当、当然没问题！请组长尽量吩咐我！”

“我已经不是组长啦。”关振铎笑着说。

“啊，对……关警司？呃，不，关前警司？”小明觉得这称呼好别扭。

关振铎看到小明困窘的样子，不禁噗哧一笑，道：“如果你不介意的话，叫我师傅吧，我以后就把你当徒弟囉。”

泰美斯的天秤

0

关振铎离开电梯，踏进昏暗的走廊。一个被尘埃染成灰色的电灯泡挂在天花板上，忽明忽暗地照亮破败剥蚀的石砖地板，以及满布来历不明污迹和涂鸦的白色墙壁。由于走廊的这一端没有窗户，警员的脚步声、对讲机传出的话音，就在墙壁间回荡，令人产生耳鸣的错觉。在这条迂回曲折的走廊里，竖立著一扇扇了无生气的门，而门前都加装了冰冷吓人的钢闸。这些钢闸彷佛诉说著这大楼的治安如何不善，哪位住客不装设森严的防盗设施，就会招来闯空门的窃贼——事实上，这确是实情。

这一层的住客在数分钟前已有秩序地疏散，按警员指示沿着楼梯离开大楼，关振铎知道，其实最险恶的时机已经过去，现在疏散住户，不过是亡羊补牢罢了，只是指挥官依照行事守则，完成每一项步骤。当然，万一现在有未发现的危险品突然爆炸，伤及无辜，警方便要面对比当前更严苛的责难。

如果我是指挥官的话，也会作出相同的指示吧——关振铎心想。

虽然关振铎是现场阶级最高的警官，但他不是行动指挥。他只是个因缘际会，碰巧遇上事件的局外人。

他可以逗留在行动指挥中心，或是跟曹兄回员警总部，但他决定到现场看看。他想，他会跟随同僚走进这大厦，说不定是出于在前线打滚二十余年的刑警本能而已。

关振铎很清楚自己的角色，因为他比指挥官更高级，如果他提出什么意见，对方必定言听计从，但这就干涉了地区行动和调查的独立性，所以他不打算做什么，当个旁观者。

他唯一想做的，是到那个令人窒息的空间：感受一下他那位前下屬不久前面对的光景。

数分钟前，关振铎在一楼大堂跟那位久违的前部下相遇。虽说是“前部下”，对方不过是关振铎策画的拘捕行动中，从其他部门调派支援的小探员，但当年的几项行动，对方的勇猛和判断力都叫关振铎留下深刻的印象。

而刚才，这个果敢勇毅的家伙正躺在担架床上，茫然地接受着急救人员的护理。

当关振铎经过他身边，两人目光对上时，对方亮出讶异的神情。那位前部下没想过，昔日的上司、屡破大案的神探关振铎居然在这一刻出现在自己跟前。关振铎本来想称赞对方干得不错，但就结果而论，这句赞誉反而更像嘲讽。关振铎把话吞回肚子，伸手拍了拍对方没受伤的那

条臂膀，微微点头，没说半句话便往电梯走过去。

站在走廊上，关振铎彷佛感受到不久前那股生死一线的压迫感，拐过弯角，经过楼梯间的木门，关振铎清楚看到墙上密集的弹孔，两位探员正在取证，66精会神地检查并记录著每一道弹痕，他们完全没留意关振铎这位警司在身后走过。

关振铎继续往前走，来到灯火通明的事发现场。

这儿没有走廊那令人眼花缭乱的闪烁灯光，可是环境却教人更不舒服。空气中充满混和硝烟气味的血腥味，地板上、墙壁上、家俱上满布斑驳的血迹和弹孔。

最教人不安的，是躺在地上的尸体。尸体头颅被子弹打破，脑袋被轟掉一半，灰白色的脑浆混著血流满一地，掺成肮脏的、异样的粉红色。血液从尸体身上流出，形成殷红色的血泊。

而尸体不只一具。在这个不大的单位里，调查人员正围着一个又一个惨死的死者，无奈地记录和检查每一个细节。

他们都不敢直视死者的脸。没错这些尸体的样子很难看，但探员们不是因为害怕而回避他们的还容。他们不敢面对死者，是出于愧疚，这些容颜被子弹打爛、身体被弹头贯穿的死者，似乎在控诉著皇家香港员警如何无能。刑警们都知道，这些死者中，该死的，只有一人。

1

“高，这位是新上任的刑事情报科B组主管关振铎警司。”

高朗山总督察没想到曹警司会突然到访，更没料到他会跟著名的关振铎一同前来。行动指挥官往往不想有比自己高级的警官来到指挥中心，就像领兵的将军不愿意图王或官员驾临前线——对前线人员来说，上级就是麻烦的代名词。高朗山跟关振铎握手时，努力掩饰自己的想法，不过他怀疑面前这位精于监貌辨色的神探其实早看穿自己，对方只是出于礼貌保持微笑。

“关警司，您好。”高朗山说道。过去几年，关振铎主管港岛总区重案组，接连侦破多宗大案，效率之高今其他总区的探员又羡又妒。高朗山升任西九龙重案组组长后，不少同僚暗中将他跟关振铎作比较，纵使他往迹彪炳，捣破不少制毒工厂、瓦解了好几个诈骗集团，但在关振铎那种“怪物”面前，只能当第二名。高朗山不过比关振铎年轻三岁，可是在他眼中，这位前辈就像遥不可及，永远追不上的目标。

起步已经输了——这是高朗山的心底话。关振铎除了能力优秀外，更是早期警队中少数的华人菁英。关振铎在六○年代投考员警，富时高级警员一律是洋人，本地人只能负责基层工作，但关振铎是少数获得提拔，给送到英国受训雨年的华人警员。关振铎在一九七二年回港后，适逢警队重组内部架构，他使晋升督察，立下不少功劳，扶摇直上，在那个年代，“到英国受训”等同“升职通知”，就像皇帝授予责骂褂，象徽著在组织的特殊地位。高朗山没得过这种镊会，他听闻关振铎曾在六七暴动时解决了某事件，获得当时某位洋督察垂青，故此往后一帆风愿，高

朗山便暗自埋怨自己晚了几年加入警队，没能够藉那个动荡的时代争取表现。

“关警司知道你们的行动后，特意过来打打招呼，希望将来合作愉快。”曹警司保持着一贯冷静的语调，对高朗山说。曹坤高级警司担任刑事情报科副指挥官，为人严肃，办事干练，警队中人都认定他会是情报科下一任头儿。

“我明白，石氏兄弟掌握了大量犯罪集团情报，对CIB来说，他们是金矿吧？”高朗山故作轻松地说。

“对，如果逼得他们招供，至少可以堵截四条非法枪械流通管道。”关振铎点点头。

石本添，石本胜兄弟是警方通缉名单中排行首两名的罪犯。自从四年前，即是一九八五年开始，他们犯下多宗严重罪案，包括八五年连环行劫弥敦道四间珠宝金饰店、八六年解款车劫案、八八年富商李裕隆绑票案等等。直至今天，这两兄弟仍然在逃。警方相信，他们跟中港两地数个犯罪集团有联系，利用这些管道获得重火力枪械、雇用好勇斗狠的亡命之徒、变卖赃物、偷渡到海外避风头。警方试过数次搜捕，但奈何总是功败垂成，顶多抓到他们的同党，无法逮住这两个首脑人物。

然而，数天前警方意外发现这两个危险人物的行踪。

因为旺角区的罪案率有上升趋势，旺角分区的重案组多次扫荡藏匿的犯罪分子。探员收到情报，知道可疑人物躲藏在某大厦某单位后，便会进行放哨确定位置和人数，评估危险性后再一举攻入，拘捕犯人。这些歹徒包括毒贩、劫匪、谋杀嫌犯、黑道干部等等，分区探员除了侦查外，更往往要跟匪徒搏斗，甚至有可能面对持枪的敌人还击。分区警署资源并不充足，难以调动大量人手作支援，探员们只好硬著头皮，见链行事，冒生命危险去拘捕疑人。

在这些日复一日、探员们都当成例行公事的行动当中，旺角区重案组第三队某天遇上不一样的情况。一九八九年四月二十九日——即是上星期六——第三队准备到新填地街的嘉辉楼一个住所逮捕可疑人物。第三队收到情报，指一名涉及偷车案的嫌犯藏身嘉辉楼十六楼七号室，队长便派员监视，调查情报真鹘。探员发现嫌犯跟一名身分不明的男子于目标地点出现，于是计尽翌日晚上进行拘捕，就在三十号黄昏，探员们在队长带领下准备攻入嘉辉楼前，突然收到中止行动的指示。旺角区指挥官下命令，案件由西九龙总区重案组接手，分区重案组第三队改为支援。

原因在于那名身分不明的男人。

“旺角重案本来要抓的是这个绰号‘捷豹’的偷车犯。”高朗山在告示板前，指著一张照片，“但他们发现这个不明的男人，将照片传给情报科，看看有没有涉及其他案件……”

“他是外号”丧标’的沈漂，是石本胜的副手。“关振铎接过话，说：”我已读过报告了。”

高朗山略带尷尬地点点头，继续说：“去年年末的银行劫案，除了石氏兄弟外，我们确定这个丧标也是犯人之一。他跟石氏兄弟一同失踪，如今现身，他们很可能正筹备另一宗气大买卖。嘉辉楼十六楼七号室是上月才租出的，我们估计是作巢穴之用，只要监视著，就有机会抓到那两个头号通缉犯。”

“那么，这五天有什么收获吗？”

“有。”高朗山露出胜利的笑容。“弟弟石本胜已经现身了。”关振铎扬起一边眉毛。

高朗山没有将石本胜出现的消息向总部报告，除了考患走漏风声的可能外，更因为自身利益。向总部汇报头号通缉犯出现的消息，只会让O记介入，成功拘捕的话，除了功劳被夺外，更会打击地区前线人员的士气，在总部，总区，分区的分隔上，地区性的警员都不想给“外人”插手干预，因为行动仍在进行中，为防行动失败，高朗山有足够理由压下石本胜现身的消息，如今他向总部CIB的两位高级警官说明，就代表他胸有成竹。

“前天，我们已发现捷豹驾车接载一名秃头男人回来。”高朗山指著一帧光线不足的照片，相中的两个男人正步往嘉辉楼的其中一个出入口。“我们仔细监定过，虽然容貌有点改变，但他是石本胜。”

“是左手手背上的疤痕吧。那是四年前枪战造成的。”

高朗山心下一凛，这线索他和手下花了好几个钟头才发现，关振铎只瞄一眼便轻松说破。

“根据过去的案例，石本添不会丢下弟弟，让对方单独行动，而且目前犯人巢穴只有三人，这规模亦不足以他们进行大规模的案子。高朗山把心思放回案件上，说：”我们截获情报，估计石本添会在明天现身，他很可能雇用两至三名大圈去犯案。等石本添到场，我们就行动。”

“情报来源是？”

高朗山暗自窃笑，心想这次可以扳回一城。“我们知道捷豹手上数部传呼机的号码。”

“哦？”

“我们先前抓到一个道友⊗，他供称替捷豹申请了五部传呼机。既然捷豹跟石氏兄弟是一伙，我们就相信这些传呼机是石本添他们这次使用的。”高朗山笑道。

⊗道友：吸毒者的俗语、在香港，申请传呼机服务必须出示身分证明档，聪明的罪犯不会笨得泄漏行踪，通常会雇用一些古惑仔或吸毒者，要他们去办几部传呼机，作为同党间联络之用。

“而我们昨天收到这样的讯息了。”高朗山走到二口萤幕旁，跟操作电脑的部下示意，叫他。找出那条讯息。

“042。623。7.0505”

黑漆漆的蟹幕上，亮出这一串绿色的数字。

“虽然电讯商不太情愿，但我们有法院颁令，他们不得不让我们拦截通讯。这串数字说的是……”

“石本添在五月五号现身。”关振铎说。

“呃，对……啊，这暗号是情报科解开的，关警司当然知道了。”高朗山苦笑地打圆场道。

香港早在七○代已有传呼拨出现，但直到八○年代中才开始普及，从早期只会发出响声和闪灯，机主必须致电服务台才知道传呼者留言的工具，传呼机到今天已进化成附有液晶数位萤幕的“数位机”，虽然传呼矶未能显示文字——预计这功能会在几年内实现——但能显出数位，已大幅减少机主打电话到服务台的时间，无论在效率和降低经营成本上都是一大进步。电讯商会给机主一本小小的代码表，让大部分常用讯息代码化，使用者只要拿着小册子核对，就能理解内容。例如姓“陈”的编号是004，“正在前来”的代号是610，“交通挤塞”是611，“时间”是8，那么“004。610.611.8.1715”就是一位姓隙的先生或小姐告诉饿主，他因为交通问题，要在下午五点十五分才能到达。代码表还有一堆地名和地标，像“中环”、“佐敦”、“太子小　”中港城“、”海洋中心“，”新城市广场“等等，也有一些泛称，比如”餐厅“、”酒吧小　“宾馆”、“公园”之类，尽量令口讯代码化。

其实一般来说，传呼者都是留下姓氏和电话，所以搬主看到“004，3256188”便知道要拨打3256188给姓陈的朋友，不用先打电话到服务台，查问号码后再打给朋友，而这种详细的代码表让搔主连回电传呼者的工夫也能省下。当然，太复杂的口讯，服务台还是会留下“请覆台”的代号，机主还是要用老方法才能知道讯息。

过去数次搜捕石氏兄弟的行动中，警方偶然找到他们的党羽遗留下来的传呼机，可是调查后，对通讯纪录大感不解，因为内容并无意义。后来，情报科从仅有的纪录中，推断出一套代码，估计石氏兄弟使用代替原来号码的暗号。例如本来代表“打麻雀”的623其实是“集合”。

“吃饭”的625是“行动开始”，“取消约会”的616是“逃跑”等等。纵使情报科只凭著核对纪录和犯案过程，推敲出部分密码，但他们确信，代表姓“林”的042，是兄长石本添专用的代号。

换言之，石本添只要向服务台说出“我姓林，请告诉机主五月五号打麻雀”，传呼机亮出“042。623。7.0505”，实际内容便是“老大告诉同伙五月五号集合”。

这一点上，警方的确占了上风，为防石本添更改暗号，这代号表只有督察级人员和CIB成员知悉。不过，高朗山知道，石本添不是省油的灯，他老早有补救的方法，这几天高朗山截取的讯息很少，至少他没有收到捷豹接石本胜到场的讯息。他相信，这群贼党每人身上有数部传呼机，轮流随机使用，即使部分讯息外泄，警方仍无法掌握全盘大局。

关振铎和曹坤都了解这串“042.623。7.0505，1意义重大。以往警方只会在收拾残局中获得这些暗号讯息，在”事发前”拦截到，是头一遭。这代表警方可以充分部署，请君入瓮。

“人手足够吗？”曹坤问道。石本添兄弟是穷凶极恶的悍匪，过去数次犯案都用上大火力的枪械，造成不少伤亡。

“暂时有点吃紧，但我们已知会飞虎队o，即使石本添提早现身，他们能随时出动，在半小时之内到达。”

⊗飞虎队：特别任务连（Special Duties Unit）的代号，简写为SDU，是香港警方的特种部队，专门处理危除性高的罪案、反恐、拯救人质等等。

“不过他们不在现场待命，万一有突发事件，便得单靠你们了。”关振铎环顾了指挥中心，说道。

所谓“指挥中心”，不过是嘉珲楼旁边一栋唐楼的二楼寓所。在这个不足四百平方尺的房间，除了指挥官高朗山总督察外，只有三名探员，一位元负责监察传呼讯息，一位元负责跟外面埋伏的成员联络，最后一人担当支援跑腿等等。指挥中心的窗户对着嘉辉楼南翼出入口，但嘉辉楼的构造，增加了部署的难度。

嘉辉楼于五○年代建成，楼高十八层，每层有三十个单位，曾是旺角与油麻地区有名的住宅大楼，吸引不少中产阶级家庭居住。在七年代末开始，由于社区发展重心迁移，以及大厦本身老化，嘉辉楼不复昔日光彩，渐渐变成一栋品流复杂的商住两用大厦。嘉辉楼有三成单位被用作非住宅用途，从裁缝店、中医馆，发廊、贸易行、到安老院甚至佛堂都有，另外也有不少影响治安的按摩店，联谊会、小型宾馆、一楼一凤⊗等等。

然而这种组合成为了警方的噩梦。

因为是大型屋宛，嘉辉楼光在一楼已有三个通往大街的出入口，分别在南翼、中间和北翼，而大楼有六部电梯、三道楼梯，每膞的走廊迂回曲折、窗户少通路多，变成罪犯潜藏的温床。由于拥有不少商户，大楼的保安措施扰其松散，管理员对访客不闻不问，在此出入的陌生人多不胜数。藏匿大楼的歹徒，可以利用环境摆脱警员，即使不利用那三个出口逃走，也可以从二楼跳窗离开。嘉辉楼最南端和最北端相距足有一百公尺，警方要进行搜捕，必须动用大量人手，否则极其吃力。

“外面还有十二位同事，除非是正面冲突，否则应该足够应付。”高朗山用拇指向窗外指了指，“换成一般大厦，这人手足够夷平目标地点了，偏偏遇上嘉辉楼。”

“分三队守住三个出口吗？”曹坤问道。

“基本上是，还有一队在街道对面的文昌中心顶楼，那儿可以看到目标单位外面走廊，勉强能透过窗户进行监视。”高朗山指了指告示板上的地图。他猜想石本添刻意选这个房子当巢穴，目标单位外的楼宇不够高，无法直接看到室内的环境，警方只能在文昌中心隔着老远监视，而且看到的只是走廊一隅。高朗山考虑过派人到目标单位外放哨，但对手是石氏兄弟，这做法就太危险，轻则打草惊蛇，重则害手下丧命。

“调配了总区重案两队人马吗？”关振铎问。外面十二人，指挥中心

有四人，如果没有要求CIB派出狗仔队或总区行动部支援，这人手足有两队。

“不，只有西九重案组第一队，其他分队有案子在处理。另一队是旺角分区重案第三队。”

“就是本来要逮捕捷豹的那一队？”

“正是。”

“合作没问题吗？”关振铎问道。

“当然……当然没问题。”高朗山没料到关振铎如此直接。

“旺角重案三队队长是那个TT吧？”关振铎笑道。高朗山看到关振铎的笑容，知道他并不是刁难自己，便松一口气，道：“关警司也知道刘霆这家伙吗？”

⊗一楼一凤，香港独有的色情场所。香港法例规定，任何场所由两名或以上的人士用作卖淫用途，出租或管理该场所的人便违法，但如果只有一名妓女卖淫则不会控起诉，于是发展出一个住宅单位只有一名妓女独自经营的卖淫行叶。粤语中妓女被蔑称为“鸡”，再从“鸡”引申至“凰”，“一楼一凤”由此得名。

“他五年前在湾仔区重案工作，我在好几次行动中见过他。”关振铎笑道：“他头脑灵活，身手敏捷，就是个性过于放肆，跟他不对盘的同僚多不胜数。”

邓霆督察今年三十三岁，担任旺角区重案组第三队队长，外号“TT”。这绰号不单来自他的名字Tang Ting缩写，更来自他在湾仔任职探员时，熟识枪械的队长的一句戏言：“阿霞，你果然人如其名，像TT手枪啊。”TT手枪全名“7，62mm托卡列夫手枪193O型”，是苏制的半自动手枪，特色是火力强大但容易走火。TT手枪欠缺一般曲尺手枪应有的保险装置，邓霆就是被讥笑像TT手枪，行动极具效率但难以驾驭。邓霆对这个绰号没有感到反感，反而觉得很威风，他在警队里连续好几年赢得射击比赛冠军，所以很喜欢这个以枪命名的别号。于是，无论上司或同僚都习惯以TT来称呼他，有些人甚至忘记他的本名厂。

“你刚才说另一队是西九重案第一队，我记得队长是冯远仁督察。他跟TT不和的传闻当年传遍湾仔警署，所以我才有此一问。”关振铎解释道。

高朗山心想要瞒过关振铎真不容易。“对，他跟TT同期在警校毕业，两人有什么过节我不清楚，但两人不和倒是事实。不过，大家都是专业的警务人员，不会将私人感情带进工作，在简报、调配、行动上，他们都做好本分，我完全信任他们。”

关振铎微微一笑，没有再问下去。高朗山说的不过是门面话，冯远仁高级督察在阶级上比TT高半级e，担任总区重案组队长，如果二人心存芥蒂，这种差异只会火上加油。事实上，高朗山亦担心两人难以合作，于是安排TT到北翼出口看守，冯远仁则负责南翼。

“不过那个TT应该会改变吧，他快结婚了，婚后男人要顾及家庭，到时应该不会如此胡来。”曹坤说。TT经常被上级训示，指他处事的“赌性”太烈，侍著自己身手好、枪法准，在缺乏支援下仍然会只身跟匪徒搏斗。

“TT要结婚了？”关振铎倒不知道这消息。

“对，对象还是副处长的女儿，在公共关系科任职的Ellen。”’曹坤嗤笑一謦，彷佛暗示T

H还会因此飞黄腾达，被上级刮目相看。

关振铎不置可否，瞄了高朗山一眼，看到对方一副不欲插嘴的样子，就不打算继续这个话题。

“拘捕石本添、石本胜就拜托你了，高督察。”关振铎说：“只要能生擒他们，我就有把握挖出他们掌握的情报。”

“请放心，这次行动我们相当有信心，石氏兄弟这一回插翅难飞。”高朗山再次跟关振铎握手。

“如果要CIB支援请开声。”曹坤也说道。

二定，一定。”高朗山回应道。

正当曹坤与关振铎打算离开，桌上的对讲机突然传出声音。

“水塔Calling谷仓，水塔Calling谷仓，麻雀和乌鸦刚刚离巢，麻雀和乌鸦刚刚离巢，Over。”

“水塔”是文昌中心顶楼哨站的代号，“谷仓”指的是高朗山身处的指挥中心，“麻雀和乌鸦离巢”的意思是捷豹和丧标离开了单位，在这次行动中，警方在通讯中以“猫头赓”代表石本添，“秃鹰”代表石本胜，“麻雀”和“乌鸦”分别代表捷豹和丧标。

“各单位注意，各单位注意，麻雀和乌鸦已经离巢，重复，麻雀和乌鸦已经离巢，打醒十二⊗高级督察比督察薪酬高，但实际属于同一层较，分精神。Over。”负责联络的警员在高朗山的指示下，透过对讲机通知埋伏中的警员。如果犯人离开大楼，他们就要分派人手进行跟踪，余下的探员就有可能改变部署，确保没有漏洞。

“这几天都是捷豹当跑腿，丧标从没有外出过。”高朗山慎重地向关振铎他们说道。

这突如其来的消息，令曹坤和关振铎没有离开，他们都站在原地，注视著事情发展。

高朗山最担心的，是石本添提早出现，而贼党又在飞虎队到场前离开，直接去犯案。这样的话，只能靠现场的警员拖延。

只能依靠包括自己在内的十六位警员临机应变。

2

中午十二点五十五分——骆小明瞧了瞧手表，觉得时间过得很慢。

他没想过，他一直憧憬的刑侦工作如此沉闷。从警校毕业后，在军装的三年间小明一直希望调任刑事部，即使不少前辈告诉他别侦和重案的生活非常刻苦，有可能忙到二一过家门而不入”，但他自问是个吃得苦的人，加上年纪轻轻：心想必须趁早磨练，他日才有机会独当一面，成为出色的警务人员。

然而他没料到，重案组的工作不是“苦”，而是“闷”。对一位刚满二十岁的小伙子来说，沉闷的工作比忙碌的工作难熬。

因为工作勤奋，态度积极，在警校的成绩也不俗，上级让小明调职到刑事部，告别穿了三年的制服，碰巧旺角分区重案组缺人，他便提早还了心愿，他在加入部门的这两个月内，见识了不少重案组的侦查方法，拘捕行动也跟他想像中相距不远，问题是，这些工作占的比例实在太小——大部分时间，小明和同僚都在等候犯人现身、地毯式搜索不存在的证物、向数百人询问对方一无所知的事情，拘捕行动可能只需一分篓，但事前的等待，事后的查问却花上好几天。

这一刻，他正在执行这种沉闷的工作。

“阿头这么慢啊……”

坐在小明旁边的沙皮嚷道，“沙皮”是探员范士达的绰号，他比小明年长五岁，在旺角重案组待了三年。小明加入重案组，跟沙皮最投缘，因为二人都不太合群，反而令他们颇合得来。

“嗯，他回来了。”小明正不知道该附和还是反驳沙皮，便看到TT从大堂走过来。

小明、沙皮和TT被高朗山安排，守在嘉辉楼北翼一间外卖速食店。嘉辉楼一楼大堂有不少商户，有些店面朝向大街，有些向内，也有一些位于角落，同时面对街上和室内。这一间速食店就是位于转角，毗邻嘉辉楼北翼出入口，左边还可以看到北翼的电梯大堂，店内不设座位，就是纯粹贩卖饭盒的简餐店。警方向店主徽用店子，老板兼厨师的大叔便让两位员工放假，给警员们装扮成店员进行监视。

“沙皮，到你。”满身烟味的TT穿上围裙，站在柜台后，沙皮便离开店子，他连围裙也没有脱下，一溜烟地往梯间走去。

长时间、无止境的监视往往会影响警员的精神状态，所以上级都会安排复数成员一组，除了让警员们互相照应外，更可以让他们适时小休。十五分钟前，TT便跟部下们轮流上厕所，因为速食店内没有洗手间，要方便就要用一楼大堂内近梯间的商户用厕所，不过这样正好让TT和沙皮这两个烟枪好好抽根烟。虽然在隐蔽监视期间，警员抽烟也不怕上司责难，但TT他们身处食店，老板一再告诫，他们边抽烟边盛饭菜会影响商誉，他们只好利用上厕所的时间止止烟瘾。

“其实这间店根本没几个顾客，饭菜又难吃，哪用管什么商誉啊……”小明曾趁著老板在厨房工作，对沙皮抱怨道。

TT刚回到岗位，又再掏出传呼机瞄了一眼，小明看到这个小动作，不由得笑了出来。

“队长，筹备婚礼很辛苦吧。”小明问。

TT苦笑一下，答道：“辛苦到不得了。小明，你别太早结婚，就算要结，也记得等没有行动、或调职到一些较空闲的部门才结。”

因为TT婚礼在即，小明对队长经常开小差没有怨言，光是今天早上，TT的传呼机警个不停，他已经三次到大厦管理处借电话回复，小明猜想是婚礼事宜，虽然速食店里也有电话，但老板不许他们使用——老板说不想因为线路繁忙错过顾客打来订外卖——所以TT想打电话到服务台查讯息，必须走到管理处。

小明知道，虽然TT和沙皮没有说过半句泄气话，他们对待在这里监视相当不忿。本来，他们在上星期日便要行动，把那个叫捷豹的偷车惯犯抓回警署，想不到在动手前一刻被上级截停，然后由西九龙总区重案组横夺案子，如果光是这样，小明顶多只会叹句运气不好，最教旺角重案三队恼火的，是总区重案要他们担当支援角色，呆在现场却又投闲置散。目标单位位于嘉辉楼南翼，石本胜现身也是经过南翼出入口，守在北翼的TT等人根本无作为可言。现场部署的六位三队成员，一人在文昌中心的哨站，两人跟西九重案的探员守在嘉辉楼中间出入口，余下的TT等三人就待在这个鸟不生蛋的北翼速食店。

这是公报私仇吧——小明心想。他从沙皮口中得悉TT跟西九重案一队队长冯督察的关系，昨天更亲眼目睹雨人在指挥中心针锋相对的情景，不由得猜这是藉公事恶整对方，反正成功逮捕石氏兄弟，功劳尽归西九龙重案组，旺角重案所付出的努力不会被重视。小明估计，高总督察大概也是跟那可恶的老冯一挂，二人是直属上下级关系，自然亲疏有别，同一个鼻孔出气。

按原来的计画，旺角重案三队拘捕捷豹后，便能暂停外务，主力盘问犯人，撰写结案报告、转交资料给检察官等等，小队可以在忙碌中喘一口气，队长也有较多时间安排婚礼事务，可是现在整队人马只能留在现场，守株待兔地任由时间白白溜走。

“各单位注意，各单位注意，麻雀和乌鸦已经离巢，重复，麻雀和乌鸦已经离巢，打醒十二分精神。Over。”

众人耳机传来指挥中心的讯息。

“稻草人收到，Over，TT按下衣服下的按钮，对着藏在领口的麦克风说道。”牛棚小　“磨坊”和“稻草人”分别是嘉辉楼南翼、中间、北翼三个出入口的代号，三个小队分别被称为A队、B队和C队。警方在行动中使用暗号，是考虑到无线电波有可能被截听，如果直接说出名字、地点，就有泄密之虞，危害任务。

“这里是水塔，麻雀和乌鸦刚进电梯，Over。”

虽然这些讯息抓住了小明的注意，但他认为这跟自己无关。在速食店守了四天，别说是石氏兄弟，就连当跑腿的捷豹也没有经过，这几天下来，小明反而更像一位速食店实习生，对写单、盛菜、结帐愈来愈熟习。

”小明，别太松懈。TT对小明说。听到队长的话，小明立刻抖擞精神，环顾四周，留意有没有可疑人物。

”这里是牛棚，电梯到达一楼，Over。

耳机传来冯督察的声音。

“沙皮怎么还未回来？”TT皱起眉头，低声嚷了一句。

“或者沙皮哥正在’办大事’情况正狼狈吧。”小明替拍档打圆场。刚才沙皮一副匆忙的样子，小明猜他是人有三急。

“牛棚Calling磨坊，牛棚Calling磨坊，麻雀和乌鸦正往磨坊方向飞去，Over。”突然传来的讯息，让小明和TT感到讶异。过去几天，捷豹从来没有沿着一楼大堂的走廊往嘉辉楼中间出入口走过去。

“这里是磨坊，已看到麻雀和乌鸦……麻雀和乌鸦没有离开，继续往北飞。两只鸟正飞向稻草人，Over 。”

“稻草人收到，Over。”TT冷静地回复。得知歹徒渐渐接近，小明不由得屏息静气，紧盯着大堂转角处，等待对方现身。

“队长，他们……”

“别乱说话，小心暴露身分。”TT压下声线，喝止小明。

TT话音刚落，小明就看到那两个石氏兄弟的爪牙，从大堂笔直往己方走过来，他们穿着T恤牛仔裤，丧标戴着太阳眼镜，而捷豹戴着一顶灰色的帽子，外表跟一般人无异。小明瞟了TT一眼，发现队长正低头装作整理冰箱的饮品，眼角却瞧着店外，于是自己也有样学样，用勺子翻动柜台旁保温盘里的牛腩，不动声息地斜视著二人的动静。

“嗨。”

突如其来的声音，令小明感到一阵寒栗。

“嗨！”捷豹和丧标没有经过大门离开，反而站在速食店前，跟小明只有一个柜台相隔。发出声音的人，是捷豹。

小明缓缓抬起头，跟捷豹眼神对上——在这一刻，“露馅了”的想法在小明脑海中闪过，但他无法想到该做什么应对。是要找掩护吗？还是该拔枪？抑或是保护市民为先？小明不知道捷豹和丧标身上宽松的T恤下，是不是跟自己一样藏着手枪，石氏兄弟一伙惯用54式黑星手枪，重案组配备的只是点三八左轮，无论子弹数目和威力都不及前者，一旦起冲突，小明只会落下风，要先发制人吗？跟捷豹缠斗时，队长能牵制那个凶悍的丧标吗？

“嗨！我叫你呀！，l捷豹探头往柜台里瞧了瞧，说：”萝卜牛腩饭多少钱？”小明刹那间如释重负。自己没露马脚，对方只是来买中餐。

“十、十五元。”小明答道。

“我要两盒萝卜牛腩饭。”捷豹回头对丧标说：“你这麻烦鬼，老埋怨我选的菜难吃，你自己选自己的吧。”

丧标踏前一步，也探头看着柜台后的保温盘。

“粟米斑块新鲜吗？”丧标的声线低沉，一开口，小明便知道他是个不好惹的家伙。

“还好，还好。”小明按捺住紧张的心情，说道。就在丧标探身的瞬间，小明留意到对方腰间右方鼓鼓的，几乎确定那是一柄曲尺手枪。

“唔……那个粟米汁看来很倒胃口。给我豉椒排骨饭好了。”

“是，是。”

小明取过三个饭盒，从饭窝盛饭，再用勺子把菜肴盛进饭盒里。因为心慌意乱，小明拿勺子的手使不上力，芡汁和牛腩掉到盘子旁，弄得一片狼藉。

“喂，小哥，你别一味给我萝卜，牛腩却只放三块嘛。”捷豹骂道。

“抱、抱歉。”小明战战兢兢地点点头，再去盛牛腩，却不小心放了更多萝卜。

“哎……”捷豹的话声刚起，却突然止住。小明同时警觉自己犯了一个大错——他侧身盛菜，身体右方面向捷豹，而他的右耳正挂著耳机。从正面来看或许不会被察觉，但二人站得这么近，捷豹没理由看不到。

在这一秒钟，小明的脑袋再次变成一片空白。

“啪！”

小明后脑勺被狠狠打了一下。霎时间，小明以为自己被捷豹袭击，但他却发觉动手的人是TT。

“操你妈的！你这臭小子，打工时老是听收音机，还要弄得一团糟，老板请你回来是赶客吗？干！”

TT一口气脏话连发，直冲著小明骂道，小明呆立当场，半秒后才意会这是队长替他解围。

“给我闪到一边！”TT一把将小明的耳机扯下，这时候，小明才看到TT已藏好自己的耳机。

“两位，很抱歉，这臭小子正一‘出炉铁’，不打不行。我免费送饮品给两位吧，下次请再光顾。我们有罐装汽水和纸包柠檬茶，请问要什么？”TT接过勺子，俐落地盛好三个饭盒，再向捷豹和丧标赔笑。

“可乐就好了。”捷豹说。他的态度明显放松了，对TT回报了一个笑容。

“总共四十五元，谢谢。”TT将饭盒、汽水和即弃餐具塞进胶袋，递给捷豹。捷豹付过钞票，跟丧标往大堂走去。在TT接手期间，小明像个被老师责罚的小孩，站在冰箱前的角落。旁人以为他是个被老板责骂的员工，事实上，他正注意到另一件事—沙皮站在转角处，扮作路人，观看旁边的服装店的橱窗。小明猜想，沙皮听到通讯，从厕所匆忙出来时，已发现两个疑犯站在店子前。为免节外生枝，他只好站在附近静观其变。

捷豹和丧标远去后，小明深深抖了一口气，对TT说“”队长，谢谢你，我真是太嫩了。”

“多浸淫一段日子就好。”TT再用手敲了敲小明的头，不过力度很轻。

“老天，吓死我了。”沙皮回到岗位，说：“那两个家伙来买饭吗？好选不选竟然选中这家店？”

“没出事就好。”TT笑道。他戴回耳机，对麦克风说：“稻草人Calling谷仓，麻雀和乌鸦只是买鸟食，正在归巢，Over。”

小明看看手表，时间是下午一点零二分。不过是数分钟的光景，小明就觉得像是过了几个钟头。

”这里是水塔，麻雀和乌鸦已经回巢，Over。二二分钟后，现场所有警员都收到这讯息。

“看来戏还是要明天才上演吧。”沙皮伸了个懒腰，似笑非笑地说道。小明点点头表示认同，可是，一分钟后却发现他想错了。

“水望PCalling谷仓！紧急状况！三只鸟儿离巢！麻雀、乌鸦和秃鹰三只都带着大型旅行袋，似乎有异常，Over！”

听到这讯息，小明头皮一阵发麻。

“水塔Calling谷仓！情况有异，三只鸟没搭电梯，沿走廊往北走！他们似乎在撤退！Over！”

“水塔继续监视！其余单位立即行动，准备拘捕犯人！守住大堂及出口！报告电梯情况！”静默片刻，指挥中心传来紧急的命令。

小明脑袋一片混乱，担心是否刚才暴露了身分，责任在自己身上。沙皮往他背上一拍，说：“别发呆，干活了。”小明摇了摇头，摆脱之前的想法，赶紧脱下可笑的围裙，拔出手枪，随着TT和沙皮往电梯大堂走去。

“员警办公！别出来！”沙皮对着旁边几间商店中，因为好奇探头察看情况的店员和顾客喝道。那些市民听到吆喝，加上看到三人手上拿着枪，连忙辟上店门，躲在店子里。从早上一直打瞌睡的管理员老头也因为沙皮的话而回过神来，紧张地蹲在管理处的柜台后。

“牛棚报告，两部电梯都停在一楼。”

“这里是磨坊，一部电梯从四楼往下，另一部停在一楼。”

“稻草人Calling谷仓，一部电梯停在一楼，另一部五楼往上……不，停下了。”TT对麦克风说。

“所有单位守在原位，等候支援，Over。”

小明心跳加速，跟TT和沙皮蹲在大堂转角，每当有市民经过或进出，便连忙阻止他们。有些热心的市民见状，猜测有匪徒躲在大厦里，于是自发地站在街上，防止归家的居民或前来光顾店家的顾客卷进危险当中。

“嘎。”刚才在五楼的电梯回到一楼，电梯门一打开，小明三人便举起手枪戒备。电梯内只有一个妇人，她看到三个持枪的探员不禁吓得惊呼，沙皮急忙抓住她，把她推到他们身后安全的位置。

“这样下去不是办法。”TT突然说道。

“什么？”小明不明白队长所指。

“时间一久，石本胜到达二楼，就可以跳窗逃走，我们守在这儿于事无补。”

“可是上级指示我们死守啊。”

“石本胜一党一向使用重火力武器，哨站说他们持大型旅行袋，他们肯定有冲锋抢甚至AK47突击步枪，就算军装伙计到场我们火力一样不足，如果他们攻到这儿，后面的市民不会平安无事。”'H下神色凝重地说。

小明和沙皮明白TT所指，石本胜曾在一次围捕中衡上一辆小巴，胁持着司机和乘客逃走，成功逃逸之际，竟然还开枪把司机和四名乘客打死，生还者忆述，石本胜根本没必要阔枪，他只是不满司机没有尽力踏油门，又嫌那四名乘客因为害怕哭喊教他不爽。

“不过，队长，我们加起来才不过十八发子弹……”小明胆怯地说。

“但对方也只有三个人，三对三，只要能拖延到飞虎队到场便行。”TT一边说边检查弹筒，确认六发子弹俱在。

“虽然我宁愿留在这儿，但阿头没说错，进攻就是最好的防守。”沙皮道，“唉，谁教我们是皇家香港员警，不得不挺身而出啊。”

看到两位前辈认真的表情，小明深呼吸一下，点点头。

“老伯！”TT对躲在身后管理处的老头嚷道：“有没有把电梯锁上的钥匙？”

“有、有。”老头仓皇地掏出枪匙，在TT和沙皮保护下，走进电梯，打开控制板，暂停电梯操作。

“如此一来，他们只能利用楼梯走下来。”TT指了指梯间。“如果他们从南翼或中部的楼梯或电梯逃走，会遇上其他伙计，我们从这边攻上去，就能包抄。”

TT张望一下，再向管理员老头问：“老伯，北翼这边八楼以上有没有打开门做生意的商户？”

“那么高应该没有……啊，不，九楼三十号室是间小型宾馆，叫海洋宾馆。”

“糟。”TT回头向沙皮和小明说：“现在是白天，出入的住客较少，他们未必能抓到住客当人质，但如果是宾馆的话，我怕里面的人有危险。”

小明懂得TT的意思。如果石本胜他们抓了几个人质当肉盾，那么警方就束手无策，只能眼巴巴看着他们逃跑，而之后人质也凶多吉少。要

行动，便要当机立断。

“就赌一赌吧。”TT吐出这句后，便按下对讲机的按钮，说：“稻草人Calling谷仓，Team门现在从楼梯攻上去，Over。”

“谷仓Calling稻草人，请守在原位，请守在原位，Over。”

“不用理会。”TT把耳机拔掉，“我们就靠自己了。上吧。”

TT率先打开梯间的门，沙皮和小明从后掩至。

二口气跑上去。“TT谨慎地从楼梯栏杆间空隙往上望，”从刚才哨站报告的时间推断，如果他们利用这条楼梯逃走，现在顶多走到十二、三楼。”

“不怕他们走到一半，以其他楼层的走廊折返而错过他们吗？”小明问。

“如果他们真的是发现到什么而逃跑，他们只会一心走到二楼跳窗，不会跟我们玩捉迷藏。”TT边答边跨步踏上楼梯。“他们没有搭电梯，代表他们知道不对劲，如果只是跟石本添或其他同党会合，他们不会沿着走廊离开。他们带齐装备，不以正常的路径离开，最大的可能性便是他们发现危险，不得不逃。”

“妈的，刚才他们贸饭时样子还正常，应该不是我们露馅吧？”沙皮走在TT身后，骂道：“搞不好是老冯他们办事不周，惹来他们注意……唉，希望别出事，咱们老大还要结婚，上天保佑……”

TT和小明没有搭话，沙皮也没继续叨念，只专注地往上跑。

三人跑到八楼梯间时，TT赫然停下，示意小明和沙皮别作声，小明没有察觉任何异样，但行动经验深厚的队长发出指示，他相信对方一定是有某些发现。

他们踮起脚步，小心翼翼地不发出声音，靠在路边缓步向上前进，梯间缺乏照明，每两层才有一扇小小的窗子，对他们来说，要探视前方相当困难，不过，他们别无选择，只能凭著刑警的经验去弥补不足。

来到八楼和九楼之间，跟在沙皮后面的小明也看到了。在九楼梯间门外，有一个人影。嘉辉楼的梯间有二重门，就是说从走廊走到楼梯要推开两扇门，门及闸之间有一条约五公尺长、两公尺宽的走道，居民用来放置垃圾桶，门上一个二十公分宽，一公尺高的视窗，透过玻璃，小明看到人影晃动。

是歹徒？还是住客？TT知道，错误的判断会带来严重的后果，他们弯腰前进，来到门前，TT从视窗窥探，看到走道和走廊间的门前有一个人。那扇门的门底似乎塞了木条或旧报纸，笔直地打开，虽说消防署经常呼吁往梯间的门要长期关上，以防火警时浓烟涌进梯间阻碍逃生，但居民往往贪方便，用不同方法令这些防烟斗形同虚设。

由于门上的玻璃蒙了厚厚的尘埃，加上光线不足，TT和沙皮都无法判断那个人影是不是目标之一。小明在后方戒备，以防这边误中副车，石本胜等人突然从十楼出现。如果被敌人从后袭击，他们铁定全军覆

没。

TT对沙皮和小明做了几个手势，指示小明负责拉门，沙皮和TT进攻。重案组其实没受过正式的战术训练，纯粹以实战经验补足，不过这一刻不管门外的人是不是歹徒，他们除丁进攻外没有选择。小明知道，走廊外不远处便是三十号室，亦即是那家宾馆所在，如果石本胜真的抓到人质，那便相当麻烦。

“三……”tt用手势倒数。

“……二、一，零！”

小明奋力拉开厚重的木门，TT和沙皮一左一右冲进去，门旁的人惊讶地回头，三人互相照面，便了解当前的形势。

站在门旁的人，是捷豹。

捷豹认得在速食店“打工”的TT，此刻对方手上握着手枪，一切不言而喻。小明满以为捷豹被两个枪口对着会举手投降，可是在T H还没来得及喝止对方前，捷豹迅速从腰问拔出曲尺手枪。他背对梯间时，右手一直按著枪柄，在面对TT和沙皮的一瞬，他本能地抽出黑星准备追击。

“砰！砰！”

在这生死一瞬间，TT没有犹豫，往对方身上连轟两枪。TT枪法神准，正正击中胸膛，捷豹被子弹的威力微微抛起，连扳机也来不及扣便往后倒地，鲜血从胸前两个重叠的弹孔喷出。

正当沙皮对队长先发制人感到振奋，他万料不到真正的危机现在才出现。就在捷豹倒地的同时，一道身影从门旁闪出。

那是丧标。

而他正双手持着AK47突击步枪，枪嘴对着狭窄走道中的三人。

“哒哒哒哒哒——”

TT、沙皮和小明本能地伏下，可是步枪子弹的速度远胜三人的反应。待在最后的小明边伏下边往侧边躲避，但TT和沙皮在走道中，唯一的掩护物只是一个塑胶制、毫无保护作用的红色垃圾桶。小明感到子弹从头顶上方划过，刺耳的枪声在梯间和走廊中反弹，火药的味道涌进鼻腔。

在这短短三、四秒间，小明从本能地闪躲回复员警的思维—必须支援队长和沙皮。他知道贸然衡出去会换子弹，但身为员警，这一刻他只能不顾安危地还击。

然而这一刻枪声停止了。

小明伏在地上，探身以枪口对着走道另一端的人影，却见对方缓缓跪到，步枪丢落地上。在有限的光线下，他看到丧标眉间有一个黑色的洞。

在小明仍没反应过来的时候，他感到一股力量揪住自己的左臂。

“后退！”是TT的声音。

小明如梦初醒，看清目前的形势——在走道前方有两具尸体，一个是捷豹，另一个是丧标，而小明身旁有半蹲著的TT，以及俯伏地上，大力地喘着气的沙皮。

TT和小明拉着沙皮，后退回梯间，就在防烟门自动关上时，一串“哒哒哒”在门后响起，门上的玻璃应声碎裂。小明知道，那是石本胜。

小明和TT举枪戒备，但看样子石本胜不像丧标那么鲁莽，不到五秒钟，门后变回一片静默。

刚才丧标恃着手中武器火力大、TT等人被困在狭窄的走道中，便站在门前开火。电光石火间，TT抓住转瞬即逝的机会，朝敌人头部开了两枪。点三八子弹威力虽然不及步枪子弹，但对人体而言，前者反而更有效，高弹速的步枪子弹穿透力强，可以打穿金属，对人时很容易穿过身体，伤害不及低速、弹头在身体造出较大空洞的手枪子弹。

只是，任何弹头也非常致命。

“沙皮！沙皮！”TT呼喊著，企图唤回沙皮的意识。沙皮身中三枪，左盾和左边小腿受伤，但最严重的是脖子正喷出鲜血。

“沙、沙皮哥！”小明见状，立即用力按压着沙皮脖子的伤口。他知道这是颈动脉破裂，如果不尽力止血，伤者在敷分钟便会因为失血过多而死。

小明从来没遇过同僚受重伤。事实上，他甚至没亲眼见过受重伤的人，他当军装警员时，不知道是否运气好，每次都能及时制止犯人，见过的伤者也只是轻伤。他不是没接过死人的案子，只是那些案件都是平凡的通报，例如某老人在家中意外跌倒死亡，数日后被发现，或是车祸中死亡的受害人。换句话说，他没经历过那种生死一线，自己的行动足以影响一条人命的情景，更边论连自己都不知道自己会否在下一刻被杀。

“要、要求救……”小明左手按压着伤口，尝试以染红的右手挂上因为冲击而掉下的耳机，却因为双手颤抖而挂不好，“Calling指挥中……怎么没声音的……”

小明慌张地掏出放后裤袋的对讲机本体，却发现刚才躲子弹的同时不小心将它压坏，对讲机的外壳碎裂，按钮没有反应。

“哗啊！”门外走廊隐约传来惊叫声。

这声音令TT和小明警觉地回头。

“小明。”TT凝视著木门，以冷静的语气说：“放下沙皮，我们攻出去。”

“队长？”小明倏地抬头，直瞪瞪地瞧着TT，不相信自己刚听到的命令。

“放下沙皮，掩护我。”

“队长！如果我放手，沙皮哥会死的啊！”小明大喊。他跪在地上，沙皮的血已把他的裤子染成一片猩红。

“小明！我们是员警！保护市民比照顾同僚更重要！””TT怒道。小明从没见过队长对部下如此动气。

“但、但……”

“把沙皮留给支援队！”

“不……”小明仍没有放手。

“小明！这是命令！放手！”

“不！我拒绝！”小明声嘶力竭地喝道。小明没想过，他会违抗队长的命令。

“妈的！”TT骂了一句，拾起小明放在身旁的手枪，迅速检查了子弹数，一把拉开被子弹打得破

破烂烂的木门，弯著腰往走廊冲过去。

3

当第一声枪声从窗外传来时，高朗山感到脊项发凉。

搞砸了。

在“谷仓”的警员们——包括曹坤和关振铎——都听得出那是枪声。虽然那不是砰然巨响，但经常进行射击训练的员警，都不会分辨不出枪声。

而且，紧接那枪声之后，是更响亮的、连续的枪声。

街上的路人仿佛留意到异常，有人抬头找声音来源，有谨慎的人连忙躲进屋簷下或店铺内。像是爆竹连发的声音，一阵一阵地在水泥建的大厦间回响，可是没有人知道声音来自哪一栋大厦、哪一层楼房。

高朗山也不知道确切的地点，但他当然猜到制造这些声音的人物。

刚才TT传来一句“我们现在从楼梯攻上去”后，便没有回应指挥中心的任何呼叫。

这混蛋—这几分钟之内，高朗山在心底骂了数十遍。

哨站报告捷豹和丧标带着饭盒回去后，本来已松一口气，所有人都为这场虚惊抹一把汗。曹坤和关振铎也以为部署仍在高朗山掌握之中，正要再一次告别之际，哨站却传出三人带着装备离开的消息。

“他们是准备犯案吗？还是跟石本添会合？是收到指示吗？”负责通讯的警员当时向高朗山问道。

“我们所知的传呼机号码没有收到任何新讯息。”另一位警员立即报告。

“或者石本添利用了另一部传呼机送信？南翼和中间的警员都没有发现异常，我们不应该假设他们是要撤退吧？”高朗山狐疑地说。

“不，那是逃跑。”关振铎插嘴说：“就算他们没有发现埋伏，但肯定是察觉了些什么，所以赶紧撤了。”

“为什么？”

“如果跟老大会合，也不差一时，可以先吃饭吧。刚从容地买了午餐，却不到一分钟便全副装备离开，连电梯也没搭，这不是撤退是什么？”

高朗山愣了愣，吩咐部下发出“准备拘捕、死守出口”的命令。这一刻，等待石本添自投罗网已是奢想，但如果能抓到石本胜，总算完成一半任务。高朗山很清楚目前人手不足以包围犹如蚁巢一样的嘉辉楼，于是立即通知飞虎队到场，并向警署要求增援。即使巡警和冲锋队火力不如石氏兄弟，这时多一个员警、多一把手枪就是多一分保障。

TT报告“进攻”后，已有两辆冲锋车和三位骑“铁马”o的交通警赶至，现场增加了一倍人手，足够重重包围嘉辉楼。不过，高朗山既担心石本胜手上有重型枪械，警员不堪一击，更担心匪徒会劫持人质，伤及无辜。他现在只能寄望飞虎队赶到，尽快解决事件。

而那声枪响让他知道事情只向着更坏的一方发展。守在嘉坛楼一楼的警员都留意到枪声，纷纷向指挥中心要求指示。

“磨坊Calling谷仓，楼上停来枪声，请作出指示，Over.”

“牛棚Calling谷仓，枪声应该不在我们这边，Over。”

高朗山无法确定位置，只好发出“封锁电梯、沿楼梯往上搜索”的指令。

“Team A收到，电梯已封锁，现在离开牛棚，开始搜索，Over”不到半分钟，对讲机传来冯远仁的声音。

“Team B离开磨坊，现在往上。”守中间出入口的警员随着A队之后报告。

除了守在北翼、代替TT的军装警员外，本来在南翼和中间埋伏的两队重案组探员沿着两道楼梯进攻，一楼交给增援的警员负责看守，枪声在走廊和梯间徐徐回响着，探员们都不敢掉以轻心，毕竟枪声虽还，不代表敌人全都在远方——万一石本胜和丧标等人分开撤退，员警们依然有可能在转角处忽然遇上手持致命武器的悍匪。

高朗山头痛之余，偷偷瞄了曹坤一眼。对高朗山来说，即使关振铎的阶级较高，他都会视之为平辈；但曹坤是上级，是总部情报科的副主管，不久会是统领情报科的大人物。天晓得“曹警司”会不会更进一步，不日变成“曹助理处长”，高朗山在他面前出丑，等于断送自己的仕途。就算退一万步，曹坤一直只待在CIB，被总部要员认为自己是无能之辈，也难以向自己的直属上司、西九龙总区的区域指挥官好好交代。

彻底搞砸了。

在断断续续的枪声下，各人的耳机突然收到讯息。

⊗雄马：警用摩托车的俗语。

”九楼北翼梯间有警员中枪受伤，要求救援！Over！，l高朗山认得这是TT的声音。在讯息传来之时，一阵枪声再次响起。

“TT！报告位置！”高朗山抢过麦克风，喝道。

“九楼三十号室海洋宾馆！我在门口，捷豹和丧标已死，现在只有石本胜一人！但、但对方有AK，宾馆里有人质——”TT喘着气，焦躁地说。高朗山听到他的话说到一半，窗外又传来连续的枪声。

“TT，守在原位！支援很快就到！”高朗山听到只余下石本胜，内心有一点雀跃，但知道对方手上有人质时，又不禁眉头一般。

“不！那混，混蛋正在杀害人质！”TT的声音几乎被枪声掩盖。

“别胡来！支援顶多一分钟就到！”高朗山大嚷。

“人质要死光啦！妈的！”指挥中心的扩音器传来TT口齿不清的声音，之后便是一片静默，相反，窗外传来响亮的枪声。

“各单位注意，立即赶到九楼北翼三十号室海洋宾馆……”高朗山呼叫了TT数次仍没回应后，向其他小队发出指示。

“Team B收到，目前位置在七楼，立即赶到，Over 。”

“Team A收到，Over。”是冯远仁的声音。

高朗山双手撑著桌面，紧紧咬著牙龈，事情已变得不可收拾。

在其他小队报告后，嘉辉楼再传出几串枪响，但十数秒后一切回归平静。在场的警员都预想着下一轮的枪声即将响起，可是全数落空。指挥中心窗外只传来警笛声、汽车的引擎声、修路工人的机器声，以及嘈杂的人譬，髓才那些刺耳的譬音，恍如不存在的假像。

在这样的平静下，高朗山只能祈求这不是暴风雨前夕的沉寂。

[Team B已到九楼，位置在二十五号室前，转角便是宾馆。现在进行突击，Over。“在枪譬停下约半分钟后，本来守在”磨坊”的四位警员赶到。四位探员之中，两个隶属西九重案，两个是TT部下。TT的部下知道队长陷入危机，自然更为着紧，一马当先地抢去支援。

“收到。”高朗山静待B队报告，可是对方没有回音，窗外也没有枪声。

半晌，扩音器再次发出声音，可是说话的探员声调带点嘶哑，情绪似不大稳定。

“Team B报告……要求救护车紧急支援，现场……现场Clear，疑犯已经死亡。但有警员受伤，以及大量死伤者。Over。”

高朗山感到眼前一黑。

“Eric，你暂代指挥，我要到现场视察。”高朗山对负责通讯的手下道。

高朗山回头，看到关振铎蹙著眉，而曹坤更是板著脸。他们不是要给对方脸色看，只是没有员警会在行动出意外时——尤其像这种严重的

意外时——露出笑容。

“阿铎，我先回总部了。”曹坤说。

“不看看现场吗？”关振铎问。

“我又不是指挥官。”曹坤说话时，以无奈的眼神瞟了高朗山一眼。“唉，出了这种状况，上级们一定不高兴，我得先回去调配人手。如果石本胜真的死了，O记会接手追捕石本添吧‘cI’便要整理大量情报。”

曹警司的话叫高朗山哑子吃黄莲，对方的潜台词就是“捅出这么大的漏子，你死定了”，但高朗山只能默默接受。

“我多留一会，或许现场会有关于石本添的情报。”关振铎回答曹坤道。

“两位，我先到现场打点，资料会交给关警司，先失陪。”像是为了逃离这种尴尬的气氛，高朗山伙拍一位探员，离开了指挥中心。曹坤也隐后离开，余下关振铎一人，陪伴着两位西九重案的探员，留在这个小小的房间中。

高朗山横过马路时，内心忐忑不安，他三步并成两步，越过正维持秩序的交通警员，往北翼电梯大堂走过去。他指示管理员重放电梯，来到九楼海洋宾馆，看到那极端的一幕。

石本胜是死了，他胸膛和头部各中一枪，躺卧在大厅正中。开枪击毙他的，是左腕被步枪子弹贯穿、现正垂头丧气地跌坐在柜台旁边地上的TT。

而本来在宾馆的一般人，无一生还。

海洋宾馆是间独立经营、简陋细小的廉价宾馆，全店只有四个房间，会光顾的，不是因为特殊情况要找临时住宿的中下阶层，就是有特殊背景的人物，而更多的是关室寻欢的嫖客。有些自由工作、兼职性质的妓女或“伴游女郎”，会利用时租宾馆为嫖客提供性服务，海洋宾馆便是这类场所。

只有约七十平方尺的“宾馆大厅”内，除了仍握住AK47的石本胜尸体外，还有两个死者。一个年老的男性伏在柜台后，而玄关旁的沙发上有一位中年妇女。老头脸部下半被子弹打得稀巴烂，下巴掉落，脖子和胸口一片血腥—中年妇女则半倚在沙发上，双眼突出。胸前有两个弹孔，白衣上就像刺绣著两朵红色的牡丹。在大厅和通往房间的走廊之间，躺着一个遭枪杀的男人，他头颅被子弹打破，脑浆流满一地。多发子弹从后脑射进，前额射出，虽然他背都还有不少弹孔，但任何人只会被那个嗯心的头颅抓住注意。

在这幅地狱绘图中，还有三具尸体。走廊尽头的4号房间内，有一位二十来岁的女死者，头颅被轰了一枪：斜对面的—号房，则有一对死去的年轻男女，那对男女年衫不整，女的没穿衣服，躺卧在床上，仅用被单遮掩，如今白色的被单变成斑驳的红色，那男的只穿四角裤，胸口有两个弹孔，俯在房间门口旁边地上。

“人质全数死亡……”早高朗山一步到达、检查了状况的冯远仁督察向上司报告。“積架和丧标的尸体在楼梯口，另外旺角重案的两个伙计在梯间，其中一人受了重伤。”

“我……我大意了……没能一枪击毙他……”TT似乎终于察觉到高朗山站在身旁，微微抬头，语调苦涩地说：“那个妇人本来能救回的……我以为至少能救回一个的……”

高朗山环顾四周，一阵晕眩感袭来。这实在太糟糕了。虽然三名歹徒被TT解决，但有无辜市民遭牵连—还数量这么多—事情就是坏得无可再坏。一般人以为歹徒被诛灭，警方至少有点功劳，但高朗山知道这其实更糟。石本胜不死便可以进行盘问，找出石本添的行踪，如今线索全断，石本添更可能暗中策策划更严重的罪案，以报杀弟之仇。

“高sir，救护员到。”一位探员从玄关外冲进宾馆，嚷道。他让高朗山回过神来。

“阿仁，你带两位救护员去梯间，替那位受伤的旺角手足急救，这儿我负责。”高朗山说罢，再回头向另一位手下说：“你通知军装伙计，给我疏散八楼以上所有住户，另外派人调查十六楼七号室，我怕石本胜设了陷阱，留下爆炸品。”

冯远仁和另外的探员听到命令，立即执行，而高朗山则和留在现场的救护员——除了一位替TT包扎外——逐一检查死者，希望有奇迹出现。救护员看过每一具尸体，做了基本检查后，都摇头叹息，表示没有生命迹象。人质没救，警员就要保持环境状态，以进行搜证和记录。

面对着弹孔满布的墙壁、被打得破烂的家俱、猩红色一片的地板、随处可见的木屑和弹壳，高朗山有一种不真实的感觉。TT和沙皮被救护员抬走后，搜证的同僚陆续到场，但高朗山觉得自己在现场毫无意义。现今所做的一切，不过是亡羊补牢的例行公事。内疚和后悔充斥着高朗山的内心，他不断思考到底哪儿出错——

是TT吗？

他很想把责任推到TT身上，埋怨他抗命导致这惨酷的结局，但是，他知道那只是借口，石本胜是只杀人不眨眼的恶魔，他逃到街上，遭毒手的人或许更多。从石本胜三人撤退的一刻，行动就已告失败。

理智上，高朗山很清楚自己比TT要负更大的责任。TT报告石本胜正在杀人质时，高朗山只是按本子办事，指示等待支援，无视了现实问题所在。如果当时他早几秒容许TT进攻，那几秒间，TT能否救回一命？因为自己不信任部下，才会令情况恶化。

高朗山指示手下记录证据，聆听手下疏散居民的报告，连关振铎来到现场也没有注意。关振铎从其他警员口中知道这悲惨的情况，在搭电梯上来前，跟TT在一楼碰过面。

“高sir，飞虎队问行动是否取消。”一位探员来到高朗山身后，问道。

“取消……取消。”高朗山本来想叫对方告诉飞虎队他们来晚了，但

他还是忍住。身为指挥官，情况再坏也不可以说意气话。

从枪战爆发，到现在这一刻，不过是二十多分钟的事情，高朗山却有过了数小时之感。部下汇报，十六楼的贼人巢穴没有发现任何陷阱或危险品，他便安排搜证人员前往找线索。鉴证科人员、支援警员等等陆续到达，而记者亦纷纷到场，围在嘉辉楼的数个出口前，拍摄警务人员进出的样子。

“高督察，我先走了。”关振铎待了好一会，在现场走了一圈，察看过那凄惨的环境后，跟高朗山说，这时候，高朗山才发现关振铎在场。

“好的，如果有任何关于石本添的线索‘我会送到CIB。”’高朗山勉强地挤出一个不由衷的微笑，说：“让关警司您看到这惨况，实在抱歉。”

“这不是你的错，我们总会遇上这种无奈的案子吧，唉。”关振铎点点头。

“谢谢。请慢走。”

“再见。”

关振铎离开嘉辉楼时，被眼尖的记者看到，一拥而上。他们以为有名的关振铎警司负责此案，但关振铎只是苦笑着摇摇头，没有回答任何问题便离开。

这天的电视和电台新闻，都以“头号通缉犯石本胜在枪战中被击毙”为重点，也有描违人质被杀害，警方束手无策的报导。翌日的报章新闻更为详细，亦有不少意见质疑警方是否行动失败，应否对死者负上责任。

表面上，虽然石本添仍未落网，石本胜的案件算是告一段落。然而，这时候没有人知道这只是一场风波的开端。

一场由内部调查科挑起的风波的开端。

4

枪战后的几天，媒体都铺天盖地地报导“嘉辉楼事件”。头号通缉犯之一、数年内犯下多起严重罪案的石本胜被警方击毙固然是头条新闻，但大众更关心多名市民被害的细节。对追求“腥膻色”的群众来说，这阵子报章的社会版比副刊可观，“悍匪拉普通人陪葬”已经非常耸人听闻，而大部分死者是社会的边缘人士，更是这些读者追求的调味料。

在海洋宾馆大厅死去的老年人和中年妇女，分别是五十七岁的老板赵炳和清洁女工李云。他们大都获得民众同情——虽然也有人指责赵炳经营这种宾馆等于鼓励色情业——可是余下的四位被害者，都有不少批判声音，甚至凉薄地说“死不足惜”。—号房间里被杀的男女，男的是皮条客，女的是未成年的离家少女。男死者叫邱才兴，二十二岁，在旺角区砵兰街一带的色情业界薄有名气，绰号“姑爷兴”。因为有一张俊脸，加上油嘴滑舌，姑爷兴勾搭了不少无知少女，诱骗她们卖淫，在床上遭杀害的裸女便是其中之一。十五岁的钱宝儿在三个月前离家出走，辗转遇上姑爷兴，在游说下成为对方操控的妓女。有记者找到姑爷兴的同行

接受访问，称姑爷兴事发前说为一匹新马“试钟”——即是指导床上技巧——没料到这成为他的遗言。4号房的女死者处境跟钱宝儿相似。那位头部中枪的二十三岁女性叫林芳惠，是在尖沙咀新富都夜总会上班的女公关，洋名Mandy。新富都只是一间走低档路线的夜店，女公关都会为钱向客人出卖身体，如果说钱宝儿是妓女，Mandy只不过是高级一点、收费较高的妓女，两者本质上没有分别。夜总会的妈妈桑估计，Mandy是约了客人“短叙”，在上班前兼差赚外快，结果客人未到先遇上悍匪，死于非命。Mandy更行闯事称她先前说找到个好男人，不久便会从良当家庭主妇，告别迎送生涯—她大概没想过，会是如此告别。

这三位死者都被站在道德高地的群众批判，成为家长和老师向子女和学生说教的反面教材，纵然大众知道他们的身分与被杀没有关系，但中国人总喜欢以因果报应来判断事物，用“多行不义必自毙”来解释他们为何交上这种噩运，他们就像被鞭尸似的，每天接受报章杂志的道德制裁。

如果套用民众的价值观，姑爷兴、钱宝儿和Mandy都是“自食其果”的话，在走廊被石本胜轟掉脑袋的男人其实最无辜。

那个男人叫汪敏东，三十八岁，是个大陆人，来自湖南，半年前他来港投靠香港的亲戚，因为跟亲戚的老婆互生龃龉，最后忍受不了决定离开，暂时住在海洋宾馆，他人住才不过第二天，便遇上这场无情的枪战。

汪敬东在家乡是位农民，他个性勤劳，为人没机心，但“相见好、同住难”，日子一久，便跟亲戚的家人发生不少摩擦，只好搬离住处。由于他的大陆人身分，有个别媒体将他描绘成“落后”、“不文明”、“贫穷”、“没知识”的移民，同情他遭遇的人不多。多年来，大陆人的刻板印象植根香港人心中，即使某些特质其来有自，媒体仍钟情于放大、夸张，去招徕更多的目光。正如大陆人认定香港人一定贪财市侩，香港人觉得所有大陆人粗鲁无知，两者都出自相同的狭隘思想。

结果，好些人同意“汪敬东如果安分留在故乡就不会死”的说法，他们认为，这也是某种“因果报应”。

关振铎这几天在报章上老是读到调子相同的文章，觉得相当乏味。五月八日星期一中午十二点“他在情报科”组办公室刚跟部下开完会，准备到警署餐厅午膳时，一位朋友敲了敲他的房门。

“关sir，有空嘛？”

“啊，小刘。”关振铎抬头看到刘礼舜高级督察，露出微笑。“今天什么风把你吹来？”

“我早几天一直在忙，今天难得有空，所以特意过来找你了。”小钊走近正在穿外套的关振铎，热情地说：“我还未跟你庆祝你新上任，你今天有约吗？我做东，到太平吃烧乳鸽。”

“那我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刘礼舜比关振铎年轻八岁，八三年至八五年在港岛重案组工作，当

时二人的关系就像冯远仁和高朗山，一位是分队长，一位是指挥官。刘礼舜个性率直爽朗，处事积极乐观，在各部门都获得好评，才不过三十岁出头，就被调到总部刑事情报科A组。同僚们都相信，上级是要他处理线民与卧底的管理工作，他累积几年经验，便会晋升成A组组长。

两人离开位于中环的员警总部，边聊边往太平餐厅。中环除了是香港的商业核心，更有不少老字号西餐厅和茶楼，老饕都知道分布在德忌笠街一带的餐厅茶馆哪一间物超所值，哪一间味如鸡肋。小刘对太平情有独钟，除了因为厨师烹调技术稍湛，更因为餐厅的桌椅间隔宽敞，谈话内容不易被人听到。

尝过皮脆肉嫩的乳鸽后，小刘跟关振铎不着边际地闲聊著，话题转到上星期四的枪战。

“关sir，听说当时你在场？”小刘问道。

“对，碰巧跟曹兄去跟西九重案高朗山打招呼，结果在现场看着事情发生。”关振铎为服务生刚送来的奶茶加了两匙砂糖。

“哦……”小刘扬起一边眉毛，回头望了四周一眼，再压下声音说：“既然你在场，我想不妨先跟你说一声吧——你知道内部调查科介入了吗？”

“内部调查科？虽然行动出了不少问题，TT又擅自行动，纪律聆讯是逃不了，但要内都调查科介入？有什么要调查？”

“当然是内鬼啊。”小刘吐吐舌头。

“内鬼？”

“关sir，你知道我交游广阔，在不同部门都有认识的人吧……”小钊啜了一口咖啡，继续说：“我听到内部调查科接手后，就从O记和西九那两边打聪情况了。那天，丧标和那个叫捷豹的家伙曾外出买午餐吧，据说他们回去巢穴时，丧标在嘉辉搂南翼一楼大堂打开了信箱，拿了一些信件出来。”

“信件？”

“其实是一些广告宣传品，像是外卖功能表、搬运公司之类的单张，O记接手案件后搜索十六楼那个单位时确定的。因为其他住户都收到相同的信件，所以几乎可以肯定丧标当时从信箱拿的就是这些东西。”

“这些宣传信有什么异样吗？”

“它们没有，但调查人员在它们‘之外’发现奇怪的纸张。”小刘确认附近没有人留意他们的对话，再说：“有一张十点五公分乘七点四公分的白纸搁在台面，上面用蓝色原子笔写着六个数目字——”042616。”

关振铎板书，不禁瞪大眼睛。

“不愧是关sir ，一听便明白意义了。”小刘看到关振铎的反应，便知道他了解这数字是什么。

“逃跑。”关振铎沉吟著，石本添一党利用传呼机代码作暗号通讯，

原来代表“约会取消”的616，是“逃跑”的意思，之前数次搜捕失败，使有警员找获留下“616”讯息的传呼机。

“根据现场纪录，石本胜三人离开时显得相当匆忙，台面上的三个饭盒有两个未打开，另外一个只吃了一口，饭盒旁有一叠散乱的宣传信件，搁在上面的，便是这张616t字条。”小刘说。

“O记怀疑有内鬼利用这方法向石本胜提出警告？”

“对，不过情况有点复杂。最初，有人猜石本添派人用这个方法向弟弟传讯息，通知对方逃走，但这很不对劲，因为石本添可以用传呼机通讯，他没必要用这种间接的方式去警告自己的同伙。事实上，石本添在事发前日使用传呼机通知了对方集合日期。”

关振铎想起高朗山提过的事，向小刘点点头。

“如此一来，发出字条的人便应该不是石本添。”小刘敲了敲桌面，继续说：“o记再猜，告密者可能是无法联络石本添和石本胜的手下，于是唯有用这方法向对方示警，那么说，犯人便是西九重案组的人。”

“因为重案组的内应不能在监视之下直接警告石本胜，只可以趁同僚没注意，偷偷把字条塞进信箱，并寄望捷豹会检查——只是，捷豹数天都懒得打开信箱，直到丧标在当天发现。”

“就是那样子。”小刘点点头。“于是O记将那部分的侦查交给内部调查科，这便是他们介入的原因。”

“可是，这说法也站不住脚吧。”关振铎蹙一下眉，说：“假如石本添有手下混进了重案组，那名内应可以趁休息或换班时联络对方，让石本添警告石本胜他们便行了，毕竟行动开始至事发期间有三、四天，如果说这个内鬼碰巧联络不上石本添，那便太扯了。”

“关sir，你说得没错，所以现在有第三套理论。”

“第三套理论？”

“写字条的人是重案组成员，但他不是内应。”

“那他为什么特意破坏行动？”

“为了对付同僚，让对方死于非命。”小刘噘了噘嘴，亮出不屑的表情。

“对付……TT？”关振铎顿厂顿，说：“所以头号嫌犯是跟他不对盘的冯远仁？”

听到关振铎的话，小刘立时笑了出来。“关sir，你的想法真是比所有人都快。没错，那便是目前内部调查科的调查重点，众所周知TT是个‘核弹头’，如呆石本胜逃走，他一定身先士卒冲出去，即使没被悍匪杀死，也一定会违抗命令，事后被迫究。而且，只要行动失败，高朗山有可能被调职。冯远仁在西九重案是明星级的分队长，上级倒楣，他获得拔擢的援会便更大。一石二鸟啊。”

“唔……”关振铎沉思著，再问：“谁说出丧标从信箱取信的证供？”

“就是当时守南翼出入口的西九重案组探员。”小刘以一副煞有介事的表情说：“微妙的是，三名探员里，只有两人在之后的报告提到此事，另外一位省下没说。你知道是哪一位吧。”

“冯远仁。”

“对。他说他当时担心所有人注视著捷豹他们，会对其他事情疏忽，于是留意著附近有没有异样——那可能是真话，但亦可能是搪塞之词，而且，听说事发前日，冯远仁跟TT在指挥中心因为调配问题起了小争执，或许那便是导火线，让藏在冯远仁内心的怒气一下子爆发，决定设陷阱让TT掉进万劫不复之地。”

“TT现在怎么了？”关振铎想起，问道。

“已经出院，暂时在家休养，但内部调查科介入前，纪律聆讯的前景不大看好，未必会贬职，但可能给丢到小分区负责杂务调查吧。反正听闻他左手骨折，天晓得以后能不能胜任激烈的前线任务。”员警都有不少支援及庶务工作，像是处理匿内餐厅售酒许可牌照的申请、统筹警队内部的职业安全及健康政策、管理警用车辆及装备之类，当然关振铎知道，要TT担任这些职务，根本是人手错配。

“听说——这个真的是道听涂说——”小刘喝光杯中的咖啡，说：“当天案发后，冯远仁的A队特意唱慢板，B队赶到九楼时，A队才走到六楼。这可能是因为冯远仁个性谨慎，但也可能是他不想支援TT，让对方自生自灭，恨不得TT跟石本胜同归于尽。”

关振铎沉默不语。警队流行一个说法—“穿制服的便是自己人”，意即在警队里不管你职级高低、隶属哪个部门，身为警队一分子就是好伙伴。如果说有成员因为私利谋害手足，这不但手法龌龊，更是十恶不赦。关振铎不想相信这是事实，但内部调查科因为目前的证据向这方向进行调查，的确合情合理，无可厚非。

“关sir ，你当天在现场，也许内部调查科会向你查问当天的事。你比内部调查科那些家伙聪明，早点告诉你，或者可以更快厘清真相。西九罪案率高，如果重案出事，高兴的只会是那些古惑仔，咱们情报科的工作也会愈吃重。”

“嗯，我姑且留意一下吧。”关振铎摸了摸下巴，说。

午饭后两人回到总部，关振铎跟小刘分别后，开始思考问题。

冯远仁真的利用如此恶质的手法对付TT吗？

冯远仁跟TT一样曾驻守湾仔警署，关振铎对他也略有印象。关振铎记得他个性谨慎，处事一丝不苟，跟TT的性格南辕北辙，正是二人交恶的基本原因。关振铎觉得，除非这几年间冯远仁有什么性格上的改变，否则，他很难认为冯远仁会干出这种坏事。

不过关振铎知道，任何先入为主的观点都会影响推理，所以他没有斩钉截铁地判定冯远仁是无辜——或是有罪。

下午，关振铎向O记和西九龙总部取得事件的档案，因为情报科也

要分析在逃的石本添的线索，所以索取嘉辉楼事件的纪录其实是例行公事。关振铎看过所有探员的报告，包括在医院急救了半天、勉强逃出鬼门板、绰号沙皮的警员范士达的口供。

如同小刘所言，信箱、支援略迟等细节也记录在案，关振铎最不清楚的是TT抗命后的情况，但因为三位元探员都生还，他们的证词也足够组合出一个完整的画面。

根据TT的报告，当时他从梯间冲出，向指挥中心求救，听到宾馆内传出枪声和惨叫，知道石本胜正用枪“减少”人质数目—反正人质不用多，一个便足够当他的盾牌。在高朗山尝试制止TT不果后，TT向室内还击两桧，打光了子弹，举手向抓住清洁女工李云的石本胜投降，丢出配枪，趁著石本胜将枪口转离人质，TT拔出之前藏好、属于警员骆小明的配枪，击中石本胜，但左腕同时被对方打中。然而，TT说因为一念之差，决定放弃瞄准头部改向范围较大的身躯开枪，结果石本胜中枪后仍能活动，以另一把手枪胡乱闲火，李云中枪，TT闲第二枪制止石本胜却为时已晚。

新加入旺角重案组的警员骆小明的报告补充了枪战前段的空白，叙述了他们跟捷豹和丧标遭遇的经过。虽然队长TT抗命在前，这菜鸟在行动中宁愿救助同僚，无视上级命令，甚至因为沙皮一条性命而放弃拯救更多人质的机会——关振铎心想，这个骆小明大概会在纪律聆讯中被批得体无完肤，个人档案被狠狠写上一笔，以后不用指望升级了。

TT在报告中虽然没有明写，但暗示了指挥官高朗山没有适时作出合理的判断。B队在通讯中得悉TT独自攻坚后半分钟赶到现场，可是已经迟来一步，而TT在这三十秒间已跟石本胜分出胜负，独力解决对方。TT认为，如果指挥官早一点亮绿灯，部分人质便有机会生还。

两天后，关振铎趁著工作空档，到鉴证科一趟。他很在意那张写上“042616”的字条，可是在纪录中着墨不多，而他又不想这时候招惹内部调查科，于是改向鉴证科着手。关振铎过去侦破不少案子，经常出入0e护科办公室，熟悉部门运作，而他又跟监监科的司徒督察相熟，知道直接向鉴证科讨人情取资料，会比跟内部调查科交涉轻松得多。

“关警司！你不是到CIB了吗？为什么会来？”司徒督察笑道。他嘴唇上留着八字胡，笑起来的模样有点滑稽，跟喜剧明星吴耀汉颇为相似，又有点像美国歌手小森美。大卫斯⊗。司徒督察对关振铎前来感到诧异，是因为对方贵为情报科B组主管，用不着亲自跑来取报告。

⊗小森美，大卫斯：Sammy Davis Jr（1925-1990），美国著名黑人歌手、演员。

“有点事情放不下心，所以来跟你聊聊囉。”关振铎微笑道：“我想知道嘉辉楼事件的细节。”

“为了追查在逃的石本添吗？”

“不，我比较在意内部调查科正在查的事。”

司徒督察听罢，吹了一下口哨，说：“关警司也插手这件事了？”

“我当天碰巧在现场。”

“啊，这样嘛……”司徒督察搔搔像鸟巢的头发，说：“的确，你看到疑团会放手不管才怪哩。”

“那张字条仍在鉴证科吗？”

“你指的是那张暗号字条？在，连同其他物品一概在鉴证科。前线一口气刮了一堆证物，每一件也要套取指纹，还要跟纪录一一比对，我们哪来这么多人手啊，同事们每天对着灯箱做比较，看得快瞎掉了……你等我一下，我拿字条给你看。”司徒督察耸耸肩，夸张地摊摊手，再转身往办公室旁的房间走过去。说话时表情丰富、动作大是他的特色。

司徒督察回来时捧著一个长，宽、高也差不多是五十公分纸箱。

“这便是字条。”司徒督察从纸箱中取出一个透明塑胶袋，里面有一张白纸，上面写着“042616”关振铎细看这证物的每一处。纸张尺寸约为A7，三边裁剪平滑，顶部的一边有人手撕下的痕迹，看来纸张来自拍纸簿。撕下的痕迹上，左边比较平直，右边比较参差，显示是用右手撕下纸张，因为往右边拉扯，纸的左上角最受力，会沿着拍跛簿的边缘划出平直的撕痕，撕到一半时手腕着力点改变，纸张右上方便有机会出现参差不齐的痕迹。

纸张材质很薄，白中带黄，是廉价的拍纸簿，纸上没有线格，关振铎将字条举起，透光一看，也没有看到任何压痕。他本来想看看字条有没有留下前一页的笔压痕迹，这往往会是破案的一大线索。

”042616，1这数字写得很潦草，似乎写的人刻意隐瞒笔迹。一如小刘所说，数字以蓝色原子笔写成，关振铎仔细看，知道那是出自很常见的原子笔，并非墨水笔或钢笔之类。如果要追查原子笔的种类，核对墨水来源，就连鉴证科也束手无策，必须交给政府化验所属下的法证都处理。鉴证科只针对指纹、摄影纪录、现场纪录进行处理分析。

“这字条上有没有指纹？”关振铎问。

“就只有三名匪徒的，没有其他的了。”

关振铎凝视著字条，翻来覆去，可是没找到新线索。他把字条放回纸箱，看到箱中有大量杂物，包括石本胜一伙的传呼机、几本笔记本、数张从歹徒身上找到的名片等等，忽然间，箱里有东西抓住他的视线。

“那就是匪徒从信箱取走的宣传信件吗？”关振铎指著那几个塑胶袋。

“对，对。”司徒督察边点头边从箱中取出它们，并列在桌面上。这些宣传品共有三份，放在左边的是嘉辉楼附近一间茶餐厅的外卖餐单，中间的是某大型披萨连锁店的宣传信，连信封也没有打开，余下的一张单色的卡片，是一间搬运公司的宣传小卡，上面印着公司名称，电话、宣传语句和一个竖起拇指的老头的样子。

“这些东西上面有不少指纹，但应该来自邮差或派发人员以及印刷工人，内部调查科的人却要我们一一弄清楚，真是劳民伤财，白费气

力……”司徒督察将手臂交叠胸前，摆出一副嫌麻烦的姿态。

“只有这三张？”关振铎打断对方的话，问道。

“对，只有这三张。”

“真的没有其他？”

“调查人员就是交来这三份啊。有什么不对劲吗？”

“唔……只是有点让我在意而已。”关振铎没有正面回答，他不会把某些未证实的想法宣之于口。

“其实呢……我刚才问你是不是为了在逃的石本添而来，是因为军械鉴证科那边有点发现。未必是很重要的线索，但的确有点‘令人在意’。司徒督察模仿关振铎的语气，强调了”令人在意”这四个字。

“军械鉴证科？”

“对……或者我们到军械鉴证科找卢督察聊聊？由他来说明会方便一些。”

军械鉴证科俗称“军火专家”，专门枪械和爆炸品的鉴证工作，像是弹道测试、核对弹头等等，也负责储存警方从案件中缴获的军械。

司徒督察跟关振铎搭电梯来到军械鉴证科的办公室，卢督察正好有空，可以跟他们聊一下。

“关警司，好久没见了。”卢督察跟关振铎握手，用英语说道。卢督察全名卢森，是位身材壮硕的苏格兰人，在军械鉴证科工作多年，虽然在港居住了十多年，还是学不懂拗口的广东话，只懂得只言词组。他的本名是Charles Lawson，取中文名时干脆只用姓氏作音译，替他起名的同僚觉得音调较接近的“罗森”不大吉利——中国神话中间罗王居于“森罗“殿！—所以改为”卢森”，虽然皇家香港员警是根据西方制度编配的纪律部队，但这个以华人为主的团体里，仍对一些中国传统风俗有所遵从避讳，各警署仍供奉关帝便是一例。

“Charles，你说石本胜身上有奇怪的东西，可能跟石本添有关，关警司刚好来找我，我便请他过来谈谈。”司徒督察以一口港式英语说道。

“对。”卢森高兴地点点头，转过身，取出一个箱子，箱子跟刚才司徒督察拿出来的尺寸差不多，但关振铎觉得这个箱子比刚才那个重得多。

“这是在歹徒身上找到的曲尺手枪。”卢森捡出四柄黑星，并排在桌上。“这一柄是那个叫‘捷豹’的歹徒使用的，这一把在‘丧标’身上找到，其余两把是在枪战现场石本胜身旁的手提包里找到的。”

卢森说出“丧标”的名字时，发音有点别扭。

“这四把枪都没有发射过的痕迹。”司徒督察插嘴说。关振铎记得，从TT他们的报告中知道，捷豹未发一枪便被击倒，而丧标用的是AK47突击步枪，这把黑星可能是备用手枪。

“我记得TT……邓霆督察的报告中，说石本胜临死用手枪击毙清洁

女工李云，不是左边这两柄其中之一吗？为什么没有发射过的痕迹？”关振铎问。虽然枪战后他到过现场，但当时鉴证人员已替枪枝拍照存证，先一步将危险品捡走，关振铎没看到这些枪械。

“因为他用的是这罕见的东西。”卢森从纸箱中取出第五把手枪。

“67式？”关振铎看到后，一脸错愕。

“少见吧。”卢森笑了笑。“这便是可能跟石本添有关的线索了。”67式微声手枪跟54式“黑星”手枪一样，由中国制造，属于军用手枪。67式之所以特别，是基于它的设计—它是用于侦察，夜袭等特种作战中使用的消声枪械。越战期间，越共游击队就运用这款武器教美军吃了不少苦头，关振铎在警界多年，也是第一次看见实物。

卢森拉闭枪膛，把枪递给关振铎。61式微声手枪的枪管是整体式消音器，枪身设计得密不透风，减少枪管内火药引爆时外泄的气体和声音，这把枪使用时可以选择手动或半自动模式，在半自动模式下，它和一般曲尺手枪妩异，会自动退膛、上弹，让枪手连续开枪—它也可以设定成手动模式，发射后要拉动枪膛，子弹壳才会排出，下一颗子弹才会推进枪管。这设计会使开枪后枪管保时气密状态，降低枪声和火花亮度。采用手动模式时，配合低速子弹61式手枪只会发出约七十分贝的声音，跟一般高达一百四十分贝的枪声有天渊之别。

不过，消音手枪并不像电影描述得那么神奇，不会静得只余下“咻咻”的枪声。一般情况下枪声依然会被人察觉，不过如果隔着墙壁，或在较吵闹的环境，人们只会以为是很普通、像是东西掉到地上的噪音，简单而言，就是从“砰”变成“啪”。

“我们已经核对过弹头，跟以往的案子做比较，发现一个吻合的案子。”卢森说：“关警司，你记得那个替不少黑道人物打官司的魏耀宗律师吗？”

“去年二月在旺角蓝魔鬼酒吧后巷被枪杀的那个？”

“对，就是那个。他是被这把手枪杀死的。”同一把手枪射出的子弹，会因为枪管的来福线造成独特的刻痕，只要利用显微镜便能鉴定两颗子弹是不是从同一把手枪发射。

“那不是职业杀手的所为吗？居然跟石氏兄弟扯上关系？”关振铎奇道。

“对，就是这么奇怪。”卢森耸耸肩，说：“石氏兄弟一向用抢劫或绑架求财，不会干这种委托杀人的勾当，可是眼前证据确凿，我们可能一直误判了他们的生意规模。”

魏律师被杀的案子，一直未能侦破，不过没有他替那些黑道老大辩护，不少人—包括敌对组织的老大和警方——额手称庆。这案子重案组仍在调查中，不过旺角区罪案多不胜数，在缺乏线索下没有人积极侦查就是了。

“我不认为石本胜是杀死那律师的凶手。”司徒督察说：“枪械在黑市中一直流通，说不定他们只是碰巧取得这把枪，不用白不用。”关振铎细

看手枪，再问道：“在石本胜一伙的手提包内，找到多少发未用的子弹？”卢森从身旁架子取下一份文件，看了看，说：“超过三百发。”

“种类如何？”

“种类？”卢森略微讶异，再从档找出数位。“未计在枪中弹夹的子弹，有二百零二发7.62x39毫米步枪子弹，以及一百五十六发7.62x25毫米手枪弹……”

“怪了。”关振铎说：“竟然没有7.62x：毫米的。”

“咦？是啊……”卢森明白关振铎所指，黑星手枪用的是二十五毫米长的手枪子弹，而67式用的是较短小的十七毫米长子弹。

“其实反过来想，不正很合理吗？”司徒督察指著面前的枪械说：“因为61式是意外到手的，没有补给弹药，所以正好要先使用，用光后就甚至可以把枪丢弃。万一失去黑星手枪，只有一把67式和百多发不合用的子弹，这便有够笨了。”

“我始终觉得石本添、石本胜跟魏耀宗被杀案有关，这回石本胜随身带着这把手枪，恐怕有特殊目的。”卢森摇摇头，表示不认同司徒督察的推论。

“如果有特殊目的，那石本胜就该使用手提包里的黑星当近身武器，而不是这把67式啊。”司徒督察按理力争。“更何况他开了这么多枪，他该省下子弹嘛。”

“开了多枪？”关振铎问。

“根据环境证据，当时石本胜交替使用AK47和67式。”卢森解释道。

“正确来说，是‘同时使用’。”司徒督察摆出双手持枪的姿势。“我们在那柄67式上找到石本胜的左手指纹，AK47上找到右手，他便是这样子对付人质。”

过去石本胜也试过握双枪犯案，他手腕粗壮，把步枪肩托夹在腰侧进行“腰侧射击”也绰绰有余。

“鉴证科有没有依照环境证据，重组石本胜杀人的过程？”关振铎问。

“有是有，但有什么用？”司徒督察反问。“那是准备给死因研讯用的。”

“关警司是想从经过判断这把手枪是有特殊目的，还是如司徒所说那样子，纯粹是石本胜碰巧拿来用？”卢森追问道。

“嗯，差不多。”关振铎不置可否。

卢森翻开资料夹，取出一叠照片。照片都是现场尸体的多角度特写。

“首先，当捷豹和丧标在九楼梯间被旺角重案的手足击毙时，石本胜9fAK47还击数枪，但不知道是否仅有的手下在面前丧命，他放弃跟医察

冲突，走进打开门经营的宾馆。他往尽头的4号房冲过去，我们猜想，他是希望从那儿逃走，因为三十号室是嘉辉楼北翼的最北端，当北翼楼梯被堵，那便变成一条死胡同。”司徒督察说。

“他用脚踢开门，先用手枪杀死坐住床上的女公关Mandy Lam。”卢森将林芳惠尸体的照片推前。“因为拍照时伤口的血液已出现凝固现象，比其他死者明显，所以法医肯定她是第一个被杀。”

“加上我们在房门上找到石本胜的脚印，这些证据支持了上述的推理。说起来，这家伙气力真大，海洋宾馆的房门颇厚重，他也能踢开。”司徒督察说。

“当他发现无法从4号房逃走后，匆忙回头，这时候汪敬东从2号房探头察看，看到持枪的石本胜，于是往玄关逃命，石本胜用AK47扫射，打爆对方的头颅。”卢森将一帧血肉模糊的照片放在林芳惠的照片旁。

“石本胜走到汪敬东的尸体旁，再用AK扫射，这时候邓霆督察应该被迫待在玄关外，在这轮扫射中，宾馆老板赵炳被杀。”

卢森就像配合司徒督察的话，将下巴被子弹打碎的赵炳的照片放在第三个位置。这照片比汪敬东的更吓人，鲜红色的血液溅到墙上和柜台上，这些血花跟脸部破烂的尸体组成像美国恐怖片般的场景。

“这时候，愚蠢的邱才兴打开房门，石本胜正好站在门口不远，于是他用67式手枪杀死房间里面的两人。”卢森边说边将姑爷兴和钱宝儿的照片放出来，姑爷兴身中两枪，钱宝儿胸口中了一枪。

“之后他抓住吓得无法动弹的清洁女工李云，准备用来当作盾牌……”

“然后TT装作投降，丢下配枪，在石本胜意图枪击自己时，拔出同僚的手枪向石本胜闭火。”关振铎接过话。

“对，就是那样子，可是石本胜没有一击毙命，他用67式还击，却打中了李云。”卢森将最后一位人质的照片推前。

“3号房间没有人吗？”关振铎问。

“没有，我记得搜查人员说那是空房，宾馆名册上也是这样记录……”司徒督察忽然想起某事似的，低头瞧瞧桌上的照片，说：“看，老板赵炳伏尸的照片中，有拍到柜台案头，上面只有一把钥匙，其余三个挂钩都是空的。”

司徒督察指著赵炳的照片一角。那儿有四个挂钩，只有一个挂著一把银色钥匙。钥匙附有一个半张名片大小的蓝色牌子，上面印着宾馆名字，还贴著一张写着“3号房”的简陋贴纸。

“如果有人人住的话，恐怕又多一位死者了。”卢森说。

“关警司，你看这种用枪的手法，才不是有目的地预留子弹吧？”司徒督察把话题拉回来。

“即使不算最后用来还击的数枪，他已浪费了四发子弹。”

“不，不。”卢森再次提出异议，“虽然他们身上没有7.62x17毫米子弹，说不定石本添已另外准备好。他们一向有非法军火管道，要准备也不是难事……”

“这把枪应该是巧合得来的，但的确有特殊用途。”

两人没想到关振铎说出如此摸棱两可的话，不约而同地一起诧异地瞧着关振铎。

“即是……”司徒督察搔著头，欲言又止。

“我目前还不大清楚，我会吩咐部下跟进了。”关振铎笑着点点头，不过笑容有点苦涩。

“我想再问一下。”关振铎向卢森问道：“所有死者身上的弹头部核对过吗？”

“这些基本工夫当然做好了。完令没有问题，人质身上的子弹都来自石本胜手上的AK和67式，至于有没有未解决的案子用上相同的伧械……”

“歹徒身上的呢？”关振铎打断卢森的话。

卢森对这问题感到奇怪，说：“当然是来自邓霆督察的配枪，以及他部下骆小明的配枪了。难道关警司认为，有第三者闯进现场，干掉歹徒，然后被邓督察抢去功劳吗？”

“不，我只是想确认一下。”

关振铎向卢森告别，跟司徒督察搭电梯时，跟他说：“我可不可以借那张写着暗号的字条一用？”

司徒督察皱起眉头，回答道：“抱歉啦，关警司，这个人情我可卖不了，这是关键证物，万一不见了，我可不是革职便能了事。”

“那我可不可以要一个影印本？”

“那就当然没问题囉。”

二人回到鉴证科，司徒督察取出字条，放在影印机上，正要盖上盖子按复制钮，关振铎却把他叫停。

“用这个来盖。”关振铎随手拿起影印机旁一本黑色的笔记簿，这种红边黑色硬皮的笔记簿政府各部门已沿用多年。

司徒督察感到奇怪，不过他照着关振铎指示做。

关振铎收过字条副本后，向司徒督察道谢，回到情报科的办公室。他刚进门，便向一位部下指示工作。

“你替我联络电话公司，我要五月四号从嘉辉楼九楼海洋宾馆拨出的所有电话纪录。”

“有什么重要的线索吗？”那位部下边记下指示边问。

“未必有，我只是想看看有没有异样。”

“明白了，组长。”对方点点头，再说：“差点忘了，刚才有电话找你。”

“谁？”

“A组的刘礼舜高级督察，他说如果你有空请回复他。”关振铎回到房间，拨了内线电话给小钊。

“小刘，有什么事吗？”关振铎边看着字条的影印本，边对电话说。

“关sir，内部调查科的人有没有找你？”

“还没有，他们大概未完成基本调查，待查完西九重案各人后，才会找我吧。”

“那你知不知道他们似乎认定犯人了？有人刚被停职啊。”

“谁？冯违仁吗？”

“不，高朗山。”

5

高朗山被停职，在警队引起很大的涟漪。消息不到一天便传遍各区警署，毕竟嘉辉楼事件如此瞩目，即使是不认识高朗山的警员，听到消息后也会说句“原来是围捕石本胜行勋的指挥官嘛”。不过，因为这是内部调查，不会有正式的公告，故此高朗山因此事停职只属“传闻”，在各警署和部门里酝酿、发酵，没有人知道谣言的真确性有多高。

尤其这谣言的内容相当骇人听闻。

传闻中，高朗山便是向歹徒发出提示、暗中破坏行动的犯人。他没有被石氏兄弟收买，甚至跟石氏兄弟毫无瓜葛——他不惜让自己背上“任务失败”的黑锅，危害自己仕途：目的只有一个。

杀害旺角重案组第三队队长邓霆督察。

“行动指挥官设计杀害前线警官”——这对所有员警来说，是一种难以言喻的恐怖，在行动中，面对凶狠的匪徒、无情的枪弹，警员除了靠自己，便只能将性命交托给同僚。“穿制服的便是自己人”的想法，就是来自这种对同伴的信赖，这信任一旦失去，人与人之间互相怀疑，便会制造出分歧，令组织瓦解，而警队不容许这种情形发生。

不少在工作上认识高朗山的警员，都认为这传闻只是空穴来风，或是内部调查科冤枉好人，因为高朗山一向尽忠职守，脾性温和，很难想像他会怨恨一位同僚到非杀不可的地步，不过，当众人知道那个传闻中的动机，却不由得吐出一句“这也有可能”。

英雄末路，原因往往只有一个——女人。

高朗山年近四十仍是孑然一身，不少人猜他是立志单身的工作狂，或是不敢公开怕影响仕途的同性恋者，但实情并非这样，几乎没有人知道，原来他曾跟一位女性相恋，后来因为女方变心，令这段厩情无疾而终。

这位女性也是员警，在公共关系科任职，更是副处长的女儿。

她便是TT的未婚妻Ellen。

Ellen在公共关系科是有名的美女，加上口才了得，经常替警方担任宣传节目的主持。由于她是副处长的女儿，不少人暗地里称她为“郡主”，猜警队里有没有幸运儿合成为“驸马爷”。虽然说，当上副处长的女婿不代表出入头地，在警队里升迁始终要看实绩，但若岳丈是升级面试审查官的上司，只要没犯大错，前途应会一片光明。

高朗山曾秘密地跟Ellen谈了三年多恋爱。当时刚升任见习督察的高朗山不愿意靠女朋友获得上级优待，这段关系一直不为人知，然而当他晋升至高级督察时，Ellen却移情别恋，爱上另一个男人。那个人便是TT。

TT的性格跟高朗山完全不一样，作风强悍，处事离经叛道，对在温室中长大的Ellen来说，这种“坏男人”更具吸引力。而且，TT明知Ellen有男朋友仍热烈追求，即使高朗山的前途比TT安稳，Ellen最后还是选择了TT。交往四年，两个月前二人决定结婚。

他们传出婚讯之后，高朗山约了一位交通部的挚友灌酒。这位朋友在高朗山酒醉后才知道原来敷年前他的“秘密情人”便是副处长的女儿，而当晚高朗山喝得酩酊大醉，曾一度扬言会破坏婚礼，又咒骂Ellen有眼无珠选错郎，婚后注定不会幸福云云。那位朋友当然没把这些话当真，不过他看出高朗山对Ellen余情未了，对TT横刀夺爱恨之入骨。高朗山一向稳重，朋友不信他会对两人做些什么事——直至嘉辉楼抢战案爆发。

内部调查科针对当天参与行动的警员，进行背景调查，尤其留意有机会接近南翼一楼大堂信箱的人物。跟TT有嫌隙的冯远仁自然是头号调查对象，但他们没放过其他成员，包括在行动初期，亲自到南翼出入口视察的高朗山。内部调查科约见那位跟高朗山到酒吧的交通部警员，对方知悉案情后不由得把高朗山的某些言论跟事件联想起来，在调查科的探员再三追问下，终于将当天听到的一五一十全部说出。

于是，内部调查科的头号怀疑对象便从冯远仁变成高朗山。探员们向Ellen求证，又跟在家养伤的TT核实，确定四年前三人的三角关系。Ellen透露，之前她曾跟高朗山见面，但不欢而散，其后高朗山经常打电话骚扰她。

高朗山知道TT生性冲动，只要石本胜逃走，自己下达待机的命令，TT一定会自把自为当独行侠，陷入跟持械悍匪对峙的局面—这便是内部调查科的推论。动机已被证实、犯案手法可行，而高朗山身为行动指挥官，除了因为O记太早插手令他无法网收的那张“暗号字条”外，即使有其他物证，亦肯定已和用职权将之销毁。内部调查科认为，这时候只能以人证去调查真相，于是便高调地暂停高朗山的职务，进行长时间的盘问和心理战。

他们想高朗山自白。

五月十二日，星期五，高朗山被内部调查科的探员疲劳轰炸一整天

后，待在家中。

他将电话挂起，又关掉传呼机，独个儿呆在房间。他不知道为什么自己会落得如斯田地，他不想见人，不想跟人谈话，只想一个人冷静一下。

他两天没刮胡子，头发凌乱，双跟满布血血丝，没有人能从这个模样看出他是一位独当一面的重案组总督察。

或者该说，“曾经”是一位独当一面的重案组总督察。

“叮咚。”

门铃响起。

高朗山步履蹒跚地走到大门前，从茶几上取过皮夹，打算付钱——十五分钟前他打电话到楼下的烧味茶餐厅，随便点了叉烧饭外卖，他其实一点食欲都没有，只是他理智上知道人必须进食。

“高督察。”高朗山打开木门，没料到站在钢闸外的不是茶餐厅的员工，而是关振铎。

“你……你来干什么？”高朗山没意图打开钢闸。相反，他想关上木门。

“我有事找你。”关振铎面不改容地说。

“我不想谈。”高朗山关上木门。

“等一下——”关振铎伸手从钢闸的铁条间按住木门，不让高朗山把它关上。

“请你离开！我想一个人静静！”高朗山用力地推著门板，大声地叫道。对高朗山而言，关振铎是对手、是宿敌，自己潦倒时，最不想让他见到。

关振铎没有退缩，跟高朗山隔着门板角力，不过这场比拼不到十秒便中止了。

“是……是不是有人点了叉烧饭？”

一个穿白色茶餐厅制服，提着胶袋的青年，站在关振铎身后，怯生生地说道。他看到两个男人在门前隔着钢闸纠缠，深感奇怪。

“嗯……是我点的。”高朗山见状，只能叹一口气，怪自己倒楣，无奈地打开门取过饭盒。

关振铎当然不会错过机会，毫不客气直接走进高朗山的家。

“好吧，关警司，你有什么话尽管说。说完请你快走，我要吃晚饭。”高朗山搬了张椅子过来坐在上面，对着已经擅自坐在沙发上的关振铎说。

“我想问是不是你干的。”关振铎单刀直入地问道。

“你们都认为是我干的吧！因为我曾和EllenY往过，就认为我用这下三滥的手段去对付TT吧？我说什么又有何用？妈的！”高朗山连珠炮

发，一口气骂道，把对内部调查科的怒气发泄到关振铎身上。

“你没回答我的问题。你有没有向石本胜提供情报，提示他逃走，引发枪战？”

“没有！我没有！”高朗山高声呼叫。

“我就知道不是你。”关振铎露出微笑。听到关振铎的话，高朗山为之愕然。

“关警司，你说……”

“我知道你是清白的。”关振铎靠在沙发背上，轻松地说：“不过能够亲耳听你说一次，我才会安心。”

“你……插手调查吗？”高朗山问。警队上下都知道关振铎是个破案天才，而且他更是个多管闲事的天才。

“没有什么插手不插手的，搜捕石本添本来就是CIB的任务之一，我只是顺道查一下罢了。CIB已从抢械的取得途径、留言到传呼台的电话拨出地点和碛架的人脉关系着手，总有办法找出石本添那厮。”

高朗山听到关振铎不介意告诉他CIB目前的调查方向，就知道对方真的信任自己，相信他不是谋害TT的犯人，更不是石氏兄弟的内应，关振铎提起这些，亦是为了让高朗山增加信心。

“那么，关警司你来是为了什么？就是为了想听我说一句‘我是清白的’？抑或是想问我当天行动的细节？如果想调查那场一塌糊涂的行动，我劝你到O记拿报告，或是到嘉辉楼现场走一圈，或者会有更多得着……”

“我今天下午已到嘉辉楼逛过了。”关振铎十指交叠，放在大腿上，说：“其实我当天也在现场，基本上该看的已看过。我今天找你，最主要的原因是想看看你的情况。”

“我的情况？”

“就是慰问一下你嘛。”关振铎笑道：“向内部调查科供出你和TT跟Ellen的三角关系的人是你的挚友，我怕你连一位可以倾诉的友人都找不到。警队里，恐怕只有你、我和那个真正的犯人知道你是清白……说起来，我也费了点工夫才找到你家的地址哩。”

“真正的犯人……谁？不会是……阿仁吧？”

“调查的事留给我吧，先告诉你的话，恐怕你忍不住告诉内部调查科的人，但那群保守的家伙只懂用老方法查案，到时真犯人只会找到脱罪的漏洞。你只要继续坚持无辜就行了。”

高朗山点点头，表示明白。

然而他不知道，其实关振铎撒了一个谎。

“现在连总部都在谈论你跟TT还有Ellen的事。听说Ellen为了躲避麻烦，暂时休假。”关振铎说。

“这……害苦她了。”

“你对她还有感情吗？”

高朗山没料到关振铎有此一问。

“关警司，你好像已结婚了？”高朗山反问道。

“对，十年有余了。”关振铎举起左手无名指上那只有点褪色的婚戒。

“你爱你的太太吗？”

“当然。”

“如果你明知道她会干一件蠢事，你又阻止不来，你会不会心痛？”

“你想说，Ellen嫁给TT是一个错误的选择？”

高朗山无奈地点点头。“我知道他们的婚讯后，便约了Ellen出来谈。我们谈不到五分钟她便板起脸孔，还骂我幼稚……”

“人家已经决定结婚了，你如何努力也无法挽回吧。”

“不！不是这样子！”高朗山带点激动地说：“你跟她一样误会了！我阻止她下嫁TT那混蛋，并不是要她选我啊！我只是、只是不想她没认清TT的真面目便贸然决定婚事……”

“TT有什么真面目？”

“有同事说他很风流，他以前驻守的警署，都曾经有女同事被他欺骗感情……”

“就是这样子？”

高朗山瞪大眼睛，说：“什么“就是这样子”？他连窝边草也下手！天晓得他在外面如何乱搞了！这种男人最要不得！他是个用情不专的色胚，是女性公敌！”

关振铎觉得高朗山有点夸大，不过他没反驳，只默默地聆听着。

“我没错仍喜欢著Ellen.而我也知道感情不能勉强……如果她嫁的是一位诚实专一的男人，我只会默默地送上祝福，但眼见她被那个坏男人瞒骗，我可不能默不作声啊？”

“他们交往了这么多年，为什么你不早些去阻止？”

“我以为她终有一天会醒觉！”高朗山咬牙切齿地说：”就算TT假装对她一心一意，我不相信他

不会露出狐狸尾巴……”

“唉，高督察，你在工作上表现出众，没想到你在感情上如此糊涂啊……”关振铎叹了一口气，“放了手便不要回头，回头只会让自己痛苦。Ellen的决定是对是错，都是她一个人的责任，你跟她说了，她不听，你就没权利扭转她的想法。如果你自问是她的朋友，你只能做的，是在她孤立无援时站在她身旁，而不是硬把自己的价值观塞进对方脑

袋。恋爱中的女人是盲目的，你愈说，她便愈固执。话说回来，你没有因为此事而在工作上刁难TT吧？”

“从来没有，我处事公私分明。”高朗山认真地回答：“我要他守在嘉辉楼北翼，是因为知道他的冲动性格有可能令他和同僚身陷险境，如果守在南翼，每天看到歹徒经过，天晓得他会不会因为一些事突然发难。我在行动前已有觉悟，为了一网成擒，拿下石本添石本胜两兄弟，未到无选择余地时也得按兵不动。”

“我觉得你想多了。”关振铎摇摇头。“TT的个性不是‘冲动’，而是，放肆”，过于恃才傲物，自视过高。他或许是个很喜欢冒险、胜算再低都敢于放手一赌的人，但他不是个笨蛋，如果你安排他守在南翼，他也不会犯下你说的错误。”

高朗山对关振铎这说法有点讶异。

“在相人的能力上，似乎你不够我和曹兄高明哩。”关振铎笑道，高朗山心中嘀咕，自己不只在相人的能力，基本上在任何一方面也不及对方吧。

关振铎瞄了瞄桌上的饭盒，说：“看来你没有之前那般沮丧，我先回去，不阻碍你吃饭哪。谈了这么久，你的叉烧饭都凉了。”

高朗山赫然发觉，自己的心情似乎变好了不少。除了因为关振铎这位神探相信他是清白之外，更因为这段短短的交谈，他再次感到自己能熬过这难关。

“啊呀！”高朗山忽然惊叫一声，说“”对了，既然TT过去有不少绯闻，或者谋害他的是某一位被他欺骗过的女性？假如我有部下跟那些女性有关系，便有可能借此机会报仇……”

“高督察，你别想太多，我答应你，我下星期一前将事件解决，让你复职，好吗？”

“关警司，你是认真的吗？”

“当然。”关振铎笑道：“这个周末你便当成难得的假期，好好休息，待你回到岗位上，我们还有不少合作机会。保重啊。”

高朗山送别关振铎，分别时他打从心底感激这位前辈。

虽然他仍有点怀疑对方三天内破案宣言的真确性。

关振铎离开高朗山的家后，没有进行任何调查，只是搭地铁回家。在路上，他眉头紧皱，没有半分笑容。他没告诉高朗山，他很久没遇上这种令他烦恼的案子。

翌日黄昏，关振铎独个儿来到深水埗。深水埗位于旺角西北面，是九龙一个颇有历史的社区，因为曾经是纺织制衣工厂的集中地，所以即使近年工厂迁离，区内仍有大量批发成衣布匹、制作贩卖服饰配件的商店。另外，从七○年代开始，区内以出售电子零件为主的鸭寮街愈来愈有名，吸引不少男性顾客前来寻宝，选购新奇的电子玩意，这时，关振铎穿过周末前来购物的人潮，满头大汗之下，来到目的地。

他要去的是位于鸭寮街的一栋住宅大厦。

TT便是住在这儿。

如同他去探望高朗山，他没在事前打电话通知，他不知道对方在不在家，只是他想，就算不在也不要紧，他可以在附近逛一下，隔一阵子再去看看TT回家没有。

来到TT的寓所前，关振铎按下门铃。

“哒——”

跟高朗山家中清脆的门铃声不同，TT家的门铃是传统的电铃，只会发出嘈杂的噪音。关振铎想，住在鸭寮街的TT居然没有到楼下选购一个声音较悦耳的门铃，毕竟街上的摅贩和商店便是售卖这些“高科技”电子产品为主。

“来了。”门内传出入声。

随着大门打开，左手被绷带包扎著的TT探出头来。他看到关振铎时先是一愣——跟高朗山一样—然后展现热情的笑脸—这便跟高朗山不一样。

“关、关警司！”在门后的TT立即立正敬礼。

“这里又不是警署，不用行礼啦。”关振铎笑道。

TT招呼关振铎进家里。TT一个人住，房子大约有四百平方尺，一个人住也算宽敞。

“要喝茶吗？还是咖啡？”

“茶或是水便可以了。”

TT进厨房倒了一杯普洱，双手奉上。

“关警司，您有事找我吗？”TT问道。

“你的手如何了？”关振铎指著TT的左腕。

“子弹打碎了桡骨，医生说没有大碍，但将来要做物理治疗，否则难以回复以前的灵活性。还好不是右手，不然多年锻炼的枪法便白废了。”

“我相信以你的天分，即使右手报废，你一样可以在三年内练好左手的。”

“关警司过奖了。””TT用右手搔搔头，一脸不好意思，“那天我受了伤，没能向您问好，真抱歉……对了，我听说您在CIB当组长，为什么当天您会到现场的？”

“那天我跟曹坤警司找高朗山督察，只是巧合罢了。”

“如果您当指挥的话，事情未必会弄到这地步吧……”TT摇头叹道。

“不，就算我当指挥，我想事件一样会发生。”

“关警司，您是有名的神探，有您坐镇，行动才不会出岔子啦。”

“不，我……”关振铎突然停下说话，顿了一顿，再说：“TT，我们还是别说这些无聊的客套话吧。”

“关警司有什么事情要问我吗？”

“你自首吧。”关振铎斩钉截铁的一句，令气氛骤然降至冰点。TT以难以置信的眼光瞪着关振铎。

“TT，你便是通知石本胜逃走、破坏行动的主谋。”

6

“关警司，您跟我开什么玩笑？”TT似笑非笑地说。

“我知道你便是写那暗号字条的人。”关振铎淡然地说。

“不对啊，我一直守在北翼的速食店，从来没到过南翼，又如何把字条丢进信箱呢？”TT笑道：“如果我出现在A队的监视范围，冯远仁那家伙才不会默不作声，一定指责我擅离职守，我又怎么会笨得自找麻烦啊？”

“字条不是丧标从信箱里找到，而是在装饭盒的胶袋里找到的。”

TT身子微微一震，但他仍保持笑容，

“那只是假设吧？或者你没说错，但信箱的可能性可不能抹煞啊。””TT反驳道。

“不，那字条铁定不是从信箱取得的，那只是你一时走运，遇上一个令你嫌疑大减的巧合。”关振铎摇摇头，说：“当我在鉴证科知道丧标从信箱取出的只有三份宣传品，我便知道，字条不是在信箱里。”

“为什么？”

“如果丧标从信箱取出一大堆信，他跟捷豹回到巢穴才发现字条，那还可以说得通，但只有寥寥三对信，那便不可能。任何人从信箱取信后，只要两手有空，在搭电梯时都会无聊地看一下，如果当时丧标或捷豹已看到字条，他们不会毫不紧张地回到巢穴。”

“你怎知道他们不紧张？或者他们当时已察觉危险，故作镇定呢？”

“他们紧张的话，便不会有一个饭盒吃了一口。”

TT沉默不语，直愣愣地瞧着关振铎。

“如果他们察觉危险，应该刚回到单位，便立即告知老大石本胜，再收拾枪械装备逃走。可是，他们不但把饭盒拿出来放台面，有人还吃了一口。宣传品中，只有一份是用信封装好，但由于信封仍然密对，所以字条不是因为夹在信封里，他们回到巢穴拆信才发现。最合理的推测，警告字条是在饭盒的胶袋底部，当身为跑腿的捷豹取出所有饭盒和饭品时，才发现那张字条，石本胜便下令撤退。根据你们的报告，捷豹曾骂过丧标对饭盒诸多挑剔，他大概是发觉信箱里有外卖餐单，所以特意拿回去，怎料这举动反而令调查走歪路。”

“关警司，你也说这个只是‘推测’吧。”TT回复轻松的神色。“换言

之，字条是在信箱的可能性并不是零啊。”

关振铎摇摇头，从怀中取出一张纸。那是暗号字条的影印本，上面那串”042616-1清晰可见。

“你想说这是我的字迹吗？”TT笑道。

“重点不是数字。”关振铎指了指字条的上方。“是撕下来的痕迹。”因为影印时，司徒督察应关振铎要求，用一本黑色的记事簿盖住，所以字条的四边黑白分明。

关振铎掏出一个胶袋，TT见状笑容立即消失。

那是一本A7尺寸、一半页数被撕掉的拍纸簿。

“这是昨天我向你们驻守的速食店的老板讨来的。”关振铎神情肃穆地说：“听老板说，如果有顾客以电话下单，或人太多的时候，他就会记下订单，用的就是这种常见的A7尺寸拍纸簿，这一直放在柜台附近。当我第一次看到那张纸时，我就想起茶餐厅服务生用来记点菜的拍纸簿，加上信件数量和吃了一口的饭盒等异样，我就知道该到哪儿找证物。这种拍纸簿的纸张是以书钉钉好，纸片撕下来时，会遗留小部分在拍纸簿的簿脊上，我已经找到跟字条顶部相符的那一页，只要交给鉴证科或法证部，我敢保证那是完美的吻合……”

“慢、慢著！””TT打断关振铎的话，说：“这一定有什么误会！如果真的是我告密，通知匪徒有危险，那之后完全说不通啊！我不可能是内应，因为三倡贼人都是我枪杀的，如果说我是借此破坏高督察的行动，好让自己跟石本胜单打独斗抢功劳，那不是很无稽吗？试问哪一个正常人会冒这种险，以六发点三八子弹跟两把AK47对抗？就连我也觉得太疯狂吧！为了邀功不值得冒生命危险啊！”

“但为了掩饰谋杀便值得了。”

关振铎淡淡地说出这句话，令TT哑口无言，以复杂的表情盯着对方。

“死者之中。”关振铎直视著TT双眼，“有人是在枪战‘前’被杀的——你把那个人混进受害者里了。”

关振铎取出两张照片，放在面前的茶几上。那是在现场拍摄、4号房死者林芳惠和宾馆老板赵炳的尸体照片。

“我到现场时距离枪战已有二十分钟左右，待调查人员完成基本的搜证后，我在现场走一圈时已是一众死者死亡后四十至五十分钟，当时我没察觉异样。”关振铎指著照片，说：“可是，当我看到这批照片时便发觉有问题。这两张照片是搜证人员在差不多的时间拍摄的，赵炳被AK打中，血花四溅，血液仍呈鲜红色；但林芳惠伤口流出的血液已有凝固现象。血液暴露在空气中，会随着时间凝固，颜色会愈来愈深，最后甚至会凝结成块，跟淡黄色的血清分开。按道理，林芳惠跟赵炳被杀的时间顶多只有一分钟之差，可是照片上血液凝固程度的差异，却有十至二十分钟。当然，时间愈久，分别就愈不明显，四十分钟前死亡和一个钟头前死亡所留下的血迹，几乎没有分别，那便是我在现场看不到漏洞的原

因。”

TT没有作声，关振铎就继续以平淡的语气说下去。

“鉴证人员对枪战过程不清楚，这十数分钟的差异并不足以引起注意，而一般探员对血液变化程度并不敏锐，这便成为一个盲点。更重要的是，因为对手是杀人如麻的石本胜，没有人会猜想到，现场居然气巧合地”在枪战爆发前十五分钟发生另一宗谋杀事件。”

“关警司，你也说‘巧合’了，这种推论只是一种臆测，难以令人置信。”TT为自己辩白。

“乍看是巧合，但实质上是一次釜底抽薪、因为没有退路而做出的操作。”关振铎若无其事地说出沉重的话。“我问过速食店老板，亦向在医院留医的警员范士达求证，你在事发当天十二点四十分左右离开了一会，大约十分钟。范士达说那是上厕所和小休的安排，但我相信，你当时并不是‘小休’。你利用那短促的时间空档，到海洋宾馆跟林芳惠见面。”

关振铎掏出记事本，翻开一页，说：“我向电话公司取得事发当天从海洋宾馆拨出的所有电话纪录，十一点开始，有五通电话从4号房拨出，五通都是拨到传呼台。我之后向传呼公司取得纪录，查明了那五个口讯，首两个都是”通知机主林小姐在海洋宾馆4唬房等你“，第三和第四个是”通知机主立即到海洋宾馆4号房，有要事商量“，第五个是”通知机主，如果他不在十分钟内到海洋宾馆4号房‘后果自负’。最后一通口讯是在十二点三十五分留下。我向传呼公司查询机主登记资料，有趣的是登记者是林芳惠本人。换书之，这台传呼机是林芳惠申请给某人使用，显示两人并非一般朋友或客户关系，加上口讯内容，我相信封方有可能是林芳惠同事口中她的结婚物件——那便是你，TT。”

“你在胡说什么？”

“范士达说，那天早上你经常离开岗位覆台查口讯，我已经调查过，当天你名下的传呼机根本没有讯息。而拨到传呼台查讯林芳惠口讯的通话，纪录显示来自嘉辉楼管理处的公用电话。别小看CIB搜集集情报的能力。”关振铎说。

TT没有回应，他身体微微向后，似乎在思考反驳的理由。

“我推测，林芳惠跟你有亲密关系，她甚至以为你会跟她结婚，让她不用在夜总会工作。可是，当你告知她你要跟她分手，或是她偶尔发现你即将跟高官的女儿结婚，她便从温驯的情人变成泼妇，从她留下的口讯，可见她要找你谈判，到宾馆开房间说不定是打算用身体留住你的心，可是你置若罔闻，直到她口出恶言才不得不应约。我相信她会在嘉辉楼等你并不是巧合，而是她知道你那几天的工作地点，换言之，你们的关系比想像中更密切。她说的‘后果自负’，大概是破坏你的婚事，甚至揭发一些令你更麻烦的事情。”

关振铎前往探望高朗山，除了慰问对方外，更想从他口中查问他和TT跟ellen之间的三角关系。他没有主动询问，只是以旁敲侧击的方法，

引导高朗山说出TT和ellen的事。

“你在十二点四十分左右和用上厕所和覆台的机会，到了海洋宾馆。在房间里你们谈不久便关系破裂，林芳惠大概撂狠话来威胁你，你发现无法摆平对方，知道林芳惠一离开你便无力挽回，于是把握唯一的机会，拔出藏在身上967式徽声手枪枪杀她。”

“我从哪里找来什么67式手枪？”

“天晓得。不过旺角重案搜查围捕可疑分子是家常便饭，一年下来足有五、六十次行动，常中包括劫匪、毒贩等等。如果说你某次行动发现这种罕见的枪械，扣下来私藏没上报那并不出奇——毕竟你是个喜爱射击的神枪手，也不是个循规蹈矩、一板一眼的死脑筋员警。”

“就算如你所说，‘有人’事前杀害了那个姓林的女人，将尸体留在海洋宾馆4号房，但凶手没办法确保枪战在那个地点发生啊？甚至该说，没有人能预先知道歹徒往哪里逃，他们可以跑到嘉辉楼的任何一处，如果他们利用南翼楼梯，或是搭电梯撤退，凶手的计画使完全落空吧？”

“你事前指示石本胜他们便行了。”关振铎说出简单的一句。

“我有什么能耐令石本胜按我的指示行动？”TT以嘲笑的语气道。“而且，我用什么方法通知他们？打电话吗？还是用心灵感应……”

“用钥匙。”关振铎指著赵炳尸体的照片一角。“海洋宾馆的房门钥匙都扣著写上宾馆名字和房号的牌子，你塞进放饭盒的胶袋里的，除了暗号字条外还有4号房间的钥匙。你杀害林芳惠后，锁上房门，回到岗位，打算用方法引石本胜到宾馆，制造混乱，而这时候捷豹意外地到速食店买饭，你发现机不可失，便匆忙使用这个方法。石本胜看到字条和钥匙，只会认为这是兄长石本添传来的警告——他大概以为兄长因事故不得不用这种迂回的方式博讯息，叫他们撤退至海洋宾馆4号房。他们没想过暗号会被利用，他们的敌人只有员警，而员警伪造逃走的讯息不但没有意义，更会加添引起混乱的麻烦，石本胜确信这是来自己方的密信。于是，他和手下收拾装备，按指示前往一避难处b。你早知道他们的目的地，所以才会笔直地沿楼梯冲上去，到九楼前又突然改变行动模式，准备迎敞。”

TT没有回答，只是默默地瞪着关振铎。

“当时，石本胜应该是如此部署，先叫手下守在宾馆外的走廊和梯间，自己到4号房看看是怎么一回事，你们‘及时’赶到，跟捷豹发生冲突。你必须杀死他们三人，才能够完成计画，阻止自己杀害林芳惠的罪行曝光，所以你根本没打算活捉他们。TT，你是个好赌的赌徒，火力上你跟石本胜一党相比完全处下风，但相反你猜到他们的所在，而且你对自己的射击能力有信心，敢于押上这赌注——毕竟你杀死林芳惠后，这赌局已是势在必行。”关振铎知道，TT在个性上是个只求全胜或全败的赌徒，在他以前敢于只身深入虎穴，跟匪徒对抗，就显出他那种经常以性命作筹码的豪赌。不成功便成仁——这种极端心态，造成了今天无情的结果。

“你跟捷豹和丧标驳火。”关振铎继续说：“石本胜连忙支援——我想，他当时仍未进4号房。根据警员范士达和骆小明的报告，他的手下被你杀死后，石本胜以AK47向梯间射击：阻止你们前进，离奇的是他没有往走廊的另一边逃走，反而往宾馆撤退。”

“他是要抓人质当盾牌吧。”TT吐出一句。

“不，这不合理，因为这时候抓人质，根本寸步难行，他无法抓住那人走九层楼梯。要抓人质，应该先利用楼梯逃跑，发现被困，再在那一层找一家商户，或强行闯入民居劫持人质。他会回头走进宾馆，是因为他以为兄长在4号房预留了逃走路线，甚至石本添就在房间里。他抓住步枪回到宾馆，来不及用钥匙开门，只好用脚将门踢开，怎料里面只有林芳惠的尸体。这时候，他终于察觉事有蹊跷，自己可能中计了，于是干脆大开杀戒，因为他不知道在场的人对他有没有危险，会不会藏有武器。汪敬东和赵炳就此惨死，可是，你已经赶到宾馆门口，大概向室内鸣枪示警，石本胜才逼不得已抓躲在一旁的女工李云当盾牌。”

“这些都是你的想像而已。””TT满不在乎地说。

“想像？TT，你这时候仍没有半点悔意？”关振铎露出厌恶的神情。

“我该有什么悔意？”TT冷冷地回答。

“你这混蛋把原本能获救的人质都杀光了！你为了掩饰自己的罪行，将现场的无辜者都杀光了！”

一直保持冷静的关振铎，突然提高声调，一脸愤慨地骂道。

“你并不是用假装投降的方法，令石本胜分心而成功狙击的！”关振铎一口气说：“李云是胸口中枪而死，如果石本胜先中枪，她逃走时被对方追击，她该是背部中枪！没有人质会笨得能逃走时面向歹徒！你用的方法是以藏在身上的67式手枪，射击人质，令石本胜分心而成功击中对方！石本胜完全没料到员警会杀死人质！由于你先用左手握67式向人质开枪，右手单手持警枪射击石本胜，失了准头，没能一枪制止对方，才会被流弹打中左手手腕，需要往他的头颅补枪，为了杀死石本胜，你利用了李云——不，你根本打从一开始，就不打算留活口，封住宾馆所有人的嘴巴！”

TT没料到一向从容的关振铎会露出如此焦躁的表情，反而他摆出一副扑克脸，冷冷地盯着对方。

“邱才兴和钱宝儿也是！石本胜死亡时他们仍然生存！他们不是被石本胜所杀，而是你助手的！没有人会笨得听到枪声仍打开房门，尤其邱才兴是在旺角见惯江湖的扯皮条！他会开门，只有一个可能，就是门外有人跟他说已经安全，要赶紧逃走！TT，你利用这种藉n令他开门，然后立即枪杀二人！你这天杀的冷血家伙！为了掩饰谋杀林芳惠，你居然令一群无辜者丧命！”

“所以你认为我用这种方法杀人后，把67式手枪上的指纹抹掉，塞进已死的石本胜左手，制造他双手持枪的假像？关警司，你似乎忘了一件很重要的事情。”TT回复本来轻松的表情，微笑着说：“我冲进宾馆

后，不到一分钟，—不，该是三、四十秒左右——B队便赶到，试问这短短的数十秒间，我如何有足够时间榆击李云、杀死石本胜，欺骗邱才兴开门、射杀二人、抹干净枪上的指纹、把枪塞进石本胜左手？别忘了我当时左手负伤，就算我能忍痛，也不可能来得及完成吧？再退一万步，我真的如此种速地做到以上的事情，我身为，诡计多端一的凶手‘会冒被’队撞破的风险来行事吗？搞不好邱才兴打死不开门，我便麻烦大了喔？”

“你只要在冲进宾馆‘前’做好便行。”

“荒谬，我懂分身术吗？你的脑袋是不是坏掉了？”

“我说的是，你只要在‘通报’冲进宾馆前完成就行。”关振铎以看到丑陋怪物的眼神，瞪着TT，说：“你根本没有向高朗山通报，就直接杀进宾馆，枪杀李云和石本胜，诱骗邱才兴开门，解决二人完成部署，才假装自己在宾馆外准备行动。当时，所有人已死，你肯定计画已完成，捡起石本胜的步枪，向走廊开火制造枪声，假装他正劫持人质，与你对峙。你告知高朗山你要冲进去‘拯救人质’后，你要做的，不过是再开数枪假装枪战中，然后抹掉AK47上的指纹，把它塞回石本胜的手上，再坐在一旁等候’救援‘。四十秒？十秒便足够完成了。”

“你没有证据。”TT收起笑容，说。

“没有实证，但只要检视整个行动中各小队的时间便会发现异常。当嘉辉楼传出第一声枪声，高朗山才发出”封锁电梯“沿楼梯往上进攻的指令”，换言之当时你们在九楼梯间跟捷豹和丧标相遇，根据骆小明的报告，从遭遇到撤退到梯间，不过是十至十五秒的事，之后石本胜还火，向梯间做出约五秒的扫射便退回宾馆。石本胜枪击、后退、你跟骆小明在梯间因为范士达发生争执，前后顶多用上十五至二十秒。假如你真的在梯间枪战后，立即冲到宾馆门口向指挥中心要求支援，期间不过是四十秒左右——但这四十秒之内，本来驻守一楼的B队警员已经到达七楼，而他们更在第一声枪响后在一楼等待指挥官指令、指示管理员锁电梯，浪费了至少半分钟，全力奔跑的话，或许真的能在十数秒间跑上七楼，但警员们当时是小心翼翼地前进，以防歹徒余党伏击，直到你发出，只余下石本胜被困于九楼海洋宾馆“的讯息，他们才一鼓作气冲上去。结论就是，你从梯间冲出去后，并没有即时通报，当你要求支援时，应该已是梯间枪战后的两分钟左右。在那种紧张的环境里，一般人不会察觉这时间差，尤其当时没有人知道枪声从何而来，在忧虑之下，人的时间感就更不可靠。而你就利用这盲点，去完成你的诡计。”

“啪啪啪……”TT拍起手掌，亮出一个大大的笑容。算你的推理再精采，我敢问一句，你有证据吗？”

”好精采的推理。不过，关警司，就

关振铎没想到TT这一刻会变脸，不禁蹙起眉，说：“我有速食店的拍纸簿。”

“你无法证明那是我写的。””TT冷静地说：“如果我是犯人，我会先撕走数页，以免之前的压痕留下线索，写好暗号后用围裙一角撚住撕

下，确保没有留下指纹。如果字条上没有我的指纹，你便无法证明‘我’是犯人，因为犯人可以在我们驻守前、甚至在监视期间偷偷撕下纸张。在这项证据上，骆小明、范士达，甚至速食店的老板和员工，以及多日来光顾的客人都有嫌疑。”

“但你无法解释李云胸口的枪伤、邱才兴开门的理由、林芳惠血液凝结的异状、通报时间上的差异。”

“我根本无须解释，因为你举的这些理由只是‘异常’，并没有跟我的口供，矛盾”。为什么会发生这种差异，我怎么知道？取证不是我的责任啊。”TT嘴角微微扬起。

“你曾多次使用管理处的电话覆传呼台。”

“那个管理员老头一直在打瞌睡，他会记得谁用过电话吗？我很怀疑。”

“我已通知鉴证科检查4号房钥匙的指纹。”

“假如我真的是凶手，你以为我会留下指纹吗？”

“我想也是，但如果上面有石本胜的指纹……”

关振铎没说下去，因为他看到TT的笑容没有消失，他知道，TT在善后工作中并没有忘掉抹走丢在林芳惠身边的钥匙上的指纹，已把捷豹和石本胜的指纹抹走。事实上，也许他在杀死石本胜后，在他身上搜出钥匙，处理后才放回4号房内。虽然钥匙完全没有指纹会显得相当怪异——林芳惠没道理抹干净它——但这如同刚才关振铎列举的理由，在疑点利益归于被告的前提下，TT没责任去做任何解释。

“还有一个可以令你的罪行曝光的方法。”关振铎皱一皱眉，“动机。只要从林芳惠入手，便有办法找到证据。”

“关警司，你可以循这个途径去调查，但我认为你会徒劳无功呢。”

TT显出的自信，令关振铎明白这个漏洞并不足以威胁对方。关振铎在今天中午，已经到林芳惠工作的夜总会调查，知道林芳惠口风很紧，没有进一步的线索。

“关警司，其实你真的很大胆啊。”TT露出皮笑肉不笑，以冷漠的眼神盯着关振铎，说：“如果我真的是凶手，你今天来找我，便是找死。你的所谓证据，最容易引起麻烦的是那本拍纸簿，而你偏偏带来了。你没想过，我是凶手的话会强抢证物，将你打昏甚至杀死？”

“你不会这样做，因为如果你会做出这种事，你便不会大费周章，用这种手法掩饰杀死林芳惠，你很清楚，杀人的‘过程’很容易，困难的是处理尸体，撇清嫌疑等‘善后’工作，一个人一死，只要警员、医生、亲人或朋友有丝毫怀疑，在香港这个密集式的都市里很难逃过法眼。就算你有方法令尸体消失，只要受害人失踪，便会引起警方注意。你知道，最简单、不用善后的杀人方法，便是找代罪的凶手，问题是要令代罪的凶手噤声，只会制造另一个需要善后的麻烦。所以你用这种毒计去解决事件——将林芳惠的死推到石本胜身上，再用”合法的途径“杀死石本

胜。”

“所以结论是，刚才的全是废话嘛。，l TT摆出胜利者的姿态，笑道。”相比之下，高朗山设计陷害我的可信性还要大一些，内部调查科的家伙们认定了高朗山是犯人，只会不认输地否定你的推测。他们都是群心高气傲、自讶为菁英的警探，你举不出实证，他们不会改变立场，削弱威信，让自己难看。”

关振铎将双眼眯成一线，发现TT比自己想像中更思虑周全——只是他没将才智放在侦查之上，反而投放在犯罪计画之中。

关振铎无奈地摇摇头，伸手探进外套的里袋。

“关警司，你不是想告诉我，你藏着答录机，已把我们的对话录下来，当作证据吧？我没有承认过任何事情喔。”TT以嘲弄的语气说。

“不，反过来，如果你告诉我你一直在录音，我比你更困扰。”关振铎掏出一个五公分高的玻璃瓶，里面有一颗子弹的弹头。

“这是……”TT感到疑惑。

“如果说不择手段，我跟你不边多让哩。”关振铎用右手食指和拇指夹着玻璃瓶，说：“这是石本胜胸n中枪的那颗子弹。”

“你拿出来有什么意思？”

“我掉包了。”关振铎满不在乎地说。

“拿什么掉包？”

“一颗从那把67式手枪射出来的弹头—去年打死黑道律师魏耀宗的那一颗。”

“你……”

“我已经发出指示，要求军械锭证科再检查石本胜、捷豹和丧标身上的弹头，明天是星期天，他们不会上班，但星期一便会执行工作，然后会发现之前的检查有误差——石本胜身上中的第一枪，竟然是由那把67式手枪发射的。这‘证据’会令你的报告出现矛盾，逼使内部调查科研究其他可能性，例如我网才说的‘假设’，只是你开抢射杀李云和石本胜时犯下小错误，情急之下误用67式枪击石本胜。石本胜身上的弹头跟你的报告有出入，你便有重大嫌疑。”

“你、你伪造证据！”TT惊讶得从椅子站起。

“你可以向内部调查科检举，但我跟你一样，没有留下半点‘犯罪’的痕迹，你也可以尝试闯入军械鉴证科破坏证物，不过军械鉴证科储存了大量军火，守卫森严，要神不知鬼不觉潜进去并不容易。”

TT坐回椅子，一双眼珠浮移不定，关振铎猜他正在思考解决办法。

“你死心吧。”关振铎打断对方的思路，“这局棋我已把你将死了。你要知道，我跟你的赌注是不对等的，你要彻底摆脱嫌疑，隐藏真相才算胜利，而我只要制造事端，引导调查向对你不利的方向发展，便已经成功。”

关振铎有想过这时候TT发虽袭击自己的可能，但他认为对方不会这样做—因为TT一动手：便等于认输。既然对方是个好赌的人，只要还有一天的时间，他便不会放弃，尝试在有限的时间内扭转局势。

“我要说的就只有这些。”关振铎站起来，将照片、弹头和拍纸簿放回口袋。“TT,如果你打算逃亡或躲起来，便是输了。你如果还想赌一局的话，我建议你将筹码押在法庭上，赌一下你能否以误杀罪脱身、或是利用精神异常报告逃过无期徒刑的惩罚。要赌这个，便要比军械鉴证科检查弹头早一步自首。”

关振铎走到玄关，TT仍一动不动。关振铎回头说：“最后问一下，假如——我是说假如—你是犯人，捷豹没有到速食店买午餐，你会用什么方法引石本胜到宾馆？”

TT抬头瞄了瞄关振铎，缓缓地说：“说发现可疑人物，需要跟踪，独自离开嘉辉楼到附近的公众电话亭打电话到捷豹身上的其中一台传呼机，留下逃走的口讯。事后只要声称该可疑人物打过电话，便制造出石本添派手下告密的假像。”

“但如何在不回复服务台的条件下留下海洋宾馆和房号的资料？”

“代码表里有‘海洋中心’、‘宾馆’和‘房号’，只要用这些组合便能传达，当然他们可能会误会成‘海洋中心’的‘宾馆’而不是‘海洋宾馆’，但海洋中心的高级酒店不会有只得个位数字的房间编号。”

“可是指挥中心的高朗山会即时收到同样的讯息，这不是暴露了林芳惠涉案吗？”

“只要留下房号‘3’而不是‘4’便没有问题了。”

关振铎想起那间空置的3号房。他没有再说话，默默地打开大门，离开TT的家，TT也没有动半步，似乎仍在思索取胜的办法。

关振铎走在大街上，跟游人摩肩接踵，心里有无限的感慨。TT的确是一个很聪明的人，当年在行动中关振铎已觉得他是可造之材，怎料他走上歪路。昨天，关振铎对高朗山撒谎，说不指出犯人是谁，是怕内部调查科会打草惊蛇，被犯人找到脱罪的漏洞，其实真相是他想给TT一个自首的机会。他一直烦恼著能否妥善处理事件，令TT自首：关振铎对罪犯可以很绝情，但对曾经一起办事的优秀部下，他始终无法以相同的态度去拘捕对方。

他想，没有事情比看到这么出色的警员变成恶魔更教人唏嘘。

可是，关振铎错了。

星期一早上，他收到消息。绰号TT的旺角重案组第三队队长邓霆督察在警署吞枪自杀。

“所以说，你根本没有把弹头掉包？”曹坤问。

“对，那只是虚张声势。要在鉴证科截取一些文件我还有办法，但在军械鉴证科动手脚，未免太难了。”关振铎说。

传出TT死讯当天下午，关振铎便将嘉辉楼事件的疑点、证据、资料

统统送到内部调查科，翌日，曹坤找关振铎询问情况，关振铎便将跟TT见面的经过一五一十全告诉曹坤。

“我今天早上还有发现。”关振铎翻开一个旧档案，“去年年初被杀的魏律师，原来经常光顾林芳惠工作的新富都夜总会，虽然这可能是巧合，但也许，TT便是杀死魏律师的凶手。”

“真的？”

“没有确切证据，只是一种推测，要证实也很困难，毕竟我们无法知道TT何时得到那把61式手枪。”关振铎耸耸肩。“不过，如果这是实情，林芳惠被杀的理由便不是破坏TT婚事这么简单，她可能是协助TT枪杀魏耀宗的共犯，因为这点，TT更有需要解决林芳惠，防止她以此事跟自己同归于尽。”

“这也有可能，她会在嘉辉楼等TT，便说明他们彼此知道对方不少秘密……”曹坤点点头。

假如TT真的是杀死魏律师的凶手，关振铎想，自己也无法知道他是为了让工作轻松一点，还是因为林芳惠跟死者有瓜葛，被林芳惠唆使而行凶。除非找到新证据，否则这案件只能变成无法确知真相的悬案。

“结果TT没有自首，反而畏罪自杀啊……”曹坤叹一口气。

“不，这家伙不是‘畏罪’自杀。他是向我示威，表示我赢不了他。”关振铎蹙起眉头，脸不快。

“示威？阿铎，你会不会想太多了？”

“曹兄，那家伙虽然跟我在做人宗旨上南辕北辙，但我不能否认，我们的思考模式相像，对我们来说，性命也是工具的一种，只是我明白性命的可贵，誓死拯救任何一条人命，而他心里没有这个制约。有必要时，我愿意牺牲性命去解决案件，而那家伙，会愿意牺牲性命去换取精神上的胜利。”

“这么说的话，他这次真的赢了呢……”曹坤无奈地说：“Campbell正在考虑要不要公开事件。”’Campbell是刑事及保安处处长，中文名译作金伟廉。

“什么气要不要公开事件”？”

“上级正在考虑要不要隐瞒整件事，把责任全推在石本胜身上，让TT以‘无法救回人质导致抑郁症发作’为理由自杀。”

“什么！”关振铎大喊，“他居然打算对公众说谎？教李云、钱宝儿那些无辜者死得不明不白？”

“投诉及内部调查科主管袁总警司插手干预了。”曹坤说：“他说这事情会大大打击皇家香港员警的声誉，为了不让警队蒙羞，必缀全力隐瞒事件，反正没有决定性的证据证明TT是凶手，加上死者已矣，谁杀的关系不大，护警队负上责任，也不会让死者复生。”

“但金伟廉竟然应承？”

“阿铎，你也知道现在政治形势复杂啊，Campbell是英国人，八年后香港主权移交他便回英国老家，他不得不考意警队里的华人意见嘛：传闻今年一哥退休，接任的也是中国人，首名华人警务处长上场，英国人在香港警队的地位便愈来愈低了。”

“就算如此，他这样做不正是破坏了警队的精神吗？”关振铎一副气急败坏的样子。

“他就是因为这样陷入两难啊。袁警司坚持宁愿作假也不可危害警队的金漆招牌，说这是‘为了大义’，警队失去市民信任，得益的只会是那些黑帮古惑仔。”

“可是，我们利用虚构的事情来巩固市民的信任，这份信任还有意义吗？”关振铎紧皱眉头，用力握拳。

“没办法，嘉辉楼事件已让警队声誉下跌，上级们确是禁不起另一次冲击。”

关振铎揉了揉太阳穴，闭嘴不语。良久，他开口道：“曹兄，你有没有在皇后像广场抬头看过立法局大楼？”

“有吧？”曹坤不知道关振铎突然说这个干什么。

“你也知道立法局大楼以前是高等法院，一九七八年才停止法院用途，后来改为议会使用吧。”关振铎缓缓地说：“因为本来是法院，所以在门廊顶部有一个代表公义的泰美斯女神雕像。”

“哦，我知道，那个拿着天秤和剑的蒙眼希腊女神像嘛。”

“我每次经过立法局大楼，我都会抬头看看那女神像。种像双眼蒙布，是代表法律精神不偏不倚，对所有人都公正严明，天秤代表法院会公平地衡量罪责，剑则是象征无上的权力。我一直想，员警就是那把剑，为了消灭罪恶，员警必须拥有强大的力量；可是，我们不是天秤，判断罪责、刑罚是法院的责任。我可以用尽一切手段捉拿犯人，诱骗他们招供，但我所做的，只是把他们送上天秤上，让公义去衡量他们是否有罪。我们没有权力去决定什么是‘大义’。”

曹坤苦笑一下，说：“你说的我都明白，但目前形势比人强，袁警司一再坚持，又有何办法？”

关振铎叹一口气。“曹兄，袁警司的理由是警队目前形象太差，承受不起另一宗丑闻吧？”

“对。”

“那么，如果警队干出一番大事，挽回声望，到时公开有个别的害群之马，功过相抵，警队的声誉不会有太大影响，鬼头O们应该可以接受？”

“CampbelI应该会接受。”

“那么，请你告诉他，我会在一个月——不，从嘉辉楼事件发生开始的一个月——之内，抓到在逃的头号通缉犯石本添。我还要把他生擒，要他吐出他掌握的犯罪情报。”

二个月内？“曹坤诧异地问：”你有把握吗？”

“没有，但就算要我这个月不眠不休，追到天涯海角也要把石本添找出来。”

曹坤知道，关振铎认真起来，这种不可能的任务也有机会成功。

“好吧‘我跟Camp’ell商量，如果你一个月内抓到石本添，他就否决袁警司的要求吧。希望你能做一出好戏。”

关振铎点点头。

曹坤正想告别关振铎，关振铎却突然叫住他。

“对了，你知不知道那个骆小明现在如何了？”

“不大清楚，应该会被踢回去当军装巡警吧，怎么了？”

“我觉得他因为这件事被记过，有点无辜。”关振铎说：“虽然他没有依上级指示，宁愿拯救同僚放弃救助人质，但他没有动摇，坚持救助自己有把握挽救的生命，也不能说他有错，如果他只死板地按照规则行动，盲目服从上级命令，警员范士达应该已经失血还多死去，而他会在宾馆里被TT灭口。在记得”员警“的身分之前，必须先记得自己‘人类’的身分，在这一点上，这个骆小明似乎有点潜质，在危难之中还能独立思考。这种人如果放在军装行动部，只会成为同僚的累赘，但如果放在刑事部，可能会有不错的表现。”

“这样的话‘我跟Camp’ell聊聊，看看能否给这个菜鸟多一次机会。待在旺角有点麻烦，或者让他调到港岛刑侦之类。”

“希望我这次没看错人吧。”关振铎无奈地微笑一下。

⊗鬼头：警队对洋人高级警官的俗称。广东人俗称洋人为“鬼佬”，当上“头领”的洋人便俗称“鬼头”。

Borrowed Place

1

“铃……铃……”

蒙胧中，夏淑兰听到刺耳的电话铃声。

“铃……铃……”

她翻过身子，用枕头盖著耳朵。她不知道自己睡了多久，只知道自己还睡不够。

“铃……铃……”

电话无视夏淑兰的心情，就像讨债的债主，一直坚持着，发出响亮而烦人的铃声。

“UN……LiN……”

夏淑兰喊出儿子保姆的名字。

“Liz……你接一下电话好吗？”

夏淑兰提高声调喊出这一句时，头脑已渐渐清醒，她仍记得刚才在作什么梦——梦境中，她跟丈夫和孩子在英国老家看科幻剧集，剧中的土角“博士”忽然从电视机跳进客厅，跟丈夫讨论债务问题，正当对方谈到可以借火星人力量减少夏家的债务，门铃忽然大响，债权人的律师们在门外不断按铃。

当然那其实不是门铃，而是那死不甘休、吵耳的电话铃声。

夏淑兰迷迷糊糊地坐直身子，撑开双眼，瞄了瞄床头的时钟，时间是中午十二点四十六分。虽然她不擅长心算，但她也立即知道，自己不过睡了四个钟头多一点。夏淑兰昨晚当通宵班，早上七点多才回家，八点半便累倒睡着。

“Liz？Liz！”她一边下床，一边喊道，十二点多，按道理Liz和孩子该在家，可是夏淑兰一再呼叫，卧房外这是没有半点回应，空气中只有那单调的电话铃声。。

“她和雅樊在房间听不到电话吗？”夏淑兰心道。她其实知道这不大可能，她在关上房门的卧室也听到电话响，Liz就算在房间或阳台也该听到，相反，她其实知道自己大喊liz没有用，因为如果对方听到自己的叫声，便不可能没听到那要命的铃声。

“铃……铃……”

这家伙还真死心不息啊——夏淑兰穿上拖鞋，打开房门，走进客厅。一如她所料，客厅空无一人，不见Liz ，也不见儿子雅樊。她再一

次望向时钟，客厅的大钟跟卧房的闹钟一样，告诉她时间是中午十二点四十六分，灿烂的阳光正从阳台射进大厅中，夏淑兰心浮气躁地拾起话筒，铃声遽然止住。

“喂。”她以极之不耐烦的语气嚷道。由于刚睡醒，她的声音带着浓厚的鼻音。

“你是夏雅樊的家人吗？”对方是一个男人，操著一口不纯正的英语，夏淑兰听得出对方是本地人。

“是？”听到儿子的名字，夏淑兰睡意全消。

“这儿是公主道南氏大厦吗？”对方再问。

“是……咦？雅、雅樊出了什么意外吗？”夏淑兰紧张地问。她突然惊觉，儿子和保姆不在家，又突然接到陌生人的电话，搞不好儿子遇上车祸。今天早上她回家时，刚好跟雅樊和Liz碰上，当时Liz 送雅樊上学。虽然丈夫说孩子已经十岁，学校不过是十分钟的行程，应该训练孩子独立，不用保姆照顾上下课，但夏淑兰总是对这个充斥着不同肤色、操著不同语言的陌生城市抱着戒心，吩咐Liz待在儿子身边，雅樊就读小学四年级，学校分上下午校，他只要上上午的课，平时十二点半便跟Liz回家。如今人不在，电话里的男人又确认名字和住址，夏淑兰不禁往坏的一面想。

“你是夏雅樊的母亲吗？”对方没答夏淑兰的问题，再问。

“是，是的。雅樊他……”

“请放心，他没有遇上意外……”夏淑兰正要舒一口气，可是对方说出她没想过的话。

“……不过你的儿子在我手上，你想他平安回家的话，请准备赎金吧。”

夏淑兰对这句话无法反应过来。“想儿子平安，便要准备赎款”是绑架案中的常见台词，夏淑兰在电影和小说中听过看过很多次。然而，当这句话出现在现实之中，她霎时间无法理解。

“你在说什么？”

“我说，夏雅樊在我手上。如果我收不到钱，我会杀死他。如果你报警，我也会杀死他。”一阵寒傈从心底涌出，夏淑兰成到头皮发麻，呼吸困难。她终于听懂对方的话。

“你、你说雅樊在你手上？”夏淑兰刚说完，便回头对着空荡荡的客厅，大喊“Liz！雅樊！”

“太太，你别白费气力，我想跟你丈夫谈谈，毕竟我想金钱方面还是他才能作主吧。请你尽快叫他回家，我会在下午两点半再打电话来，如果到时他不在，就别怪我对你儿子不客气。”

“你、你……你根本在胡说吧！我的儿子才不在你手上！”夏淑兰强忍住颤抖，对着电话骂道。

“太太，我劝你别惹怒我，因为我不高兴，吃苦的只会是你的宝贝儿子。”对方保持着平稳的声调，缓缓地说：“你当然可以不相信，不过，这样子你便没机会再跟儿子见面了……啊，我说错了，应该是如果你不相信的话，你便没机会再跟‘活着的’儿子见面。为了表达诚意，我有一份礼物送你，放在南氏大厦正门外的街灯灯柱下，你不妨先去领取，到时再决定是否联络丈夫吧。”

对方话音刚落，电话便被挂断。夏淑兰脑袋一片混乱，无法了解这是什么情形。她丢下电话筒，在住所里大叫着儿子的名字。她冲进儿子的房间，看到空无一人，再走进洗手间、杂物房、书房，客房、厨房、保姆Liz的房间，可是不见儿子的踪影。偌大的房子里，就只有她自己一人。

时钟的时针指著十二和一之间，分针指著五十分的位置。平日这个时间，儿子该坐在饭厅的长桌上，吃着Liz烹调的午餐。虽然儿子个性内向，就算对着父母也鲜少露出笑容，但他在餐桌上总会津津有味地大口吃着午饭。夏淑兰和丈夫在香港住了快三年，仍然吃不惯中菜，但儿子反而很快适应，更特别喜欢Liz弄的豆腐汤，夏淑兰望向冷清的餐桌，感到一股难以言喻的不协调感。

是恶作剧吗？

在这一刻，她仍认为“绑架”这种事情不可能发生在自己和家人身上。

她回到电话旁边，提起话筒，翻开一旁的电话簿，找寻一个她很少拨的号码。

“九龙塘英童学校附属小学校务处……”她默念著名字，再拨出那名字之后写着的一串数字。

“英童学校小学都校务处。”电话彼端传来一把女声，英语十分标准。

“你好，我是4A班夏雅樊的母亲。”夏淑兰没有拐弯抹角，直接问道：“请问夏雅樊是不是仍在学校？”

“夏太太您好，所有班级都已经下课了啊。因为考试周已完结，今天是课外活动日，同学们在十一点半已提前下课了。雅樊同学仍未回家吗？”

“是……是的。”夏淑兰犹豫着该如何应对。

“请您等等，我替您接一下4A班班导。”

在等候转接时，夏淑兰瞧着客厅时钟的秒针。秒针就像跑得比平时慢，十数秒钟的光景，却像几个钟头那么久。

“您好，是夏太太吗？我是沈老师。”

“请问雅樊已经离开了吗？”夏淑兰焦急地问。

“他在十一点半已离开了，我亲眼看着他离开校门的。他还没回家吗？”

“没有。”夏淑兰语气中带点苦涩，说：“你有没有看到他跟同学们一起？他会不会跟同学们一起去玩了？”

“我记得有几位同学找他说话，但他摇了摇头，那些同学便早一步离开，依我看，他是拒绝了同学们的邀约……”

“平日来接他的保姆也不在吗？”

“咦？啊，好像有看到，但又好像没看到……”沈老师顿了一顿，似乎在努力回忆当时的情况，只是下课时校门挤满人，自己的学生还能够记得，要记住其他面孔便有点困难。“雅樊同学未回家，会不会是保姆带他去了某处？”

“不，如果是的话，她会先告诉我，或是留下字条……”因为工作关系，夏淑兰跟保姆和儿子的作息时间经常不一样，有要事会利用字条留话。

“这样啊……如果您担心的话，打电话到警署备案会不会较好？”

夏淑兰想起那男人的话——“如果你报警，我也会杀死他”——连忙嚷道：“不、不！这……这太小题大作了，毕竟才一个钟头而已，我想他可能跟保姆去买东西之颓，麻烦你真不好意思。”

“啊，这也对。如果您有需要，请再打电话给我，我今天直到六点都在学校。您们家在……”电话传来翻页的声音：“……南氏大厦，跟学校很近嘛，万一有什么事情请告诉我，我能在十分钟之内赶到。”

夏淑兰猜想，对方正在翻阅学生通讯册。她为免对方再提报警，于是寒暄两句，答谢对方后便匆匆挂线。

放下话筒的一刻，夏淑兰感到旁徨。她一方面感到惭愧，因为工作关系跟孩子日渐疏离，连今天是课外活动日也不知道，另一方面对这个毫不现实的情境感到陌生，她六神无主，不知道这时做什么才正确。是要打电话给丈夫吗？还是再打一次电话到学校，请老师帮忙？

她想起早上回家时，在玄关遇上儿子的情形。雅樊似乎比平时高兴，他一向上学时都有点不情不愿的，有时更会闹别扭，但这天早上雅樊表现得很雀跃。顾名思义，课外活动日就是以活动为主的学校节日，学生不用在课室上课，改到操场或活动室参与不同的项目，例如运动竞技、电影欣赏、音乐表演之类。夏淑兰一直以为儿子对这些活动没大兴趣，但回想起雅樊早上的笑靥，她不禁觉得自己没有做好母亲的职责。

夏淑兰提起电话筒，打算打给丈夫之际。霍然想起那个男人挂线前的话。

——“我有一份礼物送你，放在南氏大厦正门外的街灯灯柱下，你不妨先去领取，到时再决定是否联络丈夫吧。”

虽然手指在电话转轮上已拨了两个数位，夏淑兰还是放下话筒，走出阳台。阳台正对着大厦正门，可以看到下方的露天停车场、园圃、围栏，以及围拦外的大街，如果灯柱下放著什么，在阳台也能看到。

从室内走出室外，阳光令夏淑兰睁不开眼，几秒后才适应那猛烈的

光线。她撑著栏杆，探身往外，仔细察看街上的灯柱，当她的目光移到围栏正门外右边第二根灯柱时，她不由得深深抽了一口气。

灯柱下有一个咖啡色的瓦楞纸箱。

本来，夏淑兰还有一丝“这是恶作剧吧”的想法，但那纸箱把这想法从她脑海中驱除。南氏大厦位于九龙塘的高尚住宅区，街道一向整洁，既没有小贩，也没有工人。她住进南氏大厦这三年间，从来没看到附近街上有人遗下杂物。

夏淑兰赶紧穿上鞋子，连大门也没有上锁，直奔出去。她按动电梯按钮，电梯却迟迟没有反应，她便往楼梯跑过去。夏宅在南氏大厦七楼，夏淑兰一步跨几级，不到一分钟，她已来到街上。

她经过一楼玄关时，管理员正奇怪她为什么衣衫不整、发鬓凌乱、气喘如牛地跑出去。她站在灯柱前，看到那个瓦楞纸箱。那个箱子长、宽、高只有二、三十公分，大概可以放一个小号的皮球。纸箱没有用胶布封死，盖子只是交叉亘叠，夏淑兰仔细看了看箱子四边，四边都没有写上任何文字，只是一个光秃秃的纸箱。

她战战兢兢地用双手提起箱子，然而一提之下，却发觉箱子意外地轻，感觉上箱子里根本没有东西。因为这个重量，夏淑兰的戒心稍稍降低，她大著胆子以左手捧著箱子，再用右手掀开纸箱盖。

对一般人来说，箱子里的东西并不吓人，但夏淑兰看到，顿时陷入歇斯底里。箱子里有两件东西，最先抓住她的视线的，是一件衣服——那是一件满布污垢、还有零星血迹的淡绿色衬衫。

那是英童学校附属小学的校服。

而放在那件皱巴巴的校服之上，有一撮用绳子扎紧、五公分长的啡红色头发。

那发色跟夏淑兰头上的一模一样。

夏雅樊五官和个性都跟父亲相似，唯独发色还传自母亲，保留了塞尔特人血统的特徵。

2

夏嘉瀚丢下工作，驾车回家期间一直心绪不宁。

他很清楚妻子是个冷静的人——身为护士，面对濒危的病人也得冷静应付——所以当他从电话听到妻子号啕大哭，说孩子出了事，要他立即回家，他便知道情况一定很严重。

就是因为他知道情况严重，才不得不放下工作，向上司请半天休假。换作平时，他一定以工作为先，在电话打发妻子，下班后才回家处理。

夏嘉瀚是个拥有强烈责任感的人，而他的工作，正好需要这份责任感。

他在香港廉政公署任职调查主任。

夏嘉瀚是英国人，本名是Graham Hill，当他来香港工作时，一如其他洋人，给起了一个中文名字。他一直觉得这有点可笑，他明明是一个不懂中文的老外，却有一个中文名字，而香港的本地华人为了赶时髦，往往替自己改一个洋名。像儿子的保姆梁丽萍，英文名叫Liz。可是她却不知道这是Elizabeth的缩写，Liz刚到夏家工作时夏嘉瀚便常常叫她做Elizabeth，对方却一脸茫然，说明后双方才发现这个小误会。

而更可笑的是，因为中文姓氏中没有近似的音译，“夏”的粤语发音是“Ha”，跟“Hill”其实不大相像，有些同僚会称他做“Mr.Ha”。夏嘉瀚觉得，自己和妻子变成”Mr. & Mrs.Ha ，l，每天却喊著华人保姆的洋名，香港真是片古怪的殖民地。殖民者渐渐跟本地人同化，被殖民者在生活和文化上却愈来愈像外来人。

他的妻子叫Stella。因为中文名字通常只有单音节或双音节，于是取了个不大相像的名字“淑兰”。儿子Alfred也一样，起了名字叫“雅樊”，而他自己的“嘉瀚”似乎是三者中跟原名发音最相似。替他们起名的人一再保证这些都是漂亮吉利的名字，夏嘉瀚倒没有在意，因为他不是个迷信的人，他一直相信，中国人那些“风水术数”，只是一些没有科学根据的玩意。

他深信人要得到幸福，便得靠自己的双手争取。

夏嘉瀚在一九三八年出生，儿时经历了二次大战，成长于英国最反复的年代。毕业后投考员警，在伦敦员警厅工作，在同事介绍下认识淑兰，二人结婚组织家庭，婚后第三年雅樊出世，就是很“正常”的一个英国公务员生涯。当时夏嘉瀚猜想，他大概会继续这种“正常”的人生，工作至退休，然后跟妻子在近郊找个平静的小镇安享晚年，节口时跟儿子和孙儿玩乐。可是他错了。

淑兰是位护士，婚后仍然工作——夏嘉瀚知道妻子是个很要强的女性——但在孩子出生后，淑兰还是辞职，专心在家照顾孩了。夏嘉瀚为厂让家人有更丰裕的生活，以及弥补妻子辞职后灭少的收入，他将多年累积的财产投资住房屋市场。由于他的信贷纪录良好，加上公务员的身分，从银行借贷买房子，再放租赚钱没有任何阻碍，而他自己也计算过，如果房价持续上升的话，他甚至可以提早退休，亦不用为儿子将来上火学的学费烦恼。

问题是英国经济突然陷入衰退。

四年前，即是一九七三年，英国房市逆转，大量信贷银行陷入财务漩涡，面临破产，而同时出现的石油危机、股灾和滞涨更是雪上加霜，令英国经济短期复苏无望。夏嘉瀚因为一念之差，没有及时将手上的搂房脱手，结果因为租户潜逃，他无法供款，物业被银行贱卖，财产一夜间全都蒸发，更反欠银行一笔不小的债务，为了还债，妻子重操故业，可是因为全国失业率高企，薪水不如从前。百物腾贵，每月偿还部分债项后收入不敷应用，头几个月两夫妇还互相勉励，认为假以时日问题便能解决，但时间一久，两人发觉清还债务的日子遥遥无期，忍耐力逐渐磨光，不时因为琐事闹脾气，偶然大吵一顿，六岁的儿子亦察觉气氛有变，性格渐渐变得内向，笑容不再像以前整天挂脸上。

在夫妇二人快被生活逼得发疯时，夏嘉瀚在报章看到一则广告。在远东的香港，殖民地政府刚成立一个叫“廉政公署”、专门打击贪污的执法部门，招聘各地有经验的执法人员。一级调查主任月薪有港币六至七千元，折合约六百英镑，这比夏嘉瀚的月薪高上一大截。而且，广告还注明提供不少福利和津贴，于是夏嘉瀚跟妻子商量后，决定试试转换跑道。因为夏嘉瀚在伦敦员警厅有丰富侦缉经验，面试后不到几天便收到应聘通知，一家三口整装待发，准备离开熟悉的故乡，到亚洲一个陌生的城市工作还债。

夏嘉瀚和家人之前对香港不甚了解，只知道是有一百年历史的英国殖民地，邻近葡萄牙管治的澳门，因为决定到异地生活好一段时间，他们才去增加认识。对他们来说，香港的地名和街道名字很拗口，而且夏嘉瀚在阅读书籍时发觉原来这片“殖民地”有部分并不属于联合王国——香港岛和九龙半岛是割让给英国的占领地，但新界只是租借，租约在一九九七年到期，英国不可能在一九九七年后将香港切成两边，保留港岛和九龙的管治权，将新界还给中国，而问题仍未解决，两国政府未有定案。夏嘉瀚读到此处，便觉得香港不过是一片借来之地，今天他到这城市工作，跟其他英国人一样，只是在别人的土地上讨生活而已。

一九七四年六月，夏嘉瀚带同妻子和儿子远赴香港。为了尽早还清债务，妻子夏淑兰在九龙医院觅得一份工作，院方认为她的护士经验非常值得本地护士学习，所以待遇亦相当不错。香港廉政公署替夏嘉瀚办好不少迁居的繁文缛节，最大帮助的，是提供夏家一间政府宿舍。位于九龙塘的南氏大厦是高级公务员专用的宿舍，单位宽敞，设计接近英国的高级公寓，令来自欧美的人员不会因为居住环境落差太大而感到不安。虽然不是独楝房屋，但宿舍附近的环境优越，治安良好，在南氏大厦旁边各楼宇居住的，不是本地的大老板，便是在外资公司工作的高级员工，或是调职香港的外国企业菁英分子。

孩子的教育本来也是夏嘉瀚夫妇担心的问题，他们当初考虑来港，几乎因为这一点而却步。对夏氏夫妇来说，到异地工作五年、十年没有什么大不了，毕竟形势比人强，自己欠债便不得不认命：但对小孩子来说，童年的生活环境、学习阶段都很重要，他们担心在香港找不到好的学校，孩子没办法结交朋友，大大影响他的成长。夏嘉瀚写信给在香港居住的友人，查问教育水准和素质，对方热心地寄了一大叠学校资料和招生章程给他参考。在读过资料后，两夫妇稍稍安心，因为他们知道香港教育制度跟英国接轨，而且有好些专门招收欧美学生的学校，课本、作业、教学语言、甚至家长通告等等全都使用英文，英国小孩在香港念书，跟在英国并无太大差异，他们为儿子选择了住住所附近的学校，校园虽然不大，但老师和职员都能说流利的英式英语，态度热心亲切，给予夏嘉瀚和妻子相当大的信心。

在香港三年，夏家省吃省用，努力储蓄，香港政府给予的津贴和福利亦比夏嘉瀚想像中多，加上加班费以及妻子的薪金，本来以为要三、四年才能还清的债务，意外地两年便解决了，近一年还能存上一笔可观的积蓄，因为过去的惨痛教训，夏嘉瀚夫妇学懂了“积谷防饥”的道理，他们不敢将钱拿去投资，大部分拨到银行的定期存款帐户，赚取利息。

夏嘉瀚打算在香港多工作一段时间才返英，一来薪水优厚，二来，香港的经济情况竟然比英国本土好得多，他每天读报，看到家乡的社会新闻都不禁摇头叹息。英国这几年间失业率完全没好转，超过一百万人失去工作，劳资纠纷不断，工会罢工示威无日无之，曾几何时，英国有着“日不落帝国”的强悍称号，如今居然被讥讽为“欧洲病夫”，沦落到跟十九世纪的土耳其帝国混为一谈，夏嘉瀚既感到荒谬，又感到泄气，当然，他还有一点庆幸，还渡重洋来到东亚这个小城市，只花两年便令家庭的财务重回正轨，如果待在伦敦，搞不好因为金钱问题弄至离婚了。

当然，丰厚的薪水代表着工作并不简单。

刚就职时，夏嘉瀚被工作内容、案件数量吓一大跳。廉署成立之初，每天都收到大量匿名举报，而且大部分都是投诉政府部门的贪渎事件。案件不一定很严重，涉案金额不见得庞大，但范围之广、程度之深令夏嘉瀚讶异。小贩每天都要付几块钱给巡逻警员，称为“茶钱”：在公立医院住院留医，如果不“打赏”负责杂务的女工，病人便会被置之不理，不会得到合理的服务。几乎所有公营部门都有类似的问题，夏嘉瀚便明白，香港政府成立廉署是有迫切的需要，否则当社会愈繁盛，这些小贪便会演变成大贪，蚕食社会制度，到时再处理便为时已晚。

对半个中文字都不认识的夏嘉瀚来说，这工作尤其困难，某些调查涉及本地文化和习俗，他初接蜀时更觉得一头雾水，然而，廉署聘用他是看中他的工作经验，让他领导一批经验不足的本地新人，学习调查、掌握证据、以符合司法程式的搜查行动令行贿贪污的人被送上法庭。廉署成立之时，在香港最具有侦缉经验的当然是皇家香港员警队，但是警队贪渎情形错综复杂，警员都是被调查的对象，廉署只好另觅新人，重新培训，这便是夏嘉瀚受聘的主要原因。

这三年间，夏嘉瀚的工作充满挑战性。

香港警队的贪污问题，一向十分严重。因为是跟罪犯直接交手的部队，员警涉及贪污，便直接构成治安问题。香港从开埠时期起，罪犯和黑社会利用金钱“疏通”，令执法人员开一眼闭一眼已是惯例，任何不法勾当，只要付得起钱，便能一一解决，员警扫荡非法赌场、色情场所、毒贩巢穴，目的并不是要肃清罪恶，而是收取黑钱。歹徒付过款，便等同买了通行证，警方在一定时期之内不会再骚扰。罪犯们为了让警员们可以向上级交差，通常每隔一段时间便安排一些自愿坐牢的同党，连同证物“送给”被收买的员警，当然他们上缴的毒品、赌款，远不及实际流通使用的数量，不过是九牛一毛。因为前线警员没全力履行职务，警队核心的高级人员都蒙在鼓里，他们不知道某些社区治安日坏，满以为地区警员已尽力打击罪恶。

加入警队，成为组织的一分子，即使是正直的人，也不得不低头，警队里有一个说法——

“行贿”是一辆车子，小队收到钱，你可以“上车”，给你分一份：你不愿意同流合污，便不要收贿款，但也不要多管闲事，这叫做“跟车跑”；如果你硬要向上级举报，便是“站在车子前”，你只会被车子撞倒、辗过，害自己遍体瞵伤，任何不自量力的家伙，想阻止这辆车子，就算

不被整治，也很大机会给投闲置散，在警队里被孤立排挤，当然更别奢望有任何晋升机会。

警方内部本来有反贪污部，但由于反贪污部也是由警员组成，与其他部门关系千丝万缕，成效自然不彰。廉政公署便是为了突破这困局而成立，直接隶属香港总督，以独立身分调查所有涉贪的人物和部门。

夏嘉瀚在任职第一年已检控了不少受贿的警员，和同事合力揭发不少隐藏于台底下的交易，第二年开始发现更多涉及较高级警员的案子，例如医长统率部下一同贪污，包庇罪犯。廉署调查案件时十分谨慎，他们必须分辨贪污指控是事实还是诬告——有些罪犯为求减刑，往往以能提供“黑警”情报做借口，廉署的调查员便要反复核实该指控有没有根据。夏嘉瀚虽然不懂中文，但他曾说“全世界的流氓都差不多”，犯人是否说谎，证供在细节上有没有矛盾，他都心里有数。

目前，他所属的调查小组接手一宗案子，本来他以为内容跟以往见过的差不多，却渐渐发现规模比以往任何一起案件更大。

事件追溯至去年春季，即是一九七六年四月，政府工商署⊗缉私队在西九龙油麻地果拦⊗附近一棟大厦搜出毒品，拘捕一名美籍混血儿及数名人士，控以藏毒罪，四个月后，警方接连扫荡全港二十三个地点，检获一批价值两万多元的海洛因，拘捕八名嫌犯，包括涉嫌在果栏一带贩毒的集团首脑，嫌犯在候审期间主动要求跟廉署人员会面，声称要揭发执法人员集体贪污，而在上个月犯人被定罪后，正式成为廉署的控方证人，协助调查相关的贪污案。

犯人要揭发的，便是警务人员收贿，容许他们在当地贩毒的交易。

犯人以金钱换取员警“放生”，经营一年后，不料被工商署逮捕，而工商署的调查迫令警队正视事件，涉贪的警员在上级压力下无法干预，导致犯人落网，犯人对此深深不忿，明明已交付大笔贿款，到头来还是躲不过牢狱之灾，于是决定来个玉石俱焚，要教训那些收了钱但“办事不力”的员警。

贩毒集团保管了帐册，记录了详细的行贿名单，包括警员和中间人，不过帐册全都用上暗号，而且犯人“派片”——“交贿款给警员”的黑话——时只约略知道对方的职级和所属部队，要明确指认涉案的警员，得花上大量工夫。廉署的调查员必须确保对方指出的警员没有任何案情上的矛盾，能成为法庭认可的证供，夏嘉瀚便要仔细检查案件中所有人物关系、贿款流动过程。虽然他看不懂帐册中的中文，但同僚的档以英文写成，他便以类似辨识符号的方法，深入挖掘事件的真相。久而久之，他渐渐认得某些中文字，只是这对他日常生活毫无帮助，因为帐册中全是暗语，像“本C”代表“油麻地警署刑事侦缉部”、“老国”代表“九龙总区特别缉毒队”、“E”代表“巡逻车”等等。为了熟习这些鬼画符似的汉字，夏嘉瀚甚至把档和帐册副本带回家，在公余时继续埋头研究，当然他也知道这些是敏感资料，平日塞进保险柜里，连妻子都无法过目。

⊗即今天的海关。工商署职责包括侦缉走私货物，同时亦有侦楼贩毒、违毒等檀力。

⊗油麻地果栏：位于油麻地的水果批发市场，自一九二二年起已开始运作，至今天仍然是香港和九髓市区水果批发、竞投、交易的集散地。

然而，当调查愈久，他便知道事件牵连愈大。

这起集体贪污案，并不只涉及前线的警员和警长，根据污点证人的口供和帐册内容，受贿的执法人员包括总区甚至总部的人物，甚至有督察级或以上的干部。夏嘉瀚和同僚们发现，这跟以往地区警员收“茶钱”的小案很不一样，一旦动手，便会揪出几百个员警，把整个贪污集团连根拔起。

廉署低调运作了三年，似乎就是为了迎接这一场战争。

然而，即使廉署的保密工夫再好，世上没有能包住火的纸。在果栏贩毒案的首脑被捕后，警队已传出“廉署要对警队开刀”的谣言，而且，廉署成立后不时调查警务人员，双方关系势成水火，廉署认定警队里百病丛生，所有警员都有贪污嫌疑，而警队认为廉署矫枉过正，动辄想把看不顺眼的警员踢进监仓，要他们跟被自己一手抓进狱中的犯人为伍。

正因为这个缘故，当夏嘉瀚回到寓所，从陷入恐慌的妻子口中知道情况后，他感到震惊之余，同时对应否报警踌躇不决。

那件染血的校服、那撮儿子的头发，令他知道绑匪不是闹著玩。身为执法人员。他当然知道听从歹徒所言，不报警独自处理是最愚蠢的做法，因为无论肉票的家人报不报警，匪徒收赎金后故人的机率也一样，不过是一半一半。要跟绑匪周旋，尽力救助人质，有警方作后盾是最保险的做法，夏嘉瀚在英国时见过警方在千钧一发问救出肉票的案子，歹徒本来打算收赎款后杀害人质，幸好警员成功跟踪取赎金的犯人，找出对方的巢穴。

然而，他不知道向警方求助，负责的警员发现他是廉署人员，会不会敷衍了事——不，敷衍了事还好，最怕是公报私仇，有意无意间作出妨碍，害儿子丧命。

他呆在电话前，内心不断挣扎，妻子夏淑兰在他身后无力地瘫倒沙发上，捏著那撮头发，不住哭泣。

时间一分一秒过去，时钟指标指著下午一点三十分。夏嘉瀚瞧着那件脏兮兮的校服，联想到儿子被歹徒剥去上衣，现在衣不蔽体、被关在某个黑暗的房间担惊受怕，终于立定主意，提起话筒。他知道，即使警方跟廉署有嫌隙，这一刻，他只能向皇家香港员警求助。

他根本没有选择。

3

“阿头，这回你亲自出马啊。”在狭小的车厢里，负责开车的阿麦头也不回地说道。

“绑架案分秒必争，肉票命悬一线，当然要咱们‘大帮’出动嘛。”关振铎还没有回答，在他身旁的医长老徐插嘴说道。

三十岁的关振铎不置可否，只象征式地微笑一下，把视线放回车窗外，关振铎任职九龙区刑事侦缉部，年初从督察晋升至高级督察，几年间侦破不少案件，效率奇高，被上级重视。督察在香港俗称“帮办”，高级督察便被叫做“大帮”⊗，在分区任职侦缉督察已是不少探员的目标，而关振铎更在三十岁前坐上九龙总区C I D ⊗的高位，惹来不少羡慕眼光。当然也有嫉妒的声⊗“大帮”一词八十年代已式徽，但“帮办”至今仍于日常使用。

⊗ciD ：Criminal Investigation Department，刑事侦缉部的简称，音，有人暗骂他是英国人的走狗，被送到英国受训两年，已忘记自己中国人的身分，也有人嘲讽他不过走狗屎运，在十年前的暴动被洋警官赏识，才碰巧获得出入头地的机会。不过，无论是羡慕的目光还是妒己i的恶言，员警都里无人对关振铎的能力有半点质疑。在调查上，他具有真材实料，尤其在七二年受训归来，他的表现愈来愈亮眼。

在车子上，关振铎带着三位下属，正前往南氏大厦。驾车的麦建时探员是四人中最年轻的一个，只有二十五岁，调职CiD不过一年。同僚称他做“阿麦”，虽然资历尚浅，但为人机灵，反应敏捷，曾鸟了抓一个匪徒追了十个街口，成功逮捕对方。坐在副驾驶席的，是二十八岁的魏思邦探员，而跟关振铎一同坐在后座的，是绰号“老徐”的徐真警长，事实上，老徐并不老，只有三十六岁，但他的一张脸却像四十多五十岁的老头，被叫做老徐已是多年的事。

关振铎在这次行动起用他们，最主要的原因是这三人都能说英语。报案者是不值中文的英国人，如果在场的探员不懂英文，光是翻译便浪费不少时间，更遑论在绑架案中，一不留神便可能导致肉票死亡，纵使警队中报告都要用英文记录，员警入职亦有一定的英文水准要求，但实际上英文半桶水的警员大不乏人。警队一直流传着一个笑话，有不懂英文的交通警员要撰写车祸报告，说明两车相撞的经过，结果他在报告写上r One car come，one car go，two car kiss。”⊗，被上司骂个狗血淋头。

“邦，追踪电话的仪器你检查过吗？不会像上次一楼出问题吧？”老徐向坐在副驾驶座的魏思邦道。

“检查好了。”魏思邦简洁地回答，语气带点不满，先前一次行动中，负责仪器管理的魏思邦一时大意，没留意二口监听答录机的保险丝断掉，在关链时间没能把嫌犯的对话录下来，结果多花了一个星期才得到充足的证据，进行拘捕。

“有检查就好。”老徐似是有心戏弄对方，可不能再来一次，人命关天嘛。“一再强调，”这次是绑架案，有什么风吹草动。

“我已经检查了三遍。”魏思邦回头瞪了老徐一眼，说道。

“思思。”老徐嘶嘶嘴，避开魏思邦的瞪视，望向窗外道：“这儿果然是高尚住宅区，看，大厦都漂亮得要死，只有有钱人居住，难怪歹徒会打这儿的小孩主意。”

“可是，这次的报案人是廉署从英国聘请的调查主任，应该不是什么

有钱人吧？”开车的阿麦插嘴说。

“嘿，谁说的？”老徐面露鄙夷之色，说：“你知道”邵氏“的Morris吧？听说那家伙的家族显赫，老爸和兄长部有‘荷兰水盖’，不知道是什么议员还是高官，他来香港工作，只是挣些实绩，几年后回英国进外交部或情报部门之类的。依我看，绑匪会抓那个廉署主任的小孩，他的背景九成跟那个Morris差不多吧！”

“邵氏”是箐队政治部的绰号，因为政治部英文名字是“special Branch ”，缩写为“SB ”，跟拍电影的‘邵氏电影公司’缩写一样，警队中人都会以此代称。政治部表面上是警队的一个部门，实际上直属英国军情五处，负责反问谍及情报工作，对一般警员而言，政治部成员身分神秘，行动也不会披露，处理的案件往往在结案一段时间后，旁人才能知道一鳞半爪。老徐口中的MorrisN疋政治部的高级警官，父兄都在英国政府工作，获颁被香港人戏称为‘荷兰水盖’⊗的荣誉勋章—事实上，他们并不是什么有钱人，只是在不少华人眼中，在政府担当重要职位，拥有权力的官员，自然“财来自有方”。

⊗搬开文法错误不谈，直译自“一车来，一车去，两车接吻”。

⊗荷兰水盖：荷兰水是汽水的俗称，香港最早市贩的汽水由荷兰进口，本地人便将汽水称作“荷兰水”。“荷兰水盖”即是瓶装汽水的盖子。

“结果‘廉记’的家伙，出状况时还不是要靠我们。”魏思邦啐了一声，骂道，“整天到晚只想着如何整治我们，教警队上下提心吊胆，如今被匪徒盯上了，便向我们求救。真是厚颜无耻。”

“邦，不管他是什么身分，我们也要做好自己的工作。”一直保持沉默的关振铎开口说道。

三位部下听到组长如此说，便没有继续谈下去。阿麦专心开车，魏思邦和老徐盯着车窗外，而他们都没有察觉，关振铎今天比平时寡言，心事重重。

当车子还有一个街口便到达南氏大厦时，关振铎对阿麦说：“阿麦，停车。”

“咦？阿头，还未到啊？”阿麦嘴巴上如此间，手却扭动方向盘，将车子停在路旁。

“我和老徐下车步行过去，你们两个哄车驶进停车场。我们不知道歹徒有没有在监视。”关振铎说。“邦，你跟阿麦对管理员说要探肇四楼的廖华明消防区长，我和老徐会说约了住在九楼的高级警司Campbell。他们已被知会，就算管理员打电话确认都不会露馅。”

“阿头，连管理员都要瞒？”

“天晓得他是不是绑匪的同党。”关振铎边说边离开车厢。“进入大厦后，在四楼走廊等我俩。”

四人先后进入南氏大厦，一路上没有任何阻碍，阿麦和魏思邦搭电梯来到四楼，站在电梯前不到一分钟，电梯门再次打开，跟站在电梯内

的关振铎和老徐会合，四人乘电梯来到七楼夏嘉瀚家门前。

“叮咚。”关振铎按下门铃。阿麦在走廊中张望，因为他从没到过高级公务员的宿舍大厦，他住在北角员警宿舍，一层有十多户，既嘈杂又挤迫，而南氏大厦每层只有两户，环境清幽，他心里不禁叹句差别真大。

“您好，我是九龙侦缉督察关振铎。”当大门打开，关振铎出示证件，向开门的夏嘉瀚道。关振铎说的英式英语字正腔圆，在他身旁的三位部下心想，组长果然喝过洋水，光是这口音，对洋警司们来说已有不一样的亲切感。

“呃……我是夏嘉瀚，请进。”夏嘉瀚微微一怔，打量一下门外的四人，再神态紧张地移过身子，让众人进入室内。

在大厅里，夏淑兰虽然已止住哭泣，但仍一脸哀愁陷在沙发中，对来访的警员没有半点反应，就像灵魂出窍，关振铎张望一下，找到电话机，再向魏思邦示意。魏思邦便二话不说，提着装满追踪仪器和工具的肩包，替电话线接上录音和追踪装置。

“夏先生，您是报案人吧？可否说明一下情况？”关振铎、阿麦和老徐坐在长沙发上，跟夏嘉瀚面对面。关振铎念对方的姓氏时，连“Hill”的“L”尾音都带点英国味道。

“嗯，嗯。”夏嘉瀚身子前倾，说：“我妻子在十二点四十五分被电话吵醒……”

夏嘉瀚把从妻子口中听到的话、打电话到学校确认的情形、发现校服和头发的经过，一五一十向关振铎说明。毕竟夏嘉瀚也是经验老到的探员，在说明案情时有条不紊，关振铎不用发问，已大致上了解情况。

“犯人说两点半会再打电话来吗……”关振铎瞧了瞧手表，时间是下午一点五十二分，距离绑匪预告的时间还有差不多四十分钟，“虽然对方这样说，但他也有可能提早致电。邦，仪器弄好了没有？”

“线已接好，现在测试中，一切运作正常。”魏思邦戴着耳机，向关振铎做了个OK的手势。

“阿麦，你将校服、头发和纸箱收好，上面或者有犯人的指纹或线索。打电话通知鉴证科派人来取，不过通知对方伪装成货运工人，以免惊动可能监视中的犯人。”

“明白。”

“夏先生，请让我趁著犯人来电前的这点时间，询问一下您们一家的生活情形，看看有没有线索。”关振铎态度认真地说，“您们最近有没有遇上任何可疑人物？或者发现任何异常情况？”

夏嘉瀚摇摇头，说：“没有。我最近都好忙，经常加班工作，回家也很晚，没见过什么人，我也没有听过淑兰提起任何不寻常的事。”

夏嘉瀚转向妻子，摇了摇她的手臂，问道：“淑兰，关警官问你最近有没有发现可疑的人或事情？”

夏淑兰茫然地抬起头，目光扫向面前的员警们，再咬著嘴唇，痛苦地摇头，“没有……什么都没有……但这是我的错……”

“您的错？”关振铎问。

“我这些年都只顾著工作，没有好好照顾雅樊，把责任全推给保姆……神是要惩罚我这个失职的母亲吧？我今天早上下班回家，也没有好好跟雅樊说上几句话……天啊，我真是一个差劲的母亲……”

“不，这不是你的错，我也太忽略雅樊了……”夏嘉瀚抱住妻子，让她埋头在自己的胸口。

“夏先生，可否说一下，除了那位保姆外，还有什么人经常出入您家？”关振铎单刀直入地问道。

“这有一位钟点女佣，她每星期会来清洁两天。”

“我想要这位女佣和那位保姆的个人资料，麻烦您给我她们的名字、住址等等。”

“关警官，你……是怀疑她们跟案件有关？”

“绑架案中，跟受害人有经常接触的人都有嫌疑，尤其是没有血缘关系的佣人。”

夏嘉瀚本来想反驳，但他却开不了口。身为执法者，他知道关振铎所言非虚，但情康上他不相信Liz或那位一脸慈祥的钟点女佣会伤害儿子。

“我认为她们不会对雅樊不利，不过，为了缩小调查方向，我便给你她们的资料吧。”夏嘉瀚站起来，到书房打开抽屉，找出一本记事簿，再回到客厅。

“保姆叫……‘梁丽萍’，洋名Liz ，四十二岁。”夏嘉瀚翻开记事簿，说道。

“梁丽萍”。……哪一个‘萍’？：关振铎边把资料记下，边问道。

“这个。”夏嘉瀚把记事簿的一页给关振铎看。

“下面是她的住址和电话？”

“是的。”

关振铎、老徐和阿麦抄下资料。

“女佣呢？”关振铎问。

“女佣叫，王带娣‘’五十岁，旁边的便是了。”夏嘉瀚指著记事簿中写着Liz资料一页的旁边。

“阿麦，你打电话到她们家，看看有没有发现。”阿麦闻言便走到电话前，拾起话筒。

“Liz她一个人住，而且她平时也经常在我们家过夜，她有自己的房间。”夏嘉瀚说：“虽然她名义上是孩子的保姆，但她也会替我们打理家务，兼任厨师和管家了。”

“她在一星期有多少天会在这儿过夜？”

“不定，视乎淑兰的工作。”夏嘉瀚回头瞧了瞧妻子，说：“当淑兰在九龙医院值夜班，Liz便会留在这儿陪雅樊，尤其我有时也会晚归……如果我和淑兰早回家，她便会回去，说不打扰我们一家三口……唉，我没把她当成外人啊。”

“女佣王带娣呢？”

“她的家庭我不大清楚。”夏嘉瀚摇摇头。“因为不想Liz太辛苦，我请她找一位钟点女佣清洁家居。王带娣只懂简单英语，我跟她没说上几句话。听Liz说，王女士跟一些‘姊妹’住在一起，似乎不打算结婚。”

“看样子，是顺德马姐吧。”老徐插嘴道。来港三年，夏嘉瀚听过“顺德马姐”这词语，但他从来没搞懂，以为这是一种称谓，用来描游那些从事女佣工作、年迈的独身女性，而不知道“顺德”其实是广东省的一个地方。

“阿头，打过电话了。”阿麦回到座位，说：“梁丽萍的家无人接听，而王带娣在家。我装作社区互助委员会，查问工作情况和家庭环境，对方没半点怀疑，一一作答，我认为王带娣跟案件无关。”

“那么，那个什么Liz便有嫌疑了。”老徐道。“夏先生的孩子失踪，按道理负责接送的保姆应该最先发现情况，向老板报告，但她现在既没回老板家，也没回自己的家。她可能是跟绑匪一党，只要她出手，即使不用任何手段，都可以掳走孩子而不引起注意。”

“Liz她不会……”老徐的话刺痛夏嘉瀚的神经，但他只说出半句，便无法继续说，因为他知道老徐的话并非没可能。

“又或者，梁丽萍跟孩子一同被掳走。”关振铎以稳的声调说：“甚至更坏的情况是，梁丽萍已经遇害。绑匪要的是白皮肤的孩子，黄皮肤的成年人保姆根本没有价值。”

夏嘉瀚倒抽一口凉气，事发后，他一直担心儿子安危，没想遇Liz的处境——而关振铎说的，很可能是事实。天知道校服上的血迹是孩子的，还是保姆的。

“您最近有没有发觉梁丽萍有任何不寻常的举动？”关振铎问。

“没有—”夏嘉瀚顿了一顿，似是想起某事。

“想起什么了吗？”

“没什么大不了，只是半个月前某天我下班回家，从浴室洗完澡出来时，看到Liz ktd我和淑兰的卧房，她说她有一张购物清单不见了，猜想可能掉在我的房间里。她平时很少进主人房，至少，当我回家后，她都不会走进去。”夏嘉瀚表情有点复杂，说：“我曾想过，她会不会是想偷钱，但我点算过皮夹里的钞票，一张都没有少。后来，她跟我说在阳台找回清单了，我才发现我真的想太多。”

“所以这个保姆真的有嫌疑？”老徐说。

“不，不。”夏嘉瀚连忙否认。“因为关警官问起，我才想起这件小

事，Liz跟雅樊感情很好，她不可能做出任何伤害雅樊的事情。”

“无论如何。”关振铎站起来，“我们可以看一下保姆的房间吗？”

“请。”

夏嘉瀚领着关振铎走到Liz的房间。老徐和阿麦也跟着，只有魏思邦一人守在电话旁。Liz的房间不大，私人物件也不多：就是有几件衣服，一些日用品之类，没有任何调查价值。

众人回到大厅，只能默默地等待绑匪的电话。关振铎没有再问任何问题，像是坐在沙发上沉思：阿麦和老徐偶然在客厅中踱步，不想让气氛过于凝重。他们都没有走近窗户，因为他们不知道匪徒会不会在监视著，万一被发现警方介入，难保歹徒会干脆杀掉肉票，中止行动。

等候期间，鉴证科派人来取走纸箱和校服等证物，那两位警员穿上工人裤，戴着手套，推著一辆板车，车子上有一个偌大的瓦楞纸箱，外观是一台冰箱。纸箱里其实空无一物，阿麦将证物交给对方，放进伪装的纸箱里，两位警员便把车子推走。旁人看来，只会以为是送货工人弄错地址，把冰箱送错家，被迫带回去。

阿麦偶然看到近玄关的架子上有一个廉政公署的纪念奖牌，是夏嘉瀚在上任第二年时，因为顺利侦破多宗贪污案而获得上级嘉许的礼物。阿麦心想，如果旁人看到这一幕，应该会觉得很不可思议——廉署的调查主任和警队成员共处一室，并肩作战，就像野猫和野狗连袂对付豺狼，换作平时，猫和狗老早大打出手。

“铃——”

响亮的电话铃声突然划破沉默，时间是下午两点三十分，犯人一如预告，准时打电话来。

“尽量拖延时间，时间愈久，仪器才能追踪到来电者位置。”

关振铎和众人戴上监听耳机，示意夏嘉瀚接电话。魏思邦向关振铎比了个拇指，表示仪器运作正常。

“喂。”夏嘉瀚提起话筒，谨慎地说。

“你是夏雅樊的父亲吗？”

“我是。”

“你的妻子有好好听话，不错。有收到‘礼物’吗？”

“你要是动雅樊一条头发……”夏嘉瀚听到对方轻佻的语气，不禁勃然大怒。

“动了又如何？夏先生，你要搞清楚立场，发命令的人，是我啊。”弋你一……“’夏嘉瀚泄气地说：”……你有什么要求？”

“在说要求前，先问你一句—你没有报警吗？”

“没有。”

“我最讨厌说谎的人了，交易中止吧。”

“昧”的一声，对方挂了线。夏嘉瀚茫然地抓着话筒，听着话筒中那平板的断线音，就像听到刽子手磨刀声，令他不寒而栗。

“怎么……”夏嘉瀚无力地放回话筒，旁徨地望向关振铎。

“铃——”电话赫然再响。夏嘉瀚没有等待关振铎的指示，直接接听。

“你别乱来，我愿意做任何事情……”夏嘉瀚一口气说道。

“我再给你一次机会—你没有报警吗？”话筒里仍是那男人的声音。

夏嘉瀚差点想说出“有，很对不起”，但他及时看到关振铎举起的一张纸。纸上的文字很潦草，但夏嘉瀚看明白—关振铎在纸上写的是“Bluffing”。

对方只是虚张声势，正在试探自己——夏嘉瀚了解关振铎的意思。

“没有！我不会拿自己孩子的生命作赌注！”夏嘉瀚硬著头皮说道。他害怕自己的谎言会被对方看穿，也怕关振铎的判断有误，但他此刻只能相信自己的选择正确。

“好，好。”对方没有挂线，夏嘉瀚不禁透一口气，“你是诚实的人，我们便谈一下生意吧。刚才你说愿意做任何事情？我要的只是钱，给我钱你便可以得回孩子了。”

“那你要多少？”

“我不要很多，五十万港币便行。这个价码很便宜吧？”

“我……我没有这么多钱……”夏嘉瀚无奈地说。

“啰。”对方再次突然挂线。

“喂！喂！”夏嘉瀚一脸诧异，他没料到自己一句实话会惹怒对方。他放下话筒，关振铎向魏思邦问道：“有没有追踪到？”

“没有，时间太短。”魏思邦摇摇头。

“关警官，怎么办？”夏嘉瀚问。

“犯人……”关振铎话没说完，电话三度响起。

“犯人仍在试探您，他要把您榨干。他不会真的中止交易，但您要小心应对。”关振铎道。夏嘉瀚点点头，拾起话筒，说“”请你别挂线！我们可以好好谈嘛！”

“你劈头便说自己没有钱，教我如何跟你好好谈下去呢？”

“但我真的没有那么多钱……”

“唉，真是冥顽不灵——”对方话毕，话筒没有声音。

“喂？喂！”夏嘉瀚以为对方又再挂线，但电话没有传出断线音。

“……Liz7你在哪？Liz7”夏嘉瀚一听，泪水几乎夺眶而出。那是儿子夏雅樊的声音。

“雅樊！你有没有受伤？别害怕，爸爸很快接你间家……”

“雅樊！”听到丈夫的话，夏淑兰回过神来，扑向电话，想听听儿子的声音。

“夏先生，你看我多么的有诚意啊。”电话再度传来的，是犯人的冷漠声线。“你老是说自己没钱，实在太过分了。我看你每天生意也有几百万上落，区区五十万算什么？”

“我哪来几百万的生意！我不过是个受薪的公务员啊！”

“你别胡扯，公务员住在九龙塘？孩子在贵族学校上课？”

“南氏大厦是公务员宿舍！孩子有学费津贴啊！”对方突然沉默下来。

“喂？喂？”夏嘉瀚紧张地说。

“……我待会再打给你。”

“喂喂！”犯人没理会夏嘉瀚的喊叫，挂了线。

夏嘉瀚在这一刻，才惊觉自己说错话，虽然他如实相告，但万一绑匪真的弄错了，误以为他是有钱人，所以才掳走雅樊，犯人一旦发现肉票家人付不出钜款，很可能直接撕票。他不断后悔自己太鲁莽，应该说明即使自己没有五十万，也会向朋友筹集。

“关……关警官，我、我是不是搞砸了？”夏嘉瀚慌张地看着众人，结结巴巴地说。

“言之尚早，绑匪可能事前调查不足，把您当成外资企业老板了。”关振铎冷静地说：“从绑匪之前的态度，我们可以估计他或他背后的主脑是懂得玩弄他人心理的犯人，如果他们真的弄错您的身分，他们应该会重新考虑金额，这假设建基于两点——一、你在电话里表现合作，绑匪应该觉得您还有利用价值：二、如果绑匪在这一刻‘放弃’，他们只会空手而回，没法捞到半点好处。”

夏嘉瀚明白关振铎口中的“放弃”是“撕票”的意思，只是对方在意自己的妻子，不想她受刺激。两分钟后，电话再次响起。对夏嘉瀚来说，这两分钟就像两个钟头那么长。

“喂？”夏嘉瀚说。

“你……真的只是公务员？”

“对啊！”

“在哪儿工作？”

“廉政公署。”

“嗯，你的儿子也这样说，证明你没说谎。”对方的态度稍稍放软，叹一口气，说：“真倒楣，我居然弄错了。”

“请你放过雅樊！我把我的财产全给你！”

“你有多少钱？”

“七万元左右……”

“只有七万？你一家住在九龙塘，吃好的住好的，居然只有七万元积蓄？”

“我来香港工作，是为了还债……”夏嘉瀚不敢隐瞒。家中的财政状况，儿子也知道，绑匪只要向儿子追问，便会知道他是否说谎。

“妈的……”男人在电话彼端用粤语骂了一句，再用英语说：“你听好，我要十万元，我限你在一个钟头之内……不，四十五分钟之内筹到。否则你的儿子死定了。”

“我怎可能在四十五分钟之内拿到余下的三万元？”

“我哪管你，你没有现金，便拿些珠宝首饰补足差额。你在那么高级的政府宿舍居住，职位想必不低吧？我就不信你老婆没有一些首饰，跟你出席那些高官的宴会时配戴，如果四十五分钟后没准备好，你便准备给你儿子收尸吧。”

犯人话音刚落，电话再次挂线。

“邦，找不找得到犯人的位置？”阙振焊脱下耳镊，问道。

“不，时间不够。”

“绑匪中断通话，表面上是因为被夏先生惹怒，但也有可能是出于提防。”关振铎略略艘眉，说：“对方可能假设警方已在监听，所以特意让通话分开，令我们无法追踪。如果是这样的话，犯人比我们想像中还要狡猾和谨慎，大家小心一点。”

关振铎转向夏嘉瀚，问：“夏先生，您真的只有七万港元存款？”

“是的。”

“现在是两点三十五分，四十五分钟后，是三点二十分。时间太短，警方无法替你准备有记认的钞票……我想您只好应匪徒要求，到银行提款。”

“余下那三万元怎么办？”阿麦插嘴问道，“夏先生可以预支薪水吗？”

“就算能够，也不可能在四十五分钟之内到手，而且那是四个多月的薪金啊……”

关振铎摸了摸下巴，说：“夏先生，警方无法提供金钱，但我可以用私人名义出借……”

“阿头，这不合规矩啊！”说话的是老徐。事实上，阿麦、老徐和魏思邦对关振铎这建议也感到惊讶，他们不是讶异于组长居然要帮助死敌廉署的调查员付部分赎款，而是因为一向精打细算、锱铢必较的关振铎竟然大方地愿意帮忙付这很可能“一去不返”的三万块。

“徐警长说得对，这不合规矩。”夏嘉瀚表示感激地点点头，说：“淑兰有些首饰，是我们父母留给我们的，我们在欠债时都不愿意变卖，但为了雅樊，这些珠宝首饰只是微不足道的东西。”

“那些首饰值三万元吗？”关振铎问。

“我想它们只值一千五百至两千英镑，顶多兑两万港元吧，不过珠宝价值一向浮动，说不定现在已值三万了。”

“看，我就说英国人都很有钱吧。”老徐小声地用广东话对身旁的阿麦说。

“淑兰，我动用那些首饰，你没有意见吧？”夏嘉瀚对妻子道。

夏淑兰摇摇头，她在没能听到儿子的声音后，神态更是沮丧。

关振铎走到夏淑兰跟前，握着她的双手，说：“夏夫人，我们一定会让您的儿子平安回来，我向您保证。”夏淑兰抬头瞥了关振铎一眼，忧郁地点点头。

“夏先生，银行近不近？”

“开车五分钟便到。”

“那么，您赶紧到银行提款。阿麦，你躲在夏先生的车子后座，留意任何突发情况，注意别彼人看到你。”

“遵命。”阿麦点点头，跟着夏嘉瀚离开寓所。

两人离附后，夏淑兰、关振铎、魏思邦和老徐在客聪中，彼此没有交谈，关振铎坐在沙发上，眼睛彷佛看着无尽的地平线。他的两位部下，以及这房子的女主人，都不知道他正在盘算著另一件事。

关振铎想着的，是“油麻地果栏贩毒案”所牵引出的“警队集体贪污案”。

4

下午三点，夏嘉瀚和阿麦归来。

捷阿麦说，一路上没有任何异常，他偷偷从车窗察看四周，也不见任何跟踪夏嘉瀚的可疑人物。夏嘉瀚有六万元放在定期帐户，还有一个月才到期，为了提取这笔钱，他只能取消户头，和息全没了，从银行取得七万元现金后，他把钞票塞进一个公文袋，回到停在银行门前的车子，过程很顺利。

夏嘉瀚在客厅桌子上倒出一叠叠簇新的钞票。七万元的钞票分成七叠，每叠二十张五百块纸钞。虽然三个月前香港汇丰银行刚发行一千元钞票，但不少银行还是提供俗称“大牛”的五百元纸币e。七万元已是大部分文员六至七年的薪水总和，但换成钞票放在桌上，阿麦觉得比想像中少得多。

“阿麦，你记下钞票的编号。”关振铎还没开声，老徐便对阿麦发出指示，“时间不多，要赶快哪。”

阿麦点点头，坐在桌子前，拆开捆着钞票的纸带，仔细地记下每张钞票的编号。这些钞票一旦流入银行系统，警方便多一条线索，从存款人追查赎款流动去向，找寻犯人。

“用来补足余额的首饰在哪儿？”关振铎问。

“我放了在书房。”夏嘉瀚边说边往房间走过去。

“不是放主人房吗？”

“我们家去年之前还负债累累，贵重物品当然要好好保管，放进保险柜。随便放在主人房，万一有窃贼趁我们家里没人大肆搜掠，那便连仅余的财产也没了……”夏嘉瀚叹一口气，说：“不过，没想到即使收藏得再好，还是得乖乖拿出来双手奉上。唉。”

关振铎跟随夏嘉瀚走进书房，老徐亦像是要一开眼界似的走在后面，夏嘉瀚的书房不算大，但井井有条，书架上有不少有关法律、办案程式和犯罪监识的窖籍，在书架旁的墙上，挂著几幅画，不过并不是什么漂亮的画作，只是一些画风稚拙的水彩画。

⊗一九七年时，香港发钞银行有两家，分别是汇丰银行及渣打银行。在一九七七年之前，香港最大面额钞票各五百元，而汇丰银行于一九七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发行一千元纸币，渣打银行在两年之后（一九七九年一月一日）亦开始发行。

“这是雅樊画的。”夏嘉瀚看到关振铎和老徐瞧着水彩画，便解释道。“他很喜欢画画。虽然他对一般课外活动没有兴趣，唯独画画例外，只要给他画笔和画纸，他可以坐在一旁画一整个下午。淑兰让他参加了课余的绘画班，他便更沉迷了，还要我把他的画挂在书房，说什么书房应该有些画点缀……”

夏嘉瀚露出浅浅的笑容，但笑容随即消逝，换上苦涩的表情，关振铎和老徐都明白，对夏嘉瀚来说，现在谈论这些轶事不过是一种精神上的折磨。

夏嘉瀚打开书架旁的一个木柜，里面有一个灰蓝色的保险柜，约有七十公分宽、一百公分高。关振铎看不出它有多深，因为它嵌在茶色的木柜之内。

夏嘉瀚掏出钥匙，插进保险柜的锁孔，再转动怄门上的转盘，一时向左，一时向右，输入正确的密码后，保险柜门“啰”的一声打开。夏嘉瀚小心翼翼地把一个紫色的盒子取出，关上柜门，拔出钥匙，他把盒子放在一旁的窖桌上，三人的目光都紧盯着这个外层裱衬了紫色绒布的盒子。盒子长宽各约为二十公分，厚约五公分。

夏嘉瀚把盒子从中间打开，关振铎和老徐都被盒子里的首饰吓一跳。盒子里有一条钻石项链，链坠镶有十数颗晶莹剔透的钻石。在项链中间有一双钻石耳环，设计跟项链一样，而一旁还有三枚指环，其中雨枚跟项链和耳环同款，余下一枚镂的不是钻石，是红宝石。

“这不只值两万元吧？”老徐吹了一下口哨，道。

“我不肯定。”夏嘉瀚道。“我在英国时曾找珠宝商估价，对方说约值一千五百镑。或者那家伙骗我吧。”

“不管它们真实价值是多少，绑匪以为它们有三万元以上的价值便足

够。”关振铎说。

夏嘉瀚关上盒子，叹道：“这项链和耳环陪伴淑兰多年，她却只戴过三，四次，来香港后，也不过在去年十一月跟我出席同僚婚宴时戴过一次，她一直很喜欢这项链，虽然她同意拿来当赎款，但她其实舍不得吧……”

三人回到客厅，阿麦已抄好钞票编号。七叠钞票中有五叠是新钞，号码相连，阿麦只要抄下首尾两张，便记下令叠二十张的编号。

“阿头，犯人没指明要旧钞和小面额的纸币，我觉得有点奇怪。”阿麦说。

“或许犯人想速战速决，所以没附加这些条件吧。”老徐耸耸肩，抢白道。

“又或者犯人一早已准备好应对计画。”关振铎边说边走近魏思邦，对他说：“给我”那个“。”

魏思邦知道组长指什么，从放仪器的袋子中取出一个黑色的小盒，盒子大小跟打火机差不多，用塑胶制造，侧面有几条隙缝，可以看到里面有杂乱的电线。盒子的正面有四个螺丝孔，中央有一个不起眼的按钮。

“夏先生，这是发信机。”关振铎把小黑盒放在桌子上，说：“里面有电池，足够用四十八个钟头，您按一下按钮，把它藏进装赎款的袋子里，我们便能够追踪到讯号，知道它在哪里，犯人一旦拿到赎金，我们便有同事跟进，直捣绑匪的巢穴，救出您的儿子。”

“可是，万一被歹徒发现这发信机……”

“您可以选择不放，警方不能强迫您做这件事，不过，请您明白，绑匪收到赎金后，不一定会遵守承诺，释放人质。与其说这个发信机是一个赌注，不如说是一份保险。您信任皇家香港员警，便照我所说，将它放进袋子。”

“……我明白了。”夏嘉瀚点点头。

“我不知道绑匪会不会指示您在交付赎金期间，将钞票和首饰转移到另一个袋子，所以您要见机行事。”关振铎敲了发信机两下。

阿麦将钞票扎好，还原成七叠，夏嘉瀚约略点算一下，便把钞票塞进公文袋。因为首饰盒太大，不方便携带，夏嘉瀚找来一个小布袋，将项链、耳环和指环放进去，拉紧袋口的绳子后，再把布袋塞进公文袋，他捡起黑色的发信机，打算也把它跟钞票和首饰放在一起，但临时改变主意，把黑盒子放进自己的裤袋，他想，还是等待绑匪发出指示，确认对方没有什么特殊要求后，才将发信机混进首饰和赎款之中。

关振铎在等待期间，打了两通电话，联络香港岛和九龙两区的刑事部，打点行动后续。犯人一发出指示，关振铎便会通知相关区域的警员进行监视和埋伏。虽然事出突然，从案发至今不过三个钟头，但关振铎已灵活地安排好人手，准备应对所有突发情况。

十分钟后，电话响起。时间是三点二十分——正是绑匪预告的时间。

众人戴上耳机，魏思邦再次操作追踪仪器和录音援，关振铎向夏嘉瀚点点头，夏嘉瀚便提起话筒。

“喂。”

“准备好钱了吗？”仍然是那男人的声音。

“准备好了，七万元的现钞和三万元的首饰。”

“看，事在人为嘛！”男人讪笑道。

“我想跟雅樊说两句。”夏嘉瀚看到魏思邦做出拖延的手势，于是这样说。

“你凭什么跟我讨价还债？”’男人冷冷地说。“我以下的指示只说一次，你给我嚣清楚。”

“我要跟雅樊……”

“现在立即带同赎金，二十分钟之内，茶，到时你会收到新指示。”

“等等，我要跟雅……”一个人开车到中环威灵顿街乐香园咖啡室，点一杯奶夏嘉瀚话没说完，对方已挂线。

“追踪不到。”魏思邦卸下耳机，说：“每次的通话时间都好短，完全没办法锁定位置。”

“邦，你留在这里，仔细检查之前每一段通话录音，看看有没有什么线索，例如背景音之类。”关振铎把耳机放下，说：“夏先生，对方限时二十分钟，您要立即出发，您知道乐香园的地址吗？”

“在威灵顿街近德忌笠街那一间？”

“对，就是那间。这次阿麦不能跟您一起去，因为犯人强调您要一个人交赎金，万一他发现您的车上有另一个人，我怕会危害您儿子的安全。不过，我、阿麦和老徐会一直待在您附近，一有机会，您便简单地告诉我们犯人下一道指令，我们会调动警员部署。我们出发后会利用车上的无线电通知港岛CiD，叫他们派人到乐香园放哨，留意可疑人物。”

夏嘉瀚点点头。

“阿麦，你立即到停车场开车离开，在街口等我和老徐。”

阿麦明白关振铎这指示，是以防绑匪仍在监视，他二话不说，点点头，便抢先一步离开寓所。

夏嘉瀚没有立即拿起放赎金的公文袋，只走到瘫在沙发上的淑兰跟前，蹲下身子，给妻子一个拥抱。

“不用担心，我会带雅樊回来的。”在妻子的耳边，夏嘉瀚以肯定的语气说道。夏淑兰听罢，眼眶再次泛起泪光，但这一次她强忍着，只是不断点头，双臂紧紧地环抱着丈夫的身躯。她知道，她要坚强地面对这灾劫，不能让孤身犯险的丈夫为自己担忧。

夏嘉瀚拾起公文袋，走出玄关，来到停车场，坐上车子，他把赎金放在副驾驶座，扭动车匙，心中盘算著开车路线。他离开南氏大厦正门时，从后视镜看到关振铎和老徐的身影，他们经过管理员的小亭，往大厦外走去。

在路途上，夏嘉瀚不时留意手表，从寓所往港岛中环大约需时十二分钟，但万一遇上交通挤塞，二十分钟之内未必能赶到。夏嘉瀚每次来到红色的信号灯前，他都不禁心焦地死盯着灯号，黄灯一亮起，他便全力踏下油门，就像在赛车场上争逐名次的车手。

幸好，由于未到下班时间，沿途的交通都很顺畅。只是经过海底隧道时，那个笨手笨脚的收费员拖慢了十余秒的行程，夏嘉瀚已经说不用找零钱，对方仍呆头呆脑地迟迟不放行。

夏嘉瀚在三点三十七分及时抵达咖啡室。乐香网位处中环，被本地人称为“蛇卖”——粤语中偷懒开小差俗称“蛇王”，这间咖啡室每天下午茶时间，便会挤满从中环办公室偷偷窜出来喝咖啡奶茶的白领，所以有“蛇宝”之名。夏嘉瀚到达时，正好遇上下午茶时段，整间咖啡室所有桌子都有客人，令他有点不知所措。

“蛇宝”一向是平民咖啡室，外资洋行的老板或高级职员不会光顾，所以当夏嘉瀚走进店内时，招来大部分人的注目礼。有人猜他是不是走错地方，也有人猜他是不是有急事要找自己的下属，而这位下属刚好开小差来吃下午茶，身为老板迫于无奈要亲自到“蛇宝”拿人。

“Sorry，no seat.Do you mind……‘搭台’？”一位元四、五十岁的服务生以半感淡的英语对夏嘉瀚道，这位元服务生想告诉夏嘉瀚没有空桌，问他介不介意跟其他客人并桌，只是他不知道用英语怎么说，只好嘴上说广东话，再比手画脚示意夏嘉瀚坐在空位上。

夏嘉瀚本来想随便坐下，但他忽然瞥见认识的面孔——关振铎和老徐坐在一个四人卡位O上。他借故走近，装作并桌，坐在关振铎身旁。关振铎正单手举起一份对折两次的报纸，摆出读报的样子，而老徐则双手交叠胸前，装出打瞌睡的姿势。这些正是“蛇宝”一众“蛇王”的惯常模样，没有人会怀疑他们是员警，虽然夏嘉瀚刚才拼命赶到这儿，但论枫车技术，他不及年纪轻轻的阿麦，关振铎比他早几分钟到达。

关振铎和老徐没作声，继续本来的动作，只白了夏嘉瀚一眼，就像在说“怎么有个老外来并桌”，夏嘉瀚也没有主动说话，只是依照绑匪的指示，向服务生点了一杯热奶茶。

乐香园的奶茶远近驰名，所以才会招来大量偷懒的白领光顾，可是夏嘉瀚现在没有任何心情细心品尝。他啜了一口，便坐在座位上四处张望，等待接头的犯人。

他看着手表，分针一点一点往四十分的刻度靠过去。当指针快到达四十分时，那个四、五十岁操半感淡英语的服务生走近夏嘉瀚。

“You.Mr.Ha？Telephone。”服务生再次比手画脚，示意有电话找夏嘉瀚。

夏嘉瀚觉得奇怪，但抓住赎金公文袋，走到电话旁，电话在柜台旁，话筒搁在电话机上，附近没有人。

“喂？”他小心翼翼地拾起话筒说。

“你准时到达，好。”又是那可恨的男人。

“你快点现身，我不要钱，我只要我的儿子。”

⊗即卡座。

“你依照我的指示，很快便见到他了。”男人淡然地说：“现在，你到附近找一家金饰店，将七万元换成黄金。”

“黄金？”夏嘉瀚讶异地反问。

“对，黄金，今天的金价大约是一两九百元……我给你打个折，你给我买七十五两吧，余额就不用给我了。”

不同于欧美使用金衡制盎司和金衡磅，香港买卖黄金，习惯使用金衡两，一两等于十钱，一钱约三点七五公克。七十五两黄金，便是六万七千元左右。

“你把钞票换成十五条五两重金条，然后开车到西环坚尼地城游泳池，到泳池餐厅点一杯咖啡，等候下一道指令。”男人继续说。

“西环坚尼地城游泳池？”

“对，别要我重复。给你半个钟头……四点十五分之前要办妥事情，并且到达目的地。”

“你会带雅樊到那儿吗——”夏嘉瀚的话没法传出去，因为对方早一步挂线。

钞票号码能够记下，追查来源，但黄金不能。有必要时，可以将金条熔掉，犯人要脱手比钞票容易得多。

夏嘉瀚回到座位，一口气喝光奶茶，轻声说道：“犯人要我用现金买七十五两黄金，然后到西环坚尼地城游泳池餐厅等指示。”

关振铎没有回答，目光仍放在报纸上，只是把右手放在桌上，轻轻敲了桌面两下。夏嘉瀚知道对方已听到内容，便向服务生叫结帐，付款后抓住公文袋离开咖啡室。

夏嘉瀚离开咖啡室后，连忙沿着皇后大道中找金饰店，中环是港岛核心，在皇后大道中往西一段有各式各样的店铺，金饰店有好几间，夏嘉瀚没有多想，隐便走进一间橱窗放满金手镯，金戒指的店子，店员看到有外国人光顾，展现出殷勤的态度——虽然今天本地华人在地位和财富上已差不多赶上外国人，但洋人等于富人的想法，在老一千的市民中仍是根深柢固的印象。

“欢迎，请问我有什么能帮到先生您？”头顶半秃，架著一副眼镜的店员英语口音虽然不纯，但总算流利。

“黄金，我要买金条。”夏嘉瀚一口气说。

“是要买来保值吗？这个时间买金最好了。请问要买多少？”店员高兴地说。

“五两重的足金金条，我要十五条。”

“先生，您说……十五条五两金条？”店员以为自己听错。

“没错，合共七十五两的金条。”夏嘉瀚边说边从公文袋掏出一叠叠的钞票，“你们店里有没有？我现在就要，没有的话我便走，我赶时间。”

“有！有！”店员看到一捆捆的“大牛”，眼珠几乎要掉出来，他不是没见过如此大的数目，只是，他从没遇过如此阔绰的外国客人。七万元，已足够在湾仔买三分之一层房子了。

店员急忙走进店内，一分钟后，捧出一个盘子，盘子上有十五个锦盒。店员逐一打开，每个盒子里都有一片黄澄澄的金块，金块上刻着重量和编号，盒内还有金瑰生产商的证书。

“先生，我们有天秤，您可以逐一检查金条……”店员将金块放在他面前。

“不用了，盒子我都不要：给我金块就好。”

“价钱方面，今天本店黄金卖出惯是每钱八十八元……合共六万六千元。”店员必恭必敬地指向柜台上一个立牌，上面写着“公订不二价，足金每钱S88.吕”，再在算盘上迅速计了一下总额。“请问是付现金吗？”

夏嘉瀚将七叠钞票推到店员面前，像是责怪对方问了多余的问题。

“我想检查一下钞票，麻烦您等一下。”店员怕惹对方不高兴，谦卑地说。

“快点。”夏嘉瀚边说边看手表。从中环到西环不用十分钟车程，时间上应该比刚才宽裕。

店员逐一检查钞票，由于大部分钞票都是号码相连的新钞，点算和检查过程比他想像中轻松。两分钟后，他已点算好六万六千元。

“这儿是余款，我现在开一张收据给您。”

“单据便……”

“先生，单掉还是保留一份比较好，以免将来有什么争议。”店员猜到夏嘉瀚的心意，边说边关单。他很奇怪这位外国客为什么急于购买金条，猜想对方是不是挪用公款，准备挟带私逃—当然，他才不管客人的背景，总之钞票是真钞，这场交易合法，就算员警来到，他也有大条道理保住这笔款项。

在店员写收据之际，夏嘉瀚将金条塞进公文袋。五两重的金条尺寸就像一块有点长的橡皮擦，A4大小的公文袋盛“十五块橡皮擦”绰绰有余，但金条重量不轻，七十五两便是差不多三公斤，公文袋几乎因为金条重量而破掉。店员瞥见这一幕，撕下单据时，从柜台下取出一个塑胶袋，连同收据递给夏嘉瀚。

“谢谢。”虽然夏嘉瀚心焦如焚，但他仍有礼貌地说。

“不，谢谢您光顾。”店员热情地跟夏嘉瀚握手，说：“先生您以后再有需要，欢迎光临小店。”

夏嘉瀚点点头，将公文袋和收据丢进塑胶袋，便赶忙冲出店子，他在离闯店铺时，才发觉老徐站在橱窗外，装成观看橱窗的普通市民，一直看着他买金块的情形，他俩擦肩而遇时，彼此没看对方半眼，夏嘉瀚没说半句话，表示没有异样，他猜想关振铎应该先一步致电警署，安排人手到泳池戒备，或者已跟阿麦先开车到泳池餐厅，看看有没有绑匪的踪影。

夏嘉瀚一口气跑回车子，往坚尼地城泳池出发。

坚尼地城公众游泳池位于港岛西环士美菲路⊗，两年前开幕，为西区的居民服务。泳池除了附设看台和更衣室等设施外，在入口楼上、观众席旁边有一间茶餐厅，市民不用入场也能光顾。每天早上，即使泳客不多，餐厅都会挤满吃早餐的市民，有些长者更会在晨运后前来，提着鸟笼彼此欣赏对方的鸟儿，场面非常热闹。

四点零五分，夏嘉瀚到达坚尼地城泳池，虽然他从没来过，但因为调查贪污案，对公营的设施地址心里有个底，当车子驶进士美菲路时，他便看到目的地，他将车子停在泳池附近的车位，张望一下，发觉路边有不少小贩，马路对面还有一个市集。士美菲路位于西环最西端，附近有两个大型公共屋宛观龙楼和西环邨，加上私人房屋，住了十余万市民。除了卖小吃的小贩，路边还有卖衣服的、卖水果的，也有贩卖电池和修理钟表的老师傅、兼营配匙的补鞋匠，以及替主妇磨菜刀的工人，这些磨刀师傅会提着磨刀石和工具，在街头吆喝“铲刀磨较剪”，主妇听到后，便会带着菜刀或剪刀下楼，用一块几毛钱请师傅把刀磨利。

由于正值下课时间，街道上卖小吃的小贩正忙个不停，不少中学生正在购买鱼蛋、牛杂等街头小吃，嗜甜的便围着卖砵仔糕、花生糖或龙须糖的。夏嘉瀚挤过这些饥肠辘辘的学生，走到泳池入口，看到往餐厅的指示，沿着楼梯走进餐厅。

餐厅不像中环“蛇宝”那么挤迫，有不少空桌。这次他第一眼便看到关振铎一人坐在一个卡位上，但他怕歹徒正在监视，所以他只坐在关振铎背后的另一个卡位，两人背对背，轻声说话彼此也能听到。

⊗泳池已于二○一○年清拆。新坚尼地城游泳池于二○一一年建成，位置在原址以东五百公尺外的城西道与西群街交界。

“嗯……要什么？”服务生用粤语问道。夏嘉瀚不知道对方在说什么，但他猜想对方并不是犯人—犯人不会差遣不懂英语的人跟自己交易。他料想对方是问自己点什么，便指了指餐牌上的咖啡。餐牌上中英对照，即使言语不通也无碍。

夏嘉瀚边喝咖啡，边环视四周。他不知道除了关振铎之外，餐厅内还有多少个正在埋伏的警员。左前方圆桌的两个男人很壮硕，很可能是员警，但也有可能便是绑匪；后方不远处的一个二十岁左右的年轻人也

有点可疑，他一边喝冰柠檬茶，一边盯着自己的方向，夏嘉瀚循着对方视线一看，才发觉对方未必在看自己——在他前面的座位上，有一位颇具姿色的年轻女生，正在吃三明治。

就在他四处张望时，那个不懂英语的服务生来到他面前，指了指柜台。夏嘉瀚看到一个搁下了话筒的电话，猜想是犯人来电。他想过犯人是不是跟服务生串通，所以才能准确通知到他接电话，不过他猜想对方只要说一句简单的话便能找到他——“请你叫那位点了一杯咖啡的洋客人听电话”。绑匪要他到平民化的茶餐厅待机，大概是利用这些餐厅不多见外国人的特质，不过，夏嘉瀚从中知道一个事实。

无论在“蛇宝”还是这里，有绑匪的同党正在监视著。

当确保夏嘉瀚到达后，监视者离开现场，或是用某个方法通知外面的同党，立即打电话到餐厅，便能通知夏嘉瀚下一道指令。

夏嘉瀚往柜台前接电话时，再扫视餐厅里每一个客人的面孔。

他想看看“在‘蛇宝”和这餐厅中有没有相同的人。

可是他没有发现，他身为调查人员，对脸孔虽然不至于过目不忘，但如果同一个人在半个钟头内再碰面，他不会记不起来。犯人可能有两个同党—他猜。在中环监视的，跟在西环监视的，是不同人。

“买到金条吗？”又是那男人的声音。

“买到。我把金条和首饰给你，你把儿子还给我。”夏嘉瀚说。

“夏先生，请不用心急，我收到赎金，便会放你的儿子回家。不过我不会笨得当面跟你交易。”男人冷冷地说。“我在泳池餐厅门外的花槽旁放了个纸箱，上面写着你的姓氏，你去打开看看吧。”

男人很快便挂线，夏嘉瀚也没回座位，直接掏出钞票，给服务生结帐，他走出餐厅，在绑匪所说的位置看到一个瓦楞纸箱，一面写上“HILL ，l四个大楷英文字母。他就地打开，看到里面有一条红色的游泳裤、一个形状古怪的米白色帆布袋、和一张对折的纸。他翻开纸张，上面以打字摋的文字写着：”进入泳池，到更衣室换上游泳裤，把金条和首饰放进帆布袋，带在身上，我在主池中央底部放了一个特别的硬币，你去把硬币找出来。你找到便会明白下一步。”

夏嘉瀚不明白这指示有何用意，但为了救回儿子，他只好照做，他检查了纸箱，确认他没有错过任何物件——和线索——带着游泳裤和帆布袋，下楼梯往泳池的收费处走过去。他走楼梯时，眼角瞟到关振铎走在自己身后，于是将写着指令的纸折好，偷偷放在扶手上。他知道关振铎会看到这个动作，拿走字条，只有这样做才可以通知警方绑匪的行动。他不想直接跟关振铎说话，因为他不知道那个监视的人是不是仍在附近。

付过入场费，夏嘉瀚沿着通道，走进男更衣室。更衣室没有自助的储物柜，不过有一个柜台，就像银行或邮局的服务处，有一位元职员照顾客人。柜台旁有很多像抽屉大小的铁笼，每个都附有两个金属牌子，上面有一个相同的编号。泳客在更衣室脱衣后，把衣服和财物放进笼

子，交给柜台后的工作人员，对方便会将其中一个金属牌子交给泳客，再把铁笼放到背后房间的架子上，泳客游泳完毕，将牌子交给对方，便能拿回笼子。为了应付大量的泳客，更衣室里有过百个铁笼，而职员会将六、七个空笼子放在柜台让人取用，当有泳客取走便捕上新的。虽然铁笼的编号杂乱无章，但架子却仔细编好号码，职员会把装好衣物的笼子放在对应的位置，这样便能加快泳客取回物品的速度，减少更衣室挤迫的情况。

夏嘉瀚不大清楚这个更衣步骤，但他看到其他人这样做，便有样学样。更衣室里人不多，只有七、八个男性，他不知道那些正在穿衣或脱衣的男人是不是警员，抑或是歹徒，他拿起一个铁笼，走到更衣室的角落，脱下身上的衬衫、裤子和鞋袜，换上那条颜色夸张的游泳裤。他确保附近没有人看到，打开公文袋，将一条条金条放进帆布袋里。

那个帆布袋既长且窄，与其说是一个袋子，不如说是一条腰带，它就像腰带一样，在两端有金属扣子和腰带洞，长度也和腰带相同，但在中央的位置有一条长长的拉链，容许使用者把狭长细小的物件放进去。这袋子手工粗糙，就像走私用的道具，看样子不是市贩的货物。

“跶——”

一声脚步声令他的动作止住，他匆忙回头一看，看到的是关振铎，关振铎坐在夏嘉瀚旁边，却没有跟他有任何接触，只是自顾自地脱衣——或者该说，是“假装”脱衣，因为关振铎根本没有游泳裤可以替换。

没有游泳裤便不能进入泳池范围，管理人员会阻止。

关振铎已吩咐手下到对街的市集购买，但为了确认夏嘉瀚的行动，他唯有跟进更衣室。

夏嘉瀚继续将金条塞进帆布袋，最后把装首饰的小布包也放进去，他正要拉上拉链，突然想起关振铎出发前给他的小黑盒——

“啊！”

夏嘉瀚不自觉地惊叫一声，连关振铎也不禁望向他。

进泳池是为了这个啊—夏嘉瀚赫然明白绑匪要他脱光光跳进泳池找硬币的理由。如果他现在把发信机放进帆布袋，跳进水里后，九成会把机器浸坏。那个小黑盒看来不防水，帆布袋也有很多小孔，池水会钻进袋子里。金条和首饰不怕水淹，但电子仪器会失灵。

该不该冒着被水浸坏的风险，把发信机放进袋子？还是说，把盒子藏在泳池边，待上水时才放进去？如果放池边的话，会不会被歹徒发现？万一没放进袋子，歹徒直接在泳池里抢去赎金，警方又能不能抓住犯人？

夏嘉瀚脑海中涌出一堆问题。

他从已脱下来的裤子口袋中掏出发信机，藏在手心，向旁边的关振铎打了个手势。关振铎伸了个懒腰，再摇摇头。

夏嘉瀚知道，关振铎叫他不要将发信机放进袋子里，的确，如果发

信机不能发信，它的存在只会暴露警方介入的事实，危害肉票的安全。

夏嘉瀚将发信机投进笼子，放在手表和钥匙圈旁，拉紧帆布袋的拉链，再提着笼子走到柜台前，将衣物交给更衣室职员。职员除下牌子交还给他，牌子附有绳子，可以穿在手腕上。

“那个腰带不可以带进去喔。”职员看到夏嘉瀚搭在肩膀上的腰带状袋子，他先用广东话说，发觉对方听不明白后再用英语说一次。

“不，我一定要带着它。”

“有什么私人物品，请放在这里吧，我们会好好保管。”那职员摆出一副臭脸，夏嘉瀚一时气愤，拉开拉链，让对方看到那些闪闪发亮的金条。

“如果放在这里但不见了，是不是由你负责？”

那职员目瞪口呆，下巴似要掉到地上，只发愣地吐出一句“请、请带进去”，夏嘉瀚猜，对方这辈子也没见过这么多责金，虽然在半个钟头前，他自己亦是一样。

在离开更衣室前，夏嘉瀚瞄了仍在“脱衣”的关振铎一眼，对方暗中摆摆手，示意他先进去。夏嘉瀚也明白，时间拖愈久，雅樊的处境愈危险，必须尽快找到绑匪指示的硬币。

坚尼地城游泳池分主池和训练池，主池池底较深，绑匪说明硬币在主池，夏嘉瀚把装满黄金的帆布袋挂在腰上，便直接往主池跳进去。泳池里有十多二十人，他躲过那些泳客，往中央游过去。到达后，他潜进水里，仔细察看池底——

没有任何东西。

他焦急地张望，甚至头下脚上地将脸孔贴近池底，可是明显地空无一物。

夏嘉瀚从水中探头出来，深呼吸一口气，再次潜进水里。他怀疑自己在的位置不是正中央，或是硬币随水流漂走了，于是他扩大搜索范围，可是仍是一无所获。

没有？为什么没有？夏嘉瀚犹如热锅上的蚂蚁，着急地找那枚硬币，他偶然不小心碰到其他泳客，或是阻碍了人家的游泳路线，但他只吐出一句抱歉，便继续找那不知道是什么模样的硬币。

“特别的硬币——不会是透明的吧？”他想。于是他伸手触摸池底，可是他摸到的，不过是光滑的平面。

他突然想到，歹徒或者弄错了主池和训练池，于是立即上水，转到训练池搜索。他离开水面时，发觉关振铎已换上游泳裤，站在池边，但他没打算跟他谈话。他已经花了十分钟，但没有找到那该死的硬币。

然而训练池也一样，池底的每一处都没有什么硬币。训练池比主池人多，他潜进水中找硬币时，一些小女生以为他在做什么可疑的事情，纷纷避哄。

“天啊，那硬币会不会被不知情的人拾起了？”夏嘉瀚惊觉这个可能性，跟在花槽的纸盒不一样，纸盒不会有人注意，但池底的硬币，很可能被好奇的人捡走了。

他离开训练池，回到主池，向一些泳客发问，可是那些人都说没有看到什么硬币，有的人甚至没理会他便游走了。他向救生员打听，对方也说不知道。

夏嘉瀚感到一阵量眩。他没想到会在这儿出问题，他腰间仍挂著那沉甸甸的腰带，没有人突如其来抢去赎金。他企图向关振铎求助，但他环顾四周，发现关振铎并不在视线之内。

发现了可疑的人物？正在追踪？所以犯人没能够放下硬币？夏嘉瀚想出几个可能。只是，就算这些是事实，他也没能做些什么。他能做的，只有继续找那枚不知道是否存在的硬币。

他望向泳池旁的大钟，四点四十五分，他已经找了半个钟头。泳池的人愈来愈多，大概是一些下课的学生来戏水。他再次拨开人群，潜进主池的中央，然而在这一刻，他突然看到了。

一枚银色的、闪闪发亮的硬币。

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之前没看到，就像被人下了巫术，要他视而不见。他趋前一看，发觉那是一枚今年二月刚发行的英国二十五便士，是皇家铸币厂为了庆祝女王登基二十五周年的银禧纪念币，硬币彼人钻了一个洞，洞中系著一条绳子，绳子的彼端，有一个金属牌子。

你找到便会明白下一步—夏嘉瀚刹那问明白下一个指令。他本来以为硬币上有什么特别指示，但其实指示不在硬币上，而是在附在硬币的牌子上，夏嘉瀚身上也有一个类似的牌子，那是更衣室用来领取衣物的号码牌。

夏嘉瀚没有犹豫，立即跳出泳池，冲进更衣室。更衣室里，领取衣物的柜台前竟然排了一条队伍，似乎工作人员刚才为了上厕所而离开了一阵子，令泳客们必须等一下。夏嘉瀚冲上前去插队，引来一些抱怨的声音，但泳客看到对方是个壮硕的外国人，就不敢上前阻止他。

他气急败坏地把附着纪念币的牌子用力拍在柜台上，吓得那职员身子仰后，瞄了瞄牌子上的号码，再急忙从架上取出一个铁笼。虽然他对串著硬币的牌子和那笼子里的物品感到奇怪，但他没有作声。

笼子里，只有一双拖鞋，以及一张折了四折的纸。

夏嘉瀚匆匆取出拖鞋，打开纸条。他已经浪费太多时间了。

三一十秒之内，走到泳池正门入口外的马路旁，面向北方，用左手高举装着金块的袋子，记住，你只有三十秒，我的同伴正在注视你。”

夏嘉瀚见字后慌张地望向更衣室的众人，而那些人也因为刚才的一幕纷纷注视着他，他管不了这么多，连忙穿上拖鞋，浑身湿漉漉地直奔出去。

“让开！让开！”他一边大叫一边跑，经过通道，看到出口的指示

牌，再拐过两个弯角，推开单向闸门，走出了泳池。他一如指示所说，立即站在路边，心想士美菲路上坡的方向朝南，于是面向下坡的方向，狼狈地解下腰间仍滴著水的帆布袋，用左手举起，茫然不知道这样做是为了什么。

但在数秒后，他知道了。

一辆电自行车⊗突然枫过，穿黑色外套、戴黑色安全帽的骑士一手抓住腰带袋子的一端，抢去金块。看到骑士的背影，夏嘉瀚才发觉手上的赎金被夺，于是边追边大喊："我的儿子在哪里？还我儿子！"

街上的人听到夏嘉瀚的呼叫，都转头望向他。而出乎所有人——包括犯人——意料的一场意外，突然出现。

骑士抢去帆布袋不到三秒，一团深色的东西，从他身上掉落。

夏嘉瀚不知道那是什么，但接下来掉落的，他便看得清楚。

那是一条黄澄澄的、五两重足金金条。

首先掉出来的那围深色的东西，便是放项链的小布包，而随着第一条金条坠地，其余的金条也乒乒乓乓地掉到地上。骑士发现时想停车，但与此同时，一辆汽车从夏嘉瀚身后冲出。黑骑士没有迟疑，立即飞奔而逃，汽车直追上去，余下地上有一条由金块连成的断线的奇景。

夏嘉瀚想起，他本来已把拉链拉紧，但为了给工作人员看袋子里的金条，他拉开了拉链一次。

而之后，他没有好好拉紧拉链。

为了找硬币，他多次潜进水里，金条不断碰撞，重量令拉链松开。

他和那骑士都没料到，那个拉链的开口，在"交易"时，恰好朝下，而骑士伸手抢去袋子的冲击，成为构成这场意外的最后一个元素。

5

在汽车中追逐电自行车的，是港岛区C！D的成员。他们知道夏嘉瀚儿子被绑架，奉命在场戎备，等候指示。当全身湿透、只穿一条游泳裤的夏嘉瀚冲出泳池，举动怪异，立即引起车中的探员注意，他们虽然不知道夏嘉瀚的样子，但因为事主是英国人，所以他们料想这老外便是肉票的父亲。与此同时，犯人骑电自行车椒过，抢去赎金，这些港岛区的C！D探员立即明白这是交付赎金的过程。他们知道，只要抓住这犯人，便能得到重要的情报，心切之下孤注一掷，不管警方介入的事实曝光，直接追逐犯人。

⊗即摩托车。

但他们没有成功逮住对方。

电自行车灵活性高，犯人驶进卑路乍街后，利用车间的空隙，绝尘而去，虽然警方的车子很快追上，在附近的山市街找到贼车，但犯人已逃去无踪，只留下电自行车、外套、安全帽和帆布袋。采员们查问路人有没有看到嫌犯，可是回答都是不清楚，只有一名休班警员说看到有一

个男人匆匆坐上一辆出租车，而他没留意车牌号码，也不知道那个人是不是犯人。调查后，确认犯人的电自行车是一辆失车。

当夏嘉瀚错愕地看着金条掉落、犯人狼狈地逃跑时，他的脑海变得一片空白。他没有上前捡回属于他的财产，只呆立当场，眼睁睁看着犯人的背影，就像看到儿子逐渐离他远去。

“快捡回金条，换衣服回家，绑匪有可能会再来电。我去调动警员追捕犯人。”

夏嘉瀚回头，发觉关振铎站在他身旁，小声说道，关振铎已穿回衣服，话毕便走开，向着对街一辆车子走过去。夏嘉瀚无奈地上前抢起金条和首饰布包，这时候一些注视著汽车追逐的路人才发现哪才掉落的是黄金，更感到无比惊讶。

夏嘉瀚捧著金条，说服了诧异的泳池入口管理员让他进去更衣室穿上衣服—他身上没有钱包，无法再付入场费——再从那个对情况一无所知的更衣室职员手上，拿回自己的随身物品，那个黑色的发信援仍搁在金钱和钥匙圈旁边，看到这个没能用上的仪器，夏嘉瀚将金条丢在长椅上，痛苦地往墙上槌了一拳，他无视自己身上的水滴，穿回衣服，将金条放回胶袋中的公文袋，在旁人好奇的目光之下离开更衣室。

他回到车上，委靡不振地发动引击，开车回南氏大厦的寓所，这个情况令他感到相当不现实—，本来孩子被绑架，已是一件他这辈子没想过的事情，而刚才一个多小时的遭遇，以及交易失败的经过，都令他有一种这是梦境的错觉。一路上，他想着雅樊的样子，想着儿子婴孩时的摸样，想着他第一次叫爸爸的笑颜，想着他第一次上学时哭闹的表情，想着他牵着自己的手，跟着走过马路的时刻。当夏嘉瀚被妻子告知儿子遭绑架时，他还没有意会到，他今天早上跟儿子互道的一句“早安”，可能是他们之间最后的一段对话。

你学习上有遇到困难吗？学校里有没有交到好朋友？绘画班老师有教你什么吗？想不想爸爸和妈妈带你去游乐场——夏嘉瀚深感懊悔，为什么平时没有说上这些话。来港后，他和妻子都将照顾孩子的责任交给保姆，终日埋首工作，这些话全由Liz代说。他想，儿子其实想从父母口中听到这些问题，只是他害怕会被责骂，离开英国前的一年，每次孩子对他和妻子有要求，他和妻子只会答“现在家里欠了人家很多钱，爸爸妈妈要努力工作还债，还清后再说”。—可是债务不是去年已还清了吗？为什么自己没有多注意儿子一下？

夏嘉瀚几乎有冲动，让车子朝路边的灯柱撞过去，惩罚自己。

五点十分，夏嘉瀚回到寓所。夏淑兰一看见丈夫，立即从沙发跳起，可是当她看到家门前只有他单独一人，眼神便从渴望变成绝望。

“雅樊呢……”

夏嘉瀚摇摇头。“交易失败了，对方没拿到赎金。”

“为什么这样？为什么！”夏淑兰抓住丈夫双臂，大声哭喊著。本来坐在一旁的魏思邦连忙J／走近，看看要不要帮忙。

“犯人本来已把赎金拿到手，但他不小心让赎金从电自行车上掉下……”虽然不是他的过错，夏嘉瀚满脸悔疚，不敢瞧妻子双眼。

“雅樊！雅樊啊……”夏淑兰双腿一软，跌坐地上，夏嘉瀚和魏思邦赶紧扶起她，让她躺在沙发上。

三人在客厅中无奈地等待着。魏思邦虽然对廉署职员没有好感，但这刻，他也觉得面前的两人实在可怜。夏淑兰再次啜泣，就像目睹孩子死去的母亲那样伤心—魏思邦想，从夏嘉瀚所说的情况，孩子恐怕凶多吉少，绑匪为免被抓住，干脆一拍两散，杀死肉票，弃尸郊野。

十五分钟后，门铃响起。关振铎，老徐和阿麦回到夏家，从他们难看的脸色便知道，调查遇上麻烦。

“没抓到驾电自行车的犯人。”关振铎说：“港岛C！D在山市街找到车子，但人已逃跑，鉴证科已取证，希望找到线索。”

关振铎的这句话，把夏嘉瀚夫妇仅有的希望之火扑熄。

“那个板车的港岛C！D太冲动，如果他不动声色跟踪，情况可能比较乐观，不过现在我们把责任问题放一旁，先为目前的形势作部署。”关振铎保持着一贯平稳的声调，说：“犯人可能已发现夏先生您报警，但也有可能只是怀疑，我已通知媒体，将泳池旁的事件说成，劫案”，指有便衣警员碰巧看到电自行车抢匪强抢一名外国人的手提包，上前追逐，但被歹徒逃走，而遇劫的外国人自行离去，六点的电视和电台新闻会如此报导，并且说警方正在寻找遇劫的外国人，希望这样能令绑匪以为一切只是巧合。”

夏嘉瀚微微点头。这时候，他已经没有任何想法。

“顺利的话，绑匪会再次打电话来，我们现在只好继续等待。”

关振铎向夏嘉瀚询问交付赎款期间的一切细节，夏嘉瀚一一告知，不过他每说出一句，便不由得思考自己到底做错了什么，令交易失败。

“泳池职员有可能记得犯人的样子吧？”阿麦说：“只寄存一双拖鞋和白纸的人，应该会惹来职员注意？”

“如果私人物品太多，一个笼子装不下，便会多用一个笼子。”老徐插嘴说，“犯人只要用这招，更衣室职员便不会在意了。”

时间彷佛回到几个钟头前，五人在客厅里等候犯人来电的时刻。只是，此刻的气氛比之前更凝重，一股无形的挫折感，充斥在空气中。为了确认新闻报导如关振铎所指示，夏嘉瀚打开了电视，魏思邦和老徐也打开了收音机，留意消息。

客厅的时钟冷漠地摆动双臂，让时间一分一秒溜走。电话一直没有响起，众人之间的沉默愈来愈教人难受。放金条和首饰的公文袋搁在餐桌上，夏嘉瀚恨不得这些财物消失，换回再见儿子的机会。

“昹。”

大门突然传来声音。

声音抓住在场所有人的注意，当大门打开时，发出惊呼的是夏淑兰。

“咦，今天有客人吗？”

说话的是刚用钥匙开门的Liz。警员们从客厅的照片中，知道这个四十来岁的妇人便是保姆梁丽萍，但令夏淑兰发出惊叫、令夏嘉瀚呆住的，是她身后的人。一头红发、穿着校服的夏雅樊背著书包，探头察看客厅中的员警们。

“雅樊！”夏淑兰连跑带爬，冲向儿子，一把抱住。夏嘉瀚也一样，立即走到雅樊跟前，跪在地上，紧紧抱住孩子和妻子。

“发生什么事？”Liz一脸惊讶，问道。

“我是关振铎督察。”关振铎向Liz出示证件，“你是如何找到雅樊的？”

“什么？”

“Liz ，绑匪有没有对你们干什么？”夏嘉瀚一边抚著不知所措的儿子，一边问。

“绑匪？”

“你跟雅樊被绑架了啊！”夏嘉瀚嚷道。

“什么啊？今天我一直跟雅樊在一起，没遇上任何事啊。”Liz的话令众人瞪住她。

“你们没有被绑架？”阿麦插嘴问道。

“我今天接雅樊下课后，便带他吃午餐，然后直接跟他一起参加绘画班的写生活动啊。”

“写生？”夏嘉瀚反问。

“就是啊，我上星期不是已告诉夏太太了吗？画班有特别活动，取消下星期一的课，改成今天喔。”

“有这么一回事？”夏淑兰一脸惊讶。

“那天我跟你说时，你好像很累，所以不记得了吗？但你有签绘画班的通知，因为到郊外写生要得到家长同意，向领队出示同意书……”

liz伸手往夏雅樊的书包侧袋掏出几张纸，将其中一张递给夏淑兰，夏淑兰一看，发觉是绘画班的家长通知，最下方有自己的签名。

“我哪时签的啊……我毫无印象……”

“上星期我连同学校的其他档一块儿给你签，所以你忘记了？”Liz说。

“可、可是，你也知道我未必记得，我说过日程有什么变动，一定要留字条告诉我啊！”夏淑兰一时慌乱，怪责Liz起来。其实孩子平安归来，她根本不想追究任何事。

“我有啊！我就是知道你事忙，所以今早留了字条告诉你令天我会带雅樊参加画班写生，六点才回来……”’Liz边说边往那个放廉政公署纪念奖牌的架子前，在架上摸了摸，再蹲下，在架子和一盆大型盆栽之间，抽出一张字条。

“原来掉到地上了。”她将字条交给夏淑兰，众人超前一看，看到上面用英文写着“今天下午画班有写生活动，午饭我会跟雅樊在外解决，黄昏回来”。

“Liz，你今天一整天都伴着雅樊吗？”夏嘉瀚问。

“是啊，我十一点半接过雅樊后，跟他去吃了云吞面，之后便到集合地点，跟画班的同学和家长们一起乘专车到西贡，孩子们画画，我们就跟其他家长和保姆闲聊，难得到郊外吸吸新鲜空气啊……”

“真的？”仍抱着儿子的夏淑兰问。

“你可以问问雅樊，或者打电话问问画班的导师。”’Liz说，“到底发生什么事了？”

“有人声称绑架了雅樊，勒索夏先生十万元。”关振铎说。

“不是吧！”’Liz张开嘴巴，转向夏嘉瀚，问道：“夏先生，你有没有付钱？不，我记得夏太太提过，你们银行里根本没有十万元……”

阿麦突然露出一副有所发现的表情，冲往餐桌，打开那个放金絛的公文袋，他猜想犯人会不会已偷龙转风拿到赎金，但他打开袋子，将里面的东西倾倒出来，十五条金絛一条没有少，项链和耳环等等也仍在。他捡起一条金条，敲了敲，觉得应该不是赝品。

“天啊！这么多黄金！”’Liz见状喊道。“原来你们说真的？”

“难道会是戏弄你吗？”老徐嘲讽道。

“所以说，犯人不是绑匪，而是骗子？”夏嘉瀚喃喃地说。

“但他怎么猜到夏太太会忘掉孩子参加画班的写生？”老徐说。

“梁女士。”关振铎向Liz问道“”你知不知道，雅樊学校里有没有同学跟他一样长一头啡红色的头发？”

关振铎的问题，令众人诧异地看着他。

“好像……有三四个。”’Liz答道。

“老徐，你联络英童学校，向校方索取学生名单。”

“阿头，你是说……”

“绑匪可能绑错人了。”

夏嘉瀚目瞪口呆。虽然儿子无恙归来他很高兴，但听到关振铎如此说，他再次担忧起来。犯人不是骗子，只是因为一连串的巧合，自己的孩子才幸免于难。此时此刻，可能有另一个无辜的孩子，正在代自己的儿子受苦。

“归纳夏先生跟犯人的多次通话，如果对方抓错人，有以下几点可以

确认——一、那孩子跟雅樊一样，有红色的头发：二，他的父亲也在廉署工作，不过我们不能排除那孩子在惊恐之下，答错了问题，或是犯人误以为对方说的是”CAC“，其实是缩写为”ICA“或”ICC“之类的公司；三、受害者家中有成员叫Liz或Elizabeth。”

关振铎令夏嘉瀚回想起跟犯人的对话，因为忧心仲仲，夏嘉瀚在电话中听到小孩喊Liz的聲音，便认定是雅樊，他这时才想，透过电话短短的一句话，他根本不知道对方是不是自己的儿子。

“夏先生，我想麻烦您们四位跟我们到警署协助调查。”关振铎说：“万一上述的是事实，您们便是案件的关键人物，我们需要您们每位元的详细证供，知道您们生活上的细节，看看有没有可疑人物曾跟您们接触。”

“可是，如果绑匪不知道自己抓错人，他们可能再打电话联络夏先生吧？”阿麦说。

“提出以金条作交易、利用泳池破坏我们使用发信机的机会，留下校服在寓所外面，这种思虑周全的犯人，一定有同伙正在监视。”关振铎摇摇头，说：“保姆和雅樊大摇大摆地回家，他们便会知道出问题，不会再打电话来了。我们在警署能够知道最新消息，要调动人员也较有效率。别忘记，有一个孩子命在旦夕。”

“淑兰，我们就去一趟吧。”夏嘉瀚对妻子和孩子说：“如果有一个孩子代替雅樊吃苦，我会尽全力拯救他。”

夏淑兰点点头。经过今天，他们才发觉，欠债不过是小事。债务总有一天能还完，但无论你有多少钱，都无法令破碎的家庭重组，无法让失去的孩子回到怀抱中。

“我也要去吗？”Liz问道。

“当然，说不定歹徒曾在画班附近出现，甚至是你曾见过的人。”关振铎瞧了Liz一眼，再向夏嘉瀚说：“夏先生，我想您先把金条和首饰收好，之后才处理吧。明天星期六，银行只工作半天，今天您遇上这番折腾，把黄金换回钞票再存到银行这些工作，留待星期一再做吧。”

夏嘉瀚听从关振铎的意见，拾起餐桌上的金条，往书房走过去，关振铎跟随他走进书房。

“雅樊能回来，就算失去这些金条首饰，也没有关系了。”夏嘉瀚一边转动保险箱的转轮，一边说。

“香港有句俗话，叫，钱财身外物‘’虽然香港人普遍爱财，但在这点上，轻重例分得清楚。”

“嗯嗯。”输入密码后，夏嘉瀚插进钥匙，打开保险箱的双重锁。他把金条放进保险箱，本来想把项链放回那个紫色盒子，但想了想，还是直接将小布包丢进保险箱。钱财身外物，珠宝首饰的价值，远比不上一家团聚重要。

关好保险箱后，夏嘉瀚和关振铎回到客厅。夏嘉瀚夫妇换衣服时，

关振铎走出阳台，阿麦猜想这时候不用顾虑正在监视的犯人，组长可能想看看附近的环境，瞧瞧有没有任何线索。

夏嘉瀚一家四口跟随关振铎他们离开寓所。关振铎召来一辆车子，接送夏家四人——他知道这时候，夏嘉瀚和妻子只想紧握孩子的手，加上之前的奔波，要夏嘉瀚再开车未免太辛苦。

两辆车子驶往位于旺角的九龙医察总部⊗。关振铎吩咐部下们替他们进行笔录，查问每一项细节，以及各人的交友关系、在寓所附近任何异常之处。

“阿头，你要去哪里？”老徐问。在笔录期间，关振铎穿上外套，往刑侦部门外走去。

“我去打点一些琐事，这儿你暂时负责。”话毕便离开房间。

“老徐，你觉不觉得今天阿头有点不对劲？”阿麦问。

“是吗？或许昨晚睡不好吧？”老徐耸耸肩。

关振铎离开办公室后，往停车场直走过去。他拿了阿麦的车匙——严格来说，是“刑侦都”的车匙——赶紧离开警署。

这个机会一瞬即逝，必须把握——关振铎暗想。

他关上车上的无线电，踏尽油门，不一会，车子来到不久前到过的地方，公主道南氏大厦。他没把车驶进大厦，只将它停在大厦附近的一个车位。

“哦，先生，又是您啊。”管理员对关振铎说。

“金警司令天有一堆事情要我代办，没办法啦。”关振铎以轻松的口吻答道。他每次出入，都以找住在九楼的Campbell当借口。

关振铎搭电梯到九楼，再走两层楼梯到七楼的楼梯间。

“真不想干这种事情啊……”关振铎打开梯间的窗户，探头往下瞧了瞧，便踏上窗框，望向右方。窗户两、三公尺之外，便是夏家的阳台。

关振铎确认下方无人注意，伸左手抓住外墙一个突起处，再踏在窗子外一道浅浅的石台边缘。他的右手仍抓住窗框，但身体已在大厦外墙外。

应该带一根绳子来——关振铎想。不过他实在不想浪费时间，于是放开窗框，将右手移到左手抓住的突起处，左手再一把抓住阳台的栏杆。关振铎的手劲很好，虽然这刻看似惊险，但他其实很有信心。

左手抓住栏杆后，关振铎奋力一拉，整个人半悬在栏杆外，只是不到一秒，他已翻身跨过棚杆，落在阳台上。

他确认室内没有人之后，按下阳台的门的门把，顺利将它拉开，走进客厅。他离开夏宅前，装作关好阳台的门户，可是那只是假动作，他根本没有拉上斗闩。他知道不能浪费时间，于是立即掏出手电筒照明，走进书房，打开木柜的柜门，看到那个灰蓝色的保险箱。

⊗九龙总区于一九八二年分成东西南匠，之前总部险在旺角，即今旺角警署。

关振铎很久之前已见过这种保险柜。因为是政府宿舍，连家俱也是政府提供，所以关振铎对这款保险柜毫不陌生。这款英国制的保险箱有双重锁，输入正确密码能解开其中一道，钥匙能解开另一道，密码锁可以让使用者随时更改，只要在打开柜门后，按住柜门后的杠杆，便能重新设定密码组合。谨慎的用家，都会每隔一段时间改一改密码。

“左、八十二；右、三十五；左，六十一……”关振铎戴上手套，转动密码转轮。夏嘉瀚在他面前开了两次锁，他清楚记得密码组合。

啰的一声，其中一道锁已打开。

而钥匙方面，关振铎只能碰一下运气。

他从口袋中掏出一小片金属和一个钳子。那片金属扁平，两边有不同长短的尖齿，就像一支钥匙。

而这片金属，的确是复制自夏嘉瀚的保险箱钥匙。

就在夏嘉瀚在泳池慌张地找寻硬币时，关振铎进行了一个诡计。

他趁著更衣室职员上厕所，偷偷窜进保管泳容物品的房间。因为他看着夏嘉瀚更衣，一眼便认出寄存著夏嘉瀚衣物的笼子，急忙从中取出钥匙圈，检查一下。当摸到那支保险箱钥匙时，他便知道他要怎样做。

他掏出一个像火柴盒尺寸的小盒子。那个盒子像书本一样打开，里面是两块绿色的泥胶—这是用来复制钥匙的泥板。关振铎取出一个装了滑石粉的小瓶，将粉末撒上两块泥胶上，用手指扫平粉末，再把钥匙放在中央，然后用力将盒子两边阖上，紧紧挤压。他打开盒子，取出钥匙，泥胶上压下了钥匙的饲模。他抹干净钥匙上粉末，放回笼子，赶紧离闯。

刚才跟夏嘉瀚他们回到警署后，关振铎借故一个人待在自己的房间，取出钥匙模子，再从抽屜取出一个打火机、一个金属小勺子，一片低熔点合金。勺子和合金都是跟泥板一起购入的，那是一个复制钥匙的套装，数年前他从一问专卖杂货小玩意的店子无意间看到。他点起打火机，将合金放在勺子里，加热熔化。他猜合金主要成分应该是铅，合金熔化后，他小心翼翼地倒进模子里。

等待了一阵子，他打开盒子，半支银灰色的钥匙镶在泥板上。

虽然他成功复制了保险箱钥匙，但他不知道会不会顺利。第一，这种复制品手工粗糙，不一定准确复制原来的钥匙，很可能开不了锁：第二，低熔点合金很脆弱，有可能在扭动复制钥匙时，把钥匙扭断，留在锁孔里无法拔出。比起第一点，第二点会带来更大的麻烦。

不过，关振铎决定冒一冒险。

距离倒模完成已有一段时间，合金应该比之前坚硬。他用钳子箝住钥匙，慢慢插入钻孔，确认位置正确后，再缓缓转动……“昧。”

第二道锁成功打开。

关振铎松开钳子，屏息静气地用手电筒照射保险柜里的物品，那些金条闪闪发亮，将手电筒的光线反射到关振铎的眼睛，但他不屑一顾。他的目标不是它们。

他要的是档，油麻地果栏贩毒案中，污点证人提供的档。

那些记录了贪污警员资料的帐册。

对廉署来说，这些档是对付警队的最有力武器，如果档落入警方手上，整个行动便前功尽废，警队中不少人为这些档提心吊胆，生伯自己的罪行会被揭发。

而此刻正在审阅文件的，是九龙总区刑侦的关振铎督察。帐册上是暗号，但关振铎熟悉不少黑话，加上一点想像，他大概知道名单涉及哪些部门，甚至涉及谁。他特别留意的，是九龙总区成员的资料。

“嘿，这应该可以让那家伙欠下我一份大大的人情。”

关振铎将档塞进log里，关上保险柜，用钳子扭动复制匙，确认没留下碎片在匙孔内，再关上木柜门。任务已经完成，接下来便是撤退。

离开夏家时，关振铎再次在阳台做出那惊险的攀爬，但身手敏捷的他没半点慌张，一下子回到楼梯间。他向管理员说再见，回到车子上，开车返回警署。他已经离开快一个钟头了。

“阿头！”他刚回到办公室，阿麦便向他报告：“已跟学校方面确认过，没有孩子失踪啊！”

“没有？”关振铎装出一副讶异的表情。

“没有。红发的学生有五人，全部都确定在家，而且也没有收到任何求助或失踪报告。”阿麦说：“为了保险一点，我要求校长通知各班的导师，打电话确认孩子安全，结果，联络不上的只有夏雅樊和他的家长。”

“因为他们在这儿。”

“就是啊，换言之，全部学生都安然无恙。”

“所以犯人不是绑匪，只是骗徒而已。”关振铎淡然地说。

“嗯……不过这也太不可思议吧，骗子居然能做到这个地步，他们差点便骗去夏先生的全部财产了。”

“夏先生他们呢？”

“因为确认没有学生遇害，他们松一口气，现在在警署餐厅用餐。”

“没有人陪伴他们吗？”

“没有。”

“嗳，你让廉署的人大模大样在警署餐厅吃饭？你不怕有冲动的同僚认出他，大打出手吗？”

“啊！”

阿麦惊呼一声，立即冲出走廊，往餐厅跑过去，关振铎笑了笑，他

不过是说笑而已，如果夏嘉瀚一人到餐厅吃饭，说不定真的会惹上麻烦，但跟妻子儿子一起，顶多遭人白眼而已。黑白两道，“祸不及妻儿”是金科玉律嘛。

关振铎到餐厅向夏嘉瀚说些门面话，送别他们后，独个儿回到自己的房间。他反锁房门，拿出从夏家偷来的文件，一页一页仔细阅读。

把这档送出去后，可以换来多少好处呢——他想。

6

星期一中午，关振铎找了个理由，一个人离开刑事侦缉部的办公室。他搭巴士来到港岛南区，在浅水湾的巴士站下车。

因为是周一的关系，海滩游人不多，而关振铎来到这儿也不是为了偷闲。他来这里，是为了一个秘密会面。市区耳目众多，虽然可以找借口，但万一被人看到，他跟对方都可能惹上麻烦。

他沿着海边的马路一直走，不久便看到那辆车子。他走近车厢，确认驾驶席上的人物后，便不客气地打开副驾驶席的车门，坐上座位。

“关，你今天叫我出来是为了什么？还要约在这种老远的地方。”

关振铎一一话不说，从怀中取出一个公文袋，丢给对方，对方不明所以，打开一看，立时面色苍白，不断翻阅那叠文件，那是以暗号写成、贪污案的帐册名单。

“多亏我，你差点惹上大麻烦啊。”看到对方惊讶的表情，关振铎笑说。

“你，你……你从哪儿得到这……”

“你以为呢？”关振铎瞟了对方一眼。“当然是你家里。”对方以更为错愕的目光瞪着关振铎。坐在驾驶席上的，是廉政公署调查主任夏嘉瀚。

“我家！”夏嘉瀚惨叫出来。“你是什么时候……”

“上星期五当你们在警署做笔录时。我想，你这几天都没打开过保险柜吧？”

夏嘉瀚愣了愣，说：“对，这两天我都跟淑兰一起陪伴着雅樊，本来她要值勤，我也要在周末加班，但我们都请了假，昨天和前天带雅樊去看电影和游乐场，今天我刚回廉署，便收到你的电话，叫我无论如何也要来这个偏僻的地方跟你见面。”

“总之这文件回到你手上，雅樊又平安无事，那便万事大吉。”

“老天，我还是完全不明白发生什么事！关，你干嘛从我家偷取这些机密档？你不知道这是很严重的事件吗？一旦曝光，你我都要被处分啊！”

“你还是一无所知啊。”关振铎苦笑道：“我问你，你以为雅樊的绑架案是骗子所为吗？”

“难道不是吗？”

“当然不是，这么高明的骗子真的要动手，别说十万，一百万都能轻易到手，当然，要骗一百万就不会打你主意，毕竟你是个穷光蛋。”

“我搞不懂。”

“我说，绑架案或骗案什么的，全是伪装，是用来对付你的伪装。”

“伪装？那犯人真正的目的是什么？”

关振铎伸手戳了夏嘉瀚手上的文件一下。

“这文件？”

“正是。”关振铎说：“对犯人来说，你家中最具价值的，不是你那不值一哂的存款，不是那什么鬼项链耳环，而是这份暗号名单。”

“所以……犯人是员警？”夏嘉瀚讶异地问。

“对。而且恐怕不是一个员警，而是一群员警，一群曾受毒贩贿赂，知道自己有可能锒铛入狱的员警。”

“可是，偷这个有何用？这只是副本，不是真正的帐册啊！可以拿来当证据、具法律效力的正本在廉署的保险库，偷走副本，并不能影响将来的起诉嘛！”

“你真是死脑筋。他们要的不是证据，而是情报。”

“情报？”

“你在廉署工作了三年，不会不知道毒贩‘派片’的原则吧。”关振铎说“”他们对员警索款有求必应，因为对他们来说，收买的人愈多，自己愈安全。员警一方虽然是‘集体贪污’，但却不是，有组织贪污“，没有一个独立的统筹者，很多时候，是小队们口耳相传，知道哪儿有阔绰的罪犯，于是便去捞油水。当然，‘派片‘的毒贩愿意多收买几个人’却不愿意重复付同一人几份钱，所以黑警们不知道谁曾收过贿赂，反而毒贩会记录在帐册。”

“那他们要这份名单……”

“当然就是要，找同伴”了，有一群黑警担心自己会被廉署拘捕，打算先发制人，先找出涉及贪污的同僚，团结一致，制造舆论，或威逼利诱他人跟自己合作。如果名单上有督察级甚至警司级的警官，便能有效地影响上级，煽动警廉之间的对立；而更可怕的猜想是，他们害怕名单上的一些中间人会像毒贩一样，为了自保转为控方证人，这些目标便要先干掉。”

“你的意思是……暗杀？”

“可能吧。反正要除掉对方，有很多方法，例如诬陷对方被截查时反抗，意图攻击警员，警员因为自卫开枪；或是谎称对方逃走时遇上意外，从高处坠下之类，那些中间人大都跟黑道或毒贩有关，要安排一两条罪名，并不困难。可能只是我多疑，我有时会觉得，某些罪犯的死因不单纯，但因为已结案，我无法调查。”

夏嘉瀚倒抽一口凉气。“那么，为什么他们要这份档，却谎称绑架雅樊？两件事根本无关啊？”

“有关。”关振铎斩钉截铁地说。“不过在说明关系前，你应该先问一个问题—，他们到底如何骗过你和妻子？”

“对，我现在仍想不通，为什么那骗子能碰上那么多巧合，令我以为雅樊真的被抓走了，他们不是真的抓错孩子吧？”

“你还想着那个我胡说的借口。”关振铎笑道。“没有抓错孩子，因为根本没有抓过任何孩子。你说那骗子能”碰上那么多巧合“，你又能不能指出有哪些巧合？”

“多得很啊。”夏嘉瀚摸著下巴，边想边说：“就算犯人知道雅樊那天会跟Liz到郊外写生，也不可能知道淑兰会忘记画班的通知，如果淑兰记得的话，犯人在第一通电话时便没戏唱，而且，如果Liz的字条没碰巧掉到地上，我和淑兰看到，犯人的诡计也不会成功，再者，如果雅樊在早上跟我靶淑兰说起，下午会去写生，那整个骗局更不可能做到了。这些纯粹是巧合吧。”

“巧合个屁。”关振铎不屑地笑了一下，说：“你说的三件事，都涉及一个人——保姆梁丽萍，Liz。那些巧合全是她制造的。”

“Liz？”夏嘉瀚诧异地反问：“她被收买了？”

“当然。”

“但我不相信她会干任何伤害雅樊的事情！”

“她的确没有啊。她跟雅樊要好，不等于跟雅樊的父母——即是你们—要好嘛。”

夏嘉瀚定睛看着关振铎。

“因为你认定这是绑架案，所以先入为主，将雅樊当成‘受害者’，而同时认为Liz不会伤害雅樊，所以排除Liz的嫌疑。”关振铎说：“但你一开始便搞错了，真正的受害者是你，而且论伤害程度，不过是担忧半天，加上财物损失而已，只要有足够理由、呃、或足够金钱，不少人都乐意动手。更夸张的想法是，或许Liz认为这是对雅樊有好处的选择，你看，经此一役，雅樊不是得到更多父母关爱吗？”

“但她怎样制造那些巧合？淑兰忘掉写生的事，不是Liz能‘制造’的啊。”

“你妻子不是”忘掉“，而是她根本不知道。”

“Liz没有告诉她？但通告上有她的签名？”

“签名可以冒充。”关振铎摊摊手。“要是让我经常看到对方签名，我也能轻松模仿。Liz看准你们两夫妇忙于工作的弱点，加上惊魂刚定，将责任推在你妻子身上，便十拿九稳不会露馅。”

“那字条又如何？”

“字条是她回来时才出现的。她把字条藏在掌心——应该是拿出有签

名的通告时藏在手里——然后在架子前装模作样，假装在地上找到，我刚到你家时，有留意过你家中的布置，那架子旁的地上没有任何字条。”

“如果早上雅樊跟我们提起写生的事，怎办？”

“行动取消，或改变计画。如果早上雅樊有跟你们说，Liz也会知道，因为她在场。就算真的弄砸了，你妻子会在第一通电话时以为遇上骗徒，对犯人来说损失也不会太大，重点是Liz不会暴露被收买的身分。而事实上，Liz应该很清楚雅樊不会跟你们说什么吧？你两夫妇工作忙碌，亲子关系疏离，这lLiz都一清二楚。”

夏嘉瀚回忆星期五早上，虽然雅樊没说，但也略见端倪，平时不喜歃上学的雅樊居然心情雀跃，是因为下午能到郊外画画。

“等等。”夏嘉瀚想起两点，“那么说，那件校服和头发，以及我在电话中听到的雅樊声音……”

“校服要到手不困难，反正Liz想多买一件很容易。头发应该真的是雅樊的，Liz只要带他去理发时藏起一小撮便成。至于声音，只要用答录机便搞定。当时那句话是”Liz？你在哪？Liz？“，很可能是平时你们夫妇不在家，Liz特意躲起来，让雅樊呼唤自己时录下。”

夏嘉瀚哑口无言，归纳种种细节，的确Liz是唯一能够达成所有条件的关键人物。

“好了，现在我可以说明，为仟么伪装绑架跟偷取文件有关。”关振铎从口袋取出一小片金属，丢给夏嘉瀚。“绑架的其中一个目的，便是要把类似这个的东西弄到手。”

夏嘉瀚仔细一看，发觉是半截钥匙，他立即意识到，这是他的保险箱钥匙复制品。

气你、你如何得到这个的？”

“趁你在泳池‘畅泳’时，用很简陋的方法复制的。”关振铎微微一笑，“不过你不应该担心我这个复制品，你要担心的是犯人手上也有一把相同的。”

夏嘉瀚来回注视手上的金属片和关振铎，似乎不能理解他在说什么。

“我说，表面上绑架案—或骗局——失败了，但其实犯人真正的目的已达到，他们已具备偷取档的所有条件。”

夏嘉瀚直盯着关振铎，等待对方解释。

“到乐香园等指示、购买金条，限时抵达下一个目的地等等，都只是为了令你深信这是绑架案，忽视其他可能的做法。在泳池搜索硬币，表面是确保你不能在赎金做手脚，像是放置发信机，但实际上，是要你离开一些你永不离身的私人物件。”

“我的钥匙……”

“对。如果绑匪真的只是为了令你不能在赎金装设陷阱，不会让你在

泳池花上半个钟头。你看，犯人之前的每个步骤都精确无误，连打电话都非常准时，为何硬币的部分会出这种岔子？如果真的被不知情的第三者捡走，你便不可能在半小时后找到。当我在池边发现你一直找不着硬币时，我便察觉，犯人正在进行某个计画，加上我之前的判断，我便知道他们在打你的钥匙主意了。”

“等等！”夏嘉瀚打断关振铎的话。“‘之前的判断’？你早知道绑架案是假的？”

“我是在乐香园咖啡室跟你并肩而坐时发觉的。”

“那时候？那时候有什么令你发现这是骗局的线索啊？”

“你记得那个英语不灵光的服务生跟你说了什么？”

“他……他只叫我接电话啊。”

“他叫了你的名字，但不是你正确的名字。”

夏嘉瀚霍然想起，当时服务生问自己是不是“Mr Ha”。

“这有什么问题？一些其他部门的同僚也会因为我的中文译名误叫我做‘Mr.Ha’。”

“绑匪曾说过他以为你是有钱的商人，换言之犯人们应该对你的身分不大清楚。雅樊念书的学校所有档都是英文的，你和雅樊的姓氏，只会出现‘Hill’而不是中文的”夏“。那么，为什么犯人跟服务生说找你的时候，会说出夏这个他不应该知道的细节？我认为，这是因为犯人用粤语跟服务生沟通，叫他找一位元外国人顾客，服务生问了名字，对方无意间说出‘夏先生’，所以服务生才会问你是不是”Mr.Ha“。在这个时点开始，我便怀疑，犯人一直在说谎。事实上，一开始我便觉得雅樊被绑架很不可思议，绑票案是相当讲究事前准备的犯罪，哪有犯人会摆这种大乌龙，抓了侗财产不多的公务员儿子？只是世事无奇不有，我不得不认真调查，毕竟这真的可能涉及雅樊的性命啊。”

“就是这句话，令你猜出犯人在说谎？”

“这是开端，第二个证据是那条用来放金条的腰带，以及在泳池找指示的计画，那条腰带状的帆布袋，放金条刚好吧。”

“对，那又如何？”

“你记得犯人本来勒索多少钱吗？是五十万啊。五十万可以买一百一十三条五两重金条，那个帆布袋绝对不够装，而更重要的是，五十万的金条重量超过二十公斤，你如何背着二十公斤的金块潜水找硬币？绑匪收赎金的过程有周详的计画，绝不是临时掰出来的方法，所以，犯人一早知道，你只会带着不到三公斤的金块潜水，换句话说，对方其实很清楚你的身分、家庭、以及财政状况，之前一切都是演戏。”

夏嘉瀚拍了额头一下，他认为自己如果冷静一点，便不会掉进犯人的圈套。

“虽然知道犯人在说谎，但那时候你有任何异常举动只会打草惊蛇，为了查出对方的真正目的，我便顺着演下去。”关振铎说：“在泳池，我

看你找了快二十分钟还没找到硬币，那个想法在我脑海中冒起。为了证实想法无误，我立即到更衣室换回衣服，当时我已有八、九成肯定犯人是为了复制你的保险箱钥匙，于是我走回车子，从后车箱取出复制钥匙的泥板，再偷偷走到泳池的职员入口，等待机会。”

关振铎把一个工具箱放在车子的后车箱，里面放的都是些稀奇古怪的工具，像套取指纹的化学粉末、底片显影剂，血液试剂之类。守在车子的阿麦奇怪著关振铎为何行色匆匆，从泳池跑出来拿了东西又立即跑回去。

“我等了一会，遇上更衣室职员上厕所，真是难得。我本来还想要不要动用员警的身分威吓他：逼他就范。”关振铎苦笑一下，继续说：“我窜进保管泳客物品的房间，找出你的物件，检查钥匙。一如所料：钥匙上有不少金属屑，于是我立即用泥板复制一个模子，再迅速离开。”

“金属屑？”

“当你在泳池忙碌地潜水时，犯人已拿了你的钥匙，拿去复制了。”

“咦！”

“我想，更衣室里有至少一位泳客是犯人的同党，他比你早一步进入更衣室，暗记住放在柜台的空铁笼牌子号码，当你取走其一时，他便知道你拿的是几号的笼子。犯人预备了一个模样相同、但没有写上编号的牌子，当你换好衣服，他便在空牌子上写上号码，到更衣室外等待一会，再回到更衣室，跟职员说要暂时取一些东西。他出示那个假的号码牌，从里面拿了你的钥匙，交给另一位同党。那个同党拿着钥匙，走到大街找一位配匙匠复制钥匙，然后回到泳池将你的钥匙交回，再把钥匙放回笼子，交给职员，他们时间不多，即使钥匙沾上复制时飞溅的金属屑，也没有处理掉，反正心焦如焚的你之后才不会留意。”

“那么说，泳池里的硬币，其实是他们确认行动成功，才让扮作普通泳客的同伙丢下的？”

“对，应该是那样子。”

“所以，那场金条掉落的意外也是故意的吧。”

“不，我认为那真的是意外。”关振铎露出一个微妙的笑容。“既然做到这个地步，赎金不拿自不拿。你的财产没落入犯人手上，大概是幸运之神眷顾。”

“那么，那个开电自行车的犯人真倒楣。”夏嘉瀚失笑道。“而且他还差点被抓。”

“不，他应该不会被抓。负责取赎金的位置，一定有充分的准备。依我看，那个说犯人换车逃跑了的休班警员，便是驾电自行车的人。”

“什么！”

“我说过，犯人是一群员警嘛，你试想想，哪种人最不会被怀疑？当然是‘同袍’了。犯人丢弃安全帽和外套，然后向追至的同僚说看到犯人逃到哪里，其他人一定相信。本来那条腰带状袋子，是为了让犯人戴在

衣服里，瞒过追捕者而用的吧，没有员警会对同僚搜身的。”

夏嘉瀚往后倚在椅背，双手放在方向盘上。现在回想，他差点被骗走这一年多的积蓄。几年前以为稳赚的投资令他欠债，这次几乎全数尽失的财富却巧妙地留在身边，他不禁觉得上帝真喜欢开玩笑。

“好了，就算犯人已复制了我的钥匙，但保险箱还有密码锁，光用锁匙开不到嘛。”夏嘉瀚说。

“但我也开了。”关振铎指了指对方大腿上的档。

“你……啊，该死的，你记住了我的密码！”夏嘉瀚笑着骂道。

“对，我看到了，也默默记住了。”关振铎突然亮出严肃的表情，“但你要知道，最严重的是，不只我一个人看到。”

夏嘉瀚紧张地瞪着关振铎。他回想星期五的每个片段，想起在书房中取出首饰的情形。

他想起那个人。

“老徐一定是受贿的警员之一。”关振铎蹙著眉，说道。“我一直怀疑，我的部下之中有人收贿赂，可是没法查证。经过这次事件，那家伙露出狐狸尾巴了。”

“但……光从这点便断定他是犯人之一，会不会太武断？”

“你记得当我提出借钱给你当赎款的情形吗？老徐立即阻止。他不是在意什么员警规矩，而是他知道，如果我借钱给你，你就不用打开保险箱拿首饰，他便失去偷看密码的机会。他还一早提出Liz是共犯的可能，当我们最后发觉绑架案根本没发生，Liz是绑架案共犯的说法便不攻自破，有谁会想到她不是‘绑架案的共犯’而是”骗局的共犯“？”

“这个……”夏嘉瀚找不到该说的话，他明白，自己的部下是犯人之一，关振铎心情一定不好受。

“你不用替我担心，我自有分寸。”关振铎换回轻松的表情。

“其实犯人怎会知道首饰的事？”

“当然是Liz说的，她应该见过你太太戴过吧。犯人知道你家的细节，大概统统都是从Liz O中泄漏出去。当我告诉她有人勒索你十万元，她便说你存款没有这个数目！她暗中记住了不少情报吧。”

夏嘉瀚突然感到很反感，他没想过，自己身边居然有一个一直窥觊自己和家人的卑鄙小人。

“对Liz来说，她不觉得自己做的是错事吧。”关振铎说：“不过是一点情报，人家给我钱，我不说，总有人会说。‘只是行个方便’、’只是用一点金钱换取一点利益”，一切都好像理所当然，社会上就是有这种风气，港督才要成立廉署吧。”

“Liz怎么知道我把贪污案的档带了回家？”

“她应该不知道，但只要综合她的情报，以及犯人所知道的，便能推

敲出来了。你在廉署工作不是秘密，各组在调查什么案子，犯人们心里有个谱。以你的性格，九成会带工作回家处理，如果Liz向犯人说出”老板回家后仍反锁自己在书房里工作“，犯人一定能猜出你把重要文件带了回家。”

“不过，我有点不明白。”夏嘉瀚问道：“如果只是要钥匙，为什么要大费周章？反正Liz是内应，叫她偷便可以了啊？”

“她有试过，但失败了。”

“你怎知道？”

“你说的。”

“我说的？”

“你说半个月前Liz曾趁着你洗澡时走进你的卧房，她应该是受犯人唆使，想偷拿你的钥匙，我不知道她当时是想整支偷走，还是像我一样用泥板倒摸，但即使她成功，还有密码一关要过。你有没有经常改保险箱密码的习惯？”

“有，每半个月改一次。”

“嗯，这更令犯人们头痛。所以他们设计了这个一石二鸟的方法。”关振焊说：“如果把骗取你的存款视为其中一个目标，更是一石三鸟。”

“关，既然如此，你其实该直接告诉我嘛。”夏嘉瀚拾起文件，在关振铎眼前扬了扬，说：“你说有人想偷走文件，我趁早拿走或更改密码便行了。”

“我什么时候说犯人要偷走档？”

“不就是你刚才说的嘛！”

“犯人不是要‘偷走’档。他们只是要上面的资料，而且，他们更不想你知道他们已取得资料。”

夏嘉瀚歪著头，瞪着关振铎，表示不解。

“你发现文件不见了，只会惊动廉署。对犯人来说，他们不想出现这一幕，他们是暗中行事的人，要反客为主，便不能让你们知道他们手上有多少筹码。你和家人周末去了看电影和游乐场，那么，Liz月没有跟你们一起去？”

“啊……没有……她说让我们一家人好好聚聚，她不想打扰我们……”

“所以，昨天或前天，她已从犯人得到密码和复制钥匙，打开你的保险箱了。”

“啊！”

“犯人应该吩咐她用相机替档拍照吧，拍摄完后把档放回原位，你便不知道情报已经泄漏，他们便有足够时间阻挠你们的调查。”

“那么，Liz发现档不在……”

“你看清楚你手上的档吧。”关振铎指了指。夏嘉瀚再次从公文袋抽出档，冷静地翻看。

“咦，缺少了八页的？”

“我把那八页留在保险箱里。”关振铎笑道：“既然犯人想得到情报，我便给他们。相比起隐藏手上的筹码不让对手知道，我更喜欢亮出来大大方方给对手看。只是，如果犯人只看到我双手，以为那是我的全部，而不知道我椅子下边藏着数十倍的筹码，那一定会变得更好玩。”

“你……你故意误导犯人？”

“Liz在保险箱只找到八页，加上你公余埋首研究，犯人只会以为毒贩没有供出全部帐册，纯粹以一小部分的资料来换取减刑，便会对廉署的调查松懈。这样子，他们也不会再尝试在你身上找什么情报，弄出第二起、第三起伪装绑架案或伪装杀人案之类。”

夏嘉瀚终于明白，关振铎偷走档的意义。他是要将计就计，让廉署有机会一网成擒。

“对了，关，你有没有想过，犯人真的绑架了雅樊？我是说，因为我是廉署的调查主任，所以要教训我，在设计偷档时，同时绑架雅樊。你应该没能确认，他们有没有‘玩真的’吧。”

“不，当我确认犯人的目标是复制保险箱钥匙，我便放心了，因为复制钥匙，代表了有人负责偷档，而正如你所说，你保管的只是副本，犯人不会打草惊蛇，所以一定要有内应。如果雅樊被绑，Lizi无旁贷，即使雅樊无事归来，她一定会被你辞退。犯人何苦令情况变复杂呢？绑走雅樊，是吃力不讨好的做法。”

夏嘉瀚再一次佩服关振铎的才智，虽然他知道关振铎是个聪明的警探，但他没想过，这几年间有如此大幅的长进。在推理和布局上滴水不漏，还能够看穿一切细节。想当年自己还装作前辈的样子，向对方说教，指导对方办案技巧，真是令人惭愧。七年前，关振铎才二十三岁，只身远赴英国伦敦受训，实习期间就是隶属夏嘉瀚的小队。

“说起来，我来港三年也没跟你吃过饭。”夏嘉瀚笑道。

“唉，你现在是廉署主任，我是刑侦大帮，被人发现我们见面，蜚短流长，恐怕会惹出一堆麻烦，在警方和廉署仍有冲突之时，我们还是没什么搿会碰面了。”纵使二人是旧识，在这个局势下，关振铎只能跟夏嘉瀚保持距离，这样子大家的工作才会颐利。星期五中午他接到夏嘉瀚的电话感到相当诧异，而他知道，夏嘉瀚要不是遇上大麻烦，不会主动联络他。他从对方口中知道雅樊被绑架，脑中闪过一丝不协调感，但在没有任何线索下，他只能公事公办。关振铎回想，犯人很可能在刑事侦缉部中安插了好几个内应，如果夏嘉瀚直接报警，由其他人接手调查，也有不同的共犯代替老徐的工作。就算揭发老徐，犯人们仍躲藏在警队之中，要一网打尽，只能依靠夏嘉瀚和他的同僚。

“关，虽然这么问有点失礼，你为什么要如此帮我？员警不是该站在

员警的一边吗？”夏嘉瀚若有所思，问道。

“我认同警员要互相扶持，同仇敌忾，但首要条件是大家有共同的理念，秉持公羲，单纯因为穿同一件制服便当成自己人，盲目支持？这太愚蠢了。警队的贪污问遥已经大到不能自我疗愈的地步，要清除瘀血，便要靠外力，我一向很讨厌‘跟车跑’的懦夫做法，既然挡在车前会被撞，我便在车旁做手脚，偷偷从中破坏，令这台车子被瓦解吧。”

“你认为我们—廉署会成功吗？”

“我不知道。如果涉及的警员人数太多，只会迫令港督面对现实，颁布特赦令。不过万一走到这一步，我仍然希望那些最狠毒、最奸险的害群之马会被揭发，给送上法庭，在公义面前被定罪、被制裁，令那些侥幸逃过一劫、为了私利包庇罪恶的黑警知道，他们不改过便会落得相同下场。”

关振铎眼看着蔚蓝色的大海，就像远眺着警队的将来。他为警队的未来感到担忧，但同时有一丝希望。他不知道，坐在他身旁的夏嘉瀚有着相同的想法。纵使立场不一，彼此的意念，却指向相同的方向。

“你辞不辞退Liz。我便不过问了，反正你自有决定。”关振铎边说边打开车门。“记得快申请一个新的保险柜，换掉家中那个。”

“你不用我载你出市区吗？”夏嘉瀚看到关振铎走出车厢，问道。

“不，彼人看到便麻烦了，我搭巴士就好。”

“关，你这次帮了我大忙，我真的很感谢你。我欠你太多人情了，你有什么需要请跟我说，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哈，说起来，你这家伙还欠我一顿饭呢，虽然我想一两年之内也难以实现。”关振铎透过车窗，笑着说：“为了替你找那堆学校资料和招生章程，我跑遍港九各区，我未婚妻还以为我有私生子要上小学哩……”

Borrowed Time

1

我不知道，香港为什么变成这样子。

四个月前，我完全没想过，我们这个城市今天会是如此模样。

伫立于疯狂与理性界线上的模样。

而这界线逐渐模糊，我们渐渐分不清到底什么是理智，什么是疯狂，什么是正义，什么是罪恶，什么是对，什么是错。

也许，我们只能祈求自身的平安，生存变成活着的唯一理由，唯一的目的。

真可笑哩。

或许我想太多了，毕竟我只是个二十岁不到的小伙子，这些深奥的道理，我管不著，也没有能力去管。

每次我跟大哥提起社会议题，他都会笑着说："你连工作都没有着落，那些大道理你管得着吗？"

他说得对。

大哥比我大三岁，但跟我没有血缘关系，我们只是相识多年，现在住在同一间板间房⊗的"难兄难弟"，对，就像几年前胡枫和谢贤主演的那部电影《难兄难弟》，两个穷光蛋在社会上努力挣两餐而已，那电影里，两位主角分别叫"吴聚财"和"周日清"，谐谑他们穷得要命⊗，每天也要想方法骗饭吃，我们两兄弟虽然不至于那么潦倒，但除了勉强有个住处、每天有清茶淡饭充饥，也没能贮上半分镘。

我父母死得早，结果中学没念完便得找工作，这几年间打遇不少短工，可是自从五月那场"风暴"爆发后，工作便更难找。所有工会都呼吁罢工，抗争，即使我想在工厂找份普通的工作，也遇上重重困难。这阵子，我只能在房东的士多⊗替他顾顾店，或者当当跑腿赚点零用。

房东姓何名禧，大约五十多六十岁，跟老婆在湾仔春园街经营一间叫"何礼记"的小士多，何太太叫什么名字我忘了，事实上，如果不是每天看到招牌上那三个斗大的字，我也很可能忘掉何先生的全名，毕竟我只称呼他们做何先生和何太太，或是"包租公"和"包租婆"⊗。士多在一栋四层高房子的一楼，二楼是何先生的住所，因为他们的子女已迁出多年：两夫妇便把偌大的寓所弄成几间板间房：出租给我们这种单身的年轻人。虽然房间"冬寒夏暑"，蚊虫又多，厕所和厨房共用，早上大伙儿都争先恐后，不过看在便宜的租金分上，我毫无怨言，甚至自问比他人幸运百倍。房东何先生和何太太人很好，从不催缴欠租，逢时按节更会请我们吃饭，即使外表看不出来，我猜想何先生其实有点積蓄，不愁衣

食，他每天开店闭店只是习惯，并不在意店子赚蚀。

何先生常常说，年轻人要有大志，别打算一辈子当工人，或者在小店打零工，我很清楚这事实，大哥也有叮嘱我，有空要多进修、多翻字典学好英文，将来便能出入头地。有时美国水兵来士多买汽水啤酒，我也会试着跟他们用英语交谈，虽然我不知道他们是否真的明白我在说什么。

ⓧ板间房：香港的高楼空间大，五十年代起不少户主利用木板将空间分隔出一个个小房间出租，这些房间称为板简房。

ⓧ难兄难弟：一九六○年香港喜剧电影，霹演为秦剑，其后多次重拍及改编成电视剧。

ⓧ吴聚财、周日清："吴聚财"粤语谐音音"唔众财"即是"无法累计财富"，"周日清"戏谑"每天都清袋（花光口袋里的钱）"。

ⓧ士多：主要贩卖零食、饮料、杂货的小商店，译音自英文"Store"。

ⓧ包租公、包租婆：粤语中对男房东和女房东的别称。

其实每天读报，在招聘广告中找合适的工作时，我总会想到一条出路。我可以去考员警。虽然俗语说"好仔不当差"田，但既可以打抱不平，教流氓忌惮惮三分，又有稳定收入，婚后更提供宿舍，员警这职业不是相当理想吗？有人说当警员要被英国人上司颐指气使，然而，即便我在中环当个文员，搞不好大老板也是洋人，什么民族志气，在这个社会上根本是空谈。可是，大哥一直不赞成我去考员警，他说员警命贱，政府出钱买的是死士、是肉盾，警员不过是英国人高官的保镳，万一港英政府遇上什么风波，员警只是可以放弃的棋子。

我没想到，大哥竟然说中了。

现在回想，事情的开端不过是j件小事。四月时，九龙新蒲岗有一间工厂发生劳资纠纷，雇主订定一些苛刻的规定，像是不允许工人请假等等，于是工人提出反对，双方谈不拢，雇主更找借口解雇代表劳方谈判的工人，结果变成工潮。部分工人集会声讨无良雇主，阻碍工厂运作，警方奉召清场，工潮变成暴动，工人以石头和破璃瓶子袭击员警防暴队，警队便以木弹ⓧ还击。政府宣布东九龙实行宵禁，而香港各大工会组织加入战豳，趁著中园大陆的革命狂热，跟港英政府对立，原本一桩简单的劳资纠纷，急遽演变成政治斗争。

之后情况便失控了。

工人和老板之间的不和，在一个月之内，上升至中国和英国之间的国家级纷扰。获北京支持的香港左派工人成立简称"斗委会"的"港九各界同胞反对港英迫害斗争委员会"，发动群众包围港督府，指责政府是法西斯，残害香港的民众，以独裁手段逼迫左派分子；香港政府却摆出丝毫不让的态度，派警员镇压示威骚乱，出动能泪弹驱散群众，动用武力拘捕"刁民"，为了抗议，工人们发起罢工罢市，左派学校罢课，不少市民警应，而政府以宵禁还击，香港岛自二十年前的二次大战后再次实施宵

禁。

七月初，一群中国民众越境进入香港边境禁区沙头角中英街“支援”香港工人，集会抗议，驻守的香港员警开枪驱赶，不料这引来中国民兵还击，双方爆发激烈枪战。死守的警员弹尽被困，在英军派兵增援时，已有五名医察殉职。

“大陆要提早收回香港吗？”我记得，那天我在士多听收音机新闻时，何先生这样说过。

虽然我曾听说，香港的“租约”在三十年后的一九九七年才到期，但天晓得毛主席会不会叫解放军进攻香港，赶跑英国人。一九九七和一九六七，不过相差一个数字而已。

枪战发生数天后，不少人说英国人准备撤退了，撒手不管香港了。香港有大量英国人居住，如果真的爆发中英战争，他们要跑，员警便是确保他们顺利逃走的弃卒。那时候虽然大哥没提起我想申请当员警的事，但我知道他心里一直在说：“看，我早说过嘛。”

纵使今天距离事件接近两个月，中英双方的军人再没有爆发冲突，但“共产党打算解放香港”的想法仍不时在我们心中冒出。港英政府在七月二十二日发布紧急法令，不单收藏武器火药违法，就连身处蔽有违禁品的场所的人、跟身怀武器者同行的人也会一同被起诉。持有具煽动性文章的单张，宣传反政府的海报一律犯法，而只要三个人聚集在一起，便会被视为非法集会。除了获北京直接支持、英国人不得不顾忌的大报外，好几开小规模的左派报馆被查对，报纸被勒令停刊，什么“法治精神”、“新闻自由”，这时候统统是屁话。

只是，二个巴掌拍不响“，左派工人也用上极端手段”反英抗暴”。

ⓧ好仔不当差：“当差“是“任职员警”的俗语。香港以前普遍认为，员警不是良好职业。

ⓧ木弹：防暴武器的一种。六○年代香港防暴队配备一种由催泪弹发射器改装成的“警棒枪”，能发射直径三点五公分、长一一十二公分、重约二百克的木制“小警棒”（木弹）。木强攫到地面后会以不规则的方向反弹，但高度不到一公尺，所以只会击中暴徒的双腿，并不致命。

左派分子先用鱼炮和镪水做为武器，袭击警员，而当香港员警联同英军出动直升机突袭左派工人和斗委会的据点，拘捕工人领袖后，左派发动了炸弹袭击。近一个多月，满街都是真假炸弹，他们为了令员警疲于奔命，在街道上布置“真假凤梨阵”ⓧ。这些炸弹外表看起来差不多，就是一个铁盒或纸箱，但有些是混合金属碎片和泥土的假货，有些却是具杀人威力的真炸弹。这些炸弹不单放在政府机构门外，连电车站、巴士上，非左派的学校都被波及。ⓧ

只要你走在街上，便有可能被炸死炸伤，我本来挺同情工人的，可是，如今我实在无法认同他们，左派说，这是“以暴易暴”，是“必要之恶”，要对付英团人，一点牺牲是值得的。

我实在无法理解，伤害自己应该保护的人，有什么“值得”。

我们是人，不是蚂蚁。

在这个人心惶惶的氛围下，我们只能消极地祈求自身安全。

大哥因为工作关系，尤其令我担心。他是一位经纪，替相熟的公司搭线，赚取佣金。他没有固定收入，不走运时只能靠我替房东打工的微薄薪金蝴口，不过妈然谈得成生意，便跟我上茶楼，还要上三楼，真奢侈固。为了找客户，他每天跑遍香港九龙，所以他遇上示威衡突和炸弹的机会比我大得多。我跟他说要小心一点，他总会回答：“阎王叫你三更死，谁敢留人到五更？怕死的话便赚不了钱，赚不到钱，咱们便会饿死。横竖都要死，还怕什么？人要冒险，才能得到世间财嘛！”

虽然我不像大哥那梭子，要来往港九各区，但有时也要替何先生送货收货，离开店子。为了察觉危险，我已习惯眼观四处，打醒十二分精神，每天走在街上时，都会留意附近有没有可疑的人物或物件，左派分子通常会在炸弹放置位置贴上反政府的标语或口号，就像新春在大门贴春联似的，左联“红烧白皮猪”，右翳“生炒黄皮狗”，横批“同胞勿近”，不过用的是白纸，我可能该说“像灵堂的挽对”才贴切吧，“白皮猪”指英国人，而“黄皮狗”便是“为虎作伥”的华人员警。我想，对左派支持者来说，甘愿替英国人卖命的中国人跟日本侵华时期的汉奸无异，都是背弃了民族大义的卖国贼。

而华人警员似乎比洋警官更愤怒，更痛恨这些左派。

我见过不只一次，员警铁腕对付市民。

在这个非常时期，一般大众都知道凡事小心，不要惹祸。如果被员警盘问，千万别出言顶撞，因为一个不留神，被对方盯上，下场便是被抓进监牢。“五月风暴”发生前，员警已有不少特权，像何先生的货物稍稍占用了大街的路面，便会被员警发告票，不过如果事前有打点一下，付一些“茶钱”给巡逻警员，这些小问题便能私下解决。然而，暴动发生后，员警有权拘捕“可疑分子”，“妨碍警务人员办公”、“拒捕”、“参与骚乱”、“非法集会”等等，都是单凭警员一面之词便能定罪的指控。

想不到，以“莫须有”入罪，会在今天的香港社会出现。

在湾仔春园街，我经常遇到两位巡警，一位的编号是六六六三，另一位的编号是四四四七。他们的号码有够碰巧的，我暗中称他们做“阿三”和“阿七”，看样子阿三年纪比阿七大，大概是阿七的前辈。上个月我看到有人派发反政府传单，好巧不巧被阿三和阿七连到。阿三不由分说，左手抓住那人的手臂，右手便赏对方两三记警棍，打得对方头破血流。我清楚看到“犯人”没有反抗，阿三犯不着下重手，不过这时候无人愿意为那人作证——你敢开声，便会被当成同党，一同落难。

⊗凤梨：即凰梨，香港人对炸弹的俗称。

⊗一九六七年香港骚乱期间，警方共发现八千三百五十二个懊鞑爆炸品，其中一千四百二十个是真炸弹。

⊗香港六○年代的茶楼，楼层愈高，茶价和食品愈卖，有“有镂楼上楼，无钱地下踎”的俗谚。

虽然阿七从不插手阻止前辈，但我知道他比阿三正直，他们两人经常在巡逻时到何先生的士多买汽水解渴，阿三不会付钱——何先生说过这点小钱不必计较—但阿七每次都付足款项。我有次跟阿七说，老板说不付也可以，没想到他回答：“我不付，你的老板收入减少，万一令你失业，你沦为罪犯，我的工作便更多了。”

他的语气跟大哥有点相像。

街坊们都知道阿七是个好员警，只是办事有点过于死板，对前辈的命令言听计从。看到阿七，我便会想员警似乎是个不错的工作，当然，那是在暴动爆发之前的事。在今天这个风头火势，选择当员警相当不智，英国人一走，“黄皮狗”便成为被批斗的对象，阿三和阿七大概要挂上木牌游街示众，清算“罪行”。

不过，闻说因为暴动，警队招聘的门槛降低不少。有些华籍警员受到左派感召，不屑跟“法西斯”英国人为伍，自行离职不干：也有一些人担心遇上类似沙头角枪战的事件，或是在暴动中被暴徒所杀，于是向上级请辞。何先生在湾仔住了很久，跟一些医长相熟，从他们口中知道，这几个月来所有警员取消休假，二十四小时候命，在家一收到电话便要出动，而除了本来的工作外，还要到防暴队值班。政府为了稳定军心，员警加薪百分之三，还调高加班费，甚至提供免费伙食。何先生说负责分发薪水给下属的医长的公事包里，有时会有一叠叠厚厚的钞票哩。

政府以金钱利诱员警留下，其实左派也差不多。

工人罢工，失去收入，没饭吃自然没能力谈什么“斗争”，工会领袖会接济罢工工人，每月发放津贴，付一、两百元给他们，让他们去示威集会⊗，我不知道为什么工会有这么多钱，有人说是中国政府暗地里拨下的“革命”资金，我只知道，这场对抗并不是单纯的意识形态之争，还牵涉到不少金钱利益，可能这就是现实。

罢工工人获得资助的情报，是我亲耳听来的——跟我和大哥为郊、住在何先生的板间房的，正好有两位左派分子。何先生租出了三间板关房，一间住了我和大哥，旁边一闻住了一位元叫杜自强的记者，另一问的租客叫苏松，是一位纺织业工人。

苏先生在五月尾响应工会号召罢工，旋即便被老板解雇，虽然他失去工作，但他仍有付租金给何先生，我好奇一问，他告诉我“工会领导”有给他薪水，另外完成特别任务更有酬劳，他劝告我加入他们的行列，同心合力推翻英国人的统治，说现在是难得的机会，革命成功的话，我们这些“思想纯正”、“及时区分敌友”的同志便能担当领导工作。我没有明言拒绝，只说我要跟大哥商量一下，再作打算。我猜如果我婉拒他的要求，他可能会把我当成“反动分子”，将来有什么后果我真的谈不上来。

相比起态度强硬、满腔热血的苏先生，杜自强反而像是个“逼上梁山”的左派，杜先生本来在报馆工作，负责经济新闻，可是因为他工作的报社是被政府查对的左派报社之一，他无辜地被牵连，失去工作。无奈之下他只好加入斗争，一来工会接济可以解决生活上的燃眉之急，二来

斗争成功，报馆重开，他便能再次受雇。他跟我说这些时一脸愁容：我想就连他自己也不认为政府会让步，报纸会复刊。

这个时代就是如此吊诡。我每天担心着大哥和自己会被炸弹炸死、治安日坏、政府倒台、社会瘫痪、城市陷入战争，而我每天却装作若无其事地替房东顾店，跟代表“造反派”的邻居道早安，卖汽水给代表“法西斯”的警员。电台播音员大骂左派为祸社会、破坏安宁，亲中的报纸社论痛斥港英军警“疯狂迫害”爱国组织。双方都自命正义，而我们这群民众束手无策，在强权和暴力下任人宰割。

⊗六○年代，一般工人的月薪大约是二百港元。

在八月十七号之前，我以为自己会继续这种无奈的生活，直至暴动平息，或是英国人撤走。

我没想到，我偶然听到的一句话，令我卷进漩涡，置身险境。

2

“‘凤梨’不会在我们运送途中爆炸吧？”我在朦胧中听到这句话，我本来还以为自己在作梦，但稍一定神，我才发觉这是现实。声音是从墙壁后传过来的。

今天早上，何先生新订的冰箱送到士多，我们七手八脚把旧冰箱里的啤酒汽水换到新冰箱，然后我用手推车将旧冰箱送到五个街口外的夜冷店@卖掉，我把卖冰箱的钱给何先生后，他说他下午一个人顾店也没有问题，因为我上午顶着大太阳跑来跑去，似乎有点累，他着我回家休息一下。难得何先生这么体恤，我便恭敬不如从命，午饭后回到房间睡午觉。

然后我被那句话吵醒了。

我瞧了闹钟一眼，时间是下午两点十分，我睡了一个钟头。哪才说话的，应该是那个劝我加入左派的苏松，他的声音有点尖，很好认。不过墙壁后的房间明明属于那位元失业记者杜自强，为什么他在杜先生的房间里？

“苏先生，你别这么大声，万一被人听到……”这回说话的好像是杜自强。

“老何的老婆刚才出去了，老何和隔壁那两兄弟也在上班，咱们谈大计没人会听到啦。”苏松回答。平时这个时间我都在顾店或当跑腿，只是今天巧合地提早回来。

“就算被人听到又如何？我们堂堂中华儿女，以崇高的革命精神办事，不惜抛头颅洒熟血，即使事败，英帝国主义终有一天屈服在祖国伟大的社会主义之下……”说话的男人嗓门很大，虽然我看不到，也能想像到他一副义愤填膺的样子。如果我没记错，这人应该是苏松的“同志”，一个叫郑天生的青年。苏先生曾介绍我们认识，说他也是被纺织厂辞退的工人之一。

“阿郑，话倒不是这样说，英帝奸狡，我们要小心行事，别给敌人有

机可乘。”这声音我从没听过。

“邹师傅说得对，我们这次行动只许成功，不许失败。”苏松说，那个邹师傅是谁我完全摸不著头脑，不过听他语气，应该是其他三人的“领导”。

“总之阿杜和阿苏从北角出发，我会在这个据点等候。”姓邹的说。“会合之后，我们便依计行事，完成后立即在佐敦道码头解散。”

“执行细节如何？”是苏松的声音。

“你跟阿杜做饵，由我动手。”

“邹师傅，你一句‘做饵’说得简单，但我们毫无头绪啊。”

“到时见步走步，实际情况我也说不上来。”邹师傅说：“我只要半分钟就好，这不算难吧。”

“但我们真的能如此简单得手吗？一号不易对付吧……”

“阿杜，你放心，我再三确认了，目标比想像中脆弱，那是盲点，白皮猪不会料到我们走这一步棋，到炸弹爆炸时，一定目瞪口呆，惊讶于中国人的智慧，震慑英帝国。”

⊗夜冷：即买卖二手货品的商店，语源葡萄牙文Leilao ，意即“拍卖“，经过厦门及汕头等地的方言，传到广州时音变成”夜冷”。

这一刻，我才赫然察觉我听到不得了的事情。邻房的四个人，大概在策画炸弹袭击。虽然天气很热，但我冷汗直冒，不敢移动身子半分，怕老旧的床会发出声音。我连呼吸都尽量放轻，万一他们发现我听到他们的计画，我不知道他们会不会以民族大义之名杀人灭口。

“另一方面便要看阿郑了。”苏松说。他的声音比之前小，我想他之前说话时靠在墙边，现在走开了。

“毛主席说：‘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去争取胜利’，我时时刻刻铭记于心，我一定会完成任务，狠狠给敌人迎头痛击，捍卫毛泽东思想，坚持斗争。”

“阿郑你放心，事成之后，领导不会亏待你。”

“奖赏于我若浮云，哪怕被法西斯逼死，我都会斗争到底。”

“说得好，阿郑真是我们爱国同胞的榜样。”

“可是……”是杜自强的声音，“我想说，放炸弹真的好吗？万一伤害到平民百姓……”

“阿杜，你这话便说错了。”苏松说：“帝国主义如此欺侮我们，我们以炸弹还击，不过是没有办法中的办法。”

“对：来而不往非礼也‘’白皮猪用子弹射杀我们的同胞，诬陷无辜者暴乱伤人，对付我们无所不用其极，我们以‘凤梨’对抗，还不及那些法西斯暴虐手段的十介之一。我们放炸弹不是为了伤人，而是要瘫痪港英军警，这是聪明的游击战略。如果我们真的要杀害平民，我们为什么要

在炸弹旁写上‘同胞勿近’？”邹师傅说。

“‘革命不是请客吃饭’，‘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阿杜，你忘了领导们的最高指示吗？如果牺牲几个平民，换来英帝投降，那些平民的死便十分值得了，他们可不是白白牺牲，是用血汗令祖国大胜一场，是为了同胞、为了国家捐躯啊！”这次说话的是嗓子大的郑天生。

“对耶。你想想被白皮猪枪杀的蔡南，想想在警署里被活活打死的徐田波，我们不反抗，说不定下一个死的便是你或我。”苏松接着说。

“可是……”

“不要可是了。阿杜，你自己也曾亲身经历报馆被查封，那些黄皮狗肆无忌惮闯入报馆，殴打记者，安插罪名，难道你没半点愤怒，不想报一箭之仇吗？”

“你说得没错……”

他们三人你一言我一语，将杜自强的意见压下去。

“总之，后天便是第一波行动，”邹师傅说：“当第一声炮响，震得港英心惊肉颤，我们大后天、大大后天的第二波、第三波行动便能叫英帝屈服。澳葡已经认输，港英的末日还会远吗？”

澳门去年十二月发生警民冲突，澳葡政府实行戒严，警方枪杀多名华人市民，广东省政府抗议，多番谈判后，葡国向包括中方的华人各界“道歉、认罪和赔款”，这应该给左派打了一支强心针，既然澳门的华人能够成功“反葡抗暴”，英国人败阵自是指日可待。

“阿苏、阿杜，我们今天解散后，便不要联络，直至后天开始任务，”姓都的继楨说：“有必要时，我们以阿杜的房间做基地，我家已被黄皮狗盯上，不甚安全。”

“反正邹师傅住得近，互相照应也容易。”苏松笑着说：“你别给黄皮狗跟踪到这里来便行了。”

“哈，我才不会这么大意！”墙后传来邹师傅的笑声，“你不如担心一下自己会不会在行动前惹上黄皮狗吧！”

“哼，我总有一天要牠们夹着尾巴逃，再把牠们弄成狗肉锅！”郑天生骂道。

“既然各人也明白任务，我们今天便散吧，这儿有些特别任务赞，你们拿去，这两天找点好的吃，喝喝酒壮壮胆。阿郑，辛苦你啦。”

“邹师傅，不跟我们一起吃饭吗？”

“我跟你们一起，怕连累你们。我先走一步，你们最好多待一阵子才出去吧，万一被人看到，也可以跟我撇清关系。”

“好，好，邹师傅，后天见。”那是苏松的声音，墙后还传来开门声。我悄悄地离开卧床，将耳朵贴在房门上，听到杜自强他们三人跟邹师傅道别。板间房跟客厅之间的木板墙顶都有通风窗，门板上有毛玻璃，我只能蹲在房门旁，以免他们从玻璃上看到人影晃动。他们三人之

后没有回房间，在客厅中闲聊，在讨论哪一间茶馆便宜又好吃，半个钟头后，三人也离开外出。

直到他们离开，我才松一口气。

我想，我没有被他们发现吧。我谨慎地打开房门，探头察看，确认房子里只有我一人后，才急步到厕所小解。我憋尿憋了很久，差点想找个瓶子解决。

回到房间，我仔细思考刚才听到的对话。如果现在杜自强或苏松回来，我可以辩称刚回家，他们该不会起疑：可是，我不知道我该如何处理那些“机密情报”。

那个姓邹的，听声音似有四、五十岁，可能是某个工会的干部，杜自强、苏松和郑天生只有二十多岁，满腔热血，对现况的愤怒无处宣泄，正好是左派渴求的人，或者他们的理念正确，出发点纯粹是为了抵抗社会的不公义，但用上炸弹，便是愚蠢的行为。邹师傅的话说得铿锵有声，可是，依我看，苏松他们跟他们口中的“黄皮狗”差不多，一样是“消耗品”。

权力便是这样一回事，在高位的，拿理想，信念、金钱作为诱饵，叫下方的卖命，人不是想找个伟大的目标生存，便是追求安稳的生活，只要提供足够的诱因，便甘愿为奴为仆，如果我跟姓苏的这样说，他一定会痛斥我被法西斯荼毒，伟大的党和祖国才不会把他们这些爱国同胞置诸不理，但我敢写包票，他这些小角色只会被人遗忘，兔死狗烹、鸟尽弓藏是千古不变的道理，假如英国人最后没撤退，那些被港英政府关进监狱的人，出狱后大概会一时被左派追捧成“不屈的战士”，但长远而言，他们会被照顾、安顿生活吗？我很怀疑。这些小角色愈多，便愈不受重视，你以为自己放一次炸弹，完成了一项伟大的任务，却不知道跟你一样的死士有上百上千个。

因为现实中，权力和财富永远只握在一小撮人的手里。

晚上，我跟杜自强和苏松碰面，苏松的态度和平时没分别，一见面便游说我加入“工会”，不过杜自强显得比平常拘谨。何先生夫妇似乎没察觉异样，而我没有跟大哥提起事件，虽然告诉他，他或者能替我分担一下，但秘密一旦说出口便不再是秘密。这一夜我睡得不好，一想到苏松他们的“行动”，我便思潮起伏，惴惴不安。

翌日，我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在房东的士多工作。纵使换了新冰箱，街头仍旧冷清，行人稀少，顾客自然不多。何先生坐在柜台后读报，我则坐在门口旁，一边搧著扇子，一边听着收音机广播。电台中那位播音员再次大骂“左仔”搞乱社会秩序，是“无耻无良、下流贱格”之徒，语气刻薄幽默，极尽讥讽之能事。我一笑置之，但对左派来说相当刺耳吧。

大约十一点时，一个男人走近。我觉得他有点脸熟，细想一下，发觉他便是我昨天听到的声音的主人之一——他是苏松的同伴郑天生。

“一瓶可乐。”他放下四毫，说。

毫：港币一毫即一角（十分）。

我从冰箱拿出一瓶可乐给他，收过钱，便回到椅子装作看报纸。何先生十分钟前说有点事要离开一会儿，现在只有我一个人在顾店。我举起何先生留下来的报纸，眼角却瞄著郑天生：心想他是不是要来找苏松。他站在士多前，左手插在裤袋，靠着冰箱喝着可乐，眼睛往街角瞧过去，一副无所事事的散漫模样。拜托，快快喝完离开吧，我知道阿三和阿七差不多是时候经过巡逻，天晓得这个姓郑的会不会跟他们起冲突。

当这念头还未消失时，我便看到那两个员警出现了。他们一如平时，并肩缓步走着，经过街角的面店、药行、裁缝店，再走到士多前。

“麻烦你，一瓶可乐、一瓶哥喇。”阿七说，他就像老样子，放下三毫，为自己的份付款。

我从冰箱取出两瓶汽水，交给他们，他们边喝边谈，不知道我正为情况担心——在他们身边，正好有一个“炸弹暴徒”，喝着相同的汽水。

“十一点新闻报导。”收音机传来女播音员甜美的声音，“铜锣湾裁判司署发现炸弹，警方目前对锁该路段，禁止车辆和行人进入。今早十点十五分，裁判司署职员发现大门放置了可疑物品，于是报警，警方目前正在处理，暂未知道炸弹真伤。”

我看到郑天生嘴角微微扬起。该不会是他放的吧？

“下一则消息。英国皇家空军副参谋符利将军今农抵港，进行五天的访问。符利将军下午会跟港督会面，明天预定到皇家空军基地慰劳驻港英军，并出席驻港英军与员警部联合设置的晚宴。符利将军表示，他赞同之前访港的远东英军总司令贾华将军的意见，认为维持香港安定的第一道防线是香港市民，第二道是员警，第三道是英军，英军会在必要时支援政府……”

“哼！放屁的白皮猪！”

这句话传进我耳朵时，我顿时起鸡皮疙瘩，我错愕地抬头向郑天生望过去，只见他一脸轻蔑，喝着只余下半瓶的可乐。

而跟他距离不远的阿三和阿七，则一脸诧异地瞪着他。

“喂，你说什么？”阿三向郑天生喝道。

“我有说什么不好？”郑天生头也不回，自顾自地继续喝可乐。

“我刚才听到你骂‘白皮猪’。”阿三再说。

“哦，我看你肤色挺深的，原来你也是白皮猪吗？”郑天生没有退缩，还跟阿三耍嘴皮子，我想，这回糟糕了。

“放下瓶子，给我站到墙边！”

“我犯了哪条法例吗？你凭什么命令我？”

“我看你游手好闲，怀疑你藏有武器或煽动性物品，现在要搜你身！”

“不过听到人家骂一句白皮猪便小题大作，正一黄皮狗！”郑天生不为所动，直骂道。

“死左仔，你够胆再说一次？”

“黄、皮、狗！”

说时迟那时快，阿三抽出警棍，一下子往郑天生脸上挥过去。郑天生手上的可乐瓶飞脱，掉到地上，玻璃碎满一地。他整个人往右边倒，阿三随即挥出第二棍，往对方胸口揪打过去。

“呜——”郑天生失去平衡时，抽出口袋中的左手，似要抓住阿三的领口。不过，我被另一件东西分散了注意——一张约有手掌大小的纸从郑天生的裤袋掉出，落在我跟前。因为就在我的脚边，我本能地弯腰拾起，然而瞥了上面的字一眼，我却惊觉自己不该多管闲事，连忙将字条递给眼前的两位员警。

ⓧ哥喇：Cola的音译。可乐指可口可巢，哥喇指屈臣士汽水。后者较便宜。

接过字条的是阿七。幸好是他，如果换成阿三，可能会硬指我跟郑天生是同党，不由分说地揪我回警署。

阿七瞄了字条一眼，眉头紧皱，他小声地跟仍在殴打郑天生的阿三说了几句，将字条放在对方眼前，阿三的表情立时出现变化。

“电话在哪？”阿三停下手，紧张地问我。我指了指挂在墙上的电话机。

阿三替血流披面的郑天生扣上手铐，让阿七代为看管，拾起话筒拨下号码。他只说了几句便挂线。不一会，一辆警车驶至，车上还有几名员警，他们把郑天生押上车，而阿三和阿七也一同跟上去。

事件扰攘期间，附近的店员店东都探头偷看，我想他们并不是好奇，而是担心发现炸弹，看看要不要逃跑。警车离开后，现场回复平静，我收拾好碎玻璃，回到原来的位子，继续顾店。何先生回来时，我只简单报告一下，说员警抓了个出言冒犯的男人，打破了一个瓶子9。何先生叹了一句：“唉，这个时势还是别乱说话，烦恼皆因强出头，保持沉默才能活得长久啊……”

的确是这样吧？保持沉默才能活得长久…不过，会不会沉默下去，到头来默默地遇害呢？

我发觉我知道得太多了。

刚才郑天生掉落的字条，我瞧了一眼，但已记得纸上的内容。

原来有时记忆力太好，并不是优点。

那张纸上，写着几行文字：

18/8

X.lO：OOam　铜锣湾裁判司署　（真）

19/8

1.10：30am　尖沙咀员警宿舍　（假）

2.01：40pm　中央裁判司署　（假）

3.04：OOpm　美利楼　（真）

4.05：OOpm　沙田火车站　（真）

下午电台仍在报导位于电气道的铜锣湾裁判司署的炸弹事件。英军派出拆弹专家，引爆炸弹，确认该炸弹具有足够杀伤力，是“真凤梨”。

这跟郑天生的字条内容吻合。

字条上，无论日期、时间或地点都跟现实相符，而那个“真”字，就像指出那个土制炸弹是真货，虽然那个“X”的意思不明，但任何人也能联想到，这字条是左派分子的“任务”分配指示。

今天早上十点，在铜锣湾裁判司署放真炸弹。明天，则在尖沙咀员警宿舍、中环亚毕诺道的中央裁判司署、沙田火车站，以及作为政府总部建筑之一、位于中环的美利楼放置真假炸弹。就算阿七和阿三巡逻途中没办法收到上级通知铜锣湾发现炸弹，但他们肯定听到收音机的新闻，所以当阿七看到字条内容，便立即明白郑天生跟炸弹案有关。

⊗六○年代汽水玻璃瓶会被厂家回收，在士多喝汽水必须当场喝掉，如要带走，需要多付瓶子押金（例如雨毫），之后将空瓶交回士多方可取回。

纵使铜锣湾的炸弹不一定是郑天生放的，他身上的字条亦足以证明他和犯人有联系。换作以前，这字条无法证明什么，毕竟上面没有明确写上“炸弹”或“袭击”之类，郑天生大可以反驳说那只是巧合，但在紧急法令执行的现今，即便没有时间和日期，光一句“铜锣湾裁判司署”，亦足以令员警对他严刑拷问。

而阿七和阿三大为紧张，当然是因为字条的后四行。预知袭击的地点，便能布下天罗地网，守株待兔。

不过，我觉得有点不对劲。

从字条内容来说，那四个袭击目标很合理，也跟左派一向针对的地点吻合，员警宿舍是“黄皮狗”的住所，中央裁判司署是用来进行不公义审讯的无耻法庭，美利楼更是“白皮猪”的办公室。沙田火车站不是政府公务建筑，但对左派来说，“愈乱愈好”，火车站人多，一旦发现炸弹会造成严重的混乱，打击港英政府的威信。

然而，我觉得不对劲的原因基于一点。

我昨天听到的对话，邹师傅和苏松他们提到“完成后立即在佐敦道码头解散”。

名单中，完全没有“码头”啊？

3

八月十九日，星期六，早上十点，我呵欠连连、睡眼惺忪地替何先生点算士多的存货。我昨晚噩梦连连，半夜惊醒了好几次，虽然我嘴上说不蹬姓杜和姓苏弄出来的这浑水，但心里总是觉得不插手不行。

昨晚回家后，我一直留意著杜自强和苏松两人，看看他们得知郑天生被捕后，会不会有什么行动。苏松完全没有异样，跟平常的态度一样，而杜自强明颠坐立不安，今天早上九点我在士多帮忙时，便看到他们两人一同外出，苏松还主动跟我打招呼。我有留意他们有没有拿着可疑的手提袋，但他们两手空空，看来炸弹不在他们身上。

我心不在焉地点好货品后，回到店面替何先生顾店——他说他约了很久没见的朋友饮茶，中午十二点左右回来。

我盯着店里的时钟，想着字条上的内容。

还有十分钟便到十点半，这时候，警方是否在尖沙咀员警宿舍，准备拘捕疑人？假如苏松或杜自强真的要去放炸弹，他们会不会看穿员警的布局，及时中止计画？抑或是，郑天生被捕的消息已传到他们耳中，于是领导临时改变计画？

令早大哥跟我说，他下午约了客户到新界看地皮，成事的话佣金很高。他说今晚会在朋友家留宿，叫我不用等他。我想起郑天生字条中提及沙田火车站放置真炸弹，可是我又不想提及昨天的事，于是叫大哥别搭火车，说这阵子交通工具和车站不时发现“凤梨”，要他小心提防。

“我的客户有私家车：你不用担心啦。”他笑道。

我打开收音机，一直留意著新闻。但新闻没有提及炸弹，只在说那个英国空军参谋访港的事，以及在北京被软禁的英国记者格雷的最新消息e。十一点多，穿着整齐制服的阿七经过，跟我买汽水。

ⓧ新华社香港分社记者薛平及多名记者自一九六七年七月开始先后被捕，北京指港英政府无理迫害左派新闻工作者，对英国路透社驻北京记者格雷（Anthony Grey）采取报复行动，将格雷骏禁，北京、伦敦和香港政府三方角力，陷入外交困局，各方曾考虑互相交换“人质”，但并不成功。最后在一九六九年十月：香港所有左派记者获释后，格曾重获自由。

我将瓶子递给他后，想了想，下了一个决定。

“长官，今天只有你一个人？”我说。我不知道在这时势跟员警搭话是不是好事，但至少今天阿三不在，阿七不会胡乱抓人。

“对，人手不足，所以今天我只好一个人巡逻。”阿七态度一如以往，简洁地回答。

“是……到尖沙咀员警宿舍戒备吗？”我语气谨慎地问道。

阿七放下瓶子，转头瞧着我，虽然我曾有一丝担忧，但看到他的表情，我想我的话没有引起太大的反应。

“你果然看到了。”阿七说。他话毕继续喝汽水，完全不把我刚才说的话当作一回事。我没看错人，他比阿三友善得多，换作阿三，我可能

已被狠狠吆喝，给当成“死左仔”看待。

“我……我看到字条上的内容。而且我认识那家伙。”我大胆地说。

“哦？”

“那家伙叫郑天生，本来是个纺织厂工人，但响应工会罢工，加入了那些组织。”

“你也是组织的人吗？”阿七的语气没变，这反而令我有点吃惊。

“不，不是。我跟他们毫无关系，只是那个姓郑的跟我一位‘同屋住’⊗朋友，我之前见过他几次。”

“原来如此。所以，你有情报告诉我？”

“有……”我有点吞吞吐吐，不知道如何说才能确保自己不惹上官非，“我前天巧合地听到郑天生跟同伙谈论策动袭击的事。”

“前天？那你为什么没有立即通知警方？”

糟糕，他好像要把罪责怪到我头上来了。

“我，我不肯定啊，我只是睡午觉时，朦胧中听到只言词组，如果昨天我不是瞄到那张字条，以及知道铜锣湾裁判司署发现炸弹，我都不敢确定我听到的是事实。”

“那么，你听到什么？”

我将我听到的话大略复述一次，再交代一下自己的身分和住处。当然我把那些“白皮猪”“黄皮狗”删掉，没有转述。

“即是说，那个”邹师傅“、记者杜自强和工人苏松应该跟事件有关？好，我会通知杂差房⊗的伙计，他们会拘捕嫌犯。”阿七边说边用笔记下名字。“那个记者我以前碰过几次面，但姓邹的和姓苏的没有印象……”

“长官，你误会了，我说出来不是为了举报他们啊。”我摇摇头，“你不觉得事情有点古怪吗？”

“古怪？”

“我听到他们说，佐敦道码头”什么的，但昨天的字条上都没有。”

“字条上写了什么？”

“就是铜锣湾裁判司署、尖沙咀员警宿舍、中央裁判司署、美利楼和沙田火车站。”

“你记性挺好啊。”阿七的语气带点嘲弄。他是不是怀疑我是郑天生的同党，正在用诡计骗他？

⊗同屋住：粤语，即室友，但尤指住在套房或板间房的邻居。

⊗杂差房：六○至七○年代刑事侦缉处的俗称。

“我平时替何先生送货，一次要记四五个位址，所以才会看一眼便记得。”我解释道。

“那么，你认为因为名单里没有跟‘码头’相关的地点，所以有古怪吗？”

“对。”

“如果犯人真的依照名单放置炸弹，船是必须采用的交通工具，自然会提及码头嘛。”阿七轻松地说。“杜自强和苏松跟你住在这儿，苏松又说过姓邹的‘住得近’，他们要到九龙尖沙咀放‘假凤梨’，便要乘渡轮过海，事实上，如果按名单上的地点和时间，他们还要来回港岛九龙两次，因为他们在尖沙咀放炸弹后，还要回到中环，在中央裁判司署和美利楼动手，之后再远赴新界的沙田火车站。”

“这不可能啊。”

“不可能？”

“你记得那名单上还写了时间吧。”我说。

“记得。那又如何？”

“在中环美利楼动手的时间是下午四点，在沙田火车站动手是五点，一个钟头之内怎可能从中环跑到沙田？光是渡轮便要花上半个钟头了。”

“那可能不是动手时间，而是炸弹爆炸的时间啊。”阿七反驳道：“炸弹在四点爆炸，很可能在两点便放好了。名单上前一个地点是中央裁判司署，跟美利楼相距不过十数分钟行程。”

“不对。那一定是‘动手时间’。”

“为什么你如此肯定？”

“因为铜锣湾裁判司署的炸弹没在昨天早上十点爆发啊。”

阿七低头不语，像是在思考我的话。名单上有“早上十点、铜锣湾裁判司署、真”的字眼，如果那是“爆炸时间”，那昨天职员在十点十五分才发现爆弹便不对了。更何况名单上有两个地点注明了“假”字，假炸弹根本没有“爆炸时间”嘛。

“所以。”阿七抬头瞧着我，“你认为杜自强、苏松，郑天生和姓邹的本来打算分头行事？”

“这也不对。虽然他们有四个人，每人负责一个炸弹，想来好像挺合理，但我听到苏松跟邹师傅谈及‘执行细节’，所以他们应该会共同行动。”

“那即是还有更多同党。”

“虽然这也是可能性之一，但我还有一点搞不懂。”

“搞不懂什么？”

“今天是星期六，政府部门在周六只有上午办公吧。”我指了指墙上的日历。“为什么他们会选下午到政府大楼放炸弹？既然要冒相同的风险，自然想得到最大的成果啊？他们要放炸弹，对付政府官员，应该在周一至周五，或是周六早上动手，效果才明显。”阿七微微露出讶异的表

情。员警近期没有休假，忙得要死，大概连今天是星期几也忘了。

“那么，你有什么想法？”阿七问我。他的表情比之前认真，似乎觉得我言之成理。

“我怀疑那名单是假的。”

“假的？”

“郑天生是饵，用来误导警方。”我说：“他知道你们每天这个时间会经过这儿，于是特意在你们面前出言冒犯，再让你们发现那张写上假情报的字条。”

“如果这是真的话，他们的目的是什么？”

“当然是要掩饰真正的目标。如果今天警员和拆弹专家都在名单上的地点戒备，联络和调动人手自然比平时更麻烦，其他地点的防备便松懈了，而这个真正的目标跟以往不一样，他们不会在炸弹旁留下明显的警告，纯粹意图利用爆炸制造恐慌，‘震得港英心惊肉颤’。邹师傅对郑天生说过‘辛苦你了’，郑天生的语气也像是准备牺牲似的，苏松亦说过郑天生处理的是，另一方面，我想，这是苦肉计加上声东击西，牺牲一名同志，换取行动胜利。”阿七脸色一沉，沉默片刻后，迳自走到电话前，提起话筒。

“等等！”我喊道。

“什么？”他回头问我。

“你要打电话通知上级吗？”

“当然啊，还要问吗？”

“可是我们刚才说的，只是一种猜测啊。”阿七把手指搁在电话号码盘上。

“万一你通报上级，重新调配人手后，我们才发觉弄错了，美利楼和沙田火车站真的发生爆炸，那么你便会惹上大麻烦。老实说，我自己也不确定这推理正确。”我说。

阿七眉头一皱，将话筒放回电话机上。他应该觉得我没说错吧。

“你有什么建议？”他问。

“嗯……先找一下证据吧？”我往上指了指，“他们说过把杜自强的房间当作基地，也许会留下线索。反正那是我家，你去搜查，万一遇上他人，可以推说是我邀请你作客。”

“我不是’杂差，，搜证调查不是我的职务范围……”

”但你至少是员警啊！难道要我一个人当侦探吗？”我说。这家伙真是死心眼。

阿七沉默了好一会，再说：“……好吧。从这边的楼梯上去吗？”

“你一身军装，怎么看都是在执行职务，现在上去会打草惊蛇啦！”我嚷道，“而且我现在要顾店，不能离开，何先生说他十二点左右

回来。”

阿七瞧了瞧士多墙上的时钟，说：“我十二点半下班，到时换上便服再来。一点在街角等，你带我上去？”

“好。最好你戴顶帽子之类的，万一碰上杜自强或苏松，我怕他们认得你。”阿七每天巡逻，有不少街坊认得他样子。

“我尽量想办法。”他点点头。

“记得换鞋。”我再说。

“鞋？”

“你们员警的黑皮鞋太显眼了，即使服装和样子做上工夫，一看鞋子，便知道你是警员。”警员都穿同款的皮鞋，因为经常要步操，鞋子特别订造，跟一般皮鞋不同。

“好，我会留意。”他笑了笑。想不到我居然像他上司，命令起他来了。

阿七离开不久，何先生便回来。我跟他说下午有点私事：他没过问便让我请半天假，一点正，我前往街角的药行门口，可是不见阿七踪影。一个白领模样的青年突然走到我面前，似要跟我搭讪。

“……啊！”我瞪着对方的脸，看了几秒才发现他是阿七。他换上白色短袖衬衫，结领带，胸口口袋插著一支笔，右手提着一个黑色的公事包，就像周六中午刚下班、在洋行工作的文员。最夸张的是他的脸，他戴上一副眼镜，用发蜡弄了个“三七分界”，跟平时判若两人。

“我们走吧。”他似乎对我诧异的表情甚为满意，我们经过士多时，何先生还说了句“这是你朋友吗”，我隐约看到阿七嘴角带笑。

我谨慎地打开大门，以防跟苏松或杜自强碰个正著，露出马脚，但客厅里没有人，虽然今早我看到他们外出，他们回家必须经过士多店前，但难保我看走眼，我蹑手蹑脚地走到杜自强和苏松的房门外，仔细倾听，再到厨房和厕所，确认无人后示意站在玄关的阿七可以进来。

板间房的房门没有门锁，这给予我们很大的方便，我轻轻推开杜自强房间的门，里面跟平时看到的没有分别。因为房间没有锁，我们会把贵重的东西锁在抽屉，不过老实说，我们这些穷光蛋根本没有“贵重的东西”，会打我们主意的小偷一定是笨蛋中的笨蛋。

“我以为你会拒绝这种非法搜查哩。”我左顾右盼、张望房间的每个角落时，揶揄阿七道。

“紧急法令下，警员可以主动搜查任何可疑人物的居所。这不是我的职务范围，但我有权力这样做。”阿七语气平淡地说，他似乎没意识到我是寻他开心。

杜自强的房间没几件东西，就是有一张床、一张书桌，两张木椅、一个抽屉柜。床靠在房间右边的墙，正好贴着我和大哥的房间，捕屜柜就在床头，书桌和椅子在房间左面。墙上有几个挂钩，挂著两件衬衫。我们这些穷鬼，只有“单吊西”o，衣橱什么的，都是得物无所用，自然不

会出现在房间内。

书桌和抽屉柜上，放著不少书本，也有好些笔记簿，我猜是他当记者时的工作资料。书桌上还有一盏棱灯、一个笔筒、一个暖水瓶、一个杯子，以及I些放杂物的铁盒D抽屉柜上有收音机和闹钟，而第一层的抽屉有锁孔，我伸手拉了拉，发觉上了锁。

“让我看看能不能打开。”阿七说。

“我猜，里面没有重要的东西吧。”我退后两步，说。

“为什么？这抽屉上锁了啊。”

“杜自强或许会把重要的东西锁进抽屉，但我想那个姓邹的不会。”我边说边跪在地上，探视床底下，“假如我之前说的没错，郑天生被捕是苦肉计，他们准备声东击西，使用这种诡计的人才不会把重要的物件放在锁上的抽屉里，因为那太明显了。万一杜自强被盯上，员警要搜查，那个抽屉大概是第一个会被破开的目标。我猜里面应该有一堆煽动性传单之类，但绝不会有跟炸弹相关的线索。员警搜到传单，已有足够理由去起诉犯人，便不会再挖下去。”

阿七停下手，对我点点头。

“有道理。我看看书桌上的书册和笔记簿有没有线索。”他说。

我检查了床底下、床板间。都没有看到可疑的东西，阿七逐本书翻看，我问他有没有发现，他只摇摇头，我们打开没有上锁的抽屉，除了一些破旧的内衣裤和杂物外，没有任何异样。

“你听到他们讨论阴谋时，有没有什么特别发现？”阿七问。

我努力回忆前天听到的每一个细节。

——“总之阿杜和阿苏从北角出发，我会在这个据点等候。”

我记得姓邹的说过这句。

“啊！是地图！”我灵光一闪，嚷道。

“地图？”

“邹师傅说过，他会在‘这个据点’等候杜自强和苏松。我那时以为他说的是这个房间，但现在细心一想，那句话大有问题。如果他叫杜自强他们在这儿等候他便很合理，但反过来他在这儿等他们，实在很奇怪嘛！我和房东夫妇都没见过那个邹师傅，杜自强和苏忪让一个客人留下来等自己，怎看都不合理。所以，他们应该是在看地图，邹师傅嘴上说的”这个据点“，其实是指着地图上的某个地方。”

单吊西：俗语，意即‘只有一套的西装’。六○年代香港普遍有“先敬罗衣后敬人”的观念，即使工作上不一定要穿西装。社会上大部分男性至少有一套西服，用作出席某些场合之用。相反，如果工作上有需要穿西装（例如经纪），便可能同一套穿到底。

“换句话说，地图上很可能记下了他们计画的细节。”阿七点点头，表示同意，“不过，地图在哪？我翻过那些书，没有地图。”

我再细心想当天的每句话，可是没有再找到线索。

“没有，我想不……啊！”我边说边离开床边，却猛然想起一件事。房间有两张椅子，他们有四个人，自然有两人坐在床边，当苏松和邹师傅讨论完“做饵”和“动手”等细节时，他的声音变小，如果当时他手拿着地图，讨论完准备藏好，那么他的声音变小，便是代表他离开贴着我房间的床。

而在房间另一边的，是书桌。

我走到书桌前，蹲下细看，没在桌下看到任何东西，再探头看看桌子和墙壁之间的隙缝，亦没有发现，我以为自己弄错了，正要找其他地方时，却留意到那盏槌灯的底座有点大，我举起台灯，用手指甲试着仪开底座的底部，“唠”的一声，圆形的底盘掉下，那个底座的空间中有一张折好的地图。

“哦！你真行。”阿七瞪大眼睛，兴奋地说。

我们打开地图，放在桌上。那是一张香港地图，上面有好几处用铅笔标示的地点，有些地点还附有数位。在铜锣湾裁判司署的位置上，有一个“X”，旁边还写上“八月十八日。上午十点”，而在尖沙咀员警宿舍、中央裁判司署，美利楼和沙田火车站分别标示著“1”，“2”、“3”、“4”，却没有日期和时间。反而在中环统一码头附近的租庇利街与德辅道中交界，画著一个圆圈，并且写着“第一，八月十九日，上午十一点”，另外在九龙油麻地佐敦道码头亦有一个圆形。我记得苏松他E：提过北角，可是我找不到明愿的记号，只在北角清华街附近看到一些用铅笔戳下的点。在统一码头和佐敦道码头之间，有一条直线，线上上也有一个“X”。除了以上这些之外，没有其他符号或记认。

“这足以当成证据拘捕杜自强他们了……”阿七喃喃自语。

“可是现在发出通缉令，也阻止不了他们。”我指著中环的圆圈，说：“上面写着八月十九日上午十一点，已是两个多小时前的事，他们应该已开始行动，杜自强提过什么‘一号目标’，会不会就是德辅道中这个地点？这儿写着，第一一。”

“不对吧。”阿七说：“租庇利街与德辅道中交界是中环的老牌茶楼‘第一大茶楼’，开业差不多有五十年了，你没去过吗？”

我摇摇头。坦白说，我真的没去过，我跟大哥只光顾过这儿附近的“双喜”和“龙门”，中环的茶楼我除了“高升”和“莲香”外一概不清楚。我和大哥一年难得几回上茶楼，平时顶多到附近的廉价茶居吃饭罢了。

“这板‘第一茶楼’可能是他们的‘据点’。”阿七瞧着地图，说：“姓邹的十一点在茶楼等候，跟杜自强和苏松会合后，便出发经统一码头前往佐敦道码头……他们的真正目标是码头或渡轮吗？”

“也许，一号目标是指”统一码头“、‘渡轮’或”佐敦道码头“’？中环至油麻地的航线是港九海上交通要道之一，如果设置炸弹，足以瘫痪交通，造成的影响不下于在沙田火车站引爆炸药。”我说。

“搞不好不是统一或佐敦道，而是统一和佐敦道——他们要一口气炸

毁两个码头，统一是一号，佐敦道是二号，观塘和北角等等便是三号四号，码头被炸掉，港九之间便缺乏汽车渡轮服务。”

我倒抽一口凉气。“统一至佐敦道”是香港最繁忙的汽车渡港航线，如果两边同时遇袭，修复需要不少时间，汽车只能靠“观塘至北角”航线和两年前刚开办的“九龙城至北角”航线横过维多利亚港，犯人若再在这些码头施袭，车辆便不能有效地来往港九。邹师傅提过“第二波”。

“第三波”行动，统一码头很可能只是开端，这是用来拖延警方人员调动的战略？瘫痪码头后，再来便是袭击警车，减低警方的陆上行动力？

他们打算发动全面战争？

我把猜想从脑中驱走，对阿七说：“既然你已找到证据，那我能帮忙的部分也到此为止了。无论他们的目标是什么，希望你们能尽早制止他们吧。”

阿七面无表情地瞄了我一眼，似在盘算什么，然后将地图折回原状，塞到台灯的底座，将台灯放好。

“咦？”我对他的行动感到奇怪，但又不敢过问。

“你刚才说得对，现在发通缉令已来不及了。”阿七说：“加上我们根本不知道他们的目标，亦不能确保美利楼和沙田火车站是不是真的有炸弹，随便通报上级，误调人手，可能会造成更大的伤亡。先把证物放回原位，等杜自强和苏松回来后来个人赃俱获，而目前只有靠我们去调查，找出真正的目标，通报拆弹专家处理。”

我没想到阿七居然也有这种脱线的想法。是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的缘故吗？还是因为阿三不在，所以他敢放肆了？似乎我灌输了一些不得了的思想给他啊……

慢著——他刚才说“靠‘我们’去调查”？

“你说我们一起去调查？我只是个普通市民……”我说。

“但你的头脑很好，全靠你我们才找到这地图。”阿七走到我面前，拍了拍我的肩膀，“单靠我一人一定无法做到什么，我除了循规蹈矩，听上级指示外什么都办不到，而你不一样，你的想法粗中有细，留意到很多我看不到的线索，况且你是听到杜自强他们对话的关键证人，只有你才能找出破绽，制止他们。”

我本来想拒绝，但在这情况下，我有点骑虎难下。

我叹一口气，说：“好吧，我跟你一起去。”

阿七露出满意的笑容，可是他没有跟我一起离开杜自强的房间，反而转身往抽屉柜的方向走过去，他打开其中一本书册，我探头一看，他从中取出一幅照片。

“刚才我找线索时，看到这些照片。我没认错的话，这便是杜自强吧？”阿七将照片递给我，相中人的确是杜自强。我点点头。

“有照片的话，打听消息会较方便。”他边说边把照片收进口袋。

我本来想问他这样算不算盗窃罪，但他大概会以“紧急法令”做理由，解释他的行动如何合法吧。这个时势，员警就是比我们老百姓高人一等，可以巧立名目，为所欲为。

4

我们之后也搜查了苏松的房间，但没有发现，我想这也正常。大约一点四十分，我跟阿七离开寓所。他沿着春园街往告士打道的方向走，我不敢过问，只默默地跟在他身后。

而他竟然带我到湾仔警署。

“我们……为什么要来这里？”虽然“生不入官门、死不入地狱”是过时的说法，但我还是对平白无端走进“衙门”有点抗拒。

“我打算开车到中环嘛。”阿七回头道。“如果你不想进来，在对面街口等我吧。”

他似乎了解我的想法。

为了防止暴徒冲击警署，警署周边守卫森严，架设了钢铁造的拒马，拉起带刺的铁丝，入口还堆叠著沙包。看来在警署附近更容易感到山雨欲来之势，我站在街角一间冰室门前，不知道居民每天看着这种充满压迫感的景象，会有什么感受。

两分钟后，一辆白色的祸士甲虫车o驶到我面前。阿七仍是一身文员打扮，他在驾驶席对我招招手，示意我上车。

“你竟然有车！”我刚上车，便说，虽然说警员收入稳定，但要买私家车，还是相当困难吧？当然，如果靠包娼庇赌收取“外快”，别说大众，就连“捷豹”o跑车也买得起，只是我认为阿七不是这种人。

“这只是二手……不，三手的旧车。我很辛苦储了两年钱才勉强买得起，现在还要每月还款。”阿七苦笑道。“这车子更不时抛锚，有时要狠狠踢上两脚，引击才能发动……”

我不大懂得车子的款式，是新是旧、一手二手也不清楚。对我来说，私家车就是奢侈的玩意，搭电车只要一毫，便可以从湾仔到筲箕湾，开车的话，汽油钱都不知道要多少。

因为中环中网银行总行和木球场西附近交通挤塞，我们花了不少时间，差不多雨点半才到达租庇利街。我猜，因为警方在中央裁判司署和美利楼附近戒备封路，经中环的汽车都要改道，导致大塞车。虽然阿七在车上一脸平静，但从他不断敲著方向盘的手指，我知道他其实很心急——毕竟犯人这刻可能已离开茶楼，将炸弹放置在某个不为人知的场所。

阿七将车停好，便跟我匆匆横过马路，前往第一茶楼。茶楼二、三楼外墙有一个两层楼高、巨型的绿色招牌，顶部有一个竖拇指的图案，下面写着“第一大茶楼”，要不是旁边“中原电器行”的招牌比它更大，这个位于街角的牌子一定能抓住每个路人的目光。

茶楼一楼是卖外带糕饼的柜台，我们便沿楼梯走上二楼。

“先生几位？”一名提着茶壶、约有四、五十岁的企堂⊗向我们问道。

“我们找人。”阿七说。那企堂听罢便没理会我们，继续招呼其他客人。

虽然已是下午两点半，茶楼内的茶客仍很多，喧嚣的食客几乎坐满每一张桌子。点心女郎捧著附肩带的金属盘子，盛着一个个堆叠如小山、热气腾腾的蒸笼，在桌子之间游走叫卖，茶客们纷纷向她们招手。

“杜自强他们可能仍未离开。”因为环境嘈杂，阿七在我耳边嚷道：“他们如果准备动手‘干大事’，要冒被捕的风险，姓邹的可能会请他们好好吃一顿。你找这一层，我找三楼，如果你发现他们，便到三楼通知我。我改变了装束，杜自强应该不会认出我，万一他发现你，你便说约了朋友饮茶，找借口离开。”

我点点头。我走在桌子之间狭窄的通路上，不断张望，找寻杜自强或苏松的脸孔。我走了一圈也没有发现。

我仔细打量每一桌的食客，留意没有同伴的男人—也许，杜自强和苏松不在，邹师傅独自一人正在等待他们。即使机会很渺茫，我觉得仍有一丝可能，大部分茶客都结伴成行，我经过他们的桌子时有聆听他们的声音，没有一个像那个姓邹的。

⊗大众甲虫车：即德国生产的大众金龟车（Vokswagen Beetle / okswagn

Type 1 ）。

⊗擒架：即英国汽车生产商撞豹（Jaguar ），犊架为粤语音译。

⊗即今天香港中环遮打花园。一九七五年之前，原址岛香港木球会的草地球场。

⊗企堂：即茶楼侍应。

独自一人的男人不多，只有四个，当我正在想方法搭讪，听听他们的声调时，其中一个呼喊一名企堂，叫对方替他冲茶，说著一口潮州口音的广东话，声音跟我印象中的完全不一样，余下只有三人。

我分别向那三个男人搭话，一个我假装成认错人，一个我问对方有没有看到我之前还失的物件，最后一个，因为他左手戴着手表，我便借故询问时间。他们三个人的声线语气都跟我前天听过的不同，看来我的猜想没有成真，现在只能期待阿七在三楼有收获。

我刚要走上三楼，却看到阿七步下楼梯，他对我摇摇头。

“喂，你们还未找到朋友吗？”刚才那个企堂以不友善的语气问道，他大概看到我俩站在梯间，怀疑我们没钱饮茶，只是瞎撞充阔的地痞流氓。

“员警。”阿七淡然地从口袋中掏出警员证。

“啊、啊！原来是长官！多多冒犯，是两位吗？请到三楼雅座……”企堂看到警员证，态度一百八十度转变，腰也弯了起来。

“我问你，你刚才有没有见过这男人？”阿七向对方出示杜自强的照片。

“唔……没有，长官要找这个人？我可以替你问问其他伙计……”

“不用，我们自己会问。你别妨碍我们就好。”

“是、是！”

就像太监遇上皇帝老子，那企堂恭敬地走开，员警的身分真是方便，即使只是普通的巡警，对一般人来说已是不敢得罪的大人物。或许这种不平等的待遇，正是火上加油，激发起左派分子辱骂警员做黄皮狗，反抗政府的理由之一？我实在不知道。我现在只知道，如果阿七不是员警，那企堂一定会把我们撵走。

“员警，你今天早上十一点后，有没有见过这男人？”阿七将警员证跟杜自强的照片抓在手里，向侍应和点心女郎一一询问，回答都是“没看过”，“没留意”和“我不知道”。我们到三楼重复这做法，但结果也是一样。

“长官，客人像走马灯般转来转去，眼花撩乱，我们怎会记得他们的长相呢？如果是熟客我们当然能够一眼认出，可是这男人我完全没印象，对这种生客我们爱莫能助啊。”一位年长的点心女郎—或者我该称她为点心大婶——对阿七说。

“我们会不会误解了地图上的文字？”我们无奈地回到二楼，我问道，阿七正要开口，那个一脸阿谀奉承的企堂主动走过来，说：“两位长官，没找到人吗？”他把我当成员警了。

“没有。”阿七答道。

“你们有没有问过楼下卖糕饼的好姐？她在门口工作，或者会见过你们想找的人。”企堂以讨好的语气说。

阿七想了想，说：“你可以带我们问问她吗？”

“当然可以！这边，请！”

我们跟着那企堂步下楼梯。在卖糕饼的柜台后，有一个上了年纪但打扮时髦的女性，正和一位顾客笑着谈话。

“咦，阿龙，你又关小差？老板知道一定炒你鱿鱼。”那位女性对那企堂道。

“好姐，这两位长官有点事情想问问你。”企堂阿龙堆著笑脸道。我想他平时一定不是这模样。

“啊？啊？”’好姐一脸错愕，就像不知道自己做错什么事却被老师抓的学生的样子。

“我想问你有没有见过这个人。”阿七将照片放在柜台上，“他可能在今天十一点后来过。”

好姐似乎松一口气，盯着照片看了几秒，说：“这个年轻人啊……有，有，今早十一点半左右，他跟另一个年纪差不多的青年一起来。因为他们在门口探头探脑，又是生面孔，所以我认得。”

“探头探脑？”我问。

“他们好像没来过，所以这副样子吧。”好姐说。“他们大约十二点四十分离开，同行还有一个四、五十岁、有点胖的大叔。离开时那大叔还买了几个老婆饼，我便想他们是不是吃不饱。”

“那两个年轻人来时，手上有没有拿着东西？”我再问。

“这个啊……好像有？其中一人提着一个黑色的袋子，但我或者记错。”好姐皱着眉说。

“那么，他们离开时有没有仍带着那個袋子？”阿七问。我猜，他想确认一下杜自强他们没有把炸弹放在茶楼内。虽说茶楼一向不是袭击目标，但万一他们在茶楼里放计时炸弹，一旦爆炸便死伤惨重。

“应该有吧……啊，对了，有，有。我记起来了，跟这个年轻人一起的青年，他来和离2e都提着一个黑色的袋子。我卖老婆饼给那大叔时，还在想他会不会把饼放进手提袋里，回到家饼都可能给压扁了，因为我看那个袋子沉甸甸的……”

我心下一凛，我猜阿七跟我一样，今早九点我看见杜自强和苏松离家时两手空空，但他们十一点到茶楼时却提着手提袋。换言之，他们在这个两个钟头的空档里，拿到那个沉甸甸的袋子。

“你有没有看到他们往哪个方向走？”阿七问。

“不知道啊，天晓得他们要开车到哪儿。”

“开车？”我问。

“他们离开俊，坐上对街一辆停在路边的黑色私家车……就在那辆白色车子现在的位置。”我从茶楼大门向外一看，好姐说的白色车子，竟然巧合地正是阿七的大众。

“你认得那是什么款式的车子吗？有没有看到车牌号码？”阿七紧张地问道，知道款式和车牌号码，员警便较容易找出他们。

“隔了一条马路那么远，孙悟空金睛火眼也看不到车牌号码啦！至于款式什么的，我对车子全无认识，总之是一辆不大不小，有四个轮子的黑色车子……”

虽然好姐的描述完全无法让我们了解那是什么车子，但这样说，杜自强他们开车到统一码头乘汽车渡轮到佐敦道码头便合理了。

“好，谢谢你。”阿七向好姐道谢后，转身对我说：“虽然现在追一定来不及，但我们可以去码头看看……你未吃午饭吗？”

冷不防地，阿七这样问我。我好像不由自主地注视著柜台的糕饼，也许我露出一副很饿的表情吧。我不好意思地点点头。

阿七回头向叫阿龙的企堂说：“你给我打包几笼点心，虾饺、烧卖之

类的，最好有糯米鸡或叉烧包。”

“是，是！长官！”阿龙一溜烟地跑上楼梯，不到一分钟，捧著五、六个纸盒下来。

“这么多！我俩怎吃得下？”阿七失笑道。

“长官办案辛苦，自然要多吃一点。”阿龙仍在赔笑脸。

阿七打开其中一盒，我瞄到里面有十数件点心，挤得满满的。阿七说：“给我们三盒就够了。多少钱？”

“这是我们茶楼一点心意，钱便不用付了。”阿龙笑着说。

“多少钱？别要我再问一次。”阿七板起脸孔，狠狠地瞪着阿龙，我想，阿龙应该没料到会遇上这种牛脾气长官吧。

“嗯……嗯……四元二毫。”阿龙战战兢兢地说。

阿七付过钱，接过三盒点心，走出茶楼。我赶紧跟着他。

“我没钱付我的一份……”刚上车，我使对他说。

“我硬要你来帮我，如果连午饭也没得吃，未免说不过去吧。”阿七除下眼镜，解开领带，笑道，“我们当员警的，有时要挨饿工作，为了追捕犯人可能连半滴水都没得下肚，但你是市民，没道理要你跟我一样。其实我也没吃午饭，如果我一个人追查，我便会跳过不吃，这顿饭算是你带挈我的。”

我本来想说句谢谢，平时我一餐顶多花一元，今天简直是豪华大餐；但一想到明明是他办案，却拉我下水，我便觉得我应该吃得心安理得。反正我一介平民，抓到苏松他们，领功的只有阿七，这四块钱实在太便宜了。

“我开车到码头，你先吃吧。”阿七扭动车匙三次，车子引擎才传来运作的声音。

从德辅道中驶往统一码头不过是一个街口的距离，我只吃了两只虾饺，车子便到了。第一茶楼的点心意外地好吃，看来这个“第一”之名不是盖的。

车子来到码头外，通往汽车渡轮上车处的入口排了长长的车队。也许因为周末的关系，不少上半天班的人要回海港对面的家，所以如此挤迫。看样子，光是排队等候上船也要等三十至四十分钟，不过，阿七没有把车子开到伫列中，反而停在路边。

“你继续吃，我去码头问问职员，看看有没有可疑的人物或物件。如果犯人在码头放炸弹，这儿会很危险，你在这里等我。”阿七说罢便往码头走过去。

我一边用牙签吃着美味的点心，一边打量著阿七的车子。车子内部颇为朴素，没有什么装饰，在我面前的挡风玻璃上贴著一张纸，上面有香港员警的徽章，我猜那可能是方便进出警署的通行证。我把目光移到仪表板，再往下看，看到收音机的按钮。我打开收音机，调节频道，喇

叭传出英文歌。

就在我把一整盒点心吃光时，阿七回到车里，“似乎没有任何异样，职员也说中午后没有任何特别事情发生。”

我把一盒点心递给阿七，一边扭动收音机的旋钮降低音量，一边说：“即是说，他们应该开车上渡轮，到九龙去了？”现在时间是下午三点半，距离杜自强他们离开茶楼已有两个半钟头，搞不好已经如姓邹说过的情况，“完成任务”，解散了。

阿七捡起一个叉烧包，两下便把它全塞进嘴巴里，含糊地说：“很、很可能是。但我们能做的，只有继续沿途收、收集情报，我将杜自强的照片给、给职员看，他们都说没见过他。”

“我其实有好好想过……”我打开另一盒点心，也抓起一个叉烧包，说：“我想，码头应该不是目标。”

“为什么？”

“你记得地图上的那个‘X’吗？”

“你说铜锣湾裁判司署那个？”

“那是其一，另一个在统一至佐敦道的直线上。”我边吃叉烧包边说：“我想，那个”X“会不会代表了真正的炸弹？”

“真正的炸弹？你指连同美利楼和沙田火车站的那两个预告？”

“不，不，那两个我说过，可能是幌子。名单是用来误导员警的，地图上才是他们真正的计画内容。昨天铜锣湾裁判司署发现真炸弹，地图上便有一个‘X’，那么，海面上的那个，X”也应该是真炸弹。”

“所以你认为他们目标是要炸渡轮？”阿七问。

“总不会是把炸弹丢进海里，炸‘白炸’@吧。”我说了一个很无聊的双关语。

“但炸沉一艘渡轮有什么意义？”

我耸耸肩，摊摊手，表示不清楚。

“嗯，我们先排队上船，期间再慢慢想吧。”阿七边说边开车，驶往车队后方。

在轮候上船的三十分钟期间，我们不断讨论地图上每个符号的意思。我认为尖沙咀员警宿舍等四个地点上只有编号而没有时间便是作为陷阱的佐证，苏松他们是在研究如何最有效地浪费警力，以及掩饰真正的目标。

“所以，统一码头可以剔除。因为如果他们在统一码头放炸弹，在美利楼和中央裁判司署的警员可以在短时间之内赶到。”我提出这点时，阿七点头表示同意。

可是，我们之后便无法推论犯人的下一步。我只能猜测，他们口中的“执行细节”很可能在船上进行，实行某种诡计，姓邹的要杜自强他们

做诱饵，如果他们这样做的话，渡轮上的水手可能会留意到什么。可是刚才阿七已问过码头的职员，他们都说没有任何不寻常事件发生，我们的结论便是，要上船亲自问问水手。

大约四点，我们等了两班船后，终于能开车上渡轮，这艘拥有两层甲板的汽车渡轮叫“民定号”，我约略估计，大概每层可以容纳二、三十辆汽车。我虽然不时搭渡轮过海，但坐私家车上汽车渡轮还是头一遭。在船上，有些司机和乘客留在车厢中打瞌睡、读报、听电台或闲聊，但更多人离开车厢，站在甲板上吹海风。

我跟随阿七向水手们问话。

“员警。”阿七出示证件。“我想问问你们，你们今天十二点四十分后，有没有见过这个青年？”

几名在甲板工作的水手聚集过来，仔细看杜自强的照片后，纷纷摇头。

“那有没有遇上什么奇怪的事情？”阿七再问。

“没有啦，长官。今天只是一样人多车多，没有什么特别事。”一名长胡子的水手说。

“我们这艘是没有事，但我刚才换班，听到民邦号那边好像发生了小纠纷。”旁边一名年约四十岁的水手说。

“小纠纷？”阿七问。

“好像说，一个半小时前从中环开往油麻地的航班上，有两个年轻人不知道因为什么小事而开骂，水手们都怕他们大打出手，可是闹了一阵子，他们却和好了。真是不能理解这些小伙子在想什么。”

“我有没有办法问问民邦号的船员详细情形？”阿七问。

“当然可以，不过我们刚离开中环，民邦号应该刚离开油麻地。你们在佐敦道下船后，要多等半个钟头才等到他们泊岸，到时你们便可以上船查问了。”

我们应该会在四点半下船，换言之，民邦号大约在五点正靠岸。

“我说，杜自强他们的目标，会不会是民邦号？”回到车上，我对阿七说。

⊗白炸：粤语，即水母。

“又回到炸沉渡轮的假设了？”阿七反问。

“炸沉渡轮的确没有意义，但别忘了渡轮是运载车子的啊。或者他们要对付的，是某个开车搭渡轮的人，他们想制造海难。”我皱起眉头，说：“这么说来，杜自强他们的对话便容易理解了。杜自强和苏松在船上假装发生纠纷，邹师傅趁船员们不注意时，在机房或渡轮上某特别脆弱的位置装设炸弹。杜自强说过目标不易对付，大概是指船上耳目众多，而邹师傅说目标比想像中脆弱，是因为船上各人都没料到会有炸弹。在闹市中想暗杀一个人，未必能成功之余，逃走亦很麻烦，但渡轮在三十

分钟的航程内完全处于孤立状态，水警轮和消防船要救援有点困难，而船上的救生用具也不见得齐全。最重要的是，犯人一早已逃走了。”

“糟糕了。”阿七立刻跑出车厢，我紧随其后，他跑到刚才问话的胡子水手跟前，说：“我要用无线电联络民邦号。”

“长官，这我可没权处理，你得亲自跟船长说。不过你要问民邦号的船员有没有见过你要抓的人，还是等泊岸吧，照片又不能经无线电传过去……”

“不，我只要通知民邦号一句话。”阿七抓住胡子水手的手臂，“告诉他们搜索可疑物品，我怕有人在船上放了炸弹。”

一众水手同时露出错愕的表情，互望数眼后，胡子男问：“长官，真的？”

“我不知道，但有这个可能。请民邦号的船员在不惊动乘客之下搜索。”

“明白了，你们请在这里等一下。”胡子水手点点头，往驾驶室走过去。船长在胡子男陪同下来到我们跟前，阿七向他说明情况，船长便说回去驾驶室联络民邦号。我和阿七坐在船头一个给船员们休息的角落等待回复，虽然海港的景色很漂亮，迎面吹拂的海风很凉爽，但我们现在没心情享受。

“那便是民邦号。”一名水手指著海上另一艘迎面而来的渡轮，对我们说。看着那艘船，我不由得幻想它突然在我眼前爆炸沉没，乘客和水手掉进海里的地狱情景，心底冒起一份寒意。

不过民邦号没有爆炸，它只是悄悄地在我们不远处驶过。

我跟阿七在船头等了差不多十五分钟，渡轮快到佐敦道码头，胡子水手匆忙地跑回来，对我们说：“长官，民邦号的船员说没有发现。”

“没有？”

“他们已搜了两次，但没有找到任何可疑物件。长官，你的情报可靠吗？对方的船长说，可以在中环泊岸后停航，但如果只是误报，他会惹上大麻烦，这责任他担当不起。”

阿七的脸色变得很难看，似乎无法下决定。

“不用停航，请通知民邦号如常行驶。”我插嘴装出权威的语气道：“民邦号应该在四点半到统一码头，再出发至佐敦道码头，约五点正靠岸吧？我们在佐敦道码头等候，到时我们亲自上船调查。不过请船员们保持警惕，炸弹狂徒可能会在下一班船才放置炸弹。”

“明白了，长官。”胡子水手再次跑回驾驶室。

“我们在车子里等，有任何消息请通知我们。”我向着其余的水手说，他们点点头。

回到车上，阿七以不快的表情对我说：“你为什么让民邦号继续航行？万一水手们看走眼，待会在海上发生意外，怎办？”

“但我们没有实证，确认船上真的有炸弹啊！”我不客气地嚷道。我发觉我已习惯跟阿七相处，甚至自觉跟对方平起平坐了。“贸然停航，后果可能很严重，可不是你丢掉差事便能了结，而且我刚发现一个奇怪的地方，所以才想，也许我们真的弄错了。”

“奇怪的地方？”

“刚才水手说，民邦号上的纠纷，是一个半小时从中环开往油麻地的航班上发生吧。”

“对。”

“那即是两点半的航班。中环至油麻地航程约半个钟头，来回要一个钟头，根据刚才我们轮候上船时我看到的班次，这航线该有四艘汽车渡轮服务，每十五分钟一班。第一茶楼的好姐说杜自强他们大约十二点四十分离开，轮候上船需时约半小时的话，他们本该乘一点十五分的班次，但他们没有，他们一直等到两点半才上船。这不是很可疑吗？”

“他们可能要针对民邦号啊？”阿七反问。

“如果要针对民邦号，他们也可以上一点半的航班。”

“或者，他们真的上了一点十五分或一点半的班次，只是在佐敦道码头下船后再上船，然后在中环再乘两点半的班次呢？”

“不可能，因为下船后要重新轮候，时间上来不及啊。如果没下船，沿线折返，刚才你问有没有不寻常的事情时，水手们一定会提起这件怪事，更何况船员们应该不允许乘客这样做吧，轮候上船的车子那么多。”

阿七没回答，似在思考当中的过程。

“而且，现在想起来，刚才的假设有一点问题。”我继续说：“虽然制造海难，掩饰杀害某人的假设满合理的，但实际上难以操作啊！因为犯人无法确保目标上哪一班船嘛。所以我有新想法了。”

“新想法？”

“汽车炸弹。”

陶七果然瞧着我。

“如此说来，这一切便说得通了。”我指了指我们身旁的其他车辆，“犯人的目标是某位元英国人，他们在码头附近等待，对方的车子现身，他们使开车跟踪，上同一班渡轮。在船上杜自强和苏松假装吵架，引哄目标人物视线，邹师傅便在对方的车上装设计时炸弹。”

“为什么是英国人？”

“姓邹的说过，白皮猪不会料到我们走这一步棋”，所以很可能是英国人。”阿七跟我再次找胡子水手，要他向民邦号的船员查问一下。

“长官，船要靠岸了，我们的工作很忙啊！”

“一句就好，拜托了。”阿七说。

胡子男似乎没想到员警也会低声下气求市民协助，他一脸不情愿，

但还是朝驾驶室的方向走过去。“只是问一句两点半从中环往油麻地的航班上有没有老外吧？这是最后一次帮你们喔。”

一分钟后他便回来。

“没有啦，他们说一个都没有。”他以不信任的眼神瞧着我们。

“没有？”

“没有，全船都是华人。”胡子水手叹一口气，说：“长官大人，请你们干脆在码头等等吧，五点民邦号便靠岸了，你们亲自问，要问多久也可以啊。”

我跟阿七只好答允，然后看着水手们做泊船准备。四点半，我们离开民定号，来到佐敦道码头。阿七跟码头人员打招呼，表明员警身分，说要上五点到达的民邦号调查。我们便在码头上船通路旁等候。

“其实，这年头没有几个英国人会搭汽车渡轮吧？”在等候期间，阿七说。

“但英国人一样会从港岛到九龙，或是从九龙到港岛啊？”我说。

“如果是高级官员，都会坐公务船。一般的英国人会因为最近的时局，减少外出，有些更回英国老家避难了，我知道好些洋警官的家人近期都不外出，只留在家中，顶多在家附近活动，他们一样怕遇上示威民众，会把怨气发泄在他们身上。”

阿七的说法也有道理。可是，我觉得我的推理应该没错。

这半个钟头我和阿七都如坐针毡，坐立不安。阿七将收音机音量调大，他说想知道四点有没有在美和楼发现真炸弹。

如果美利楼真的有炸弹，我们之前的推论很可能做骨牌一样，一口气全倒下。

五点正，民邦号靠近岸边之际，收音机传出新板报导。

“英国皇家空军副参谋符利将军于今午到皇家空军基地慰劳驻港英军，赞扬英军在协助港府处理暴动时的英勇表现。今晚符利将军将出席于基地设置的晚宴，驻港英军司令华智礼、警务处处长伊达善及辅政司固祈济时都会出席……”

“所以美利楼没有炸弹啊，有的话一定会先报导。”阿七说。

“啊！”我惊呼一声。

“怎么了？”

“啊……不过好像不对……”我再说。

“你在说什么？”阿七奇怪地问。

“我们似乎误会了一个关键字，不过，我又觉得不大可能。”我搔搔头发，说。

“什么关键字？”

“我一直以为杜自强他们有，‘一号目标’，‘二号目标’，但其实‘一号’便是目标名字——他们要对付的是挂一号车牌的警务处处长专车，不过，这想法太无稽吧？堂堂警务处处长，又怎会开车搭汽车渡轮呢？而且警务处处长出巡，一定有大大小小警车护送……”

我话没说完，阿七跳出车子，我儿状连忙跟着他，他抓住码头一位职员，大嚷道：“说！一号车今天有没有经过？警务处处长的一号车有没有经过？”

被阿七揪住领口的职员一脸慌张，结结巴巴地说：“有、有。一号车月中搭几次渡轮，不过很平常……”

阿七放开职员，冲回车子，我也立即上车，“怎么了？一号车不可能被人放炸弹吧？”我紧张地问。

“有！有可能！”阿七脸容紧绷，一边扭动车匙，一边说：“处长出席公职宴会，都要坐一号车，这是官方礼节！但如果场地在九龙，一号车便会先过海等待，处长会乘其他公务车到港岛皇后码头，转乘水警轮，在九龙的码头才上一号车，因为处长和警车队搭一般汽车渡轮会引起混乱！副官和随扈跟随的是处长，而不是一号车，事前渡海的一号车不会有护卫的！”

我愕然地瞪着阿七。

“他们很可能已经在处长的座驾上放了计时炸弹。”阿七踏下油门，车子往前冲，“他们要暗杀警务处处长！”

⊗辅政司（Colonial Secretary）：香港殖民地时代，职级仅次于总督的官员，一九七六年改名为布政司（Cheif Secretary），一九九七年主權移交后，改称政务司司长（Chief Secretary for Administration）。

5

“处长的司机是山东人，所以民邦号的船员说没看到外国人。”阿七说，车子全速在佐敦道飞驰，我只能紧抓住扶手。“杜自强他们一定是事先收到情报，知道处长今天会出席宴会，所以设计这种阴谋。他们在统一码头附近等候，看到一号车便跟踪，如你所说的，设置汽车炸弹，姓邹的买老婆饼，是因为不知道要在车子等多久，所以预先买些糕饼。”

“既、既然我们知道犯人目的，立即通知处长的护卫便可以啊！”看着车子在马路上左穿右插，险象环生，我说话时几乎咬到舌头。

“来不及了！通知上级的话，要经过几次通报。我看过内部通告，知道晚宴前有酒会，五点半开始，英军司令、警务处处长出席这类宴会都依官方礼节，准时出席，可不能英军司令到了，辅政司和警务处处长仍未到，从出发以至交通早编排好时间，处长的官阶在英军军官，政府辅政司等等之下，他应该会在五点二十五分到达，换言之目前一号车应该在九龙城码头等候，而处长差不多下船，我们立即到九龙城码头阻止处长上车，比起通知上级来得快……”

“犯人怎会知道处长的行程？”

“官方活动都是公开的资料，更何况我们不知道有没有泄漏资料。”阿七说。

“我，我们来得及吗？”我嚷道。

“应该行！我八分钟便能到！”

从佐敦道码头开车到九龙城码头，车程应该不只八分钟吧？不过我不敢开口，万一阿七分心回应我，跟旁边的牵子来侗迎头相撞，便别说阻止处长座驾爆炸，我们也自身难保。

阿七极速飘车，不到五分钟，车子已从九龙西面的佐敦道码头来到东面的红磡。一路上我求神拜佛不要出意外，可幸阿七驾驶技术有两把刷子，虽然有几次差点撞倒乱过马路的行人，但一切有惊无险。

不过当车子驶到船坞街附近，我们的运气似乎用光了。

在我们前方的马路上，有一群人聚集。他们约有二，三十人，人数虽然不多，但仍霸占了大部分马路。人群中有几个人手持标语，意态激昂，似是在向众人演说。阿七无奈地减速，当驶近人群时，我清楚看到他们手上的标语是“抗议非法捣乱民居”、“追究血腥屠杀责任”、“爱国无罪，抗暴有理”，“我们必胜，港英必败”等等。

“糟糕，是非法集会。”阿七边说边停车。上个月香港员警突袭位于红磡的九龙船坞劳工联合会和劳工子弟学校，爆发巷战，新闻报导说有工会“暴徒”中枪被杀。如此说来，面前这些人应该是向市民争取支持，抗议港英政府的左派分子。

阿七没有响号，反而转头向后望，似乎是想把车子调头，不过刚好有两辆车子驶至，车子调头的空间有限。

“为什么不响号啊？”我边说边伸手按阿七面前的喇叭。

“不！”阿七来不及按住我的手，车子发出很响亮的“砵”声。

然而，不到数秒，我便明白为什么阿七要阻止我。

人群因为响声，纷纷注视我们。他们跟我们相距不远，不过是两、三个车身的距离，开始时他们只是以不快的表情瞪视我们，但他们交头接耳，目光之中，似乎泛起一股莫名的杀意，他们一步一步逼近，就像狼群慢慢走近猎物。

啊，对了。该死的。

阿七车子的挡风玻璃上有员警徽号啊，说时迟那时快，几个男人突然冲向前，用铁棒往车头猛敲，车头灯应声碎裂。

“生炒黄皮狗！给同胞们报仇！”

“坐稳！”阿七突然打倒档，踏下油门，车子往后退，我们车后有一辆红色的轿车，但阿七完全没在意，用车尾硬撞向对方，大众甲虫车的车身很细小，我被震得几乎连之前吃的虾饺烧卖都要吐出来，一面瞧着来势汹汹的群众，一面紧张地回望车后走避的人，不知所措。

“别放过他们！”我听到示威者愤怒的吆喝。

甲虫车没法推开轿车，阿七忽然转一档，令车子往人群中撞过去，那些手持凶器的人受了点惊吓，停下脚步，不过阿七原来只是吓唬他们，当人群稍稍远离，他便再打倒档，往后逃跑。

有一个男人没走还，他追到车子旁边，“乒”的一声，用铁棒打破我身边的窗子，我连忙掩脸，防止被碎玻璃割伤，眼看那男人要敲出第二击，阿七扭动方向盘，用车身撞向那男人，及时阻止对方。

后方的红色轿车司机大概明白发生什么事，也一同后退，于是我们的车子终于能快速地退离人群。当我以为已经脱脸时，我没想到惊悚的一幕随即发生。

有一个男人，拿着一个玻璃瓶，往我们笔直冲过来。

那个瓶子的瓶口正冒着火光。

“天啊！是汽油弹！”

我话音刚落，那个瓶子已击中车头，挡风玻璃前方变成一片烈焰。火舌从我身旁破碎的窗子窜进，但我没有感到炽热，因为我已经慌张到完全失去感觉。

“别慌！”阿七喊道。他继续以倒档行车，虽然速度有限，但始终比追赶的人快。因为车子倒后跑，火焰的尾巴在我们的前方，暂时未波及车厢之内。车子后退了接近个街口，火势持续，我不禁害怕起来，料想我们会葬身火海。阿七说过，他的车子有时会抛锚，如果这时候发生故障，我便小命不保了。

“下车！”阿七突然停车，我没多想便如他所说，打开车门逃出车厢。我们离开燃烧中的大众甲虫，往车后的方向跑。

“这边！这边！”阿七喊住我。

我一味向后逃，却不知道阿七站在路边，他面前有一个呆立在电自行车旁，正在弄安全帽的男人。

“员警，现在要征用你的车子。”他对那个男人说。

那男人还没来得及反应，阿七已跨坐上电自行车，示意我上车。逃命要紧，我立刻跳上后座，阿七发动引击，留下那个茫然无助的车主。那个车主应该不会被暴徒对付吧，他又不是“黄皮狗”——不过其实我也不是，却差点吃了一棒啊……“我们去找增援吗？”风在我耳边呼呼地吹，我大聋地说，双手紧抓住阿七，生怕一转驾我便被摔到路上。

“码头！阻截处长上车要紧！而且那儿有很多同僚！可以支援我们！”阿七大嚷。

我这辈子从没坐过汽车渡轮和电自行车，也没试过被汽油弹袭击，更没试过硬抢路人的车子，想不到半天之内全都试过了。不知道今天边会不会遇上更刺激的事，唉。

转眼问，我们来到九龙城码头，可是举目不见任何水警轮或警车。我鉴向码头的大钟，时间是下午五点十六分。

阿七张望一下，跳下电自行车，冲向一个穿制服的警员。

“处长是不是刚在这儿上车？”阿七边说边向警员出示证件。

“对啊，大约走了五分钟吧。”

“糟！”阿七再张望一下，对那警员说：“快通知上级，处长有危险，车子被人做了手脚。我先去追。”

那警员一脸哑然，似乎搞不懂阿七在说什么。不过阿七没在对方身上浪费时间，直接跳上电自行车，我们再度上路。我想，我们不能靠那个警员报告上级，而且就算他要报告，他也得用电话联络，期间炸弹可能已爆发了。

“空军基地在观塘道。”阿七大声嚷着，“车队速度不会太快，我们有机会追上！”

电自行车沿着马路直飙，可是路上车子颇多，大概因为这儿近启德机场，搭飞机来港离港的旅客都要路经此地，交通比较繁忙。

“这样子未必追得上！”我说。

“那走捷径吧！”

阿七突然将车子驶进一个露天市场。

“让开！让开！员警办公！”阿七大喊。

路人和小贩们看到电自行车高速驶过，吓得纷纷走避，狼狈不堪。市场里有不少卖鱼和卖菜的摊档，道路狭窄，盛戴蔬菜肉类的竹篓和木板从两旁延伸到路中心，“妈的！”“干什么！”

“我的菜！”市场里骂声此起彼落，阿七撞倒好些摊档，但我们没有因此而慢下来。我想如果我在这里摔车，落在这些愤怒的小贩手上，搞不好比被左派暴徒逮到死得更惨。

“前、前面！”我大喊。在电自行车前方不远处，有一个菜贩挑着两大个竹篓，站在路中心，像是不知道该往左闪避，还是向右躲开，于是傻乎乎地伫立在原位。即使阿七能避开那个菜贩，我们也应该会撞到那两个竹篓，但这距离看来煞车是来不及了。

“叽——”阿七减慢速度，我眼看快撞上菜贩时，电自行车霍然往左边转过去，前轮辗过一块卡在摊档的木板，再凌空跃起，越过一个地摊，车子着地时，我差点整个人被甩出去。转眼间，我们再次驶回主要马路，不过我仍嗅到那股鱼腥味，而且大腿上还附着几片菜叶。

“看到了！”在阿七前方，有一队车队，守在最后的是闪着警示灯的警车。阿七没有直追上去，反而穿过右方的小巷，抄截到车队前方。

阿七将电自行车停在马路中心，高举警员证，对着迎面而来的员警车队。我站在旁边不知道该做什么，只好站远一点，希望车队看到我们会停下来，万一他们不停车，我也能及时跳开，以防被车子辗过。

幸好，开路的交通警员真的挥手示意，让车队停下。

“你干什么……”交通警员似乎想大声喝骂，但他似乎看到警员证，话说到一半便止住。

“快停车，一号车可能被人放了炸弹！”阿七大声嚷道。

本来有三，四个警员趋前，他们听到阿七的话，立即停止动作，往一号车的方向跑过去，他们一定是去通知处长的随扈，而在这种情况下，即使这警告不是事实，他们亦会为保险起见，护送处长离开。

。

我看到几个穿制服的男人打开那一辆挂著一号车牌的黑色轿车，保护着一个穿制服的外国人，坐上旁边一辆警车，和两名骑电自行车的交通警迅速离去。与此同时，一个身材魁梧，眉毛浓密的洋警官走到我和阿七面前，他身旁有一位华人警官，看样子是他的副手。

“你是谁？”他用英语问阿七。我想我应该没听错。

“警员四四四七，驻守湾仔！长官！”阿七立正行礼，用粤语说：“我收到情报，怀疑处长的车被歹徒设置了炸弹！因为事态危急，来不及通知上级，只能以这个方法警告处长。长官！”

那个华人副手将话翻译成英语，洋警官便向身后的人说了几句。不一会，一名军装警员紧张地走近，向洋警官报告，洋警官一脸愕然。

“车底近油缸的位置发现异物。”阿七悄悄地对我说。

“你听得懂英文？”我问。

“略懂。”阿七继续轻声道：“不过说得不好，在警司面前当然不敢说了。”

原来那个洋人是警司。大哥说得对，学好英文真的很重要。

洋警司对阿七说了几句，副手翻译道：“做得好，军方的拆弹专家快来了，你在一旁向我们说明经过。”

“长官！炸弹可能立即爆发！”阿七仍旧立正，说：“犯人有组织行事，计算精确，我估计车子在五点二十五分驶进皇家空军基地时便会爆炸！这是犯人的阴谋！”

“所有人还离一号车！重复！所有人远离一号车！”副手在警司指示下，向在场所有人员发出警告。部分警员封锁道路两端，禁止车辆和行人出入。

“长官，请问现在几点？”阿七向那副手问道。

“五点二十分。”

“可以让我接近一号车，检查一下那个炸弹吗？”阿七问。副手向洋警司翻译后，洋警司诧异地盯着阿七。

“为什么你要冒险？”副手代警司问道。

二号车代表着香港员警，如果披炸毁的话，警队士气会大受打击。犯人应该早就算好这一步，即使没成功暗杀处长，光是炸掉一号车，已

能大大鼓舞左派暴徒，令市民质疑我们能否好好执行任务。这不是一辆轿车的价值，而是警队全体的价值。我在防暴队当值时跟拆弹专家学过一些拆弹知识，有处理爆炸品的经验，如果炸弹结构简单，我或者能保住车子。”

洋警司点黠头，对副手说了几句。副手说：“好，但你一个人能行吗？需不需要人协助？”

阿七回头向四周望了一眼，然后瞧着我。

喂，你不是说笑吧？

“这任务太危险，除非协助者自愿，否则我不能要求任何人帮忙。”阿七说。你这样说，即是要我自愿出手吧？天啊，我又不是员警，我只吃了一盒半点心……“我愿意，长官。我也读过一些关于炸弹结构的书。”

我还在犹豫之际，旁边一名警员说道。我回头看了看，是刚才向洋警司报告一号车油缸有异物的警员，他眉头紧蹙，似是相当紧张。还好他开声，我差点想举手自荐，好险。

“好，你们尽管看看，别勉强，以自己的安全为先。”副手代警司说。

阿七提着临时找来的工具箱，跟那个自愿当助手的警员，跑到一号车旁。我们站在老还等待。那个副手问我的身分，我便简单交代一下，他再向洋警司报告，那老外只是不断点头，没有特别回应。

阿七躺在地上，上半身埋在车底，另一人则蹲在旁边，用手电筒替阿七照明，我不敢直视，只敢盯着副手的手表，看着分针缓慢地移动。

在渡轮上幻想民邦号爆炸的情景彷佛再次出现眼前。时间变得很慢，很慢，可能下一秒便会出现轰然巨响，要我跟这位相处了一天的新同伴诀别。

分针慢慢移到二十五分的位置……“隆——”

一架飞机在我们头上掠过，噪音刹那间令我们无法交谈。在震耳欲B的飞机引击声下，我们所有人不约而同地抬头望向那只铁鸟。

当我把目光从天空移回眼前，却看到意外的景象。

阿七和那个警员站在处长的座驾旁，脸上挂著微笑。阿七举起右手，比出一个竖着拇指的手势，我想，那是代表他们成功拆弹，而不是代表阿七想再到“第一大茶楼”吃点心吧。

6

六点二十分，拆弹专家到场。大概因为之前被派到美利楼和沙田等地方戒备，拆弹人员在差不多一个钟头后才赶到。听说那位元专家看过炸弹后，确认引爆装置被阿七解除，炸弹可以安全地移走，不用即场引爆。炸弹威力不算大，不过因为装在油缸附近，一旦爆炸必然令汽油泄漏，轿车会瞬间化作一团火球。

那洋警司似乎是现场最高指挥官，六点四十分左右，我和阿七坐警车回到九龙城码头，然后乘水警轮到港岛。期间几个高级警官—我想是高级警官——不断跟我和阿七谈话，我们将事情的经过钜细无还地一一交代，包括我意外听到的对话、郑天生被捕的过程、我和阿七在杜自强房间找到的地图、在第一茶楼的发现，以及在船上察觉到的真相。

我觉得那些警官一脸愠色，好像随时会爆发，但阿七小声地告诉我，他们其实对这结果满庆幸。虽然事情很麻烦，但损害已减至最小，目前只欠抓住犯人，便可以解决这件事。

“当然，保安出现严重漏洞，处长差点遇害，他们或多或少都会被责怪一下。杜自强他们被逮捕后，应该要倒大霉了。”阿七趁着警官们不在时，对我说。

七点半我们到达湾仔警署，结果我遖是进了“衙门”。警署外的布防依旧严密，天黑后，那些拒马和沙包看来更可怕，简直就像战时的街道。

在湾仔警署，我和阿七向“杂差房”的便衣警探再说一次经历，在场还有几个穿整齐西装的洋人，听阿七说他们是政治部的。

“你认一认，这照片中的人是不是杜自强、苏松和邹进兴？”一位警探对我问道，他在我面前放下三幅照片。

“这个没错是杜自强，这个是苏松，至於姓邹的我不清楚，我只听过他的声音，没看到样子。”我说。

“这个邹进兴住在船街，曾在附近开修车行，但早年因为经营不善倒闭了。有线报指他跟左派工会领袖过从甚密，我们盯上他已很久。”对方说。

湾仔船街邻近春固街，只要两、三分钟步程，难怪苏松说邹师傅住得近。而且他原来是修车师傅，那么，杜自强和苏松当饵，分散一号车司机的注意：由他动手放炸弹便很合理。

“你现在别回家，伙计会在几个钟头内入屋拘捕杜自强他们。”阿七说。

“会用武力吗？”我问。“房东何先生夫妇是好人，他们是无辜的。”

“我知道，我会跟手足说明，他们不会乱来。”还好大哥今晚有事不回来，否则我更担心了。

“我想打电话通知何先生，说我今晚在朋友家过夜。”我说。

“喂，你不是想提示犯人逃跑吧？”一名便衣探员以不友善的语气说。

“如果他是犯人的同伙，他便不会冒险揭发这阴谋了。”阿七替我解释道。那位探员努努嘴，没有继续找我碴。

我在电话跟何先生说留在朋友家，又说明了大哥因公事晚上不回来，何先生只是简单地回答一句“嗯嗯”。几个钟头后，一大群武装员警冲进寓所内，他和太太应该会吓得半死吧，不过这是无可奈何的事，他

只能认命了。

我之后被安排在杂差房一角等候，探员们要我听听邹师傅的声音，确认他是犯人。虽然之前那个探员对我不甚友善，但他也主动问我要不要吃饭，给我从食堂买了一碗满好吃的排骨饭。今天没错很辛苦，经历也很可怕，但两餐都吃得饱饱的，真是塞翁失马，以前每次大哥赚到钱，都会带我吃好料，可惜这次我不能反过来请他吃饭。只是我不知道，他会不会觉得在警署吃饭不吉利，吃不下咽。

晚上十点多，阿七来杂差房探望我。他换上一身制服，还配备了头盔，腰间的装备也好像比平时多，看来他们准备行动，便衣采员拿人，军装警员便作支援，防止骚乱。一脸无赖相的阿三跟他一起来，害我吓了一跳，没料到阿三居然对我笑了笑，说：“好家伙，干得不错。”他们离去后，我在杂差房的长椅上打瞌睡，被声音吵醒时已是晚上十二点半。

“你这混蛋，竟敢太岁头上动土，想杀害我们处长！”

“爱国无罪！抗暴有理！”

“妈的！”

喊口号的声音有点尖，我认得是苏松。我坐在房间角落一张木长椅上，前方的桌子堆满文件档案，恰好遮挡着我，而我可以在档堆间的空隙偷看。我旁边有一位正在处理档的便衣探员，他看到我的举动却没有制止，我想他也明白，犯人跟我是同屋住，我自然不想被对方看到。

当苏松被押进房间时，我不由得小声地惊呼一声。

他被打得太惨了。

满脸瘀伤、右眼眼角肿了一大片，虽然脸上没有流血，但衣服上血迹斑斑，实在很可怕，我几乎无法认出他便是每天游说我加入工会的苏松，杜自强跟着进来，伤势没苏松严重，但一样有被殴打过的痕迹。他低头不语，拖着左腿一瘸一拐的，我想他被员警打断了腿，最后进来的是一个身型略胖的中年汉，他跟苏松一样，脸孔被打得不似人形，我也不知道他是不是之前我在照片看到的那个邹进兴。他们三人都锁上手铐，每人被两、三个员警押解著，另外有几个军装警员在一旁协助，阿七就在其中。

“给我走快点！”一个员警踹了那胖汉一脚。

“黄皮狗！”那胖汉骂道，他的话换来两记警棍。

不过正因为他开了口，我便确认他的身分了。我对身旁的警员说：“没错，那便是邹师傅，跟前天我听到的声音一样。”

那警员点点头，离开座位，跟一名穿浅蓝色长袖衬衫、看似他上司的男人轻声说了几句。杜自强他们分别被押进三个小房间，我想员警们要继续拷问吧——我可不敢想像，他们三个还要吃多大的苦头。

阿七向我走过来。“何先生夫妇受了点惊，但伙计们都很小心，没有拆掉你房间的墙。”他笑道。“作为证物的地图也找到了，这案件告一段

落，今天辛苦你了。”

虽然我想说句客套话，说自己不辛苦，但老实说，今天辛苦得要命。

”ATTention！”门口忽然传来一声。

之前在拦截一号车时遇上的洋警司走进房间，所有警员立正行礼，那个副手仍在他身旁。那警司样子比之前轻松得多，我猜是因为顺利拘捕犯人，可以向处长交代的缘故。

“你们干得不错。”副手翻译警司的话，对我们说。

“你有兴趣加入警队吗？葛警司听过你今天的表现，认为非常出色，警方正渴求像你这种头脑灵活的人才，申请加入警队要有两名”辅保“，如果你没有相熟的老板，葛警司可以破例充当你的担保人。”副手问我，我现在才知道那位警司姓葛——不，应该是译名以“葛”字开头吧。

⊗辅保；—六○年代申请入职警队，需要雨位元相熟的雇主以公司名义作为担保，证明申靖人品格和行为良好，以及跟中国大陆没政治联系。

“嗯，我会好好考虑一下。谢谢。”我点点头说。

“那么你留下资料给警署警长，想申请时到这儿跟他说吧。”副手指了指身旁一位年约四十的员警。

葛警司之后又称赞阿七，表扬他独力粉碎了一个重大的阴谋。阿七恭敬地回答，说那只是分内事云云，总之就是对上司说的无聊客套话。

在他们交谈时，一名便衣警员走近。

“抱歉打岔，长官，我有事找四四四七。”他说。

“什么事？”阿七问。

“杜自强说愿意招供，但他说要跟四四四七说。”

“我？”阿七露出讶异的表情。

“你别上当。”穿蓝色衬衫，貌似杂差房头儿的男人插嘴，说：“这些人渣会用尽方法狡辩，甚至用诡计误导我们。他指明要跟你说话，一定有什么不良动机。我们自有方法要他从实招来，你是军装，别插手较好。”

“我……明白了，长宫。”阿七回答。

我本来想插嘴，但想了想，还是把话吞回肚子。

负责报告的警员回到房间。我隐约听到房间里传出呻吟和悲鸣，而我眼前一众员警正愉快地庆祝案子解决，这落差令我有种毫不真实的感觉。

我们的确活在一个相当吊诡的时代啊。

我在警署待了一个晚上。虽然警署的人说可以载我回家，但因为宵禁的关系，如果我在半夜回家，何先生一定会有所怀疑。要瞒便瞒到

底，我早上七点才离开湾仔警署，步行回家。阿七替我找了张帆布床，我在一个房间里睡了一晚，还不错。至少警署里的蚊子比我家的少。

我回家后，假装因为得悉杜自强他们被捕而吃惊，何先生绘声绘影地描迎昨晚员警破门抓人的经过，说得异常惊险耸动。我想，如果我将昨天的经历告诉何先生，他一定会加油添醋，向街坊邻里说成比电台广播剧更夸张的故事。

大哥早上回家后，又匆匆离开，他说生意应该能谈得成，表现很雀跃，不过星期日还要约客户谈生意，我想，经纪真辛苦。

我如常替何先生闲店顾店，他也一如平常约朋友饮茶。新闻没有报导昨天的事，看来警方将消息彻底封锁。这也难怪，毕竟事情严重，即使解决了，“处长座驾差点被炸掉”仍是一件不光彩的事。

今天阿七没经过，巡逻警员换了人，我想，他大概获特别优待，准许休假一天吧。

黄昏关店时，我将放在店外的糖果罐、饼干罐逐一搬进店内，何先生则坐在柜台后扇著扇子，哼著不成调的粤曲。

“新闻报导。北角清华街下午发生爆炸案，两名小童被土制炸弹炸死，死者为八岁和四岁的黄姓姊弟，据知死者于案发地黠附近居住，父亲于该处开设五金工厂。警方谴责凶徒泯灭人性，并表示会尽快破案，有议员指清华街并无政府建筑物，难以理解左派为何在住宅区放炸弹，称这是共党分子历来最邪恶的行动……”

收音机传出这样的消息。

“真是恐怖啊……”何先生说：“那些左派愈来愈过分，唉，如果大陆收回香港后，那些家伙当官，咱们老百姓便惨了……”

我没回答何先生，只摇摇头，叹一口气。原来是这样啊。翌日早上，我再次看到阿七。他跟以前一样，表情淡然地踱步，从街角走过来。

“一瓶哥嘲。”他放下三毫。我将瓶子递给他，再默默地坐回原位——何先生去了饮茶，只有我一人顾店。

“你打算当员警吗？”良久，阿七先开口问。

“考虑中。”我这样回答。

“有葛警司保荐，你当员警的话，肯定平步青云。”

“如果加入警队便要对上级唯命是从，那么我不想加入。”阿七以有点诧异的目光瞧着我。

“警队是纪律严明、有制度的部队，上下级职责分明……”

“你知道昨天北角那对小姊弟被炸死的新闻吗？”我打断阿七的说教，平静地说。

“哦？知道，他们好可怜。可是目前仍未找到凶徒……”

“我知道凶手是谁。”

“咦？”阿七意外地瞧着我。“是谁？”

“害死那两个小孩的。”我直视他的双眼，“便是你。”

“我？”阿七瞪大双眼。“你在胡说什么？”

“炸弹不是你放的，但因为你的愚昧迂腐，所以他们才会死。”我说：“杜自强要找你，你被那个杂差房探长说两句便连屁都不敢放。杜自强就是要告诉你北角的事啊。”

“怎、怎么说？”

“我说过，我听到邹进兴吩咐杜自强和苏松从北角出发，跟他在据点会合。杜自强他们出门时两手空空，到第一茶楼时却提着炸弹，即是说，他们是到北角接炸弹。我们不知道他们拿炸弹的详情，但我记得，地图上北角清华街的位置上有些铅笔痕，邹师傅很可能特意点出来给杜自强他们看，从炸弹制造者手上接过炸弹必须很小心，我不是说爆炸的危险，而是制造者曝光的危险，如果放炸弹的人像邹进兴一样被警方盯上，跟踪之下，造炸弹的人被捕，左派阵营中珍贵的技术人员便会减少。”

我顿了顿，看到阿七一脸呆然，便继续说：“所以，我相信他们不会用亲自见面交收这种方法。最简单的，便是预约一个时间地点，炸弹制造者将炸弹提早放在该位置，然后让，敢死队”取用。杜自强便是想告诉你这项情报，因为他们深夜被捕，来不及通知造炸弹的人，对方便如约放下第二个炸弹，可是没人接收，最后被好奇的小孩子当成玩具，酿成惨剧。你记得我说过，姓邹的提过连续几天会有第二波、第三波袭击吧？”

“杜自强……想告诉我这件事？为什么是我？他可以直接跟杂差房的伙计说啊？”阿七神色紧张地嚷道，他的表情跟他身上的制服毫不搭调。

“在杂差房被殴打、被拷问是常识，你认为告诉那些家伙，他们会相信吗？杜自强就是知道你为人正直，在街坊之间有口碑，才指名找你。可是你因为上级的几句话，便放弃了。当时你也犹豫过吧？因为你知道，杜自强跟苏松不一样，他不是狂热者，只是个不幸的人。可是你无视自己信任的事实，为了保住自己的工作和在警署的人际关系，听从那你不认同的命令。”

“我……我……”阿七无法反驳。

“你为了什么’警队的价值‘’连命也可以不要，去拆一号车的炸弹。可是，昨天有两个无辜的小孩，却因为你失去宝贵的性命。你要保护的，到底是员警的招牌？还是市民的安全？你效忠的是港英政权，还是香港市民？”我以平淡的语气问道，“你，到底为什么要当员警？”

阿七默然无语。他放下只喝了两口的汽水，缓步离去。

看到他失落的背影，我觉得自己说得有点过分，毕竟我也没有资格说这些正气凛然的话。我想，翌日见面时，请他喝可乐当赔罪吧。

可是翌日阿七没有现身，再之后几天也没有。

因为何先生在警署有些人脉，于是我问何先生知不知道为什么连续几天没见到阿七。

“四四四七？谁啊？我不记得他们的号码啦。”何先生说。

“那个啊……”我努力回忆上星期瞄过、阿七警员证上的名字，“好像叫什么关振铎还是关振铎的。”

“啊，阿铎嘛。”何先生说：“听说他之前立了大功，给调到不知道是中环还是九龙尖沙咀了。”

原来是升职了。这样便算吧，我可以省下一瓶可乐的钱。

虽然我大言炎炎，训斥了阿七，但其实我跟他不过是一丘之貉。

我才不是为了什么正义而检举杜自强他们。

我只是担心自己和大哥的处境。

在这个时势，有理往往说不清。跟杜自强和苏松这些左派分子同住一室，已令我有点焦虑，不知道会不会被牵连，当我意外听到他们的炸弹阴谋时更教我坐立不安。如果是普通的示威或集会，只要认罪，法庭多数会轻判，但扯上“凤梨”便不可同日而语，我和大哥有可能被冤枉成杜自强的同党。

要自保，便要先发制人，解决邹师傅一伙。

本来，我只打算替阿七找到证据便功成身退，正所谓“朝中有人好办事”，有阿七证明我是举报者，苏松如何说、杂差房的探员如何想多抓几个人邀功，我和大哥都能够幸免于难，我亦不用担心被左派知道我是告密者，警方不会泄漏我的身分和案情，他们恨不得社会上多几个我这种人。

只是我耳根软，被阿七说了两句，便傻乎乎地坐上他的车，跟他港九四处跑。看来我是个容易被人利用的笨蛋吧。

两天后，大哥回家时兴高采烈，说有事要跟我商量。

“我之前的生意谈成了，佣金有三千元。”他兴奋地说。

“天啊，这样多！”我没想到大哥这回的生意做得这么大。

“不，金额只是次要，最重要的是我跟一位老板打好关系。他打算扩展业务，开新公司，正在招聘人手。我做成这生意，等于面试成功，虽然只是个普通文员，但说不定他日可以当主任或经理哩！”

“恭喜你啊，大哥！”我本来想说我也“面试成功”，不过那职位是大哥嫌弃的员警，而且我暂时也无意加入。

“不用恭喜我啊，你也有份。”

“我有份？”

“我说我有一个好兄弟，一样能干，保证办事效率高，所以只要你愿意的话，咱们两兄弟可以在同一间公司上班。”

跟大哥一同工作？好啊，比起当那劳什子员警好得多了。

“好啊，是哪一家公司？”

“你听过‘丰海塑胶厂’吗？那老板姓俞的，他准备插手物业和地产市场。即使我们只是入职当见习文员，晋升机会也应该不错！阿棠，虽然你姓王，我姓阮，但这些年来我都当你亲兄弟，有福同享，有难同当，这回我们便一起加油，以这份工作为起点，干一番事业……”

作者后记

我本来没打算为这部作品写后记或自序的，因为我想，作品被作者“生”出来后，文本有其生命，读者从它身上看到什么、领略到什么，是读者的自由，是独一无二的个人经历。与其由作者说一堆有的没的，不如让读者自行体会。不过，我将作品交给出版社时附上了作品的简介和创作缘由，洋洋洒洒地写了数千字，编辑后来便对我说：“写一篇后记吧！读者会有兴趣的！”

那我从头说起吧。

二○一一年秋天，我幸运地获得岛田庄司推理小说奖后，便开始构思下一部作品的题材。当时没有什么想法，而台湾推理作家协会正举办内部短篇小说交流比赛，题目是“安乐椅侦探”，即是侦探角色只凭复述的证言，毋须亲自到现场也能推理出真相的模式的故事。我想二位只能说“是”和“非”的安乐椅侦探”应该是个有趣的极端，于是写了（黑与白之间的真实）的初稿。微妙的是我在字数控制上失败了，恰好超过了规定上限，结果改变主意，打算将这篇短篇留下写成连作，再写了另一部科幻推理短篇参与交流。

之后，我开始思考如何扩展关振铎和骆小明的故事。最初的想法很单纯，就是再写两个短篇，每篇约三万字《黑）的初稿约三万三千字），便能出版。反向年代记（ReverseChronology ）的想法是一早决定好的，只是当时仍然纯粹以推理小说的角度去考虑，以“事件”为主轴。

然而，随着我撰写大纲、建构谜团时，我的内心愈来愈忐忑。

我在一九七○年代出生，成长于八○代，在那段岁月里，不少香港小孩的心目中“员警”是一个跟“美国漫画中的超级英雄”无异的概念。坚强、无私、正义、勇敢、忠诚地为市民服务。即使年纪渐长，明白到世事的复杂性，员警的形象依然是正面多于负面。可是在二○一年的时候，看到香港社会的种种现象，眼见跟员警相关的种种新闻，那想法便不断动摇。我愈来愈怀疑，撰写以警官作为侦探的推理故事，会像宣传（Propaganda）多于小说（Fiction）。

连作者自己也质疑的故事，怎可能教读者信服呢？

于是，这部作品的方向出现一百八十度的变化，我不想再单单借着故事描写“案件”，我想描述的，是一个角色、一个城市、一个时代的故事。

然后篇幅便超乎我想像的急速膨胀了。

如果你熟悉推理小说（尤其是日系推理小说），大抵知道“本格推理”与“社会推理”的流派分野，前者以谜团、诡计为主，重点是以线索解

开谜底的逻辑趣味，而后者的重心放在反映社会现状，强调人性和写实。我本来想写纯本格的故事，可是方向一转，便倾向于社会描写。两者性质未至于完全相反，但要结合混搭并不简单，很容易让其中一方的味道盖过另一方。为了解决（或称为逃避）这问题，我采用了另一种方式编写——这部作品由六个独立的中篇本格推理故事组成，每一篇也跑强调谜团和逻辑趣味的路线，但六篇串连起来便是一幅完整的社会绘图。我的想法是，微观之下本作是本格推理，宏观下却是写实派的社会作品。

每篇故事的年分，都是香港社会脉络的转捩点，那些元素或许在故事中占重要的部分，也可能仅仅只是衬托。唯一不同的是第一章，毕竟故事中的日期比我完稿的日子还要晚，我不是诺斯特拉姆斯，没有预知未来的能力。不过，二○一二至一三年间香港社会对警权的质疑日益严重，二二年末更是高峰，或许算是不幸言中。

我不打算一一详说每个故事背后的想法，角色的意涵、细节里的譬喻，文本里外的概念连结之类，这些留给各位读者感受就好。我只想谈谈其中两点。对不熟悉香港地理的台湾读者来说，这一点我不提便或许不会知道，故事中的地点其实是不断重复的。例如第二章关振铎与骆小明碰面的球场，和第五章当作“南氏大厦※”蓝本的“楠氏大厦”相近，都在亚皆老街附近；第三章传出可疑人物出现、浪费警力搜查的大型公共屋宛“观龙楼”，就在第五章“坚尼地城游泳池”旁边；第二章唐颖遇袭的西九龙填海区，前身就是第六章主角和阿七等候民邦号靠岸的佐敦道码头；第三章的嘉咸街市集、第四章关振铎和小刘吃午饭的餐厅，以及第五章的“蛇宝”乐香园咖啡室，都在中环威灵顿街一带（第四章的餐厅名字乃杜撰，名字相似的餐厅仍在原址经营所以我按下不表，而乐香园现已结业）。如果有读者读完这部小说，想到故事中提及的地点观光一下，我会非常高兴。

至于另一点我想谈的，是我觉得今天的香港，跟故事中的一九六七年的香港，同样吊诡。

我们就像绕了一个圈，回到原点。

而我不知道，二○一三年后的香港，能否像一九六七年后的香港，一步一步复苏，走正确的道路。

我不知道，坚强、无私、正义、勇敢、忠诚地鸟市民服务的员警形象，能否再次建立，让香港的小孩子能再次以警队为荣。

陈浩基

二○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本书由“行行”整理，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或者想获得更多免费电子书请加小编微信或QQ：2338856113 小编也和结交一些喜欢读书的朋友 或者关注小编个人微信公众号名称：幸福的味道 为了方便书友朋友找书和看书，小编自己做了一个电子书下载网站，网站的名称为：周读 网址：www.ireadweek.com